

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选读

(政治经济学部分)

人 民 出 版 社

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选读

(政治经济学部分)

中共中央党校编

人民出版社

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选读

(政治经济学部分)

中共中央党校编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7印张 306,000字
1978年7月第1版 197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 1001·1156 定价 1.15元

(内部发行)

说 明

为了便于党校学员学习，我们按照我校教学计划规定的阅读书目，编印了这部马列和毛主席著作选读本。选读本分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和党的学说四个部分，分册印出。

选读本中马列著作的大部分译文，由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重新作了校订，校内外一些同志也参加了这一工作。

由于缺乏经验，这部选读本，不论在著作的选编或译文的校订方面，都难免有缺点，先作为试行本出版，供内部学习使用。希望同志们多提供改进意见。

中共中央党校

一九七八年四月

目 录

马克思 引言(摘自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节选).....	1—23
I. 生产、消费、分配、交换(流通)	1
1. 生产	1
2. 生产与分配、交换、消费的一般关系	7
(a) [生产和消费]	9
(b) [生产和分配]	15
(c) 最后, 交换和流通	20
马克思 资本论.....	24—138
第一卷 资本的生产过程(节选)	24
第四章 货币转化为资本	24
1. 资本的总公式	24
2. 总公式的矛盾	36
3. 劳动力的买和卖	50
第五章 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	63
1. 劳动过程	63
2. 价值增殖过程	74
第十三章 机器和大工业	91

1. 机器的发展	91
第十七章 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转化为工资	110
第二十四章 所谓原始积累	120
7. 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120
第三卷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节选)	124
第五十一章 分配关系和生产关系	124
马克思 哥达纲领批判	139—226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的序言	139
马克思致威廉·白拉克	141
德国工人党纲领批注	144
一	144
二	158
三	160
四	162
恩格斯论哥达纲领	170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75年3月 18—28日)	170
恩格斯致威廉·白拉克(1875年10月11日)	179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75年10月 12日)	182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91年1月7日)	185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91年1月15日)	187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91年2月3日)	188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91年2月11日)	190
恩格斯致弗里德里希·阿道夫·左尔格 (1891年2月11日)	193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1891年2月23日)	195
恩格斯致弗里德里希·阿道夫·左尔格 (1891年3月4日)	199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1891年5月 1—2日)	200
附录:	
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纲领(1869年在爱森纳 赫通过)	207
德国工人党纲领(1875年3月7日发表)	209
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纲领(1875年在哥达 通过)	211
列 宁 卡尔·马克思(传略和马克思主义 概述)(节选)	227—241
马克思的经济学说	227
列 宁 论所谓市场问题(节选)	242—254
一	242
二	243
三	247
列 宁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	
通俗的论述(节选)	255—304
七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特殊阶段	255
八 资本主义的寄生性和腐朽	268
九 对帝国主义的批评	279
十 帝国主义的历史地位	296
列 宁 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	305—350

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所处的国际环境和社会	
主义革命的基本任务	305
当前的总口号	309
同资产阶级斗争的新阶段	311
为全民计算和监督而斗争的意义	321
提高劳动生产率	324
组织竞赛	327
“协调的组织”和专政	331
苏维埃组织的发展	342
结论	345
列 宁 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	351—363
1	351
2	352
3	354
4	356
5	360
斯大林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	365—456
毛泽东 必须注意经济工作	457—465
毛泽东 开展根据地的减租、生产和拥政	
爱民运动	466—470
毛泽东 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必经之路	471—474
毛泽东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475—502
毛泽东 论十大关系	503—527
一 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关系	504

二	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	506
三	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关系	507
四	国家、生产单位和生产者个人的关系	508
五	中央和地方的关系	512
六	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	514
七	党和非党的关系	516
八	革命和反革命的关系	517
九	是非关系	521
十	中国和外国关系	523
毛泽东	中国将要出现一个大跃进	528—529
毛泽东	关于农业机械化问题的一封信	530—532

马 克 思

导 言

(摘自 1857—1858 年经济学手稿)^{〔1〕}

(节选)

I. 生产、消费、分配、交换(流通)

1. 生 产

(a)摆在面前的对象,首先是**物质生产**。

在社会中进行生产的个人,——因而,这些个人的一定社会性质的生产,当然是出发点。被斯密和李嘉图当作出发点的单个的孤立的猎人和渔夫,属于十八世纪的缺乏想象力的虚构。这是鲁滨逊一类故事,这类故事决不象文化史家想象的那样,不过表示对极度文明的反动和要回到被误解了的自然生活中去。这同卢梭的通过契约来建立天生独立的主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和联系的社会契约论^{〔2〕}一样,也不是以这种自然主义为基础的。这是假象,只是大大小小的鲁滨逊一类故事所造成的美学上的假象。实际上,这是对于十六世纪以来就作了准备、而在十八世纪大踏步走向成熟的“市民社会”的预感。

在这个自由竞争的社会里，单个的人表现为摆脱了自然联系等等，而在过去的历史时代，自然联系等等使他成为一定的狭隘人群的附属物。这种十八世纪的个人，一方面是封建社会形式解体的产物，另一方面是十六世纪以来新兴生产力的产物，而在十八世纪的预言家看来（斯密和李嘉图还完全以这些预言家为依据），这种个人是在过去就已存在的理想；在他们看来，这种个人不是历史的结果，而是历史的起点。因为按照他们关于人性的观念，这种合乎自然的个人并不是从历史中产生的，而是由自然造成的。这样的错觉是到现在为止的每个新时代所具有的。斯图亚特在许多方面同十八世纪对立并作为贵族比较更多地站在历史基础上，从而避免了这种局限性。

我们越往前追溯历史，个人，从而也是进行生产的个人，就越表现为不独立，从属于一个较大的整体：最初还是十分自然地在家庭和扩大成为氏族的家庭⁽³⁾中；后来是在由氏族间的冲突和融合而产生的各种形式的公社中。只有到十八世纪，在“市民社会”中，社会联系的各种形式，对个人说来，才只是表现为达到他私人目的的手段，才表现为外在的必然性。但是，产生这种孤立个人的观点的时代，正是具有迄今为止最发达的社会关系（从这种观点看来是一般关系）的时代。人是最名副其实的政治动物⁽⁴⁾，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独立的动物。孤立的一个人在社会之外进行生产——这是罕见的事，在已经内在地具有社会力量的文明人偶

然落到荒野时，可能会发生这种事情——就象许多个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谈而竟有语言发展一样，是不可思议的。在这方面无须多说。十八世纪的人们有这种荒诞无稽的看法是可以理解的，如果不是巴师夏、凯里和蒲鲁东等人又把这种看法郑重其事地引进最新的经济学中来，这一点本来可以完全不提。蒲鲁东等人自然乐于用编造神话的办法，来对一种他不知道历史来源的经济关系的起源作历史哲学的说明，说什么亚当或普罗米修斯已经有了现成的想法，后来这种想法就被实行了等等〔5〕。再没有比这类想入非非的陈词滥调更加枯燥乏味的了。

因此，说到生产，总是指在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生产——社会个人的生产。因而，好象只要一说到生产，我们或者就要把历史发展过程在它的各个阶段上一一加以研究，或者一开始就要声明，我们指的是某个一定的历史时代，例如，是现代资产阶级生产——这种生产事实上是我们研究的本题。可是，生产的一切时代有某些共同标志，共同规定。生产一般是一个抽象，但是只要它真正把共同点提出来，定下来，免得我们重复，它就是一个合理的抽象。不过，这个一般，或者说，经过比较而抽出来的共同点，本身就是有许多组成部分的、分别有不同规定的东西。其中有些属于一切时代，另一些是几个时代共有的，〔有些〕规定是最新时代和最古时代共有的。没有它们，任何生产都无从设想；但是，如果说最发达的语言和最不发达的语言共同具有一些规律和规定，那么，构成语

言发展的恰恰是有别于这个一般和共同点的差别。对生产一般适用的种种规定所以要抽出来，也正是为了不致因为有了统一（主体是人，客体是自然，这总是一样的，这里已经出现了统一）而忘记本质的差别。那些证明现存社会关系永存与和谐的现代经济学家的全部智慧，就在于忘记这种差别。例如，他们说，没有生产工具，哪怕这种生产工具不过是手，任何生产都不可能。没有过去的、积累的劳动，哪怕这种劳动不过是由于反复操作而积累在野蛮人手上的技巧，任何生产都不可能。资本，别的不说，也是生产工具，也是过去的、客体化了的劳动。可见资本是一种一般的、永存的自然关系；这样说是因为恰好抛开了正是使“生产工具”、“积累的劳动”成为资本的那个特殊。因此，生产关系的全部历史，例如在凯里看来，是历代政府的恶意篡改。

如果没有生产一般，也就没有一般的生产。生产总是一个个**特殊**的生产部门——如农业、畜牧业、制造业等，或者生产是**总体**。可是，政治经济学不是工艺学。生产的一般规定在一定社会阶段上对特殊生产形式的关系，留待别处（后面）再说。

最后，生产也不只是特殊的生产，而始终是一定的社会体即社会的主体在或广或窄的由各生产部门组成的总体中活动着。科学的叙述对现实运动的关系，也还不是这里所要说的。生产一般。特殊生产部门。生产的总体。

现在时髦的做法，是在经济学的开头摆上一个总论

部分——就是标题为《生产》的那部分（参看约翰·斯图亚特·穆勒的著作〔6〕），用来论述一切生产的一般条件。

这个总论部分包括或者据说应当包括：

（1）进行生产所必不可缺少的条件。因此，这实际上不过是摆出一切生产的基本要素。可是，我们将会知道，这些要素实际上归纳起来不过是几个十分简单的规定，而这些规定却扩展成浅薄的同义反复。

（2）或多或少促进生产的条件，如象亚当·斯密所说的前进的和停滞的社会状态。要把这些在斯密那里作为提示而具有价值的东西提到科学意义上来，就得研究在各个民族的发展过程中各个时期的**生产率程度**——这种研究超出本题的范围，而这种研究同本题有关的方面，应在叙述竞争、积累等等时来谈。照一般的提法，答案总是这样一个一般的说法：一个工业民族，当它一般地达到它的历史高峰的时候，也就达到它的生产高峰。实际上，一个民族的工业高峰是在这个民族的主要任务还不是保持已有的利润，而是谋取利润的时候达到的。就这一点来说，美国人胜过英国人。或者是这样的说法：例如，某一些种族的素质，气候，自然条件如离海的远近、土地肥沃的程度等等，比另外一些更有利于生产。这又是同义反复，即财富的主客观因素越是在更高的程度上具备，财富就越容易创造。

但是，这一切并不是经济学家在这个总论部分所真正要说的。相反，他们所要说的是，生产不同于分配等等

(参看穆勒的著作)，应当被描写成局限在与历史无关的永恒自然规律之内的事情，于是**资产阶级**关系就被乘机当作社会一般的颠扑不破的自然规律偷偷地塞了进来。这是整套手法的多少有意识的目的。在分配上，他们则相反地认为，人们事实上可以随心所欲。即使根本不谈生产和分配的这种粗暴割裂以及生产和分配的现实关系，总应该从一开始就清楚地看到：无论在不同社会阶段上分配方式如何不同，总是可以象在生产中那样提出一些共同的规定来，可以把一切历史差别混合和融化在**一般人类**规律之中。例如，奴隶、农奴、雇佣工人都得到一定量的食物，使他们能够作为奴隶、农奴和雇佣工人来生存。靠贡赋生活的征服者，靠税收生活的官吏，靠地租生活的土地所有者，靠施舍生活的僧侣，或者靠什一税生活的教士，都得到一份社会产品，而决定这一份产品的规律不同于决定奴隶等等那一份产品的规律。一切经济学家在这个项目下提出的两个要点是：(1)财产，(2)司法、警察等等对财产的保护，对此要极简单地答复一下：

关于第一点。一切生产都是个人在一定社会形式中并借这种社会形式而进行的对自然的占有。在这个意义上，说财产(占有)是生产的一个条件，那是同义反复。但是，可笑的是从这里一步就跳到财产的一定形式，如私有财产。(而且还以对立的形式即**无财产**作为前提条件。)历史却表明，公有财产(如印度人、斯拉夫人、古克尔特人等等那里的公有财产)是原始形式，这种形式还以公社财

产形式长期起着显著的作用。至于财富在这种还是那种财产形式下能更好地发展的问题，还根本不是这里所要谈的。可是，如果说在任何财产形式都不存在的地方，就谈不到任何生产，因此也就谈不到任何社会，那末，这是同义反复。什么也不占有的占有，是自相矛盾的。

关于第二点。对既得物的保护等等。如果把这些滥调还原为它们的实际内容，它们所表示的就比它们的说教者所知道的还多。就是说，每种生产形式都产生出它所特有的法的关系、统治形式等等。粗率和无知之处正在于把有机地联系着的东西看成是彼此偶然发生关系的、纯粹反思联系中的东西，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只是感到，在现代警察制度下，比在例如强权下能更好地进行生产。他们只是忘记了，强权也是一种法，而且强者的权利也以另一种形式继续存在于他们的“法治国家”中。

当与生产的一定阶段相应的社会状态刚刚产生或者已经衰亡的时候，自然会出现生产上的紊乱，虽然程度和影响有所不同。

总之：一切生产阶段所共有的、被思维当作一般规定而确定下来的规定，是存在的，但是所谓一切生产的一般条件，不过是这些抽象要素，用这些要素不可能理解任何一个现实的历史的生产阶段。

2. 生产与分配、交换、消费的一般关系

在进一步分析生产之前，必须考察一下经济学家拿

来与生产并列的几个项目。

肤浅的表象是：在生产中，社会成员占有（创造、改造）自然产品供人类需要；分配决定个人分取这些产品的比例；交换给个人带来他想用分配给他的一份去换取的那些特殊产品；最后，在消费中，产品变成享受的对象，个人占有的对象。生产创造出适合需要的对象；分配依照社会规律把它们分配；交换依照个人需要把已经分配的东西再分配；最后，在消费中，产品脱离这种社会运动，直接变成个人需要的对象和仆役，供个人享受而满足个人需要。因而，生产表现为起点，消费表现为终点，分配和交换表现为中间环节，这中间环节又是二重的，分配被规定为从社会出发的要素，交换被规定为从个人出发的要素。在生产中，人客体化，在消费^①中，物主体化；在分配中，社会以一般的、占统治地位的规定的形式，担任生产和消费之间的媒介；在交换中，生产和消费由偶然的个人的规定性来媒介。

分配决定产品归个人的比例（数量）；交换决定个人拿分配给自己的一份所要求的产品。

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因此形成一个正规的三段论法：生产是一般，分配和交换是特殊，消费是个别，全体由此结合在一起。这当然是一种联系，然而是一种肤浅的联系。生产决定于一般的自然规律；分配决定于社会的

① 手稿中是人。——译者注

偶然情况，因此它能够或多或少地对生产起促进作用；交换作为形式上的社会运动介于两者之间；而消费这个不仅被看成终点而且被看成最后目的的行为，除了它又会反过来作用于起点并重新引起整个过程之外，本来不属于经济学的范围。

反对政治经济学家的人们，——不论这些反对者不是他们的同行，——责备他们把联系着的东西粗野地割裂了，这些反对者或者同他们处于同一水平，或者低于他们。最庸俗不过的责备就是，说政治经济学家过于重视生产，把它当作目的本身。说分配也是同样重要的。这种责备的立足点恰恰是这样一种经济观点，即把分配当作与生产并列的独立自主的领域。或者是这样的责备，说没有把这些要素放在其统一中来考察。好象这种割裂不是从现实进到教科书中去的，而相反地是从教科书进到现实中的，好象这里的问题是要对概念作辩证的平衡，而不是解释现实的关系！

(a) [生产和消费]

生产直接也是消费。双重的消费，主体的和客体的。[第一，]个人在生产过程中发展自己的能力，也在生产行为中支出和消耗这种能力，这同自然的生殖是生命力的一种消耗完全一样。第二，生产资料的消费，生产资料被使用、被消耗、一部分（如在燃烧中）重新分解为一般元素。原料的消费也是这样，原料不再保持自己的自然形

状和特性，而是丧失了这种自然形状和特性。因此，生产行为本身就它的一切要素来说也是消费行为。不过，这一点是经济学家所承认的，他们把直接与消费同一的生产，直接与生产合一的消费，称作**生产的消费**。生产和消费的这种同一性，归结为斯宾诺莎的命题：“规定即否定”〔7〕。

但是，提出生产的消费这个规定，只是为了把与生产同一的消费跟原来意义上的消费区别开来，后面这种消费被理解为起消灭作用的与生产相对的对立面。现在我们来考察一下这个原来意义上的消费。

消费直接也是生产，正如自然界中的元素和化学物质的消费是植物的生产一样。例如，在吃喝这一种消费形式中，人生产自己的身体，这是明显的事。而对于以这种或那种形式从某一方面来生产人的其他任何消费形式也都可以这样说。消费的生产。可是，经济学却说，这种与消费同一的生产是第二种生产，是靠消灭第一种生产的产品引起的。在第一种生产中，生产者物化，在第二种生产中，生产者所创造的物人化。因此，这种消费的生产——虽然它是生产和消费的直接统一——是与原来意义上的生产根本不同的。生产同消费合一和消费同生产合一的这种直接统一，并不排斥它们直接是两个东西。

可见，生产直接是消费，消费直接是生产。每一方直接是它的对方。可是同时在两者之间存在着一种媒介运动。生产媒介着消费，它创造出消费的材料，没有生产，

消费就没有对象。但是消费也媒介着生产，因为正是消费替产品创造了主体，产品对这个主体才是产品。产品在消费中才得到最后完成。一条铁路，如果没有通车、不被磨损、不被消费，它只是可能的铁路，不是现实的铁路。没有生产，就没有消费，但是，没有消费，也就没有生产，因为如果这样，生产就没有目的。

消费从两方面生产着生产：

(1) 因为产品只是在消费中才成为现实的产品，例如，一件衣服由于穿的行为才现实地成为衣服；一间房屋无人居住，事实上就不成其为现实的房屋；因此，产品不同于单纯的自然对象，它在消费中才证实自己是产品，才成为产品。消费是在把产品消灭的时候才使产品最后完成，因为产品之所以是产品，不是它作为物化了的的活动，而只是作为活动着的主体的对象。

(2) 因为消费创造出新的生产的需要，因而创造出生产的观念上的内在动机，后者是生产的前提。消费创造出生产的动力；它也创造出在生产中作为决定目的的东西而发生作用的对象。如果说，生产在外部提供消费的对象是显而易见的，那末，同样显而易见的是，消费在观念上提出生产的对象，把它作为内心的图象、作为需要、作为动力和目的提出来。消费创造出还是在主观形式上的生产对象。没有需要，就没有生产。而消费则把需要再生产出来。

与此相应，就生产方面来说，

(1)它为消费提供材料、对象。消费而无对象，不成其为消费；因而在这方面生产创造出、生产出消费。

(2)但是，生产为消费创造的不只是对象。它也给予消费以消费的规定性、消费的性质，使消费得以完成。正如消费使产品得以完成其为产品一样，生产使消费得以完成。首先，对象不是一般的对象，而是一定的对象，是必须用一定的而又是由生产本身所媒介的方式来消费的。饥饿总是饥饿，但是用刀叉吃熟肉来解除的饥饿不同于用手、指甲和牙齿啃生肉来解除的饥饿。因此，不仅消费的对象，而且消费的方式，不仅在客体方面，而且在主体方面，都是生产所生产的。所以，生产创造消费者。

(3)生产不仅为需要提供材料，而且它也为材料提供需要。一旦消费脱离了它最初的自然粗陋状态和直接状态，——如果消费停留在这种状态，那也是生产停滞在自然粗陋状态的结果，——消费本身作为动力是靠对象作媒介的。消费对于对象所感到的需要，是对于对象的知觉所创造的。艺术对象创造出懂得艺术和具有审美能力的大众，——任何其他产品也都是这样。因此，生产不仅为主体生产对象，而且也为对象生产主体。

因此，生产生产着消费：(1)是由于生产为消费创造材料，(2)是由于生产决定消费的方式，(3)是由于生产通过它起初当作对象生产出来的产品在消费者身上引起需要。因而，它生产出消费的对象、消费的方式和消费的动力。同样，消费生产出生产者的**素质**，因为它在生产者

身上引起追求一定目的的需要。

因此，消费和生产之间的同一性表现在三方面：

(1) **直接的一性**：生产是消费；消费是生产。消费的生产。生产的消费。政治经济学家把两者都称为生产的消费，可是还作了一个区别。前者表现为再生产；后者表现为生产的消费。关于前者的一切研究是关于生产的劳动或非生产的劳动的研究；关于后者的研究是关于生产的消费或非生产的消费的研究。

(2) 每一方表现为对方的手段；以对方为媒介；这表现为它们的相互依存；这是一个运动，它们通过这个运动彼此发生关系，表现为互不可缺，但又各自处于对方之外。生产为消费创造作为外在对象的材料；消费为生产创造作为内在对象、作为目的的需要。没有生产就没有消费；没有消费就没有生产。这一点在经济学中是以多种形式提到的。

(3) 生产不仅直接是消费，消费不仅直接是生产；生产也不仅是消费的手段，消费也不仅是生产的目的，就是说，每一方都为对方提供对象，生产为消费提供外在的对象，消费为生产提供想象的对象；两者的每一方不仅直接就是对方，不仅媒介着对方，而且，两者的每一方由于自己的实现才创造对方，把自己当作对方创造出来。消费完成生产行为，只是由于消费使产品最后完成其为产品，只是由于消费把它消灭，把它的独立的物体形式消耗掉；只是由于消费使得在最初生产行为中发展起来的素质通

过反复的需要达到完美的程度；所以，消费不仅是使产品成为产品的最后行为，而且也是使生产者成为生产者的最后行为。另一方面，生产生产出消费，是由于生产创造出消费的一定方式，其次是由于生产把消费的动力、消费能力本身当作需要创造出来。这第三项所说的这个最后的同一性，在经济学中常常是以需求和供给、对象和需要、社会创造的需要和自然需要的关系来说明的。

这样看来，对于一个黑格尔主义者来说，把生产和消费等同起来，是最简单不过的事。不仅社会主义美文学家^[8]这样做过，而且平庸的经济学家也这样做过。例如，萨伊说，就一个民族来说，或者就人类一般来说，它的生产也就是它的消费。施托尔希指出过萨伊的错误，他说，例如一个民族不是把自己的产品全部消费掉，而是还要创造生产资料等等、固定资本等等^[9]。此外，把社会当作一个单独的主体来考察，是对它作了不正确的考察，思辨式的考察。就一个主体来说，生产和消费表现为一个行为的两个要素。这里要强调的主要之点是：无论我们把生产和消费看作一个主体的活动或者许多个人的活动，它们总是表现为一个过程的两个要素，在这个过程中，生产是实际的起点，因而也是起支配作用的要素。消费，作为必需，作为需要，本身就是生产活动的一个内在要素。但是生产活动是实现的起点，因而也是实现的起支配作用的要素，是整个过程借以重新进行的行为。个人生产出一个对象和通过消费这个对象返回自身，然而，他是作

为生产的个人和把自己再生产的个人。所以，消费表现为生产的要素。

但是，在社会中，产品一经完成，生产者对产品的关系就是一种外在的关系，产品回到主体，取决于主体对其他个人的关系。他不是直接获得产品。如果说他是在社会中生产，那么直接占有产品也不是他的目的。在生产者和产品之间出现了**分配**，分配借社会规律决定生产者在产品世界中的份额，因而出现在生产和消费之间。

那么，分配是否作为独立的领域和生产并列，处于生产之外呢？

(b)[生产和分配]

如果看看普通的经济学著作，首先令人注目的是，在这些著作里什么都被提出两次。举例来说，在分配上出现的是地租、工资、利息和利润，而在生产上作为生产要素出现的是土地、劳动、资本。说到资本，一看就清楚，它被提出了两次：（1）作为生产要素；（2）作为收入源泉，作为决定一定的分配形式的东西。因此，利息和利润，就它们作为资本增殖和扩大的形式，因而作为资本自身的生产的要素来说，本身也出现在生产中。利息和利润作为分配形式，是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为前提的。它们是以资本作为生产要素为前提的分配方式。它们又是资本的再生产方式。

同样，工资是在另一个项目中被考察的雇佣劳动：在

雇佣劳动的场合作为生产要素的劳动所具有的规定性，在工资の場合表现为分配的规定。如果劳动不是规定为雇佣劳动，那么，劳动参与产品分配的方式，也就不表现为工资，如在奴隶制度下就是这样。最后，地租——我们直接来看地产参与产品分配的最发达形式——的前提，是作为生产要素的大地产（其实是大农业），而不是通常的土地，就象工资的前提不是通常的劳动一样。所以，分配关系和分配方式只是表现为生产要素的背面。个人以雇佣劳动的形式参与生产，就以工资形式参与产品、生产成果的分配。分配的结构完全决定于生产的结构，分配本身是生产的产物，不仅就对象说是如此，而且就形式说也是如此。就对象说，能分配的只是生产的成果，就形式说，参与生产的一定形式决定分配的特定形式，决定参与分配的形式。把土地放在生产上来谈，把地租放在分配上来谈，等等，这完全是幻觉。

因此，象李嘉图那样一些经常被人责备为只看到生产的经济学家，却专门把分配规定为经济学的对象，因为他们直觉地把分配形式看成是一定社会中的生产要素得以确定的最确切的表现。

在单个的个人面前，分配自然表现为一种社会规律，这种规律决定他在生产中的地位，他在这个地位上生产，因而分配先于生产。这个个人一开始就没有资本，也没有地产。他一出生就由社会分配指定专门从事雇佣劳动。但是这种指定本身是资本和地产作为独立的生产要素存

在的结果。

就整个社会来看，分配似乎还从一方面先于生产，并且决定生产，似乎是先于经济的事实。一个征服民族在征服者之间分配土地，因而造成了地产的一定的分配和形式，由此决定了生产。或者，它使被征服的民族成为奴隶，于是使奴隶劳动成为生产的基础。或者，一个民族经过革命把大地产分割成小块土地，从而通过这种新的分配使生产有了一种新的性质。或者，立法使地产永久属于一定的家庭，或者，把劳动[当作]世袭的特权来分配，因而把劳动象等级一样地固定下来。在所有这些历史上有过的情况下，似乎不是生产安排和决定分配，而相反地是分配安排和决定生产。

照最浅薄的理解，分配表现为产品的分配，因此它离开生产很远，似乎对生产是独立的。但是，在分配是产品的分配之前，它是(1)生产工具的分配，(2)社会成员在各类生产之间的分配(个人从属于一定的生产关系)——这是上述同一关系的进一步规定。这种分配包含在生产过程本身中并且决定生产的结构，产品的分配显然只是这种分配的结果。如果在考察生产时把包含在其中的这种分配撇开，生产显然是一个空洞的抽象；相反，有了这种本来构成生产的一个要素的分配，产品的分配自然也就确定了。正因为如此，力求在一定的社会结构中来理解现代生产并且主要是研究生产的经济学家李嘉图，不是把生产而是把分配说成现代经济学的本题。从这里，又

一次显出了那些把生产当作永恒真理来论述而把历史限制在分配范围之内的经济学家是多么荒诞无稽。

这种决定生产本身的分配究竟和生产处于怎样的关系，这显然是属于生产本身内部的问题。如果有人，说，既然生产必须从生产工具的一定的分配出发，至少在这个意义上分配先于生产，成为生产的前提，那么就应该答复他说，生产实际上有它的条件和前提，这些条件和前提构成生产的要素。这些要素最初可能表现为自然发生的东西。通过生产过程本身，它们就从自然发生的东西变成历史的东西，并且对于这一个时期表现为生产的自然前提，对于前一个时期就是生产的历史结果。它们在生产内部被不断地改变。例如，机器的应用既改变了生产工具的分配，也改变了产品的分配。现代大土地所有制本身既是现代商业和现代工业的结果，也是现代工业在农业上应用的结果。

上面提出的一些问题，归根到底就是：一般历史条件在生产上是怎样起作用的，生产和一般历史运动的关系又是怎样的。这个问题显然属于对生产本身的讨论和分析。

然而，这些问题即使照上面那样平庸的提法，也可以同样给予简短的回答。所有的征服有三种可能。征服民族把自己的生产方式强加于被征服的民族（例如，英国人本世纪在爱尔兰所做的，部分地在印度所做的）；或者是征服民族让旧生产方式维持下去，自己满足于征收贡赋

(如土耳其人和罗马人);或者是发生一种相互作用,产生一种新的、综合的生产方式(日耳曼人的征服中一部分就是这样的)。在所有的情况下,生产方式,不论是征服民族的,被征服民族的,还是两者混合形成的,总是决定新出现的分配。因此,虽然这种分配对于新的生产时期表现为前提,但它本身又是生产的产物,不仅是一般历史生产的产物,而且是一定历史生产的产物。

例如,蒙古人根据他们生产即放牧的特点把俄罗斯弄成一片荒凉,因为大片无人居住的地带是放牧的主要条件。在日耳曼蛮族,用农奴耕作是传统的生产,过的是乡村的孤独生活,他们能够非常容易地让罗马各省服从这些条件,因为那里发生的土地所有权的集中已经完全推翻了旧的农业关系。

有一种传统的观念,认为在某些时期人们只靠劫掠生活。但是要能够劫掠,就要有可以劫掠的东西,因此就要有生产。而劫掠方式本身又决定于生产方式。例如,劫掠一个从事证券投机的民族就不能同劫掠一个游牧民族一样。

奴隶直接被剥夺了生产工具。但是奴隶受到剥夺的国家的生产必须安排得容许奴隶劳动,或者必须建立一种适于使用奴隶的生产方式(如在南美等)。

法律可以使一种生产资料,例如土地,永远属于一定家庭。这些法律,只有当大土地所有权适合于社会生产的时候,如象在英国那样,才有经济意义。在法国,尽管

有大土地所有权,但经营的是小规模农业,因而大土地所有权就被革命摧毁了。但是,土地分成小块的状态是否例如通过法律永远固定下来了呢?尽管有这种法律,土地所有权却又集中起来了。法律在巩固分配关系方面的影响和它们由此对生产发生的作用,要专门加以确定。

(c)最后,交换和流通

流通本身只是交换的一定要素,或者也是从交换总体上看交换。

既然交换只是生产和由生产决定的分配同消费之间的媒介要素,而消费本身又表现为生产的一个要素,交换当然也就作为生产的要素包含在生产之内。

第一,很明显,在生产本身中发生的各种活动和各种能力的交换,直接属于生产,并且从本质上组成生产。第二,这同样适用于产品交换,只要产品交换是用来制造供直接消费的成品的手段。在这个限度内,交换本身是包含在生产之中的行为。第三,所谓实业家之间的交换^[10],从它的组织方面看,既完全决定于生产,而且本身也是生产活动。只有在最后阶段上,当产品直接为了消费而交换的时候,交换才表现为独立于生产之外,与生产漠不相干。但是,(1)如果没有分工,不论这种分工是自然发生的或者本身已经是历史的结果,也就没有交换;(2)私人交换以私人生产为前提;(3)交换的深度、广度和方式都是由生产的发展和结构决定的。例如,城乡之间的交换,

乡村中的交换,城市中的交换等等。可见,交换就其一切要素来说,或者是直接包含在生产之中,或者是由生产决定。

我们得到的结论并不是说,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是同一的东西,而是说,它们构成一个总体的各个环节、一个统一体内部的差别。生产既支配着与其他要素相对而言的生产自身,也支配着其他要素。过程总是从生产重新开始。交换和消费不能是起支配作用的东西,这是不言而喻的。分配,作为产品的分配,也是这样。而作为生产要素的分配,它本身就是生产的一个要素。因此,一定的生产决定一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当然,生产就其单方面形式来说也决定于其他要素。例如,当市场扩大,即交换范围扩大时,生产的规模也就增大,生产也就分得更细。随着分配的变动,例如,随着资本的集中,随着城乡人口的不同的分配等等,生产也就发生变动。最后,消费的需要决定着生产。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每一个有机整体都是这样。

写于1857年8月底—9月中
第一次发表于1902—1903年
《新时代》第1卷第23—25期

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2卷第86—102页

注 释

〔1〕马克思在1857年8月底至9月中所写的《导言》是他1857—1858年的经济学手稿的开头部分。这篇《导言》是一篇没有完成的《总导言》草稿，《总导言》是为他计划中的一部经济学巨著而作的。这一巨著计划的要点，马克思在《导言》里已经提出来了。在继续研究的过程中，马克思多次改变自己的原订计划，并按照一再修改的方案写成了《政治经济学批判》和《资本论》。上述的1857—1858年手稿就象是这两部著作的草稿。《导言》是1902年在马克思的文稿中发现的。1903年在柏林由《新时代》杂志用德文发表。

〔2〕指卢梭关于人从自然状态过渡到市民状态的相互关系的理论。这个理论见让·雅·卢梭《社会契约论，或政治权利的原则》1762年阿姆斯特丹版。

〔3〕参看《资本论》第1卷第389页(50a)注；{第3版注；后来对人类原始状况的透彻的研究，使作者得出结论：最初不是家庭发展为氏族，相反地，氏族是以血缘为基础的人类社会的自然形成的原始形式。由于氏族纽带的开始解体，各种各样家庭形式后来才发展起来。——弗·恩·}

〔4〕政治动物，从更广泛的意义来说是“社会动物”，这是亚里士多德在他的《政治论》第1卷开头给人下的定义。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第11章第13注中指出，亚里士多德给人下的这个定义的更精确的含义是，“确切地说，亚里士多德所下的定义是：人天生是城市共和国的市民”（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3卷第363页）。

〔5〕参看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对此所作的批判（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4卷第133—137页）。

〔6〕约·斯·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1848年伦敦版第1卷第1分册《生产》。

〔7〕马克思此处援引的斯宾诺莎的这一命题是采用黑格尔的有名的解释。斯宾诺莎自己用这个说法来表示“限定即否定”（见巴·斯宾诺莎《通信集》第50封信）。

〔8〕这里是指“真正的社会主义者”格律恩等人。马克思在《德意志意

意识形态》一书中批判了格律恩关于生产和消费之间的关系的观点(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3卷第610—614页)。

〔9〕萨伊和施托尔希关于生产和消费之间的关系的观点，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6卷第1册第85—86页。

〔10〕马克思所说的“所谓实业家之间(«zwischen dealers und dealers»)的交流”，指的是亚·斯密把整个流通划分为两个不同的领域，一个领域是只在实业家之间的流通，另一个领域是实业家和消费者个人之间的流通(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6卷第1册第111页)。

马克思

资本论⁽¹⁾

第一卷 资本的生产过程(节选)

第四章 货币转化为资本

1. 资本的总公式

商品流通是资本的起点。商品生产和发达的商品流通,即贸易,是资本产生的历史前提。世界贸易和世界市场在十六世纪揭开了资本的近代生活史。

如果撇开商品流通的物质内容,撇开各种使用价值的交换,只考察这一过程所造成的经济形式,我们就会发现,货币是这一过程的最后产物。商品流通的这个最后产物是资本的最初的表现形式。

资本在历史上起初到处是以货币形式,作为货币财产,作为商人资本和高利贷资本,与地产相对立。⁽¹⁾然而,

(1) 以人身的奴役关系和统治关系为基础的地产权力和非人身的货币权力之间的对立,可以用两句法国谚语明白表示出来:“没有一块土地没有地主”,“货币没有主人”。

为了认识货币是资本的最初的表现形式，不必回顾资本产生的历史。这个历史每天都在我们眼前重演。现在每一个新资本最初仍然是作为货币出现在舞台上，也就是出现在市场上——商品市场、劳动市场或货币市场上，经过一定的过程，这个货币就转化为资本。

作为货币的货币和作为资本的货币的区别，首先只是在于它们具有不同的流通形式。

商品流通的直接形式是 $W-G-W$ ，商品转化为货币，货币再转化为商品，为买而卖。但除这一形式外，我们还看到具有不同特点的另一形式 $G-W-G$ ，货币转化为商品，商品再转化为货币，为卖而买。在运动中通过后一种流通的货币转化为资本，成为资本，而且按它的使命来说，已经是资本。

现在我们较仔细地研究一下 $G-W-G$ 这个流通。和简单商品流通一样，它也经过两个对立阶段。在第一阶段 $G-W$ (买) 上，货币转化为商品。在第二阶段 $W-G$ (卖) 上，商品再转化为货币。这两个阶段的统一是一个总运动：货币和商品交换，同一商品再和货币交换，即为卖商品而买商品；如果不管买和卖的形式上的区别，那就是用货币购买商品，又用商品购买货币。(2) 整个过程的结果，是货币和货币交换， $G-G$ 。假如我用 100 镑买进 2 000 磅棉花，然后又把这 2 000 磅棉花按 110 镑卖出，

(2) “人们用货币购买商品，用商品购买货币。”(里维埃尔的迈尔西埃《政治社会天然固有的秩序》第 543 页)

结果我就是用 100 镑交换 110 镑，用货币交换货币。

很清楚，假如 $G-W-G$ 这个流通过程只是兜个圈子，是同样大的货币价值相交换，比如说，100 镑和 100 镑交换，那末这个流通过程就是荒唐的、毫无内容的了。货币贮藏者的办法倒是无比地简单，无比地牢靠，他把 100 镑贮藏起来，不让它去冒流通中的风险。另一方面，不论商人把他用 100 镑买来的棉花卖 110 镑，还是 100 镑，甚至只是 50 镑，他的货币总是经过一种独特和新奇的运动，这种运动根本不同于货币在简单商品流通中的运动，例如在农民手中的运动——出售谷物，又用卖得的货币购买衣服。因此，首先我们应该说明 $G-W-G$ 和 $W-G-W$ 这两种循环的形式上的区别。这样，隐藏在这种形式上的区别后面的内容上的区别同时也就暴露出来。

我们先来看一下这两种形式的共同点。

这两种循环都分成同样两个对立阶段： $W-G$ （卖）和 $G-W$ （买）。在其中每一个阶段上，都是同样的两个物的因素即商品和货币互相对立，都是扮演同样两种经济角色的两个人即买者和卖者互相对立。这两个循环的每一个都是同样两个对立阶段的统一，这种统一在这两种情形下都是通过三个当事人的登场而实现的：一个只是卖，一个只是买，一个既买又卖。

但是， $W-G-W$ 和 $G-W-G$ 这两个循环从一开始就不同，是由于同样两个对立的流通阶段具有相反的次序。简单商品流通以卖开始，以买结束；作为资本的货

币的流通以买开始，以卖结束。作为运动的起点和终点的，在前一场合是商品，在后一场合是货币。在整个过程中起媒介作用的，在前一形式是货币，在后一形式是商品。

在 W—G—W 这个流通中，货币最后转化为充当使用价值的商品。于是，货币就最终花掉了。而在 G—W—G 这个相反的形式中，买者支出货币，却是为了作为卖者收入货币。他购买商品，把货币投入流通，是为了通过出卖这同一商品，从流通中再取回货币。他拿出货币时，就蓄意要重新得到它。因此，货币只是被预付出去。(3)

在 W—G—W 形式中，同一块货币两次变换位置。卖者从买者那里得到货币，又把它付给另一个卖者。整个过程以交出商品收入货币开始，以交出货币得到商品告终。在 G—W—G 形式中，情形则相反。在这里，两次变换位置的，不是同一块货币，而是同一件商品。买者从卖者手里得到商品，又把商品交到另一个买者手里。在简单商品流通中，同一块货币的两次变换位置，使货币从一个人手里最终转到另一个人手里；而在这里，同一件商品的两次变换位置，则使货币又流回到它最初的起点。

(3) “如果购买一物是为了再卖出去，这样用掉的钱叫做预付货币；如果购买一物不是为了再卖出去，这样用掉的钱可以说是花掉了。”（《詹·斯图亚特著作集》，由其子詹姆斯·斯图亚特爵士将军汇编，1805年伦敦版第1卷第274页）

货币流回到它的起点同商品是否贱买贵卖没有关系。后者只影响流回的货币额的大小。只要买进的商品再被卖掉，就是说，只要 $G-W-G$ 的循环全部完成，就发生货币流回的现象。可见，作为资本的货币的流通和单纯作为货币的货币的流通之间，存在着可以感觉到的区别。

一旦出卖一种商品所得到的货币又被用去购买另一种商品， $W-G-W$ 的循环就全部结束。如果货币又流回到起点，那只是由于整个过程的更新或重复。假如我把一夸特谷物卖了 3 镑，然后用这 3 镑买了衣服，对我来说，这 3 镑就是最终花掉了。我和这 3 镑再没有任何关系。它是衣商的了。假如我又卖了一夸特谷物，货币就又流回到我的手里，但这不是第一次交易的结果，而只是这一交易重复的结果。一旦我结束了这第二次交易，又买了东西，货币就又离开我。因此，在 $W-G-W$ 这个流通中，货币的支出和货币的流回没有任何关系。相反，在 $G-W-G$ 中，货币的流回是由货币支出的性质本身决定的。没有这种流回，活动就失败了，或者过程就中断而没有完成，因为它的第二阶段，即作为买的补充和完成的卖没有实现。

在 $W-G-W$ 循环中，始极是一种商品，终极是另一种商品，后者退出流通，转入消费。因此，这一循环的最终目的是消费，是满足需要，总之，是使用价值。相反， $G-W-G$ 循环是从货币一极出发，最后又返回同一极。

因此，这一循环的动机和决定目的是交换价值本身。

在简单商品流通中，两极具有同样的经济形式。二者都是商品，而且是价值量相等的商品。但它们是不同质的使用价值，如谷物和衣服。在这里，产品交换，体现着社会劳动的不同物质的交换，是运动的内容。G—W—G这个流通则不同。乍一看来，它似乎是无内容的，因为是同义反复。两极具有同样的经济形式。二者都是货币，从而不是不同质的使用价值，因为货币正是商品的转化形式，在这个形式中，商品的一切特殊使用价值都已消失。先用100镑交换成棉花，然后又用这些棉花交换成100镑，就是说，货币兜了一个圈子又交换成货币，同样的东西又交换成同样的东西。这似乎是一种既无目的又很荒唐的活动。(4)一个货币额和另一个货币额只能有量的区别。因此，G—W—G过程所以有内容，不是因为两极有质的区别(二者都是货币)，而只是因为它们有量的不同。最后从流通中取出的货币，多于起初投入的货币。

(4) 里维埃尔的迈尔西埃驳重商主义者说：“人们不会用货币去交换货币。”(《政治社会天然固有的秩序》第486页)有一本专门论述“贸易”和“投机”的著作写道：“一切贸易都是不同种物品的交换，而利益(商人的?)正是由于这种不同而产生的。用一磅面包交换一磅面包，这不会带来任何利益……因此，贸易同赌博相比形成有利的对照，因为赌博只是用货币交换货币。”(托·柯贝特《个人致富的原因和方法的研究；或贸易和投机原理的解译》1841年伦敦版第5页)虽然柯贝特不知道，G—G，货币交换货币，不仅是商业资本，而且是一切资本的特有的流通形式，但他至少承认，这个形式是投机这种贸易与赌博共有的；但是后来出现了麦克库洛赫，他发现，

例如，用 100 镑买的棉花卖 100 镑 + 10 镑，即 110 镑。因此，这个过程的形式是 $G-W-G'$ 。其中的 $G' = G + \Delta G$ ，即等于原预付货币额加上一个增殖额。我把这个增殖额或超过原价值的余额叫做剩余价值。可见，原预付价值不仅在流通中保存下来，而且在流通中改变了自己的价值量，加上了一个剩余价值，或者说增殖了。正是这种运动使价值转化为资本。

诚然，在 $W-G-W$ 中，两极 W 和 W ，如谷物和衣服，也可能是大小不等的价值量。农民卖谷物的价钱可能高于谷物的价值，或者他买衣服的价钱可能低于衣服的价值。他也可能受衣商的骗。但是这种价值上的差异，对这种流通形式本身来说完全是偶然的。即使这种流通形式的两极（如谷物和衣服）是等价的，它也丝毫不会象 $G-W-G$ 过程一样丧失自己的意义。在这里，两极的价值相等倒可以说是这种流通形式正常进行的条件。

为买而卖的过程的重复或更新，与这一过程本身一

为卖而买就是投机，这样，投机和贸易的区别就消失了。“任何交易，只要一个人购买产品是为了再卖出去，实际上就是投机。”（麦克库洛赫《商业及其航运的实践、理论和历史辞典》1847 年伦敦版第 1009 页）品托，这个阿姆斯特丹交易所的品得，更是无比天真，他说：“贸易是一种赌博（这句话是从洛克那里抄袭来的），不过从乞丐那儿是赢不到任何东西的。如果有人在规定时间内赢了所有的人的所有钱，那他只有心甘情愿地把赢得的绝大部分钱退回去，才能再赌”（品托《关于流通和信用的论文》1771 年阿姆斯特丹版第 231 页）。

样，以达到这一过程以外的最终目的，即消费或满足一定的需要为限。相反，在为卖而买的过程中，开端和终结是一样的，都是货币，都是交换价值，单是由于这一点，这种运动就已经是没有止境的了。诚然，G 变成了 $G + \Delta G$ ，100 镑变成了 100 镑 + 10 镑。但是单从质的方面来看，110 镑和 100 镑一样，都是货币。而从量的方面来看，110 镑和 100 镑一样，都是有限的价值额。如果把这 110 镑当作货币用掉，那它就不再起作用了。它不再成为资本。如果把它从流通中取出来，那它就凝固为贮藏货币，即使藏到世界末日，也不会增加分毫。因此，如果问题是要使价值增殖，那末 110 镑和 100 镑一样，也需要增殖，因为二者都是交换价值的有限的表现，从而具有相同的使命：通过量的增大以接近绝对的富。不错，原预付价值 100 镑和它在流通中所增殖的剩余价值 10 镑在一瞬间是有区别的，但这个区别马上又消失了。过程终了时，不是 100 镑原价值在一边，10 镑剩余价值在另一边。得到的结果是一个 110 镑的价值。这个价值和原先的 100 镑一样，也完全适宜于开始价值增殖过程。货币在运动终结时又成为运动的开端。⁽⁵⁾ 因此，每一次为卖而买所完成的循环的终结，自然成为新循环的开始。简单商品流通——

(5) “资本……分为原有资本和利润，即资本……所获得的增殖，虽然实践立刻又将这种利润加到资本上，并把它和资本一起投入周转中。”（弗·恩格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载于阿尔诺德·卢格和卡尔·马克思编的《德法年鉴》1844年巴黎版第 99 页^[2]）

为买而卖——是达到流通以外的最终目的，占有使用价值，满足需要的手段。相反，作为资本的货币的流通本身就是目的，因为只是在这个不断更新的运动中才有价值的增殖。因此，资本的运动是没有限度的。(6)

作为这一运动的有意识的承担者，货币所有者变成了资本家。他这个人，或不如说他的钱袋，是货币的出发点和复归点。这种流通的客观内容——价值增殖——是他的主观目的；只有在越来越多地占有抽象财富成为他

(6) 亚里士多德拿经济同货殖作对比。他从经济出发。经济作为一种谋生术，只限于取得生活所必要的并且对家庭或国家有用的物品。“真正的财富就是由这样的使用价值构成的；因为满足充裕生活所必需的这类财产的量不是无限的。但是还有另一种谋生术，把它叫做货殖是很适当、很贴切的。由于货殖，财富和财产的界限看来就不存在了。商品交易<εἰς κερδοποιήσιν>，按字面意义是零售贸易，亚里士多德采用这个形式，是因为在这个形式中起决定作用的是使用价值>按其性质来说不属于货殖范围，因为在这里，交换只限于他们自己<买者和卖者>需要的物品。”他又说，因此，商品交易的最初形式也是物物交换，但是随着它的扩大，必然产生货币。随着货币的发明，物物交换必然发展成为商品交易，而后者一反它的最初的宗旨，成了货殖，成了赚钱术。货殖与经济的区别是：“对货殖来说，流通是财富的源泉。货殖似乎是围绕着货币转，因为货币是这种交换的起点和终点。因此，货殖所追求的财富也是无限的。一种技术，只要它的目的不是充当手段，而是充当最终目的，它的要求就是无限的，因为它总想更加接近这个目的，而那种只是追求达到目的的手段的技术，就不是无限的，因为目的本身已给这种技术规定了界限。货殖则和前一种技术一样，它的目的也是没有止境的，它的目的就是绝对的致富。有界限的是经济而不是货殖……前者的目的是与货币本身不同的东西，后者的目的是增加货币……由于把这两种难以分清的形式混为一谈，有人就以为，无限地保存和增加货币是经济的最终目的。”(散见亚里士多德《政治学》，贝克尔编，第1篇第8、9章)

的活动的唯一动机时，他才作为资本家或作为人格化的、有意志和意识的资本执行职能。因此，绝不能把使用价值看作资本家的直接目的。(7)他的目的也不是取得一次利润，而只是谋取利润的无休止的运动。(8)这种绝对的致富欲，这种价值追逐狂(9)，是资本家和货币贮藏者所共有的，不过货币贮藏者是发狂的资本家，资本家是理智的货币贮藏者。货币贮藏者竭力把货币从流通中拯救出来(10)，以谋求价值的无休止的增殖，而精明的资本家不断地把货币重新投入流通，却达到了这一目的。(10a)

商品的价值在简单流通中所采取的独立形式，即货币形式，只是充当商品交换的媒介，运动一结束就消失。

(7) “商品〈这里是指使用价值〉不是经商的资本家的最终目的……他的最终目的是货币。”(托·查默斯《论政治经济学和社会的道德状况、道德远景的关系》1832年格拉斯哥第2版第165、166页)

(8) “虽然商人并不轻视已经获得的利润，但他的目光却总是盯着未来的利润。”(安·詹诺韦西《市民经济学讲义》(1765年版)，载于库斯托第编《意大利政治经济学名家文集》现代部分，第8卷第139页)

(9) “这种不可遏止的追逐利润的狂热，这种可诅咒的求金欲，始终左右着资本家。”(麦克库洛赫《政治经济学原理》1830年伦敦版第179页)当然，这种见解并不妨碍麦克库洛赫之流，在理论上陷入困境的情况下，例如在考察生产过剩问题时，还是把资本家变成了善良的市民，好象他关心的只是使用价值，好象他真正象狼一般贪求的，只是皮靴、帽子、鸡蛋、印花布以及其他各种极为平常的使用价值。

(10) «Σώζειν»〔拯救〕是希腊人用来表示贮藏财宝的一种特别用语。同样，英语«to save»也是既有拯救，又有储蓄的意思。

(10a) “事物在直进中没有无限性，在循环中却有。”(加利阿尼[《货币论》第156页])

相反，在G—W—G流通中，商品和货币这二者仅仅是价值本身的不同存在方式：货币是它的一般存在方式，商品是它的特殊的也可以说只是化了装的存在方式。⁽¹¹⁾价值不断地从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在这个运动中永不消失，从而变成一个自动的主体。如果把增殖中的价值在其生活的循环中交替采取的各种特殊表现形式固定下来，就得出这样的说明：资本是货币，资本是商品。⁽¹²⁾但是实际上，价值在这里已经成为一个过程的主体，在这个过程中，它不断地交替采取货币形式和商品形式，改变着自己的量，作为剩余价值同作为原价值的自身分离出来，自行增殖着。既然它生出剩余价值的运动是它自身的运动，它的增殖也就是自行增殖。它所以获得创造价值的奇能，是因为它是价值。它会产仔，或者说，它至少会生金蛋。

价值时而采取时而抛弃货币形式和商品形式，同时又在这种变换中一直保存自己和扩大自己；价值作为这一过程的扩张着的主体，首先需要有一个独立的形式，把自身的同一性确定下来。它只有在货币上才具有这种形式。因此，货币是每个价值增殖过程的起点和终点。它以前是100镑，现在是110镑，等等。但货币本身在这里

(11) “构成资本的不是物质，而是这些物质的价值。”（让·巴·萨伊《论政治经济学》1817年巴黎第3版第2卷第429页）

(12) “用于生产目的的流通手段〈!〉就是资本。”（麦克劳德《银行业的理论与实践》1855年伦敦版第1卷第1章第55页）“资本就是商品。”（詹姆斯·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1821年伦敦版第74页）

只是价值的一种形式，因为价值有两种形式。货币不采取商品形式，就不能成为资本。因此，货币在这里不象在货币贮藏的情况下那样，与商品势不两立。资本家知道，一切商品，不管它们多么难看，多么难闻，在信仰上和事实上都是货币，是行过内部割礼的犹太人，并且是把货币变成更多的货币的奇妙手段。

在简单流通中，商品的价值在与商品的使用价值的对立中，至多取得了独立的货币形式，而在这里，商品的价值突然表现为一个处在过程中的、自行运动的实体，商品和货币只是这一实体的两种形式。不仅如此。现在，它不是表示商品关系，而可以说同它自身发生私自关系。它作为原价值同作为剩余价值的自身区别开来，作为圣父同作为圣子的自身区别开来，而二者年龄相同，实际上只是一个人。这是因为预付的 100 镑只是由于有了 10 镑剩余价值才成为资本，而它一旦成为资本，一旦生了儿子，并由于有了儿子而生了父亲，二者的区别又马上消失，合为一体——110 镑。

因此，价值成了处于过程中的价值，成了处于过程中的货币，从而也就成了资本。它离开流通，又进入流通，在流通中保存自己，扩大自己，扩大以后又从流通中返回来，并且不断重新开始同样的循环。⁽¹³⁾ $G—G'$ ，生出货币的货币，——money which begets money，——资本的最

(13) “资本……是不断增大的价值。”（西斯蒙第《政治经济学新原理》第 1 卷第 89 页）

初解释者重商主义者就是这样来描绘资本的。

为卖而买，或者说得完整些，为了贵卖而买，即 $G—W—G'$ ，似乎只是一种资本即商人资本所特有的形式。但产业资本也是这样一种货币，它转化为商品，然后通过商品的出售再转化为更多的货币。在买和卖的间歇，即在流通领域以外发生的行为，丝毫不会改变这种运动形式。最后，在生息资本の場合， $G—W—G'$ 的流通简化地表现为没有中介的结果，表现为一种简练的形式， $G—G'$ ，表现为等于更多货币的货币，比本身价值更大的价值。

因此， $G—W—G'$ 事实上是直接 在流通领域内表现出来的资本的总公式。

2. 总公式的矛盾

货币羽化为资本的流通形式，是和前面阐明的所有关于商品、价值、货币和流通本身的性质的规律相矛盾的。它和简单商品流通不同的地方，在于同样两个对立过程（卖和买）的次序相反。但这种纯粹形式上的区别，是用什么魔法使这一过程的性质改变的呢？

不仅如此。在互相进行交易的三个同行中间，只是对其中一个人来说，次序才是颠倒过来了。作为资本家，我从 A 手里购买商品，再把商品卖给 B；作为简单的商品所有者，我把商品卖给 B，然后从 A 手里购买商品。对 A 和 B 这两个同行来说，这个区别是不存在的。他们只是作为商品的买者或卖者出现。我自己也总是作为简单的

货币所有者或商品所有者，作为买者或卖者与他们相对立。在这两个序列中，对于一个人我只是买者，对于另一个人我只是卖者；对于一个人我只是货币，对于另一个人我只是商品，不论对于这两个人中的哪一个，我都不是资本，不是资本家，不是比货币或商品更多的什么东西的代表，或者能起货币或商品以外的什么作用的东西的代表。对我来说，向 A 购买商品和把商品卖给 B，构成一个序列。但是这两个行为之间的联系，只有对我来说才是存在的。A 并不关心我同 B 的交易，B 并不关心我同 A 的交易。假如我想向他们说明我把交易的序列颠倒过来而作出的特殊功绩，他们就会向我指出，是我把序列本身弄错了，整个交易不是由买开始和由卖结束，而是相反，由卖开始和由买结束。实际上，我的第一个行为买，在 A 看来是卖，我的第二个行为卖，在 B 看来是买。A 和 B 并不满足于这一点，他们还会说，这整个序列是多余的，是要把戏。A 可以直接把商品卖给 B，B 可以直接向 A 购买商品。这样，整个交易就缩短为普通商品流通的一个单方面的行为：从 A 看来只是卖，从 B 看来只是买。可见，我们把序列颠倒过来，并没有越出简单商品流通领域，相反，我们倒应该看一看：这个领域按其性质来说，是否允许进入这一领域的价值发生增殖，从而允许剩余价值的形成。

我们拿表现为单纯的商品交换的流通过程来说。在两个商品所有者彼此购买对方的商品，并到支付日结算

债务差额时，流通过程总是表现为单纯的商品交换。在这里，货币充当计算货币，它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商品价格，但不是用它的物体同商品本身相对立。就使用价值来看，交换双方显然都能得到好处。双方都是让渡对自己没有使用价值的商品，而得到自己需要使用的商品。但好处可能不止是这一点。卖葡萄酒买谷物的 A，在同样的劳动时间内，大概会比种植谷物的 B 酿出更多的葡萄酒，而种植谷物的 B，在同样的劳动时间内，大概会比酿酒的 A 生产出更多的谷物。可见，与两人不进行交流而各自都不得不为自己生产葡萄酒和谷物相比，用同样的交换价值，A 能得到更多的谷物，B 能得到更多的葡萄酒。因此，就使用价值来看，可以说，“交换是双方都得到好处的交易”⁽¹⁴⁾。就交换价值来看，情况就不同了。

“一个有许多葡萄酒而没有谷物的人，同一个有许多谷物而没有葡萄酒的人进行交易，在他们之间，价值 50 的小麦和价值 50 的葡萄酒相交换了。这种交换不论对哪一方来说都不是交换价值的增多，因为每一方通过这次行为得到的价值，是和他以前握有的价值相等的。”⁽¹⁵⁾

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出现在商品之间，以及买和卖的

(14) “交换是一种奇妙的交易，交换双方总是〈！〉得到好处。”（德斯杜特·德·特拉西《论意志及其作用》1826年巴黎版第 68 页）该书也以《政治经济学概论》的名称出版。

(15) 里维埃尔的迈尔西埃《政治社会天然固有的秩序》第 544 页。

行为明显地分离开来，这对事情毫无影响。(16)商品的价值在商品进入流通以前就表现为商品价格，因此它是流通的前提，不是流通的结果。(17)

如果抽象地来考察，就是说，把不是从简单商品流通的内在规律中产生的情况撇开，那末，在这种流通中发生的，除了一种使用价值被另一种使用价值代替以外，只是商品的形态变化，即商品的单纯形式变换。同一价值，即同量的物化社会劳动，在同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起初表现为他的商品的形式，然后是该商品转化成的货币的形式，最后是由这一货币再转化成的商品的形式。这种形式变换并不包含价值量的改变。商品价值本身在这一过程中所经历的变化，只限于它的货币形式的变化。起初，这个货币形式是待售商品的价格，然后是在价格中已经表现出来的货币额，最后是等价商品的价格。这种形式变换，象一张 5 镑的钞票换成若干索维林、若干半索维林和若干先令一样，本身并不包含价值量的改变。因此，商品流通就它只引起商品价值的形式变换来说，在现象纯粹地进行的情况下，就只引起等价物的交换。连根本不懂什么是价值的庸俗经济学，每当它想依照自己的方式来纯粹地观察现象的时候，也都假定供求是一致的，就是

(16) “这两个价值中有一个是货币，还是两个都是普通商品，这件事本身是毫无关系的。”(《政治社会天然固有的秩序》第 543 页)

(17) “不是契约当事人决定价值；价值在成交以前就已经决定了。”(列特隆《论社会利益》第 906 页)

说,假定供求的影响是完全不存在的。因此,就使用价值来看,交换双方都能得到利益,但在交换价值上,双方都不能得到利益。不如说,在这里是:“在平等的地方,没有利益可言。”⁽¹⁸⁾诚然,商品可以按照和自己的价值相偏离的价格出售,但这种偏离是一种违反商品交换规律的现象。⁽¹⁹⁾商品交换就其纯粹形态来说是等价物的交换,因此,不是增大价值的手段。⁽²⁰⁾

因此,那些试图把商品流通说成是剩余价值的源泉的人,其实大多是弄混了,是把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混淆了。例如,孔狄亚克说:

“认为在商品交换中是等量的价值相交换,那是错误的。恰恰相反,当事人双方总是用较小的价值去换取较大的价值……如果真的总是等量的价值交换,那任何一方都不会得到利益。但双方都得到利益,或都应该得到利益。为什么呢?物的价值只在于物和我们的需要的关系。某物对一个人来说是多了,对另一人来说则不够,或者相反……不能设想,我们会把自己消费所必需的物拿去卖……我们是要把自己用不着的东西拿去卖,以取得自己需要的东西;我们是要以少换多……人们自然会认为,

(18) 加利阿尼《货币论》,载于库斯托第编《意大利政治经济学名家文集》现代部分,第4卷第244页。

(19) “当某种外部情况使价格降低或提高时,交换就会对一方不利,于是平等被破坏了,但这种破坏是由于外部原因,而不是由于交换造成的。”(列特隆《论社会利益》第904页)

(20) “交换按其性质来说是一种契约,这种契约以平等为基础,也就是说,是在两个相等的价值之间订立的。因此,它不是致富的手段,因为所付和所得是相等的。”(列特隆《论社会利益》第903、904页)

只要每个被交换的物在价值上等于同一货币量，那就是等量的价值交换等量的价值…… 但还必须考虑到另一方面；试问：我们双方不是都用剩余物来交换需要物吗？”(21)

我们看到，孔狄亚克不但把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混在一起，而且十分幼稚地把商品生产发达的社会硬说成是这样一种状态：生产者自己生产自己的生存资料，而只把满足自己需要以后的余额即剩余物投入流通。(22) 然而，孔狄亚克的论据却经常为现代经济学家所重复，当它们要说明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即贸易会产生剩余价值的时候，更是如此。例如，有人说：

“贸易使产品增添价值，因为同一产品在消费者手里比在生产者手里具有更大的价值，因此，严格说来，贸易应看作是一种生产活动。”(23)

但是，人们购买商品不是付两次钱：一次是为了它的使用价值，一次是为了它的价值。如果说商品的使用价值对买者比对卖者更有用，那末商品的货币形式对卖者

(21) 孔狄亚克《商业和政府》(1776年)，载于德尔和莫利纳里编《政治经济学文选》1847年巴黎版第267、291页。

(22) 因此，列特隆在回答他的朋友孔狄亚克时说得很对：“在发达的社会中，根本没有剩余的东西。”同时他还讽刺地解释说：“假如交换双方都以同样少的东西换得同样多的东西，那末他们得到的也就同样多。”由于孔狄亚克对交换价值的性质一无所知，所以，他是威廉·罗雪尔教授先生证实自己的幼稚概念的最好证明人。见罗雪尔的《国民经济学原理》1858年第3版。

(23) 塞·菲·纽曼《政治经济学原理》1835年安多佛和纽约版第175页。

比对买者就更有用。不然他何必出卖商品呢？因此，我们同样也可以说，例如，买者把商人的袜子变成货币，严格说来，就是完成一种“生产活动”。

假如互相交换的是交换价值相等的商品，或交换价值相等的商品和货币，就是说，是等价物，那末很明显，任何人从流通中取出的价值，都不会大于他投入流通的价值。在这种情形下，就不会有剩余价值形成。商品的流通过程就其纯粹的形式来说，要求等价物的交换。但是在实际上，事情并不是纯粹地进行的。因此，我们假定是非等价物的交换。

在任何情形下，在商品市场上，只是商品所有者与商品所有者相对立，他们彼此行使的权力只是他们商品的权力。商品的物质区别是交换的物质动机，它使商品所有者互相依赖，因为他们双方都没有他们自己需要的物品，而有别人需要的物品。除使用价值上的这种物质区别以外，商品之间就只有一种区别，即商品的自然形式和它的转化形式之间的区别，商品和货币之间的区别。因此，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区别，只不过是卖者即商品所有者和买者即货币所有者之间的区别。

假定卖者享有某种无法说明的特权，可以高于商品价值出卖商品，把价值 100 的商品卖 110，即在名义上加价 10%。这样，卖者就得到剩余价值 10。但是，他当了卖者以后，又成为买者。现在第三个商品所有者作为卖者和他相遇，并且也享有把商品贵卖 10% 的特权。我们那

位商品所有者作为卖者赚得了10，但是作为买者要失去10。(24)实际上，整个事情的结果是，全体商品所有者都高于商品价值10%互相出卖商品，这与他们把商品按其价值出售完全一样。商品的这种名义上的普遍加价，其结果就象例如用银代替金来计量商品价值一样。商品的货币名称即价格上涨了，但商品间的价值比例仍然不变。

我们再反过来，假定买者享有某种特权，可以低于商品价值购买商品。在这里，不用说，买者还要成为卖者。他在成为买者以前，就曾经是卖者。他在作为买者赚得10%以前，就已经作为卖者失去了10%。(25)结果一切照旧。

因此，剩余价值的形成，从而货币的转化为资本，既不能用卖者高于商品价值出卖商品来说明，也不能用买者低于商品价值购买商品来说明。(26)

即使偷偷加进一些不相干的东西，如象托伦斯上校那样，问题也绝不会变简单些。这位上校说：

(24) “靠提高产品的名义价值……卖者不会致富……因为他们作为卖者所得的利益，在他们作为买者时又如数付出。”〔约·格雷〕《国民财富基本原理的说明》1797年伦敦版第66页)

(25) “假如有人不得不把价值24利弗尔的产品卖18利弗尔，那末，当他用这笔货币额再去购买时，这18利弗尔同样能买到24利弗尔的东西。”(列特隆《论社会利益》第897页)

(26) “因此，任何一个卖者通常不能提高自己商品的价格，否则他购买其他卖者的商品时也必须付出高价。根据同样的理由，任何一个消费者通常不能以低价购买商品，否则他也必须降低他出售的商品的价格。”(里维埃尔的迈尔西埃《政治社会天然固有的秩序》第555页)

“有效的需求在于，消费者通过直接的或间接的交换能够愿意〈！〉付给商品的部分，大于生产它们时所耗费的资本的一切组成部分。”(27)

在流通中，生产者和消费者只是作为卖者和买者相对立。说生产者得到剩余价值是由于消费者付的钱超过了商品的价值，那不过是把商品所有者作为卖者享有贵卖的特权这个简单的命题加以伪装罢了。卖者自己生产了某种商品，或代表它的生产者，同样，买者也是自己生产了某种已体现为货币的商品，或代表它的生产者。因此，是生产者和生产者相对立。他们的区别在于，一个是买，一个是卖。商品所有者在生产者的名义下高于商品价值出卖商品，在消费者的名义下对商品付出高价，这并不能使我们前进一步。(28)

因此，坚持剩余价值来源于名义上的加价或卖者享有贵卖商品的特权这一错觉的代表者，是假定有一个只买不卖，从而只消费不生产的阶级。从我们上面达到的观点来看，即从简单流通的观点来看，还不能说明存在着这样一个阶级。但是，我们先假定有这样一个阶级。这个阶级不断用来购买的货币，必然是不断地、不经过交换、白白地、依靠任何一种权利或暴力，从那些商品所有者手里流到这个阶级手里的。把商品高于价值卖给这个

(27) 罗·托伦斯《论财富的生产》1821年伦敦版第349页。

(28) “利润由消费者支付这种想法显然是十分荒谬的。消费者又是谁呢？”(乔·拉姆赛《论财富的分配》1836年爱丁堡版第183页)

阶级，不过是骗回一部分白白交出去的货币罢了。(29) 例如，小亚细亚的城市每年向古罗马缴纳贡款，就是如此。罗马则用这些货币购买小亚细亚城市的商品，而且按高价购买。小亚细亚人通过贸易从征服者手里骗回一部分贡款，从而欺骗了罗马人。但是，吃亏的还是小亚细亚人。他们的商品仍旧是用他们自己的货币支付的。这决不是发财致富或创造剩余价值的方法。

所以，我们还是留在卖者也是买者、买者也是卖者的商品交换范围内吧。我们陷入困境，也许是因为我们只把人理解为人格化的范畴，而不是理解为个人。

商品所有者 A 可能非常狡猾，总是使他的同行 B 或 C 受骗，而 B 和 C 无论如何也报复不了。A 把价值 40 镑的葡萄酒卖给 B，换回价值 50 镑的谷物。A 把自己的 40 镑变成了 50 镑，把较少的货币变成了较多的货币，把自己的商品变成了资本。我们仔细地来看一下。在交换以前，A 手中有价值 40 镑的葡萄酒，B 手中有价值 50 镑的谷物，总价值是 90 镑。在交换以后，总价值还是 90 镑。流通中的价值没有增大一个原子，只是它在 A 和 B 之间的分配改变了。一方的剩余价值，是另一方的不足价值，

(29) “假如有人感到商品滞销，那末马尔萨斯先生是否会劝他把钱付给别人，让别人用这笔钱购买他的商品呢？”一个很气愤的李嘉图的信徒这样质问马尔萨斯，因为后者及其门徒查默斯牧师从经济学的观点赞美了纯买者阶级，即消费者阶级。见《论马尔萨斯先生近来提倡的关于需求的性质和消费的必要性的原理》1821 年伦敦版第 55 页。

一方的增加，是另一方的减少。如果 A 不用交换形式作掩饰，而直接从 B 那里偷去 10 镑，也会发生同样的变化。显然，流通中的价值总量不管其分配情况怎样变化都不会增大，正象一个犹太人把安女王时代的一法寻当作一基尼来卖，不会使本国的贵金属量增大一样。一个国家的整个资本家阶级不能靠欺骗自己来发财致富。(30)

可见，无论怎样颠来倒去，结果都是一样。如果是等价物交换，不产生剩余价值；如果是非等价物交换，也不产生剩余价值。(31) 流通或商品交换不创造价值。(32)

由此可以了解，为什么我们在分析资本的基本形式，分析决定现代社会的经济组织的资本形式时，开始根本不提资本的常见的、所谓洪水期前的形态，即商业资本和

(30) 德斯杜特·德·特拉西虽然是(或许正因为是)研究院院士[3]，却持有相反的观点。他说，产业资本家赚得利润，是因为“他们按高于生产成本的价格出卖商品。他们卖给谁呢？首先是彼此互卖”(德斯杜特·德·特拉西《论意志及其作用》第 239 页)。

(31) “两个相等的价值相交换，既不增大也不减少社会上现有价值的量。两个不相等的价值相交换……同样也改变不了社会上的价值总额，因为它给这一个人增添的财富，是它从另一个人手中取走的财富。”(让·巴·萨伊《论政治经济学》1817 年巴黎第 3 版第 2 卷第 443、444 页)这个论点是萨伊几乎逐字逐句地从重农学派那里抄袭来的，当然他并不关心从这个论点会得出什么结论。下面的例子可以说明，他是怎样利用当时已被人遗忘的重农学派的著作，来增加自己的“价值”的。萨伊先生“最著名的”论点：“产品只能用产品来购买”(同上，第 2 卷第 438 页)，用重农学派的原话来说就是：“产品只有用产品来支付”(列特隆《论社会利益》第 899 页)。

(32) “交换不会给产品以任何价值。”(弗·威兰德《政治经济学原理》1843 年波士顿版第 168 页)

高利贷资本。

$G-W-G'$ 的形式，为贵卖而买，在真正的商业资本中表现得最纯粹。另一方面，它的整个运动是在流通领域内进行的。但是，既然不能从流通本身来说明货币转化为资本，说明剩余价值的形成，所以只要是等价物相交换，商业资本看来是不可能存在的。⁽³³⁾因而，商业资本只能这样来解释：寄生在购买的商品生产者和售卖的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商人对他们双方进行欺骗。富兰克林就是在这个意义上说：“战争是掠夺，商业是欺骗。”⁽³⁴⁾如果不是单纯用对商品生产者的欺骗来说明商业资本的增殖，那就必须举出一长串的中间环节，但是在这里，商品流通及其简单要素是我们唯一的前提，因此这些环节还完全不存在。

关于商业资本所说的一切，更加适用于高利贷资本。在商业资本中，两极，即投入市场的货币和从市场取出的增大的货币，至少还以买和卖，以流通运动为媒介。在高利贷资本中， $G-W-G'$ 形式简化成没有媒介的两极

(33) “在不变的等价物支配下，贸易是不可能的。”（乔·奥普戴克《论政治经济学》1851年纽约版第66页至69页）“实际价值和交换价值间的差别就在于物品的价值不等于人们在买卖中给予它的那个所谓等价物，就是说，这个等价物并不是等价物。”（弗·恩格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载于阿尔诺德·卢格和卡尔·马克思编的《德法年鉴》1844年巴黎版第95、96页^[4]）

(34) 《本杰明·富兰克林全集》，斯巴克斯编第2卷《关于国民财富的有待研究的几个问题》[第376页]。

G—G',即交换成更多货币的货币。这种形式是和货币的性质相矛盾的,因而从商品交换的角度是无法解释的。所以,亚里士多德说:

“货殖有两种,一种属于商业方面,一种属于经济方面。后者是必要的,值得称赞的,前者以流通为基础,理应受到谴责(因为它不以自然为基础,而以互相欺骗为基础)。所以,高利贷受人憎恨完全理所当然,因为在这里,货币本身成为赢利的源泉,没有用于发明它的时候的用途。货币是为商品交换而产生的,但利息却使货币生出更多的货币。它的名称<τόκος,利息和利子>就是由此而来的。利子和母财是相象的。但利息是货币生出的货币,因此在所有的赢利部门中,这个部门是最违反自然的。”(35)

在我们研究的进程中,我们将会发现,生息资本和商业资本一样,也是派生的形式,同时会看到,为什么它们在历史上的出现早于资本的现代基本形式。

上面已经说明,剩余价值不能从流通中产生;因此,在剩余价值的形成上,必然有某种在流通中看不到的情况发生在流通的背后。(36)但是,剩余价值能不能从流通以外的什么地方产生呢?流通是商品所有者的全部相互关系^①的总和。在流通以外,商品所有者只同他自己的

(35)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第1篇第10章[第17页]。

(36) “在通常的市场条件下,利润不是由交换产生的。如果利润不是先前就已存在,那末,在这种交易以后也不会有。”(拉姆赛《论财富的分配》第184页)

① “相互关系”在第3版和第4版中是“商品关系”。——编者注

商品发生关系。就商品的价值来说，这种关系只是：他的商品包含着他自己的、按一定社会规律计量的劳动量。这个劳动量表现为他的商品的价值量，而价值量是表现在计算货币上的，因此劳动量就表现为一个价格，例如10镑。但是，他的劳动不能表现为商品的价值和超过这个商品本身价值而形成的余额，不能表现为等于10镑又等于11镑的价格，不能表现为一个大于自身价值的价值。商品所有者能够用自己的劳动创造价值，但是不能创造进行增殖的价值。他能够通过新的劳动给原有价值添加新价值，从而使商品的价值增大，例如把皮子制成皮靴就是这样。这时，同一个材料由于包含了更大的劳动量，也就有了更大的价值。因此，皮靴的价值大于皮子的价值，但是皮子的价值仍然和从前一样。它没有增殖，没有在生产皮靴时添加剩余价值。可见，商品生产者在流通领域以外，也就是不同其他商品所有者接触，就不能使价值增殖，从而使货币或商品转化为资本。

因此，资本不能从流通中产生，又不能不从流通中产生。它必须既在流通中又不在流通中产生。

这样，就得到一个双重的结果。

货币转化为资本，必须根据商品交换的内在规律来加以说明，因此等价物的交换应该是起点。(37) 我们那位

(37) 根据以上说明，读者可以知道，这里的意思不过是：即使商品价格与商品价值相等，资本也一定可以形成。资本的形成不能用商品价格与商品价值的偏离来说明。假如价格确实与价值相偏离，那就必须首先把前者

还只是资本家幼虫的货币所有者，必须按商品的价值购买商品，按商品的价值出卖商品，但他在过程终了时必须取出比他投入的价值更大的价值。他变为蝴蝶，必须在流通领域中，又必须不在流通领域中。这就是问题的条件。这里是罗陀斯，就在这里跳罢！⁽⁵⁾

3. 劳动力的买和卖

要转化为资本的货币的价值变化，不可能发生在这个货币本身上，因为货币作为购买手段和支付手段，只是实现它所购买或所支付的商品的价格，而它如果停滞在自己原来的形式上，它就凝固为价值量不变的化石了。⁽³⁸⁾ 同样，在流通的第二个行为即商品的再度出卖上，也不可能发生这种变化，因为这一行为只是使商品从

还原为后者，就是说，把这种情况当作偶然情况撇开，这样才能得到以商品交换为基础的资本形成的纯粹现象，才能在考察这个现象时，不致被那些起干扰作用的、与真正的过程不相干的从属情况所迷惑。而且我们知道，这种还原决不单纯是一种科学的手续。市场价格不断波动，即它的涨落，会互相补偿，彼此抵销，并且还还原为平均价格，而平均价格是市场价格的内在规则。这个规则是从事一切需要较长时间经营的企业的商人或工业家的指南。所以他们知道，就整个一段较长的时期来看，商品实际上既不是低于也不是高于平均价格，而是按照平均价格出售的。因此，如果撇开利害得失来考虑问题是符合他们的利益的话，他们就应该这样提出资本形成的问题：既然价格是由平均价格即归根到底是由商品的价值来调节的，那末资本怎么会产生呢？我说“归根到底”，是因为平均价格并不象亚·斯密、李嘉图等人所认为的那样，直接与商品的价值量相一致。

(38) “在货币形式上……资本是不产生利润的。”(李嘉图《政治经济学原理》第 267 页)

自然形式再转化为货币形式。因此，这种变化必定发生在第一个行为 $G-W$ 中所购买的商品上，但不是发生在这种商品的价值上，因为互相交换的是等价物，商品是按它的价值支付的。因此，这种变化只能从这种商品的使用价值本身，即从这种商品的使用上产生。要从商品的使用上取得价值，我们的货币所有者就必须幸运地在流通领域内即在市场上发现这样一种商品，它的使用价值本身具有成为价值源泉的特殊属性，因此，它的实际使用本身就是劳动的物化，从而是价值的创造。货币所有者在市场上找到了这种特殊商品，这就是劳动能力或劳动力。

我们把劳动力或劳动能力，理解为人的身体即活的人体中存在的、每当人生产某种使用价值时就运用的体力和智力的总和。

但是，货币所有者要在市场上找到作为商品的劳动力，必须存在各种条件。商品交换本身除了包含由它自己的性质所产生的从属关系以外，不包含任何其他从属关系。在这种前提下，劳动力只有而且只是因为被它自己的所有者即有劳动力的人当作商品出售或出卖，才能作为商品出现在市场上。劳动力所有者要把劳动力当作商品出卖，他就必须能够支配它，从而必须是自己的劳动能力、自己人身的自由的所有者。⁽³⁹⁾ 劳动力所有者和货

(39) 在有关古希腊罗马的一些实用百科辞典中，可以看到一种谬论：在古代世界，资本就有了充分的发展，“所缺少的只是自由工人和信用事业”。蒙森先生在他的《罗马史》中也一再陷入混乱。

币所有者在市场上相遇，彼此作为身分平等的商品所有者发生关系，所不同的只是一个买者，一个是卖者，因此双方是在法律上平等的人。这种关系要保持下去，劳动力所有者就必须始终把劳动力只出卖一定时间，因为他要是把劳动力一下子全部卖光，他就出卖了自己，就从自由人变成奴隶，从商品所有者变成商品。他作为人，必须总是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财产，从而当作自己的商品。而要做到这一点，他必须始终让买者只是在一定期限内暂时支配他的劳动力，使用他的劳动力，就是说，他在让渡自己的劳动力时不放弃自己对它的所有权。(40)

货币所有者要在市场上找到作为商品的劳动力，第二个基本条件就是：劳动力所有者没有可能出卖有自己

(40) 因此，各种立法都规定了劳动契约的最长期限。在自由劳动的民族里，一切法典都规定了解除契约的条件。在有些国家，特别是墨西哥（美国南北战争前，从墨西哥夺去的领土也是这样，库扎政变^[6]前多瑙河地区实际上也是这样），奴隶制采取债役这种隐蔽的形式。由于债务要以劳役偿还，而且要世代相传，所以不仅劳动者个人，而且连他的家族实际上都成为别人及其家族的财产。胡阿雷斯废除了债役。所谓的皇帝马克西米利安颁布一道敕令，又把它恢复了。华盛顿的众议院一针见血地谴责这个敕令是恢复墨西哥的奴隶制的敕令。“我可以把我的体力上和智力上的特殊技能和活动能力……在限定的时期内让渡给别人使用，因为根据这种限制，它们同我的整体和全体取得一种外在的关系。如果我把我的由于劳动而具体化的全部时间和我的全部生产活动都让渡给别人，那末，我就把这种活动的实体、我的普遍的活动和现实性、我的人身，变成别人的财产了。”（黑格尔《法哲学》1840年柏林版第104页第67节）

的劳动物化在内的商品，而不得不把只存在于他的活的身体中的劳动力本身当作商品出卖。

一个人要出卖与他的劳动力不同的商品，他自然必须占有生产资料，如原料、劳动工具等等。没有皮革，他就不能做皮靴。此外，他还需要有生活资料。任何人，即使是未来音乐的创作家，都不能靠未来的产品过活，也不能靠尚未生产好的使用价值过活。人从出现在地球舞台上的第一天起，每天都要消费，不管在他开始生产以前和在生产期间都是一样。如果产品是作为商品生产的，在它生产出来以后就必须卖掉，而且只有在卖掉以后，它才能满足生产者的需要。除生产时间外，还要加上出售所需要的时间。

可见，货币所有者要把货币转化为资本，就必须在商品市场上找到自由的工人。这里所说的自由，具有双重意义：一方面，工人是自由人，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商品来支配，另一方面，他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自由得一无所有，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东西。

为什么这个自由工人在流通领域中同货币所有者相遇，对这个问题货币所有者不感兴趣。他把劳动市场看作是商品市场的一个特殊部门。我们目前对这个问题也不感兴趣。货币所有者是在实践上把握着这个事实，我们则是在理论上把握着这个事实。但是有一点是清楚的。自然界不是一方面造成货币所有者或商品所有者，

而另一方面造成只是自己劳动力的所有者。这种关系既不是自然史上的关系，也不是一切历史时期所共有的社会关系。它本身显然是已往历史发展的结果，是许多次经济变革的产物，是一系列陈旧的社会生产形态灭亡的产物。

我们前面所考察的经济范畴，也都带有自己的历史痕迹。产品成为商品，需要有一定的历史条件。要成为商品，产品就不应作为生产者自己直接的生存资料来生产。如果我们进一步研究，在什么样的状态下，全部产品或至少大部分产品采取商品的形式，我们就会发现，这种情况只有在一种十分特殊的生产方式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上才会发生。但是这种研究不属于商品分析的范围。即使绝大多数产品直接用来满足生产者自己的需要，没有变成商品，从而社会生产过程按其广度和深度来说还远没有为交换价值所控制，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仍然能够产生。产品要表现为商品，需要社会内部的分工发展到这样的程度：在直接的物物交换中开始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分离已经完成。但是，这样的发展阶段是历史上完全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所共有的。

如果考察一下货币，我们就会看到，货币是以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高度为前提的。货币的各种特殊形式，即单纯的商品等价物，或流通手段，或支付手段、贮藏货币和世界货币，按其中这种或那种职能的不同作用范围和相对占优势的情况，表示社会生产过程的极不相同的阶

段。但是根据经验，不很发达的商品流通就足以促使所有这些形式的形成。资本则不然。有了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决不是就具备了资本存在的历史条件。只有当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所有者在市场上找到出卖自己劳动力的自由工人的时候，资本才产生；而单是这一历史条件就包含着—部世界史。因此，资本—出现，就标志着社会生产过程的一个新时代。(41)

现在应该进一步考察这个特殊商品——劳动力。同一切其他商品—样，劳动力也具有价值。(42) 这个价值是怎样决定的呢？

同任何其他商品的价值—样，劳动力的价值也是由生产从而再生产这种特殊物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决定的。就劳动力代表价值来说，它本身只代表在它身上物化的一—定量的社会平均劳动。劳动力只是作为活的个体的能力而存在。因此，劳动力的生产要以活的个体的存在为前提。假设个体已经存在，劳动力的生产就是这个个体本身的再生产或维持。活的个体要维持自己，需要有一—定量的生活资料。因此，生产劳动力所需要的劳动

(41) 因此，资本主义时代的特点是，对工人本身来说，劳动力是归他所有的一种商品的形式，他的劳动因而具有雇佣劳动的形式。另一方面，正是从这时起，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才普遍化。

(42) “人的价值，和其他一切物的价值—样，等于他的价格，就是说，等于对他的能力的使用所付的报酬。”（托·霍布斯《利维坦》，载于摩耳斯沃思编《托马斯·霍布斯英文著作选》1839—1844年伦敦版第3卷第76页）

时间,可化为生产这些生活资料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或者说,劳动力的价值,就是维持劳动力所有者所需要的生活资料的价值。但是,劳动力只有表现出来才能实现,只有在劳动中才能发挥出来。而劳动力的发挥即劳动,耗费人的一定量的肌肉、神经、脑等等,这些消耗必须重新得到补偿。支出增多,收入也得增多。⁽⁴³⁾ 劳动力所有者今天进行了劳动,他应当明天也能够同样的精力和健康条件下重复同样的过程。因此,生活资料的总和应当足以使劳动者个体能够在正常生活状况下维持自己。由于一个国家的气候和其他自然特点不同,食物、衣服、取暖、居住等等自然需要也就不同。另一方面,所谓必不可少的需要的范围,和满足这些需要的方式一样,本身是历史的产物,因此多半取决于一个国家的文化水平,其中主要取决于自由工人阶级是在什么条件下形成的,从而它有哪些习惯和生活要求。⁽⁴⁴⁾ 因此,和其他商品不同,劳动力的价值规定包含着一个历史的和道德的因素。但是,在一定的国家,在一定的时期,必要生活资料的平均范围是一定的。

劳动力所有者是会死的。因此,要使他不断出现在市场上(这是货币不断转化为资本的前提),劳动力的卖

(43) 古罗马的斐力卡斯,作为管理人居于农业奴隶之首,但“由于劳动比奴隶轻,得到的报酬也比奴隶更微薄”(泰·蒙森《罗马史》1856年版第810页)。

(44) 参看威·托·桑顿《人口过剩及其补救办法》1846年伦敦版。

者就必须“象任何活的个体一样，依靠繁殖使自己永远延续下去”⁽⁴⁵⁾。因损耗和死亡而退出市场的劳动力，至少要不断由同样数目的新劳动力来补充。因此，生产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总和，要包括工人的补充者即工人子女的生活资料，只有这样，这种特殊商品所有者的种族才能在商品市场上永远延续下去。⁽⁴⁶⁾

要改变一般的人的本性，使它获得一定劳动部门的技能和技巧，成为发达的和专门的劳动力，就要有一定的教育或训练，而这就得花费或多或少的商品等价物。劳动力的教育费随着劳动力性质的复杂程度而不同。因此，这种教育费——对于普通劳动力来说是微乎其微的——包括在生产劳动力所耗费的價值总和中。

劳动力的价值可以归结为一定量生活资料的价值。因此，它也随着这些生活资料的价值即生产这些生活资料所需要的劳动时间量的改变而改变。

一部分生活资料，如食品、燃料等等，每天都有新的消耗，因而每天都必须有新的补充。另一些生活资料，如衣服、家具等等，可以使用较长的时期，因而只是经过较长的时期才需要补充。有些商品要每天购买或支付，有

(45) 配第。

(46) “它的〈劳动的〉自然价格……由一定量的生存资料和舒适品构成。这个量是根据一个国家的气候和习惯，为维持工人并使他有可能抚养家庭，以保证市场上劳动供应不致减少所必需的。”（罗·托伦斯《论谷物外销》1815年伦敦版第62页）劳动一词在这里错误地当作劳动力一词来使用。

些商品要每星期购买或支付，还有些商品要每季度购买或支付，如此等等。但不管这些支出的总和在例如一年当中怎样分配，都必须由每天的平均收入来担负。假如生产劳动力每天所需要的商品量 = A，每星期所需要的商品量 = B，每季度所需要的商品量 = C，其他等等，那末这些商品每天的平均需要量 = $\frac{365A + 52B + 4C + \text{其他等等}}{365}$ 。假定平均每天所需要的这个商品量包含 6 小时社会劳动，那末每天物化在劳动力中的就是半天的社会平均劳动，或者说，每天生产劳动力所需要的是半个工作日。生产劳动力每天所需要的这个劳动量，构成劳动力的日价值，或每天再生产出的劳动力的价值。假定半天的社会平均劳动又表现为 3 先令或 1 塔勒的金量，那末 1 塔勒就是相当于劳动力日价值的价格。如果劳动力所有者按每天 1 塔勒出卖劳动力，劳动力的出售价格就等于劳动力的价值，而且根据我们的假定，一心要把自己的塔勒转化为资本的货币所有者是支付这个价值的。

劳动力价值的最低限度或最小限度，是劳动力的承担者即人每天得不到就不能更新他的生命过程的那个商品量的价值，也就是维持身体所必不可少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假如劳动力的价格降到这个最低限度，那就降到劳动力的价值以下，因为这样一来，劳动力就只能在萎缩的状态下维持和发挥。但是，每种商品的价值都是由提供标准质量的该种商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决定的。

认为这种由事物本性产生的劳动力的价值规定是粗

暴的，并且象罗西那样为之叹息，那是一种极其廉价的感伤主义：

“在考察劳动能力时，撇开生产过程中维持劳动的生存资料，那就是考察一种臆想的东西。谁谈劳动，谈劳动能力，同时也就是谈工人和生存资料，工人和工资”（47）。

谁谈劳动能力并不就是谈劳动，正象谈消化能力并不就是谈消化一样。谁都知道，要有消化过程，光有健全的胃是不够的。谁谈劳动能力，谁就不会撇开维持劳动能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生活资料的价值正是表现在劳动能力的价值上。劳动能力不卖出去，对工人就毫无用处，不仅如此，工人就会感到一种残酷的自然必然性：他的劳动能力的生产曾需要一定量的生存资料，它的再生产又不断地需要一定量的生存资料。于是，他就和西斯蒙第一样地发现：“劳动能力……不卖出去，就等于零。”（48）

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的特性，使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在买者和卖者缔结契约时还没有在实际上转到买者手中。和其他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它的价值在它进入流通以前就已确定，因为在劳动力的生产上已经耗费了一定量的社会劳动，但它的使用价值只是在以后的力的表现中才实现。因此，力的让渡和力的实际表现即力作为使用价值的存在，在时间上是互相分开的。但是，对于这类先通过出售而在形式上让渡使用价值、后在实际上向买

（47） 罗西《政治经济学教程》1843年布鲁塞尔版第370、371页。

（48） 西斯蒙第《政治经济学新原理》第1卷第113页。

者转让使用价值的商品来说，买者的货币通常执行支付手段的职能。(49)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一切国家里，给劳动力支付报酬，是在它按购买契约所规定的时间发挥作用以后，例如在每周的周末。因此，到处都是工人把劳动力的使用价值预付给资本家；工人在得到买者支付他的劳动力价格以前，就让买者消费他的劳动力，因此，到处都是工人给资本家以信贷。这种信贷不是什么臆想，这不仅为贷方碰到资本家破产时失掉工资(50)所证明，而且也为一系列远为经常的影响所证明。(51)但是，

(49) “一切劳动都是在它结束以后付给报酬的。”(《关于需求的性质的原理》第104页)“商业信用必定是从这样的时刻开始的，那时工人，生产的最初的创造者，有可能依靠自己的积蓄等待一两个星期、一个月、一季度等等，再领取自己劳动的工资。”(沙·加尼耳《论政治经济学的各种体系》1821年巴黎第2版第2卷第150页)

(50) 施托尔希说，“工人贷出自己的勤劳”，但是——他又狡猾地补充说——他们除了会“失掉自己的工资，不冒有任何风险……工人没有付出任何物质的东西”。(施托尔希《政治经济学教程》1815年彼得堡版第2卷第36、37页)

(51) 举个例子。在伦敦有两种面包房：一种是按面包的全价出售的，一种是按低价出售的。后者占面包房总数的 $\frac{3}{4}$ 以上。(政府调查委员休·西·特里门希尔关于《面包工人的申诉的报告》1862年伦敦版第32页)这些按低价出售的面包房所出售的面包，几乎无例外地都掺了明矾、肥皂、珍珠灰、白垩、得比郡石粉以及诸如此类的其他一些颇为可口的、富有营养的而又合乎卫生的成分。(见上述蓝皮书和《1855年食物掺假调查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哈塞耳医生《揭穿了掺假行为》1861年伦敦第2版)约翰·戈登爵士对1855年委员会说：“由于这种掺假，每天靠两磅面包度日的穷人，现在实际上连 $\frac{1}{4}$ 的养料都得不到，且不说这种掺假对他们的健康的危害了。”特里门希尔(《面包工人的申诉的报告》第48页)认为，“工人阶级的很

无论货币执行购买手段还是支付手段的职能，商品交换本身的性质并不因此发生变化。劳动力的价格已由契约确定下来，虽然它同房屋的出租价格一样，要在以后才实现。劳动力已经卖出，虽然报酬要在以后才得到。但是，为了在纯粹的形式上理解这种关系，我们暂且假定，劳动力所有者每次出卖劳动力时就立即得到了契约所规定的价格。

现在我们知道了，货币所有者付给劳动力这种特殊

大一部分”明明知道掺假，可是还得去买明矾、石粉这一类东西，其原因就在于，对工人阶级来说，“面包房或杂货店爱给他们什么样的面包，他们就得买什么样的面包，这是必然的事情”。因为他们只是在劳动周的周末才得到报酬，所以，他们也只有“在周末才能支付全家一星期消费的面包钱”。特里门希尔还引用了一些证词：“众所周知，用这种混合物制成的面包是特意为了这种主顾做的。”“在英格兰（特别是苏格兰）的许多农业区，工资是每两周、甚至每个月发一次。支付期这样长，农业工人不得不赊购商品……他必须付出较高的价钱，他实际上已被赊卖东西给他的店铺束缚住了。例如，在威尔兹的浩宁汉，每月发一次工资，工人购买一吨面粉要付 2 先令 4 便士，而在别的地方则只要 1 先令 10 便士。”（《公共卫生。枢密院卫生视察员第 6 号报告》1864 年版第 264 页）“1853 年，佩斯里和基耳马尔诺克（苏格兰西部）的手工印染工人，通过一次罢工迫使支付期从一个月缩短为两周。”（《工厂视察员报告。1853 年 10 月 31 日》第 34 页）英国许多煤矿主采取的方法可以说明，工人给资本家的信贷获得了进一步的、奇妙的发展。按照这种方法，工人到月底才领工资，在这期间从资本家那里得到预支，而预支往往就是一些工人不得不高于市场价格支付的商品（实物工资制）。“煤矿主惯用的一种办法就是，每月发一次工资，而在这一个月的每个周末给工人预支一次。预支是在店铺进行的（这个店铺就是老板自己开设的杂货店）。工人在店铺的这一边拿到钱，在另一边又把钱花掉。”（《童工调查委员会。第 3 号报告》1864 年伦敦版第 38 页第 192 号）

商品的所有者的价值是怎样决定的。货币所有者在交换中得到的使用价值，在劳动力的实际使用即消费过程中才表现出来。这个过程所必需的一切物品，如原料等等，是由货币所有者在商品市场上买来并且按十足的价格支付的。劳动力的消费过程，同时就是商品和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劳动力的消费，象任何其他商品的消费一样，是在市场以外，或者说在流通领域以外进行的。因此，让我们同货币所有者和劳动力所有者一道，离开这个嘈杂的、表面的、有目共睹的领域，跟随他们两人进入门上挂着“非公莫入”牌子的隐蔽的生产场所吧！在那里，不仅可以看见资本是怎样进行生产的，还可以看到资本本身是怎样被生产出来的。赚钱的秘密最后一定会暴露出来。

劳动力的买和卖是在流通领域或商品交换领域的界限以内进行的，这个领域确实是天赋人权的真正乐园。那里占统治地位的只是自由、平等、所有权和边沁。自由！因为商品例如劳动力的买者和卖者，只取决于自己的自由意志。他们是作为自由的、在法律上平等的人缔结契约的。契约是他们的意志借以得到共同的法律表现的最后结果。平等！因为他们彼此只是作为商品所有者发生关系，用等价物交换等价物。所有权！因为他们都只支配自己的东西。边沁！因为双方都只顾自己。使他们连在一起并发生关系的唯一力量，是他们的利己心，是他们的特殊利益，是他们的私人利益。正因为人人只顾

自己,谁也不管别人,所以大家都是在事物的预定的和谐下,或者说,在全能的神的保佑下,完成着互惠互利、共同有益、全体有利的事业。

一离开这个简单流通领域或商品交换领域,——庸俗的自由贸易论者用来判断资本和雇佣劳动的社会的那些观点、概念和标准就是从这个领域得出的,——就会看到,我们的剧中人的面貌已经起了某些变化。原来的货币所有者成了资本家,昂首前行;劳动力所有者成了他的工人,尾随于后。一个笑容满面,雄心勃勃;一个战战兢兢,畏缩不前,象在市场上出卖了自己的皮一样,只有一个前途——让人家来鞣。

第五章 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

1. 劳动过程

劳动力的使用就是劳动本身。劳动力的买者消费劳动力,就是叫劳动力的卖者劳动。劳动力的卖者也就由此在实际上成为发挥作用的劳动力,成为工人,而在此以前,他只不过在可能性上是工人。为了把自己的劳动表现在商品中,他必须首先把它表现在使用价值中,表现在能满足某种需要的物中。因此,资本家要工人制造的是某种特殊的使用价值,是一定的物品。虽然使用价值或财物的生产是为了资本家,并且是在资本家的监

督下进行的，但是这并不改变这种生产的一般性质。所以，劳动过程首先要撇开各种特定的社会形式来加以考察。

劳动首先是人和自然之间的过程，是人以自身的活动来引起、调整和控制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的过程。人自身作为一种自然力与自然物质相对立。为了在对自身生活有用的形式上占有自然物质，人就使他身上的自然力——臂和腿、头和手运动起来。当他通过这种运动作用于他身外的自然并改变自然时，也就同时改变他自身的自然。他使自身的自然中沉睡着的潜力发挥出来，并且使这种力的活动受他自己控制。在这里，我们不谈最初的动物式的本能的劳动形式。现在，工人是作为他自己的劳动力的卖者出现在商品市场上。对于这种状态来说，人类劳动尚未摆脱最初的本能形式的状态已经是太古时代的事了。我们要考察的是专属于人的劳动。蜘蛛的活动与织工的活动相似，蜜蜂建筑蜂房的本领使人间的许多建筑师感到惭愧。但是，最蹩脚的建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的地方，是他在用蜂蜡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他不仅使自然物发生形式变化，同时他还在自然物中实现自己的目的，这个目的是他所知道的，是作为规律决定着他的活动的方式和方法的，他必须使他的意志服从这个目的。但是

这种服从不是孤立的行为。除了从事劳动的那些器官紧张之外，在整个劳动时间内还需要有作为注意力表现出来的有目的的意志，而且，劳动的内容及其方式和方法越是不能吸引劳动者，劳动者越是不能把劳动当作他自己体力和智力的活动来享受，就越需要这种意志。

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是：有目的的活动或劳动本身，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

土地（在经济学上也包括水）最初以食物，现成的生活资料供给人类⁽¹⁾，它未经人的协助，就作为人类劳动的一般对象而存在。所有那些通过劳动只是同土地脱离直接联系的东西，都是天然存在的劳动对象。例如从鱼的生活要素即水中，分离出来的即捕获的鱼，在原始森林中砍伐的树木，从地下矿藏中开采的矿石。相反，已经被以前的劳动可以说滤过的劳动对象，我们称为原料。例如，已经开采出来正在洗的矿石。一切原料都是劳动对象，但并非任何劳动对象都是原料。劳动对象只有在它已经通过劳动而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才是原料。

劳动资料是劳动者置于自己和劳动对象之间、用来把自己的活动传导到劳动对象上去的物或物的综合体。劳动者利用物的机械的、物理的和化学的属性，以便把这些物当作发挥力量的手段，依照自己的目的作用于其他

(1) “土地的自然产品，数量很小，并且完全不取决于人，自然提供这点产品，正象给一个青年一点钱，使他走上勤劳致富的道路一样。”（詹姆斯·斯图亚特《政治经济学原理》1770年都柏林版第1卷第116页）

的物。(2)劳动者直接掌握的东西,不是劳动对象,而是劳动资料(这里不谈采集果实之类的现成的生活资料,在这种场合,劳动者身上的器官是唯一的劳动资料)。这样,自然物本身就成为他的活动的器官,他把这种器官加到他身体的器官上,不顾圣经的训诫,延长了他的自然的肢体。土地是他的原始的食物仓,也是他的原始的劳动资料库。例如,他用来投、磨、压、切等等的石块就是土地供给的。土地本身是劳动资料,但是它在农业上要起劳动资料的作用,还要以一系列其他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力的较高的发展为前提。(3)一般说来,劳动过程只要稍有一点发展,就已经需要经过加工的劳动资料。在太古人的洞穴中,我们发现了石制工具和石制武器。在人类历史的初期,除了经过加工的石块、木头、骨头和贝壳外,被驯服的,也就是被劳动改变的、被饲养的动物,也曾作为劳动资料起着主要的作用。(4)劳动资料的使用和创造,虽然就其萌芽状态来说已为某几种动物所固有,但是这毕

(2) “理性何等强大,就何等狡猾。理性的狡猾总是在于它的间接活动,这种间接活动让对象按照它们本身的性质互相影响,互相作用,它自己并不直接参与这个过程,而只是实现自己的目的。”(黑格尔《哲学全书》,第1部《逻辑》,1840年柏林版第382页)

(3) 加尼耳的著作《政治经济学理论》(1815年巴黎版)从其他方面来说是贫乏的,但针对重农学派,却恰当地列举了一系列构成真正的农业的前提的劳动过程。

(4) 杜尔哥在《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1766年)一书中,很好地说明了被饲养的动物对于文化初期的重要性。

竟是人类劳动过程独有的特征，所以富兰克林给人下的定义是«a toolmaking animal», 制造工具的动物。动物遗骸的结构对于认识已经绝迹的动物的机体有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的遗骸对于判断已经消亡的社会经济形态也有同样重要的意义。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⁵⁾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在劳动资料中，机械性的劳动资料(其总和可称为生产的骨骼系统和肌肉系统)比只是充当劳动对象的容器的劳动资料(如管、桶、篮、罐等，其总和一般可称为生产的脉管系统)更能显示一个社会生产时代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特征。后者只是在化学工业上才起着重要的作用。^(5a)

广义地说，除了那些把劳动的作用传达到劳动对象、因而以这种或那种方式充当活动的传导体的物以外，劳动过程的进行所需要的一切物质条件都算作劳动过程的资料。它们不直接加入劳动过程，但是没有它们，劳动过程就不能进行，或者只能不完全地进行。土地本身又是这类一般的劳动资料，因为它给劳动者提供立足之地，给

(5) 在从工艺上比较各个不同的生产时代时，真正的奢侈品在一切商品中意义最小。

(5a) 第2版注：尽管直到现在，历史著作很少提到物质生产的发展，即整个社会生活以及整个现实历史的基础，但是，至少史前时期是在自然科学研究的基础上，而不是在所谓历史研究的基础上，按照制造工具和武器的材料，划分为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的。

他的过程提供活动场所。这类劳动资料中有的已经经过劳动的改造，例如厂房、运河、道路等等。

可见，在劳动过程中，人的活动借助劳动资料使劳动对象发生预定的变化。过程消失在产品中。它的产品是使用价值，是经过形式变化而适合人的需要的自然物质。劳动与劳动对象结合在一起。劳动物化了，而对象被加工了。在劳动者方面曾以动的形式表现出来的东西，现在在产品方面作为静的属性，以存在的形式表现出来。劳动者纺纱，产品就是纺成品。

如果整个过程从其结果的角度，从产品的角度加以考察，那末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表现为生产资料⁽⁶⁾，劳动本身则表现为生产劳动。⁽⁷⁾

当一个使用价值作为产品退出劳动过程的时候，另一些使用价值，以前的劳动过程的产品，则作为生产资料进入劳动过程。同一个使用价值，既是这种劳动的产品，又是那种劳动的生产资料。所以，产品不仅是劳动过程的结果，同时还是劳动过程的条件。

在采掘工业中，劳动对象是天然存在的，例如采矿业、狩猎业、捕鱼业等等中的情况就是这样（在农业中，只是在最初开垦处女地时才是这样）；除采掘工业以外，一

(6) 例如，把尚未捕获的鱼叫做渔业的生产资料，好象是奇谈怪论。但是至今还没有发明一种技术，能在没有鱼的水中捕鱼。

(7) 这个从简单劳动过程的观点得出的生产劳动的定义，对于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是绝对不够的。

切产业部门所处理的对象都是原料，即已被劳动滤过的劳动对象，本身已经是劳动产品。例如，农业中的种子就是这样。动物和植物通常被看作自然的产物，实际上它们不仅可能是上年度劳动的产品，而且它们现在的形式也是经过许多世代、在人的控制下、借助人的劳动不断发生变化的产物。尤其是说到劳动资料，那末就是最肤浅的眼光也会发现，它们的绝大多数都有过去劳动的痕迹。

原料可以构成产品的主要实体，也可以只是作为辅助材料参加产品的形成。辅助材料或者被劳动资料消费，例如煤被蒸汽机消费，机油被轮子消费，干草被挽马消费；或者加在原料上，使原料发生物质变化，例如氯加在未经漂白的麻布上，煤加在铁上，颜料加在羊毛上；或者帮助劳动本身的进行，例如用于劳动场所的照明和取暖的材料。在真正的化学工业中，主要材料和辅助材料之间的区别就消失了，因为在所用的原料中没有一种会作为产品的实体重新出现。(8)

因为每种物都具有多种属性，从而有各种不同的用途，所以同一产品能够成为很不相同的劳动过程的原料。例如，谷物是磨面者、制淀粉者、酿酒者和畜牧业者等等的原料。作为种子，它又是自身生产的原料。同样，煤作为产品退出采矿工业，又作为生产资料进入采矿工业。

(8) 施托尔希把真正的原料和辅助材料区别开来，把前者叫做«matière», 把后者叫做«matériaux»^[7]；舍尔比利埃把辅助材料叫做«matières instrumentales»^[8]。

在同一劳动过程中，同一产品可以既充当劳动资料，又充当原料。例如，在牲畜饲养业中，牲畜既是被加工的原料，又是制造肥料的手段。

一种已经完成可供消费的产品，能重新成为另一种产品的原料，例如葡萄能成为葡萄酒的原料。或者，劳动使自己的产品具有只能再作原料用的形式。这样的原料叫做半成品，也许叫做中间成品更合适些，例如棉花、线、纱等等。这种最初的原料虽然本身已经是产品，但仍需要通过一系列不同的过程，在这些过程中，它不断改变形态，不断重新作为原料起作用，直到最后的劳动过程把它当作完成的生活资料或完成的劳动资料排出来。

可见，一个使用价值究竟表现为原料、劳动资料还是产品，完全取决于它在劳动过程中所起的特定的作用，取决于它在劳动过程中所处的地位，随着地位的改变，这些规定也就改变。

因此，产品作为生产资料进入新的劳动过程，也就丧失产品的性质。它们只是作为活劳动的物质因素起作用。在纺纱者看来，纱锭只是纺纱用的手段，亚麻只是纺纱的对象。当然，没有纺纱材料和纱锭是不能纺纱的。因此，在纺纱开始时，必须先有这两种产品。但是，亚麻和纱锭是过去劳动的产品这件事，对这个过程本身来说是没有关系的，正如面包是农民、磨面者、面包师等等过去劳动的产品这件事，对营养作用来说是没有关系的一样。相反，如果生产资料在劳动过程中显示出它是过去劳动

的产品这种性质，那是由于它有缺点。不能切东西的刀，经常断头的纱等等，使人强烈地想起制刀匠 A 和纺纱人 E。就好的产品来说，它的使用属性由过去劳动创造这一点就看不出来了。

机器不在劳动过程中服务就没有用。不仅如此，它还会由于自然界物质变换的破坏作用而解体。铁会生锈，木会腐朽。纱不用来织或编，会成为废棉。活劳动必须抓住这些东西，使它们由死复生，使它们从仅仅是可能的使用价值变为现实的和起作用的使用价值。它们被劳动的火焰笼罩着，被当作劳动自己的躯体，被赋予活力以在劳动过程中执行与它们的概念和职务相适合的职能，它们虽然被消费掉，然而是有目的地，作为形成新使用价值，新产品的要素被消费掉，而这些新使用价值，新产品或者可以作为生活资料进入个人消费领域，或者可以作为生产资料进入新的劳动过程。

因此，如果说，现有的产品不仅是劳动过程的结果，而且是劳动过程的存在条件，那末另一方面，它们投入劳动过程，从而与活劳动相接触，则是使这些过去劳动的产品当作使用价值来保存和实现的唯一手段。

劳动消费它自己的物质要素，即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把它们吞食掉，因而是消费过程。这种生产消费与个人消费的区别在于：后者把产品当作活的生活资料来消费，而前者把产品当作劳动即活的个人发挥作用的劳动力的生活资料来消费。因此，个人消费的产物是

消费者本身，生产消费的结果是与消费者不同的产品。

只要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本身已经是产品，劳动就是为创造产品而消耗产品，或者说，是把产品当作产品的生产资料来使用。但是，正如劳动过程最初只是发生在人和未经人的协助就已存在的土地之间一样，现在在劳动过程中也仍然有这样的生产资料，它们是天然存在的，不是自然物质和人类劳动的结合。

劳动过程，就我们在上面把它描述为它的简单的抽象的要素来说，是制造使用价值的有目的的活动，是为了人类的需要而占有自然物，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的一般条件，是人类生活的永恒的自然条件，因此，它不以人类生活的任何形式为转移，倒不如说，它是人类生活的一切社会形式所共有的。因此，我们不必来叙述一个劳动者与其他劳动者的关系。一边是人及其劳动，另一边是自然及其物质，这就够了。根据小麦的味道，我们尝不出它是谁种的，同样，根据劳动过程，我们看不出它是在什么条件下进行的：是在奴隶监工的残酷的鞭子下，还是在资本家的严酷的目光下；是在辛辛纳图斯耕种自己的几亩土地的情况下，还是在野蛮人用石头击杀野兽的情况下。(9)

我们再回头来谈我们那位未来的资本家吧。我们离

(9) 根据这种非常合乎逻辑的理由，托伦斯上校在野蛮人用的石头上发现了资本的起源。“在野蛮人用来投掷他所追逐的野兽的第一块石头上，在他用来打落他用手摘不到的果实的第一根棍子上，我们看到占有一

开他时，他已经在商品市场上购买了劳动过程所需要的一切因素：物的因素和人的因素，即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他用内行的狡黠的眼光物色到了适合于他的特殊行业（如纺纱、制靴等等）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于是，我们的资本家就着手消费他购买的商品，劳动力；就是说，让劳动力的承担者，工人，通过自己的劳动来消费生产资料。当然，劳动过程的一般性质并不因为工人是为资本家劳动而不是为自己劳动就发生变化。制靴或纺纱的特定方式和方法起初也不会因资本家的插手就发生变化。起初，资本家在市场上找到什么样的劳动力就得使用什么样的劳动力，因而劳动在还没有资本家的时期是怎样的，资本家就得采用怎样的劳动。由劳动从属于资本而引起的生产方式本身的变化，以后才能发生，因而以后再考察。

劳动过程，就它是资本家消费劳动力的过程来说，显示出两个特殊现象。

工人在资本家的监督下劳动，他的劳动属于资本家。资本家进行监视，使劳动正常进行，使生产资料用得合乎目的，即原料不浪费，劳动工具受到爱惜，也就是使劳动工具的损坏只限于劳动使用上必要的程度。

其次，产品是资本家的所有物，而不是直接生产者工人的所有物。资本家例如支付劳动力一天的价值。于

物以取得另一物的情形，这样我们就发现了资本的起源。”（罗·托伦斯《论财富的生产》第70、71页）根据那第一根棍子（Stock）也许还可以说明，为什么在英语中 stock 和资本是同义词。

是，在这一天内，劳动力就象出租一天的任何其他商品（例如一匹马）一样，归资本家使用。商品由它的买者使用；劳动力的所有者提供他的劳动，实际上只是提供他已卖出的使用价值。从他进入资本家的工场时起，他的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即劳动力的使用，劳动，就属于资本家了。资本家购买了劳动力，就把劳动本身当作活的酵母，并入同样属于他的各种形成产品的死的要素。从资本家的观点看来，劳动过程只是消费他所购买的劳动力商品，而他只有把生产资料加到劳动力上才能消费劳动力。劳动过程是资本家购买的各种物之间的过程，是归他所有的各种物之间的过程。因此，这个过程的产品归他所有，正象他的酒窖内处于发酵过程的产品归他所有一样。（10）

2. 价值增殖过程

产品——资本家的所有物——是一种使用价值，如

（10）“产品在转化为资本以前就被占有了；这种转化并没有使它们摆脱那种占有。”（舍尔比利埃《富或贫》1841年巴黎版第54页）“无产者为换取一定量的生活资料出卖自己的劳动，也就完全放弃了对产品的任何分享。产品的占有还是和以前一样，并不因上述的契约而发生变化。产品完全归提供原料和生活资料的资本家所有。这是占有规律的严格结果，相反地，这个规律的基本原则却是每个劳动者对自己产品拥有专门的所有权。”（同上，第58页）詹姆斯·穆勒在《政治经济学原理》第70、71页上写道：“当工人是为工资而劳动时，资本家就不仅是资本的（这里是指生产资料的）所有者，而且是劳动的所有者。如果人们象通常那样，把用来支付工资的东西也包括在资本的概念中，那末撇开资本来谈劳动就是荒谬的。在这个意义上，资本一词包括资本和劳动二者。”

棉纱、皮靴等等。虽然例如皮靴在某种意义上构成社会进步的基础，而我们的资本家也是一位坚决的进步派，但是他制造皮靴并不是为了皮靴本身。在商品生产中，使用价值绝不是本身受人喜爱的东西。在这里，所以要生产使用价值，是因为而且只是因为使用价值是交换价值的物质基质，是交换价值的承担者。我们的资本家所关心的是下述两点。第一，他要生产具有交换价值的使用价值，要生产用来出售的物品，商品。第二，他要使生产出来的商品的价值，大于生产该商品所需要的各种商品即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为了购买它们，他已在商品市场上预付了真正的货币——的价值总和。他不仅要生产使用价值，而且要生产商品，不仅要生产使用价值，而且要生产价值，不仅要生产价值，而且要生产剩余价值。

既然这里谈的是商品生产，所以事实上直到现在在我们显然只考察了过程的一个方面。正如商品本身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一样，商品生产过程必定是劳动过程和价值形成过程的统一。

现在我们就把生产过程作为价值形成过程来考察。

我们知道，每个商品的价值都是由物化在它的使用价值中的劳动量决定的，是由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这一点也适用于作为劳动过程的结果而归我们的资本家所有的产品。因此，首先必须计算物化在这个产品中的劳动。

假定这个产品是棉纱。

生产棉纱,首先要有原料,例如 10 磅棉花,而棉花的价值是多少,在这里先用不着探究,因为资本家已经在市场上按照棉花的价值例如 10 先令把它购买了,在棉花的价格中,生产棉花所需要的劳动已经表现为一般社会劳动。我们再假定,棉花加工时消耗的纱锭量代表纺纱用掉的一切其他劳动资料,价值为 2 先令。如果 12 先令的金额是 24 个劳动小时或 2 个工作日的产物,那末首先可以得出,2 个工作日物化在棉纱中。

棉花改变了它的形状,被消耗的纱锭量完全消失了,但我们不应该受这种情况的迷惑。如果 40 磅棉纱的价值 = 40 磅棉花的价值 + 1 个纱锭的价值,也就是说,如果生产这个等式两边的产品需要同样的劳动时间,那末按照一般的价值规律,10 磅棉纱就是 10 磅棉花和 $\frac{1}{4}$ 个纱锭的等价物。在这种情况下,同一劳动时间一次体现在使用价值棉纱中,另一次体现在使用价值棉花和纱锭中。因此,价值无论表现在棉纱、纱锭或者棉花中,都是一样的。纱锭和棉花不再相安无事地并存着,而是在纺纱过程中结合在一起,这种结合改变了它们的使用形式,把它们变成了棉纱。但这种情况不会影响到它们的价值,就象它们通过简单的交换而换成等价物棉纱一样。

生产棉花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是生产以棉花为原料的棉纱所需要的劳动时间的一部分,因而包含在棉纱中。生产纱锭所需要的劳动时间也是如此,因为没有纱锭的磨损或消费,棉花就不能纺成纱。(11)

因此,在考察棉纱的价值,即生产棉纱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时,可以把各种不同的在时间和空间上分开的特殊劳动过程,即生产棉花本身和生产所消耗的纱锭量所必须完成的劳动过程,以及最后用棉花和纱锭生产棉纱所必须完成的劳动过程,看成是同一个劳动过程的前后相继的不同阶段。棉纱中包含的全部劳动都是过去的劳动。至于生产棉纱的各形成要素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是早已过去的,是过去完成的,而在纺纱这一最后过程中直接耗费的劳动则是接近现在的,是现在完成的,这种情况是完全没有关系的。如果建筑一座房屋需要一定数量的劳动,例如 30 个工作日,那末体现在这座房屋中的劳动时间的总量,不会因为第 30 个工作日比第 1 个工作日晚 29 天而有所改变。因此,包含在劳动材料和劳动资料中的劳动时间,完全可以看成是在纺纱过程的早期阶段耗费的,是在最后以纺纱形式加进的劳动之前耗费的。

因此,生产资料即棉花和纱锭的表现为 12 先令价格的价值,是棉纱价值或产品价值的组成部分。

但是这里必须具备两个条件。第一,棉花和纱锭必须实际上用来生产使用价值。在我们所举的例子中,就是必须从棉花和纱锭生产出棉纱。对于价值说来,它由什么样的使用价值来承担都是一样的,但是它必须由一

(11) “影响商品价值的,不仅是直接花费在商品上的劳动,而且还有花费在协助这种劳动的器具、工具和建筑物上的劳动。”(李嘉图《政治经济学原理》1821 年伦敦第 3 版第 1 章第 16 页)

种使用价值来承担。第二，要假定所用的劳动时间只是一定社会生产条件下的必要劳动时间。如果纺1磅纱只需要1磅棉花，那末，纺1磅纱就只应当消耗1磅棉花，纱锭也是这样。如果资本家异想天开，要用金锭代替铁锭，那末在棉纱的价值中仍然只计算社会必要劳动，即生产铁锭所必要的劳动时间。

现在，我们知道了，棉纱价值的哪一部分是由生产资料即棉花和纱锭构成的。这一部分价值等于12先令，等于2个工作日的化身。现在要考察纺纱工人本身的劳动加在棉花上的价值部分。

现在，我们要从与考察劳动过程时完全不同的角度来考察这种劳动。在考察劳动过程时，谈的是使棉花变为棉纱的有目的的活动。在其他一切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劳动越合乎目的，棉纱就越好。纺纱工人的劳动是一种和其他生产劳动不同的特殊生产劳动。这种区别在主观方面和客观方面都表现出来，就是说，纺纱工人有特殊的目的，有特殊的操作方式，他的生产资料有特殊的性质，他的产品有特殊的使用价值。棉花和纱锭充当纺纱劳动的生活资料，但是不能用它们制造线膛炮。相反，就纺纱工人的劳动是形成价值的劳动，是价值源泉来说，它却和炮膛工人的劳动毫无区别，或者用一个更切近的例子来说，同植棉者和纱锭制造者体现在棉纱的生产资料中的劳动毫无区别。只是由于这种同一性，植棉、制锭和纺纱才能成为同一个总价值即棉纱价值的只有量的区别

的各个部分。这里谈的不再是劳动的质，即劳动的性质和内容，而只是劳动的量。劳动的量是容易计算的。我们假定纺纱劳动是简单劳动，是社会平均劳动。以后我们会知道，相反的假定也不会对问题有丝毫影响。

在劳动过程中，劳动不断由动的形式转为存在形式，由运动形式转为物质形式。一小时终了时，纺纱运动就表现为一定量的棉纱，于是一定量的劳动，即一个劳动小时，物化在棉花中。我们说劳动小时，就是纺纱工人的生命力在一小时内的耗费，因为在这里，纺纱劳动只有作为劳动力的耗费，而不是作为纺纱这种特殊劳动才具有意义。

在这里具有决定意义的是，在过程的进行中，即在棉花变为棉纱时，消耗的只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如果在正常的即平均的社会的生产条件下，一个劳动小时内 a 磅棉花应该变为 b 磅棉纱，那末，只有把 $12 \times a$ 磅棉花变成 $12 \times b$ 磅棉纱的工作日，才能算是12小时工作日。因为只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才算是形成价值的劳动时间。

同劳动本身一样，在这里，原料和产品也都与我们从本来意义的劳动过程的角度考察时完全不同了。原料在这里只是当作一定量劳动的吸收器。通过这种吸收，原料事实上变成了棉纱，因为劳动力以纺纱形式耗费并加在原料中了。而产品棉纱现在只是棉花所吸收的劳动的测量器。如果1小时内有 $1\frac{2}{3}$ 磅棉花被纺掉，或者说，变成了 $1\frac{2}{3}$ 磅棉纱，那末10磅棉纱就表示6个被吸收的劳

动小时。由经验确定的一定的产品量，现在只不过代表一定量的劳动，代表一定量凝固的劳动时间。它们只是一小时、两小时、一天的社会劳动的化身。

在这里，劳动是纺纱劳动、它的原料是棉花、它的产品是棉纱这种情况，是没有关系的，正如劳动对象本身已经是产品、是原料这种情况没有关系一样。如果工人不是在纺纱厂做工，而是在煤矿做工，劳动对象煤就是天然存在的。但是，从矿床中开采出来的一定量的煤，例如一吨，依然代表一定量被吸收的劳动。

在劳动力出卖时，曾假定它的日价值 = 3 先令，在 3 先令中体现了 6 个劳动小时，而这也就是生产出工人每天平均的生活资料量所需要的劳动量。现在，如果我们的纺纱工人在 1 个劳动小时内把 $1\frac{2}{3}$ 磅棉花变成 $1\frac{2}{3}$ 磅棉纱⁽¹²⁾，他在 6 小时内就会把 10 磅棉花变成 10 磅棉纱。因此，在纺纱过程中，棉花吸收了 6 个劳动小时。这个劳动时间表现为 3 先令金额。这样，由于纺纱本身，棉花就被加上了 3 先令的价值。

现在我们来看看产品即 10 磅棉纱的总价值。在这 10 磅棉纱中物化着 $2\frac{1}{2}$ 个工作日；2 日包含在棉花和纱锭量中， $\frac{1}{2}$ 日是在纺纱过程中被吸收的。这个劳动时间表现为 15 先令金额。因此，同 10 磅棉纱的价值相一致的价格是 15 先令，一磅棉纱的价格是 1 先令 6 便士。

(12) 这里的数字完全是随意假设的。

我们的资本家楞住了。产品的价值等于预付资本的价值。预付的价值没有增殖，没有产生剩余价值，因此，货币没有转化为资本。这 10 磅棉纱的价格是 15 先令，而在商品市场上为购买产品的各种形成要素或劳动过程的各种因素所花掉的也是 15 先令：10 先令购买棉花，2 先令购买所消耗的纱锭，3 先令购买劳动力。棉纱的膨胀了的价值无济于事，因为棉纱的价值只是以前分配在棉花、纱锭和劳动力上的价值的总和，已有价值的这种单纯相加，永远也不能产生剩余价值。⁽¹³⁾ 这些价值现在集中在一个物上面，但是，在 15 先令分开来购买三种商品以前，这些价值就已经集中在一个 15 先令的货币额上了。

这种结果本身是不足为奇的。一磅棉纱的价值是 1 先令 6 便士，因此，我们的资本家在商品市场上买 10 磅棉纱就得付出 15 先令。不管他是在市场上购买现成的房屋，还是自己建造一座房屋，无论哪一种做法都不会使置备房屋支出的货币增加。

(13) 这是重农学派关于一切非农业劳动都是非生产劳动的学说借以建立起来的根本命题，这个命题对于专业经济学家来说，是不容反驳的。“把许多其他东西的价值加在一个物上（例如，把织工的生活费用加在麻布上），也就是说，把若干价值一层层地堆积在一个价值上，这种办法使价值有了相应的增加……‘加’这个词完美地表达了劳动产品价格形成的方式；这种价格不过是许多被消耗的、加在一起的价值的总和；‘加’并不意味着‘乘’。”（里维埃尔的迈尔西埃《政治社会天然固有的秩序》，载于《重农学派》1846 年巴黎版第 2 部第 1 章第 599 页）

熟悉庸俗政治经济学的资本家也许会说：他预付自己货币的意图是要由此生出更多的货币。但是，通向地狱的道路是由良好的意图铺成的；他不进行生产，也同样可以有赚钱的意图。⁽¹⁴⁾ 他进行威胁。他说人们再也抓不住他的把柄了。以后他要在市场上购买现成的商品，不再自己制造。但是，如果他的所有资本家弟兄都这样做，他又怎能在市场上找到商品呢？而他又不能拿货币当饭吃。他进行说教。要人们想到他的节欲。他本来可以把他的15先令挥霍掉。他没有这样做，他生产地消费它们，把它们制成了棉纱。就算这样吧。可是他为此得到的是棉纱而不是后悔。他决不应该再去当货币贮藏者，后者已经向我们表明，禁欲会得到什么结果。而且，在一无所有的地方，皇帝也会丧失他的权力。不管他禁欲的功劳有多大，也没有东西可以用来付给禁欲以额外的报偿，因为退出生产过程的产品的价值只等于投入生产过程的商品价值的总和。他应该以“德有德报”来安慰自己。然而资本家不这样，他纠缠不休。说什么棉纱对他没有用处。他生产棉纱是为了出售。好，那就让他出售吧！或者更简单一些，让他以后只生产自己需要的东西吧，——这是他的家庭医生麦克库洛赫给他开的药方，作为防止生产过剩这种流行病的灵丹妙药。他强硬起来。难道工人光用

(14) 例如，在1844—1847年，他从生产中抽出了一部分自己的资本，拿来在铁路股票上投机。又如，在美国南北战争时期，他关闭了工厂，把工人抛向街头，自己到利物浦棉花交易所去赌博。

一双手就能凭空创造产品，生产商品吗？难道不是他给工人材料，工人才能用这些材料并在这些材料之中来体现自己的劳动吗？社会上大多数人一贫如洗，他不是用自己的生产资料，棉花和纱锭，对社会和由他供给生活资料的工人本身进行了莫大的服务吗？难道他的服务不应该得到报酬吗？但是，工人把棉花和纱锭变为棉纱，不也就是为他服务了吗？而且这里的问题也不在于服务。⁽¹⁵⁾ 服务无非是某种使用价值发挥效用，而不管这种使用价值是商品还是劳动。⁽¹⁶⁾ 这里谈的是交换价值。他付给工人3先令价值。工人还给他一个完全相当的等价物，即加在棉花上的3先令价值，工人以价值偿还了价值。我们这位朋友刚才还以资本自傲，现在却突然变得和自己的工人一样谦逊了。难道他自己没有劳动吗？难道他没

(15) “你尽可以夸耀、粉饰和装扮…… 但是谁取得的〈比他供给的〉更多或更好，那就是高利贷。也就是说，象偷盗和抢劫一样，他不是为别人服务，而是损害别人。一切名为对别人服务和行善的事情，并非都是服务和行善。奸夫和淫妇也是互相提供重大的服务和互相满足的。骑士帮助罪犯拦路行抢，打家劫舍，也是对罪犯的重大服务。罗马教徒没有把我们全部淹死、烧死、杀死、囚死，而是让一些人活着，把他们驱逐，或者夺去他们所有的东西，也是对我们的重大服务。魔鬼对于侍奉他的人也提供重大的不可估量的服务…… 总之，世上到处都是重大的、卓越的、日常的服务和行善。”(马丁·路德《给牧师们的谕示：讲道时要反对高利贷》1540年维登堡版)

(16) 关于这一点，我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第14页上说过：“‘服务’这个范畴对于象让·巴·萨伊和弗·巴师夏那样的经济学家必然会提供怎样的‘服务’是不难了解的。”^[9]

有从事监视和监督纺纱工人的劳动吗？他的这种劳动不也形成价值吗？但是，他的监工和经理耸肩膀了。而他得意地笑了笑，又恢复了他原来的面孔。他用一大套冗长无味的空话愚弄了我们。为此他不费一文钱。他把这一类虚伪的遁词和空话都交给他为此目的雇用的政治经济学教授们去讲。他自己是一个讲求实际的人，对于业务范围之外所说的话，虽然并不总是很好地考虑，但对于业务范围之内所做的事，他始终是知道的。

让我们更仔细地来看一看。劳动力的日价值是3先令，因为在劳动力本身中物化着半个工作日，就是说，因为每天生产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要费半个工作日。但是，包含在劳动力中的过去劳动和劳动力所能提供的活劳动，劳动力一天的维持费和劳动力一天的耗费，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量。前者决定它的交换价值，后者构成它的使用价值。维持一个工人24小时的生活只需要半个工作日，这种情况并不妨碍工人劳动一整天。因此，劳动力的价值和劳动力在劳动过程中的价值增殖，是两个不同的量。资本家购买劳动力时，正是看中了这个价值差额。劳动力能制造棉纱或皮靴的有用属性，只是一个必要条件，因为劳动必须以有用的形式耗费，才能形成价值。但是，具有决定意义的，是这个商品独特的使用价值，即它是价值的源泉，并且是大于它自身的价值的源泉。这就是资本家希望劳动力提供的独特的服务。在这里，他是按照商品交换的各个永恒规律行事的。事实上，劳动力

的卖者，和任何别的商品的卖者一样，实现劳动力的交换价值而让渡劳动力的使用价值。他不交出后者，就不能取得前者。劳动力的使用价值即劳动本身不归它的卖者所有，正如已经卖出的油的使用价值不归油商所有一样。货币所有者支付了劳动力的日价值，因此，劳动力一天的使用即一天的劳动就归他所有。劳动力维持一天只费半个工作日，而劳动力却能劳动一整天，因此，劳动力使用一天所创造的价值比劳动力自身一天的价值大一倍。这种情况对买者是一种特别的幸运，对卖者也绝不是不公平。

我们的资本家早就预见到了这种情况，这正是他发笑的原因〔10〕。因此，工人在工场中遇到的，不仅是6小时而且是12小时劳动过程所必需的生产资料。如果10磅棉花吸收6个劳动小时，变为10磅棉纱，那末20磅棉花就会吸收12个劳动小时，变成20磅棉纱。我们来考察一下这个延长了的劳动过程的产品。现在，在这20磅棉纱中物化着5个工作日，其中4个工作日物化在已消耗的棉花和纱锭量中，1个工作日是在纺纱过程中被棉花吸收的。5个工作日用金来表现是30先令，或1镑10先令。因此这就是20磅棉纱的价格。1磅棉纱仍然和以前一样值1先令6便士。但是，投入劳动过程的商品的价值总和是27先令。棉纱的价值是30先令。产品的价值比为了生产产品而预付的价值增长了 $\frac{1}{9}$ 。27先令变成了30先令，带来了3先令的剩余价值。戏法终于变成了。

货币转化为资本了。

问题的一切条件都履行了，商品交换的各个规律也丝毫没有违反。等价物换等价物。作为买者，资本家对每一种商品——棉花、纱锭和劳动力——都按其价值支付。然后他做了任何别的商品购买者所做的事情。他消费它们的使用价值。劳动力的消费过程（同时是商品的生产过程）提供的产品是20磅棉纱，价值30先令。资本家在购买商品以后，现在又回到市场上来出售商品。他卖棉纱是1先令6便士一磅，既不比它的价值贵，也不比它的价值贱。然而他从流通中取得的货币比原先投入流通的货币多3先令。他的货币转化为资本的这整个过程，既在流通领域中进行，又不在流通领域中进行。它是以流通为媒介，因为它以在商品市场上购买劳动力为条件。它不在流通中进行，因为流通只是为价值增值过程作准备，而这个过程是在生产领域中进行。所以，“在这个最美好的世界上，一切都十全十美”〔11〕。

当资本家把货币变成商品，使商品充当新产品的物质形成要素或劳动过程的因素时，当他把活的劳动力同这些商品的死的物质合并在一起时，他就把价值，把过去的、物化的、死的劳动变为资本，变为自行增值的价值，变为一个有灵性的怪物，它用“好象害了相思病”〔12〕的劲头开始去“劳动”。

如果我们现在把价值形成过程和价值增值过程比较一下，就会知道，价值增值过程不外是超过一定点而延长

了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只持续到这样一点，即资本所支付的劳动力价值恰好为新的等价物所补偿，那就是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超过这一点，那就成为价值增殖过程。

其次，如果我们把价值形成过程和劳动过程比较一下，就会知道，构成劳动过程的是生产使用价值的有用劳动。在这里，运动只是从质的方面来考察，从它的特殊的方式和方法，从目的和内容方面来考察。在价值形成过程中，同一劳动过程只是表现出它的量的方面。所涉及的只是劳动操作所需要的时间，或者说，只是劳动力被有用地消耗的时间长度。在这里，进入劳动过程的商品，已经不再作为在劳动力有目的地发挥作用时执行一定职能的物质因素了。它们只是作为一定量的物化劳动来计算。无论是包含在生产资料中的劳动，或者是由劳动力加进去的劳动，都只按时间尺度计算。它等于若干小时、若干日等等。

但是，被计算的，只是生产使用价值所耗费的社会必要时间。这里包含下列各点。劳动力应该在正常的条件下发挥作用。如果纺纱机在纺纱业中是社会上通用的劳动资料，那就不能让工人使用手摇纺车。他所用的棉花也应该是正常质量的棉花，而不应该是经常断头的坏棉花。否则，在这两种情况下，他生产一磅棉纱所耗费的劳动时间就会超过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而这些超过的时间并不形成价值或货币。不过，劳动的物质因素是否具有

正常性质并不取决于工人，而是取决于资本家。再一个条件，就是劳动力本身的正常性质。劳动力在它被使用的专业中，必须具有在该专业占统治地位的 averages 的熟练程度、技巧和速度。而我们的资本家在劳动市场上也买到了正常质量的劳动力。这种劳动力必须以通常的 averages 的紧张程度，以社会上通常的强度来耗费。资本家小心翼翼地注视着这一点，正如他小心翼翼地注视着不让有一分钟不劳动而白白浪费掉一样。他购买的劳动力有一定的期限。他要从这上面得到属于他的东西。他不愿意被盗窃。最后，他不允许不合理地消费原料和劳动资料，——为此我们这位先生有他自己的刑法，——因为浪费了原料或劳动资料是多耗费的物化劳动量，不能算数，不加入形成价值的产品中。(17)

我们看到，以前我们分析商品时所发现的创造使用

(17) 这是以奴隶制为基础的生产所以昂贵的原因之一。按照古人的恰当的说法，劳动者在这里只是会说话的工具，牲畜是会发声的工具，无生命的劳动工具是无声的工具，它们之间的区别只在于此。但劳动者本人却要让牲畜和劳动工具感觉到，他和它们不一样，他是人。他虐待它们，任性地毁坏它们，以表示自己与它们有所不同。因此，这种生产方式的经济原则，就是只使用最粗糙、最笨重、因而很难损坏的劳动工具。正因如此，直到南北战争爆发之前，墨西哥湾沿岸各蓄奴州一直使用旧的中国式的犁。这种犁象猪和鼯鼠那样掘地，但不能把地犁出沟来，不能把土翻过来。参看约·埃·凯尔恩斯《奴隶劳力》1862年伦敦版第46页及以下各页。奥姆斯特德在他的《沿海各蓄奴州旅行记》[第46、47页]中也谈到：“我看到了这里使用的工具，在我们中间，任何一个有理性的人也不会把这样的工具交给他雇用的工人使用。这种工具异常笨重，在我看来，使用起来至少要比我们通常使

价值的劳动和创造价值的同一个劳动之间的区别，现在表现为生产过程的不同方面的区别了。

作为劳动过程和价值形成过程的统一，生产过程是商品生产过程；作为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生产过程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是商品生产的资本主义形式。

我们在前面指出过，对于价值的增殖过程来说，资本家占有的劳动是简单的、社会平均劳动，还是较复杂的、比重较高的劳动，是毫无关系的。比社会平均劳动较高级较复杂的劳动，是这样一种劳动力的表现，这种劳动力比普通劳动力需要较高的教育费用，它的生产要花费较多的劳动时间，因此它具有较高的价值。既然这种劳动力的价值较高，它也就表现为较高级的劳动，也就在同样长的时间内物化为较多的价值。但是，无论纺纱工人的劳动和珠宝细工的劳动在程度上有多大差别，珠宝细工用

用的工具多费百分之十的劲。然而人们却使我相信，由于奴隶使用工具不当心不仔细，就是给他们较轻便的或不太笨重的工具，也不可能有好结果；我们经常让工人使用的并为我们带来优厚利益的那些工具，在弗吉尼亚的麦田里用不上一天就会损坏，尽管那里的土地比我们的土地松软，而且没有那么多石块。当我问为什么各个农庄都普遍地用骡子代替马的时候；我听到的第一个最令人信服的理由，就是马受不住黑人的经常不断的虐待。马要是受到虐待，很快就会垮，变成残废，而骡子即使挨鞭子，饿一两次，也不会造成身体上的伤害。骡子在照料不周或劳累过度时，也不会受凉生病。我用不着走远，只要从我执笔写作的房间的窗户望出去，就几乎随时可以看到虐待牲畜的情形，而在北方，如果这样虐待牲畜，几乎每个农场主都会马上把工人解雇的。”

来补偿自己的劳动力价值的那一部分劳动，与他用来创造剩余价值的那一部分追加劳动在质上完全没有区别。可见，在这两种场合，剩余价值都只是来源于劳动在量上的剩余，来源于同一个劳动过程——在一种场合是棉纱生产过程，在另一种场合是首饰生产过程——的延长。(18)

另一方面，在每一个价值形成过程中，较高级的劳动总是要化为社会平均劳动，例如一日较高级的劳动化为x

(18) 较高级劳动和简单劳动，熟练劳动和非熟练劳动之间的区别，一部分是根据单纯的幻想，或者至少是根据早就不现实的、只是作为传统惯例而存在的区别；一部分则是根据下面这样的事实：工人阶级的某些阶层处于更加贫困无靠的地位，比别人更难于取得自己劳动力的价值。在这方面，偶然的情况起着很大的作用，以致这两种劳动会互换位置。例如，在一切资本主义生产发达的国家中，工人阶级的体质已日趋孱弱和相当衰竭，因此，同很轻巧的细活相比，需要很多力气的粗活常常成为较高级劳动，而细活倒降为简单劳动。如瓦匠的劳动在英国要比锦缎工人的劳动高得多。另一方面，剪毛工人的劳动虽然体力消耗大，而且很不卫生，但仍被看作“简单”劳动。而且，不要以为所谓“熟练劳动”在国民劳动中占着相当大的数量。据兰格计算，英格兰（和威尔士）有1100多万人靠简单劳动为生。当时的人口总数是1800万，其中要减去100万贵族和150万需要救济的贫民、流浪汉、罪犯、娼妓等，还要减去465万中等阶级，其中包括小食利者、官吏、作家、艺术家、教员等等。为了凑足这465万的数目，除银行家等等之外，他还把所有工资较高的“工厂工人”列为中等阶级中从事劳动的部分！甚至瓦匠也被列为“复杂劳动者”。这样剩下来的，便是上面说的1100万了。（赛·兰格《国家的贫困，贫困的原因及防止办法》1844年伦敦版〔散见第49—52页〕“除自己的普通劳动拿不出任何别的东西来换取食物的一个庞大阶级，占人口的大多数。”（詹姆斯·穆勒《殖民地》，载于《英国百科全书附册》1831年版）

日简单的劳动。(19)因此，只要假定资本使用的工人是从事简单的社会平均劳动，我们就能省却多余的换算而使分析简化。

第十三章 机器和大工业

1. 机器的发展

约翰·斯图亚特·穆勒在他的《政治经济学原理》一书中说道：

“值得怀疑的是，一切已有的机械发明，是否减轻了任何人每天的辛劳。”(86)

但是，这也决不是资本主义使用机器的目的。象其他一切发展劳动生产力的方法一样，机器是要使商品便宜，是要缩短工人為自己花费的工作日部分，以便延长他无偿地给予资本家的工作日部分。机器是生产剩余价值的手段。

生产方式的变革，在工场手工业中以劳动力为起点，在大工业中以劳动资料为起点。因此，首先应该研究，劳

(19) “当人们说到作为价值尺度的劳动时，必定指一定种类的劳动……别种劳动对这种劳动的比例，是容易确定的。”([约·卡泽诺夫]《政治经济学大纲》1832年伦敦版第22、23页)

(86) 穆勒应该说“任何不靠别人劳动过活的人”，因为机器无疑大大地增加了养尊处优的游惰者的人数。

动资料如何从工具转变为机器,或者说,机器和手工业工具有什么区别。这里只能谈谈显著的一般的特征,因为社会史上的各个时代,正如地球史上的各个时代一样,是不能划出抽象的严格的界限的。

数学家和力学家说,工具是简单的机器,机器是复杂的工具。某些英国经济学家也重复这种说法。他们看不到二者之间的本质区别,甚至把简单的机械力如杠杆、斜面、螺旋、楔等等也叫做机器。⁽⁸⁷⁾的确,任何机器都是由这些简单的力构成的,不管它怎样改装和组合。但是从经济学的观点来看,这种说明毫无用处,因为其中没有历史的要素。另一方面,还有人认为,工具和机器的区别在于:工具的动力是人,机器的动力是不同于人力的自然力,如牲畜、水、风等等。⁽⁸⁸⁾按照这种说法,在各个极不相同的生产时代存在的牛拉犁是机器,而一个工人用手推动的、每分钟可织 96 000 个眼的克劳生式回转织机不过是工具了。而且,同一台织机,用手推动时是工具,用蒸汽推动时就成为机器了。既然畜力的使用是人类最古老的发明之一,那末,机器生产事实上就应该先于手工业生产了。当 1735 年约翰·淮亚特宣布他的纺纱机的发明,

(87) 例如见赫顿《数学教程》。

(88) “根据这个观点,就可以在工具和机器之间划出鲜明的界限,锹、锤、凿等等,以及杠杆装置和螺旋装置,这些装置尽管非常精巧,然而它们的动力是人……所有这些都应称为工具;而用畜力拉的犁,风力等推动的磨则应算作机器。”(威廉·舒耳茨《生产运动》1843 年苏黎世版第 38 页)这是一部在某些方面值得称赞的著作。

并由此开始十八世纪的工业革命时，他只字未提这种机器将不用人而用驴去推动，尽管它真是用驴推动的。淮亚特的说明书上说，这是一种“不用手指纺纱”的机器。(89)

所有发达的机器都由三个本质上不同的部分组成：发动机，传动机构，工具机或工作机。发动机是整个机构的动力。它或者产生自己的动力，如蒸汽机、卡路里机^[13]、电磁机等；或者接受外部某种现成的自然力的推动，如水车受落差水推动，风磨受风推动等。传动机构由飞轮、转轴、齿轮、蜗轮、杆、绳索、皮带、联结装置以及各种各样的附件组成。它调节运动，在必要时改变运动的形式(例如把垂直运动变为圆形运动)，把运动分配并传送到工具机上。机构的这两个部分的作用，仅仅是把运

(89) 在他以前，最早大概在意大利，就已经有人使用机器纺纱了，虽然当时的机器还很不完善。如果有一部批判的工艺史，就会证明，十八世纪的任何发明，很少是属于某一个人的。可是直到现在还没有这样的著作。达尔文注意到自然工艺史，即注意到在动植物的生活中作为生产工具的动植物器官是怎样形成的。社会人的生产器官的形成史，即每一个特殊社会组织的物质基础的形成史，难道不值得同样注意吗？而且，这样一部历史不是更容易写出来吗？因为，如维科所说的那样，人类史同自然史的区别在于，人类史是我们自己创造的，而自然史不是我们自己创造的。工艺学会揭示出人对自然的能动关系，人的生活的直接生产过程，以及人的社会生活条件和由此产生的精神观念的直接生产过程。甚至所有抽掉这个物质基础的宗教史，都是非批判的。事实上，通过分析来寻找宗教幻象的世俗核心，比反过来从当时的现实生活关系中引出它的天国形式要容易得多。后面这种方法是最唯一的唯物主义的方法，因而也是唯一科学的方法。那种排除历史过程的、抽象的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的缺点，每当它的代表越出自己的专业范围时，就在他们的抽象的和唯心主义的观点中立刻显露出来。

动传给工具机，由此工具机才抓住劳动对象，并按照一定的目的来改变它。机器的这一部分——工具机，是十八世纪工业革命的起点。在今天，每当手工业或工场手工业生产过渡到机器生产时，工具机也还是起点。

如果我们仔细地看一下工具机或真正的工作机，那末再现在我们面前的，大体上还是手工业者和工场手工业工人所使用的那些器具和工具，尽管它们在形式上往往有很大改变。不过，现在它们已经不是人的工具，而是一个机构的工具或机械工具了。或者，整部机器只是旧手工业工具多少改变了的机械翻版，如机械织机⁽⁹⁰⁾；或者，装置在工作机机架上的工作器官原是老相识，如纺纱机上的锭子，织袜机上的针，锯木机上的锯条，切碎机上的刀等等。这些工具同工作机的真正机体的区别，甚至表现在它们的出生上：这些工具大部分仍然由手工业或工场手工业方式生产，然后才装到由机器生产的工作机的机体上。⁽⁹¹⁾因此，工具机是这样一种机构，它在取得适当的运动后，用自己的工具来完成过去工人用类似的工具所完成的那些操作。至于动力是来自人还是来自另一台机器，这并不改变问题的实质。在真正的工具从人那

(90) 特别在机械织机的最初形式上，人们一眼就可以看出旧织机的样子。它的现代形式已经大为改观了。

(91) 大约从1850年起，在英国，工作机上越来越多的工具才开始用机器制造，虽然不是由生产机器本身的那些工厂主来制造。生产这些机械工具的机器，例如，有自动制造纱管的机器，装置梳毛刷的机器，制造箱的机器和制造走锭精纺纱锭和环锭精纺纱锭的机器。

里转移到机构上以后，机器就代替了单纯的工具。即使人本身仍然是原动力，机器和工具之间的区别也是一目了然的。人能够同时使用的工具的数量，受到人天生的生产工具的数量，即他自己身体的器官数量的限制。在德国，起初有人试图让一个纺纱工人踏两架纺车，也就是说，要他同时用双手双脚劳动。这太紧张了。后来有人发明了脚踏的双锭纺车，但是，能同时纺两根纱的纺纱能手几乎象双头人一样罕见。相反地，珍妮机^[14]一开始就能用12—18个纱锭，织袜机同时可用几千枚织针，等等。同一工作机同时使用的工具的数量，一开始就摆脱了工人的手工工具所受的器官的限制。

作为单纯动力的人和作为真正操作工人的人之间的区别，在许多手工工具上表现得格外明显。例如，在纺车上，脚只起动力的作用，而在纱锭上工作即引纱和捻纱的手，则从事真正的纺纱操作。正是手工工具的这后一部分，首先受到了工业革命的侵袭。最初，工业革命除了使人从事用眼看管机器和用手纠正机器的差错这种新劳动外，还使人发挥纯机械的动力作用。相反地，原来只是用人当简单动力的那些工具，如推磨⁽⁹²⁾、抽水、拉风箱、捣臼等等，却最早采用了牲畜、水、风⁽⁹³⁾作为动力。这些工

(92) 埃及的摩西说：“牛在打谷的时候，不可笼住它的嘴。”^[15]但是德国的基督教慈善家们，在把农奴当作推磨的动力来使用时，却在农奴的脖子上套一块大木板，使农奴不能伸手把面粉放到嘴里。

(93) 荷兰人一方面由于缺少天然落差水，另一方面由于还要排掉过

具部分地在工场手工业时期，个别地甚至在更早以前，就已经发展为机器，但并没有引起生产方式的革命。在大工业时期可以看出，这些工具甚至在它们的手工业形式上就已经是机器了。例如，1836—1837年荷兰人用来抽干哈勒姆湖水的水泵，就是按普通唧筒的原理设计的，不同的只是，它的活塞不是用人手来推动，而是用巨大的蒸汽机来推动。在英国，现在有时还把铁匠用的极不完善的普通风箱的把手同蒸汽机连接起来，而变成机械风箱。十七世纪末工场手工业时期发明的、一直存在到十八世纪八十年代初的那种蒸汽机⁽⁹⁴⁾，并没有引起工业革命。相反地，正是由于创造了工具机，才使蒸汽机的革命成为必要。一旦人不再用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而只是作为动力作用于工具机，人的肌肉充当动力的现象就成为偶然的了，人就可以被风、水、蒸汽等等代替了。当然，这种变更往往会使原来只以人为动力而设计的机构发生重大的技术变化。今天，所有还必须为自己开辟道路的机器，象缝纫机、制面包机等等，如果它们的性能一开始并不排

量的水，不得不用风作为动力。荷兰人的风车是从德国得到的。在德国，这项发明曾在贵族、牧师和皇帝之间引起一场很妙的争论：在三者中，风究竟“属于”谁。德国人说，空气造成占有，而风却使荷兰解放。在荷兰，风造成占有的东西，不是荷兰人，而是荷兰人的土地。到1836年，荷兰仍然使用共有6000马力的12000台风车，防止了全国三分之二的土地再度变为沼泽。

(94) 虽然这种蒸汽机由于瓦特发明第一种蒸汽机，即所谓单向蒸汽机，而大大地改进了，但这种形式的蒸汽机仍然只是抽水和提盐水的机器。

斥小规模应用，那就会制造得既适合用人作动力，也适合用纯机械作动力。

作为工业革命起点的机器，是用一个机构代替只使用一个工具的工人，这个机构用许多同样的或同种的工具一起作业，由一个单一的动力来推动，而不管这个动力具有什么形式。⁽⁹⁵⁾在这里我们就有了机器，但它还只是机器生产的简单要素。

工作机规模的扩大和工作机上同时作业的工具数量的增加，需要较大的发动机构。这个机构要克服它本身的阻力，就必需有比人力强大的动力，更不用说人是产生划一运动和连续运动的很不完善的工具了。假定人只是充当简单的动力，也就是说，工具机已经代替了人的工具，那末现在自然力也可以作为动力代替人。在工场手工业时期遗留下来的一切大动力中，马力是最坏的一种，这部分地是因为马有它自己的头脑，部分地是因为它十分昂贵，而且在工厂内使用的范围很有限。⁽⁹⁶⁾但在大工

(95) “把所有这些简单的工具结合起来，由一个发动机来推动，便成为机器。”(拜比吉《论机器和工厂的节约》[第136页])

(96) 1859年12月，约翰·查·摩尔顿在艺术协会上宣读了一篇关于《农业中使用的动力》的报告。其中有一段话说：“每一种有助于土地平整的改良，都使应用蒸汽机来生产纯机械力更为可能……在有弯弯曲曲的灌木丛或其他障碍而影响划一动作的地方，就需要用马力。这种障碍正在一天天地消失。在那些需要发挥较多的意志和较少的体力的操作上，唯一可以采用的，是每时每刻都由人的精神所支配的力，也就是人力。”接着，摩尔顿先生把蒸汽力、马力和人力都简化为蒸汽机所通用的计量单位，即

业的童年时期，马是常被使用的。除了当时的农业家的怨言外，一直到今天仍沿用马来表示机械力这件事，就是证明。风太不稳定，而且无法控制；此外，在大工业的发源地英国，水力的应用在工场手工业时期就已经很普遍。早在十七世纪，就有人试用一架水车来推动两盘上磨，也就是两套磨。但是这时，传动机构规模的扩大同水力不足发生了冲突，这也是促使人们更精确地去研究摩擦规律的原因之一。同样，靠磨杆一推一拉来推动的磨，它的动力的作用是不均匀的，这又引出了飞轮⁽⁹⁷⁾的理论和应用。飞轮后来在大工业中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大工业最初的科学要素和技术要素就是这样在工场手工业时期发展起来的。阿克莱的环锭精纺机最初是用水推动的。但使用水力作为主要动力有种种困难。水不能随意增高，在缺乏时不能补充，有时完全枯竭，而主要的是，它完全受地方的限制。⁽⁹⁸⁾直到瓦特发明第二种蒸汽机，即

简化为每分钟把 33 000 磅提高 1 呎的力，并计算出 1 蒸汽马力的费用：用蒸汽机每小时为 3 便士，用马每小时为 $5\frac{1}{2}$ 便士。其次，为了保持马的健康，每天只能使用 8 小时。使用蒸汽力，全年每 7 匹耕马中至少可以节省 3 匹，而且所花的费用不会超过被代替的马在 3、4 个月（即它们被实际使用的时间）内所花的费用。最后，在可以应用蒸汽力的农活上，产品的质量也比利用马力时改进了。要完成 1 台蒸汽机的工作，必须用 66 个工人，每小时总共花费 15 先令；要完成 1 匹马的工作，用 32 个工人，每小时总共花费 8 先令。

(97) 孚耳阿伯式，1625 年。德·科式，1688 年。

(98) 现代涡轮机的发明，使工业上水力的利用摆脱了过去的许多限制。

所谓双向蒸汽机后，才找到了一种原动机，它消耗煤和水而自行产生动力，它的能力完全受人控制，它可以移动，同时它本身又是推动的一种手段；这种原动机是在城市使用的，不象水车那样是在农村使用的，它可以使生产集中在城市，不象水车那样使生产分散在农村⁽⁹⁹⁾，它在工艺上的应用是普遍的，在地址选择上不太受地点条件的限制。瓦特的伟大天才表现在1784年4月他所取得的专利的说明书中，他没有把自己的蒸汽机说成是一种用于特殊目的的发明，而把它说成是大工业普遍应用的发动机。他在说明书中指出的用途，有一些（例如蒸汽锤）过了半个多世纪以后才被采用。但是他当时曾怀疑，蒸汽机能否应用到航海上。1851年，他的后继者，博耳顿-瓦特公司，在伦敦工业展览会上展出了远洋轮船用的最大的蒸汽机。

只是在工具由人的机体的工具变为机械装置即工具机的工具以后，发动机才取得了独立的、完全摆脱人力限制的形式。于是，我们以上所考察的单个的工具机，就降为机器生产的一个简单要素了。现在，一台发动机可以

(99) “在纺织工场手工业初期，工厂的厂址取决于水流的位置，而且这种水流必须具有足以推动水车的落差；虽然设置水磨意味着家庭工业体系开始解体，但这些水磨必须建立在水流旁边，水磨和水磨之间又往往相距很远，所以，这种水磨与其说是城市体系的一部分，不如说是农村体系的一部分；直到使用蒸汽力代替水流以后，工厂才汇集在城市和能充分供应生产蒸汽所必需的煤和水的地方。蒸汽机是工业城市之母。”（亚·雷德格雷夫《工厂视察员报告。1860年4月30日》第36页）

同时推动许多工作机。随着同时被推动的工作机数量的增加,发动机也在增大,传动机构也跟着扩展成为一个庞大的装置。

现在,必须把许多同种机器的协作和机器体系这两件事区别开来。

在前一场合,整个制品是由同一台工作机完成的。工作机完成各种不同的操作,这些操作原来是由一个手工工业者用自己的工具(例如织布业者用自己的织布机)来完成的,或者是由若干手工工业者独立地或作为一个手工工场的成员用各种工具顺次来完成的。⁽¹⁰⁰⁾例如,在现代的信封手工工场中,一个工人用折纸刀折纸,另一个工人涂胶水,第三个工人折边,预备印封面,第四个工人把封面印好,等等。每个信封,每经过一道局部操作,就要转一次手。一台信封制造机一下子完成所有这些操作,而且每小时制成3 000多个信封。1862年伦敦工业展览会上展出的一台美国纸袋制造机,可以切纸、涂胶水、折纸,每分钟生产300个纸袋。在工场手工业中分成几种操作顺次进行的整个过程,现在由一台由各种工具结合而成的工作机来完成。不管这种工作机只是比较复杂的手工业

(100) 从工场手工业分工的观点来看,织布不是简单的手工业劳动,而是复杂的手工业劳动,因此,机械织机是一种能完成很多种复杂操作的机器。有人认为,现代机器起初掌握的是工场手工业分工所简化了的那些操作,这种看法是根本错误的。在工场手工业时期,纺纱和织布分成了新的种类,所使用的工具也改良和改变了,但劳动过程本身丝毫没有分开,仍然是手工业性质的。机器的起点不是劳动,而是劳动资料。

具的机械复制品，还是由工场手工业专门化了的各种简单工具的结合，在工厂内，即在以机器生产为基础的工场内，总有简单协作重新出现，这种协作首先表现为同种并同时共同发生作用的工作机在空间上的集结（这里撇开工人不说）。例如，许多机械织机集结在同一厂房内便组成织布工厂，许多缝纫机集结在同一厂房内便组成缝纫厂。但这里存在着技术上的统一，因为这许多同种的工作机，都是同时并同等地从共同的原动机的心脏跳动中得到推动，这是通过传动机构传送来的，而传动机构对这些工作机来说也有一部分是共同的，因为它不过是分出一些特殊的分支同每个工具机相联结。正象许多工具只组成一个工作机的器官一样，许多工作机现在只组成同一个发动机构的同样的器官。

但是，只有在劳动对象顺次通过一系列互相连结的不同的阶段过程，而这些过程是由一系列各不相同而又互为补充的工具机来完成的地方，真正的机器体系才代替了各个独立的机器。在这里，工场手工业所特有的以分工为基础的协作又出现了，但这种协作现在表现为各个局部工作机的结合。各种局部工人的专门工具，例如毛纺织手工工场中的弹毛工、梳毛工、起毛工、纺毛工等等所使用的工具，现在转化为各种专门化的工作机的工具，而每台工作机又在结合的工具机构的体系中成为一个特殊的器官，执行一种特殊的职能。在最先采用机器体系的部门中，工场手工业本身大体上为机器体系对生

产过程的划分和组织提供了一个自然基础。(101)但在工场手工业生产和机器生产之间一开始就存在着本质的区别。在工场手工业中,单个的或成组的工人,必须用自己的手工工具来完成每一个特殊的局部过程。如果说工人会适应这个过程,那末这个过程也就事先适应了工人。在机器生产中,这个主观的分工原则消失了。在这里,整个过程是客观地按其本身的性质分解为各个组成阶段,每个局部过程如何完成和各个局部过程如何结合的问题,由力学、化学等等在技术上的应用来解决(102),当然,在这里也象以前一样,理论的方案需要通过实际经验的大量积累才臻于完善。每一台局部机器依次把原料供给下一台,由于所有局部机器都同时动作,产品就不断地处

(101) 在大工业时代以前,毛纺织工场手工业是英国主要的工场手工业。所以,在十八世纪上半叶,绝大部分实验都是在毛纺织工场手工业中进行的。在毛纺织业上取得的经验为棉纺织业带来了好处,棉花的机器加工需要的准备工作不象羊毛那样费力;后来则相反,机器毛纺织业是在机器棉纺织业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毛纺织工场手工业的某些要素,直到最近几十年才纳入工厂制度内,例如梳毛就是这样。“在‘精梳机’,尤其是李斯特尔式精梳机……被采用以后,机械力才广泛应用到梳毛过程上……其结果无疑使大批工人失业。过去羊毛多半是在梳毛工人家里用手来梳。现在一般都在工厂内梳,除了少数几种仍需要手梳羊毛的特殊操作外,手工劳动被淘汰了。许多手工梳毛工人在工厂内找到了工作,但手工梳毛工人的产品比机器的产品要少得多,所以很大一批梳毛工人依然找不到工作。”(《工厂视察员报告。1856年10月31日》第16页)

(102) “所以,工厂制度的原则是:……把劳动过程分成它的各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来代替各个手工业者之间劳动的分工或分级。”(尤尔《工厂哲学》第20页)

于自己形成过程的各个阶段，不断地从一个生产阶段转到另一个生产阶段。在工场手工业中，局部工人的直接协作，在各个特殊工人小组之间造成一定的比例数，同样，在有组织的机器体系中，各局部机器之间不断地交接工作，也在各局部机器的数目、规模和速度之间造成一定的比例。结合工作机现在成了各种单个工作机和各工作机的有组织的体系。结合工作机所完成的整个过程越是连续不断，即原料从整个过程的最初阶段转到最后阶段的中断越少，从而，原料越是不靠人的手而靠机构本身从一个生产阶段传送到另一个生产阶段，结合工作机就越完善。如果说，在工场手工业中，各特殊过程的分离是一个由分工本身得出的原则，那末相反，在发达的工厂中，起支配作用的是各特殊过程的连续性。

一个机器体系，无论是象织布业那样，以同种工作机的单纯协作为基础，还是象纺纱业那样，以不同种工作机的结合为基础，只要它由一个自动的原动机来推动，它本身就形成一个大自动机。整个体系可以由例如蒸汽机来推动，虽然个别工具机在某些动作上还需要工人，例如在采用自动走锭精纺机以前，走锭精纺机就需要工人发动，而精纺到现在都还是这样；或者，机器的某些部分必须象工具一样，要由工人操纵才能进行工作，例如在机器制造上，在转动刀架还未变成自动装置以前就是这样。当工作机不需要人的帮助就能完成加工原料所必需的一切运动，而只需要人从旁照料时，我们就有了自动的机器体

系，不过，这个机器体系在细节方面还可以不断地改进。例如，断纱时使纺纱机自动停车的装置，梭中纬纱用完时使改良蒸汽织机立即停车的自动开关，都完全是现代的发明。现代造纸工厂可以说是生产的连续性和应用自动原理的范例。在纸张的生产上，我们可以详细而有益地研究以不同生产资料为基础的不同生产方式之间的区别，以及社会生产关系同这些生产方式之间的联系，因为德国旧造纸业为我们提供了这一部门的手工业生产的典型，十七世纪荷兰和十八世纪法国提供了真正工场手工业的典型，而现代英国提供了自动生产的典型，此外在中国和印度，直到现在还存在着这种工业的两种不同的古亚细亚的形式。

通过传动机由一个中央自动机推动的工作机的有组织的体系，是机器生产的最发达的形态。在这里，代替单个机器的是一个庞大的机械怪物，它的躯体充满了整座整座的厂房，它的魔力先是由它的庞大肢体庄重而有节奏的运动掩盖着，然后在它的无数真正工作器官的疯狂的旋转中迸发出来。

在专门制造蒸汽机、走锭精纺机等等的工人出现以前，走锭精纺机、蒸汽机等等就已经出现了，这正象在裁缝出现以前人就已经穿上了衣服一样。但是，沃康松、阿克莱、瓦特等人的发明之所以能够实现，只是因为这些发明家找到了相当数量的、在工场手工业时期就已准备好了的熟练的机械工人。这些工人中，一部分是各种职业

的独立的手工业者，一部分是联合在象前面所说的分工非常严格的手工工场内的。随着发明的增多和对新发明的机器的需求的增加，一方面机器制造业日益分为多种多样的独立部门，另一方面制造机器的工场手工业内的分工也日益发展。这样，在这里，在工场手工业中，我们看到了大工业的直接的技术基础。工场手工业生产了机器，而大工业借助于机器，在它首先占领的那些生产领域排除了手工业生产和工场手工业生产。因此，机器生产是在与它不相适应的物质基础上自然兴起的。机器生产发展到一定程度，就必定推翻这个最初是现成地遇到的、后来又在其旧形式中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建立起与它自身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新基础。正象在单个机器还要由人来推动时，它始终是一种小机器一样；正象在蒸汽机还没有代替现成的动力——牲畜、风以至水以前，机器体系不可能自由发展一样，当大工业特有的生产资料即机器本身，还要依靠个人的力量和个人的技巧才能存在时，也就是说，还取决于手工工场内的局部工人和手工工场外的手工业者用来操纵他们的小工具的那种发达的肌肉、敏锐的视力和灵巧的手时，大工业也就得不到充分的发展。所以，且不说这样生产出的机器很昂贵，——这种情况作为自觉的动机支配着资本，——已经使用机器的工业部门的扩大，以及机器向新的生产部门的渗入，完全取决于这样一类工人增加的情况，这类工人由于他们的职业带有半艺术性，只能逐渐地增加而不能飞跃地增加。

但是，大工业发展到一定阶段，也在技术上同自己的手工业以及工场手工业基础发生冲突。发动机、传动机构和工具机的规模日益扩大；随着工具机摆脱掉最初曾支配它的构造的手工业型式而获得仅由其力学任务决定的自由形式，工具机的各个组成部分日益复杂、多样并具有日益严格的规则性；自动体系日益发展；难于加工的材料日益不可避免地被应用，例如以铁代替木材⁽¹⁰³⁾；——所有这些都是自然发生的问题，要解决这些问题到处都碰到人身的限制。这些限制甚至工场手工业中的结合工人也只能在一定程度上突破，而不能从根本上突破。例如，象现代印刷机、现代蒸汽织机和现代梳棉机这样的机器，就不是工场手工业所能制造的。

一个工业部门生产方式的变革，必定引起其他部门生产方式的变革。这首先是指那些因社会分工而孤立起来以致各自生产独立的商品、但又作为总过程的阶段而紧密联系在一起工业部门。因此，有了机器纺纱，就必须有机器织布，而这二者又使漂白业、印花业和染色业必

(103) 最初的机械织机主要是木制的，改良的现代机械织机是铁制的。只要从表面上把现代蒸汽织机和旧的蒸汽织机比较一下，把铸铁厂的现代鼓风工具和当初仿照普通风箱制成的笨拙的机械风箱比较一下，就可以看出生产资料的旧形式最初如何支配着它的新形式。但是，最有说服力的也许是现代火车头发明以前的火车头了。这种火车头实际上有两条腿，象马一样迈步。随着力学的进一步发展和实际经验的积累，机器的形式才完全由力学原理决定，从而才完全摆脱了已变为机器的那些工具的传统体形。

须进行力学和化学革命。同样，另一方面，棉纺业的革命又引起分离棉花纤维和棉籽的轧棉机的发明，由于这一发明，棉花生产才有可能按目前所需要的巨大规模进行。⁽¹⁰⁴⁾ 但是，工农业生产方式的革命，尤其使社会生产过程的一般条件即交通运输工具的革命成为必要。正象以具有家庭副业的小农业和城市手工业为“枢纽”（我借用傅立叶的用语）的社会所拥有的交通运输工具，完全不能再满足拥有扩大的社会分工、集中的劳动资料和工人以及殖民地市场的工场手工业时期的生产需要，因而事实上已经发生了变革一样，工场手工业时期遗留下来的交通运输工具，很快又成为具有狂热的生产速度和巨大的生产规模、经常把大量资本和工人由一个生产领域投入另一个生产领域并具有新建立的世界市场联系的大工业所不能忍受的桎梏。因此，撇开已经完全发生变革的帆船制造业不说，交通运输业是逐渐地靠内河轮船、铁路、远洋轮船和电报的体系而适应了大工业的生产方式。但是，现在锻冶、锻接、切削、穿凿和铸造巨量的铁，又需要有庞大的机器，制造这样的机器是工场手工业的机器制造业所不能胜任的。

因此，大工业必须掌握它特有的生产资料，即机器本

(104) 直到最近，在十八世纪发明的各种机器中，要算美国人伊莱·维特尼发明的轧棉机在本质上变化最少。只是在最近几十年（1867年以前），由于另一个美国人，纽约州沃耳巴尼的埃默里先生作了一番简单而有效的改进，维特尼的机器才变得陈旧了。

身，必须用机器来生产机器。这样，大工业才建立起与自己相适应的技术基础，才得以自立。随着十九世纪最初几十年机器生产的发展，机器实际上逐渐掌握了工具机的制造。但只是到了最近几十年，由于大规模的铁路建设和远洋航运事业的发展，用来制造原动机的庞大机器才产生出来。

用机器制造机器的最重要的生产条件，是要有能充分供给力量同时又完全受人控制的发动机。蒸汽机已经是这样的机器。但是，机器部件所必需的精确的几何形状，如直线、平面、圆、圆柱形、圆锥形和球形，也同时要用机器来生产。在十九世纪最初十年，亨利·莫兹利发明了转动刀架，解决了这个问题。这种刀架不久就改为自动式，经改装后从它最初被使用的旋床上移到其他制造机器的机器上。这种机械装置所代替的不是某种特殊工具，而是人的手本身。以往必须用手把切削工具等等的刃对准或加在劳动材料（如铁）上面，才能制造出一定的形状。现在有了这种装置，就能制造出机器部件的几何形状，而且

“轻易、精确和迅速的程度是任何最熟练工人的富有经验的手都无法做到的”（105）。

（105）《各国的工业》1855年伦敦版第2部第239页。该书在这里还说道：“不管旋床的这个附件多么简单，从外表上看多么不重要，但我们认为，可以毫不夸大地说，它对机器使用的改良和推广所产生的影响，不下于瓦特对蒸汽机的改良所产生的影响。采用这种附件的结果是，各种机器很快就完善和便宜了，而且推动了新的发明和改良。”

如果我们考察一下机器制造业所采用的机器中构成真正工具机的部分，那末，手工业工具就再现出来了，不过规模十分庞大。例如，钻床的工作机，是一个由蒸汽机推动的庞大钻头，没有这种钻头就不可能生产出大蒸汽机和水压机的圆筒。机械旋床是普通脚踏旋床的巨型翻版；刨床是一个铁木匠，它加工铁所用的工具就是木匠加工木材的那些工具；伦敦造船厂切割胶合板的工具是一把巨大的剃刀；剪裁机的工具是一把大得惊人的剪刀，它剪铁就象裁缝剪布一样；蒸汽锤靠普通的锤头工作，但这种锤头重得连托尔也举不起来。(106) 例如，奈斯密斯发明的这些蒸汽锤中，有一种重 6 吨多，从 7 呎的高度垂直落在 36 吨重的铁砧上。它能轻而易举地把一块花岗石打得粉碎，也能轻轻地一下一下地把钉子钉进柔软的木头里去。(107)

劳动资料取得机器这种物质存在方式，要求以自然力来代替人力，以自觉应用自然科学来代替从经验中得出的成规。在工场手工业中，社会劳动过程的组织纯粹是主观的，是局部工人的结合；在机器体系中，大工业具有完全客观的生产机体，这个机体作为现成的物质生产条件出现在工人面前。在简单协作中，甚至在因分工而

(106) 在伦敦有一种锻造轮船蹼轮轴的机器叫“托尔”。这种机器锻造一个 $16\frac{1}{2}$ 吨重的轴，就象铁匠打一个马蹄铁那样轻松。

(107) 那些也能够小规模使用的木材加工机器，大部分是美国人的发明。

专业化的协作中，社会化的工人排挤单个的工人还多少是偶然的现象。而机器，除了下面要谈的少数例外，则只有通过直接社会化的或共同的劳动才发生作用。因此，劳动过程的协作性质，现在成了由劳动资料本身的性质所决定的技术上的必要了。

第十七章 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 转化为工资

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表面上，工人的工资表现为劳动的价格，表现为对一定量劳动支付的一定量货币。在这里，人们说劳动的价值，并把它的货币表现叫做劳动的必要价格或自然价格。另一方面，人们说劳动的市场价格，也就是围绕着劳动的必要价格上下波动的价格。

但什么是商品的价值呢？这就是耗费在商品生产上的社会劳动的物化形式。我们又用什么来计量商品的价值量呢？用它所包含的劳动量来计量。那末，比如说，一个十二小时工作日的价值是由什么决定的呢？是由十二小时工作日中包含的 12 个劳动小时决定的；这是无谓的同义反复。(21)

(21) “李嘉图相当机智地避开了一个困难，这个困难乍看起来似乎会推翻他的关于价值取决于生产中所使用的劳动量的理论。如果严格地坚持这个原则，就会得出结论说，劳动的价值取决于劳动的生产中所使用的

劳动要作为商品在市场上出卖，无论如何必须在出卖以前就已存在。但是，工人如果能使他的劳动独立存在，他出卖的就是商品，而不是劳动。(22)

撇开这些矛盾不说，货币即物化劳动同活劳动的直接交换，也会或者消灭那个正是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才自由展开的价值规律，或者消灭那种正是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本身。举例来说，假定一个十二小时工作日表现为6先令的货币价值。或者是等价物相交换，这样，工人以12小时劳动获得6先令。他的劳动的价格就要等于他的产品的价格。在这种情形下，他没有为他的劳动的购买者生产剩余价值，这6先令不转化为资本，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就会消失，然而正是在这个基础上，工人才出卖他的劳动，而他的劳动也才成为雇佣劳动。或者工人在12小时劳动中获得的少于6先令，

劳动量。这显然是荒谬的。因此，李嘉图用了一个巧妙的手法，使劳动的价值取决于生产工资所需要的劳动量；或者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劳动的价值应当由生产工资所必需的劳动量来估量；他这里指的是为生产付给工人的货币或商品所必需的劳动量。那我们同样也可以说，呢绒的价值不是由生产呢绒所花费的劳动量来估量，而是由生产用呢绒换得的银所花费的劳动量来估量。”〔赛·贝利〕《对价值的本质、尺度和原因的批判研究》第50、51页)

(22) “如果你们把劳动叫做商品，那末它也还是不同于一般商品。后者最初为交换的目的而生产，然后拿到市场上去，和同时在市场上出售的其他商品按照适当的比例相交换。劳动只有当它被带到市场上去的那一瞬间才被创造出来，或者不如说，劳动是在它被创造出来以前被带到市场上去的。”(《评政治经济学上若干用语的争论》第75、76页)

就是说,少于12小时劳动。12小时劳动同10小时劳动、6小时劳动等等相交换。不等量的这种相等,不仅消灭了价值规定。这种自我消灭的矛盾甚至根本不可能当作规律来阐明或表述。(23)

从劳动分为物化劳动和活劳动这一形式上的区别而引出较多量劳动同较少量劳动相交换,这是徒劳无益的。(24)既然商品的价值不是由实际物化在商品中的劳动量来决定,而是由生产该商品所必需的活劳动的量来决定,所以这种做法就更加荒谬了。假定一个商品代表6个劳动小时。如果一些发明使这个商品用3小时就可以生产出来,那末,连已经生产出来的商品的价值也会降低一半。现在,这个商品所代表的只是3小时社会必要劳动,而不是原先6小时社会必要劳动了。可见,决定商品的价值量的,是生产商品所必需的劳动量,而不是劳动的物化形式。

实际上,在商品市场上同货币所有者直接对立的不

(23) “如果把劳动看成一种商品,而把资本,劳动的产品,看成另一种商品,并且假定这两种商品的价值是由相同的劳动量来决定的,那末……一定量的劳动就会和同量劳动所生产的资本量相交换;过去的劳动就会……和同量的现在的劳动相交换。但是,劳动的价值同其他商品相比……不是由同量劳动决定的。”(爱·吉·威克菲尔德对他出版的亚·斯密《国富论》所加的注。1835年伦敦版第1卷第230、231页)

(24) “必须同意“社会契约论”的又一翻版),每当已经完成的劳动同将要完成的劳动相交换时,后者〈资本家〉获得的价值必须多于前者〈工人〉。”(西蒙(即西斯蒙第)《论商业财富》1803年日内瓦版第1卷第37页)

是劳动，而是工人。工人出卖的是他的劳动力。当工人的劳动实际上开始了的时候，它就不再属于工人了，因而也就不再能被工人出卖了。劳动是价值的实体和内在尺度，但是它本身没有价值。(25)

在“劳动的价值”这个用语中，价值概念不但完全消失，而且转化为它的反面。这是一个虚幻的用语，就象说土地的价值一样。但是这类虚幻的用语是从生产关系本身中产生的。它们是本质关系的表现形式的范畴。事物在其现象上往往颠倒地表现出来，这是几乎所有的科学都承认的，只有政治经济学例外。(26)

古典政治经济学毫无批判地从日常生活中借用了

(25) “劳动，即价值的唯一尺度……一切财富的创造者，不是商品。”(托·霍吉斯金《通俗政治经济学》第186页)

(26) 相反地，把这些用语说成是单纯的诗人的破格权，这只能说明分析的无能。蒲鲁东说：“人们认为劳动有价值并不因为它本身是商品，而是指人们认定劳动中所隐含的价值。劳动的价值是一种……比喻说法。”因此，针对这种说法我指出：“他把劳动商品这个可怕的事实只看做是文法上的简略。这就是说，建立在劳动商品基础上的整个现代社会，今后仅仅是建立在某种破格的诗人和比喻性的用语上了。如果社会愿意‘排除’使它烦恼的‘一切麻烦’，那末只要去掉不好听的字句，改一改说法就可以了；要达到这个目的，只要请求科学院出版一部新辞典就够了。”(卡尔·马克思《哲学的贫困》第34、35页^[16])把价值了解为什么也不是，当然方便多了。这样，就可以随便把任何东西都包括到这个范畴中去。例如，让·巴·萨伊就是这样做的。“价值”是什么？答：“物之所值。”“价格”是什么？答：“以货币表现的物的价值。”为什么“土地的劳动……具有价值？因为人们赋予它一个价格”。这就是说，价值是物之所值，而土地之所以有“价值”，是因为人们“用货币表现了”它的价值。总之，这是理解事物“因何”和“为何”问题的非常简便的方法。

“劳动的价格”这个范畴，然后提出问题：这一价格是怎样决定的？它马上认识到，供求关系的变化，对于劳动的价格也象对于一切其他商品的价格一样，无非是说明价格的变化，也就是说明市场价格围绕着一一定的量上下波动。假定供求相抵，而其他条件不变，价格的波动就会停止。这时，供求也不再说明任何东西了。在供求相抵时，劳动的价格就是它的不依赖供求关系来决定的价格，即它的自然价格，而这个价格才真正是应当分析的对象。或者我们拿市场价格在一个较长时期(比如说一年)内的波动来看，就会发现，这种上下的波动会互相抵销，而得出一个中等的平均量，一个不变量。这个平均量和围绕着这个平均量发生的互相抵销的偏离，自然是由不同的东西决定的。这个支配着和调节着劳动的偶然市场价格的价格，即劳动的“必要价格”(重农学派)或“自然价格”(亚当·斯密)，也象其他商品的价格一样，只能是用货币来表现的劳动的价值。政治经济学以为用这种办法，就可以通过劳动的偶然价格进到劳动的价值。然后认为，这一价值也和其他商品的价值一样，是由生产费用来决定的。但是工人的生产费用，即用来生产或再生产工人本身的费用又是什么呢？这个问题在政治经济学上是不自觉地代替了原来的问题，因为政治经济学在谈到劳动本身的生产费用时，只是兜圈子，没有前进一步。可见，政治经济学称为劳动的价值的东西，实际上就是劳动力的价值；劳动力存在于工人身体内，它不同于它的职能即劳

动，正如机器不同于机器的功能一样。人们研究了劳动的市场价格同它的所谓价值之间的区别，研究了这种价值同利润率、同劳动所生产的商品价值的关系等等，但从来没有发现，分析的进程不仅已从劳动的市场价格推移到它的假想的价值，而且又把这个劳动价值本身化为劳动力的价值。古典政治经济学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分析所得出的这个结果，毫无批判地采用“劳动的价值”，“劳动的自然价格”等等范畴，把它们当作所考察的价值关系的最后的、适当的用语，结果就象我们在下面将要看到的那样，陷入了无法解决的混乱和矛盾中，同时替庸俗经济学的在原则上只忠于假象的浅薄理论提供了牢固的活动基础。

现在，我们首先来考察一下，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是怎样表现为它的转化形式，即表现为工资的。

我们知道，劳动力的日价值是根据工人的一定的寿命来计算的，而同工人的一定的寿命相适应的是一定长度的工作日。假定，一个普通工作日是12小时，劳动力的日价值是3先令，而这3先令是体现了6个劳动小时的价值货币表现。如果工人获得了3先令，他就获得了他的在12小时内执行职能的劳动力的价值。现在如果劳动力的这个日价值当作日劳动的价值来表现，那就会得出这样一个公式：12小时的劳动有3先令价值。这样一来，劳动力的价值就决定劳动的价值，或者用货币来表现，就决定劳动的必要价格。如果劳动力的价格同它

的价值相偏离，那末劳动的价格也就会同它的所谓价值相偏离。

既然劳动的价值只是劳动力的价值的不合理的用语，那末不言而喻，劳动的价值必定总是小于劳动的价值产品，因为资本家总是使劳动力执行职能的时间超过再生产劳动力本身的价值所需要的时间。在上述例子中，在12小时内执行职能的劳动力的价值是3先令，为了再生产这一价值，劳动力需要执行职能6小时。可是劳动力的价值产品是6先令，因为劳动力实际上执行职能12小时，而劳动力的价值产品不是由劳动力本身的价值来决定的，而是由劳动力执行职能的时间长短来决定的。这样，我们就会得到一个一看就是荒谬的结果：创造6先令价值的劳动有3先令价值。(27)

其次，我们看到，体现工作日的有酬部分即6小时劳动的3先令价值，表现为包含6小时无酬劳动在内的整个十二小时工作日的价值或价格。于是，工资的形式消灭了工作日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分为有酬劳动和无酬劳动的一切痕迹。全部劳动都表现为有酬劳动。在徭役劳动下，服徭役者为自己的劳动和为地主的强制劳动在空间上和时间上都是明显地分开的。在奴隶劳动下，

(27) 参看《政治经济学批判》第40页〔17〕。我曾在那里指出，在考察资本时应当解决这个问题：“为什么在纯粹由劳动时间决定的交换价值的基础上进行的生产，结果竟会使劳动的交换价值小于这劳动的产品的交换价值呢？”

连奴隶只是用来补偿他本身的生活资料的价值的工作日部分，即他实际上为自己劳动的工作日部分，也表现为好象是为主人的劳动。他的全部劳动都表现为无酬劳动。⁽²⁸⁾相反地，在雇佣劳动下，甚至剩余劳动或无酬劳动也表现为有酬劳动。在奴隶劳动下，所有权关系掩盖了奴隶为自己的劳动，而在雇佣劳动下，货币关系掩盖了雇佣工人的无偿劳动。

因此可以懂得，为什么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转化为工资形式，即转化为劳动本身的价值和价格，会具有决定性的重要意义。这种表现形式掩盖了现实关系，正好显示出它的反面。工人和资本家的一切法的观念，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切神秘性，这一生产方式所产生的一切自由幻觉，庸俗经济学的一切辩护遁词，都是以这个表现形式为依据的。

如果说世界历史需要经过很长时间才揭开了工资的秘密，那末相反地，要了解这种表现形式的必然性，存在的理由，却是再容易不过的了。

资本和劳动的交换，在人们的感觉上，最初完全同其他一切商品的买卖一样。买者付出一定量的货币，卖者付出与货币不同的物品。在这里，法的意识至多只认识

(28) 伦敦一家天真到愚蠢程度的自由贸易派机关报《晨星报》，在美国南北战争时期，一再以人类所能有的义愤断言，“南部同盟”^[18]的黑人完全是白白地劳动的。最好请它把这种黑人的一天的费用同例如伦敦东头的自由工人的一天的费用比较一下。

物质的区别，这种区别表现在法律上对等的公式中：“我给，为了你给；我给，为了你做；我做，为了你给；我做，为了你做”。

其次，因为交换价值和使用价值本身是不可通约的量，所以“劳动的价值”、“劳动的价格”这种用语，似乎并不比“棉花的价值”、“棉花的价格”这种用语更不合理。况且，工人是在提供自己的劳动以后被支付报酬的。而货币充当支付手段，是在事后才实现所提供的物品的价值或价格的，在这里就是实现所提供的劳动的价值或价格。最后，工人提供给资本家的“使用价值”，实际上不是他的劳动力，而是劳动力的职能，即一定的有用劳动，裁缝劳动，鞋匠劳动，纺纱劳动等等。至于这种劳动另一方面又是形成价值的一般要素，具有一种使它同一切其他商品相区别的属性，这一点却是普通意识所不能领会的。

让我们站在工人的立场上来看，他以 12 小时劳动获得 6 小时劳动的价值产品，比如说 3 先令，对他说来，他的 12 小时劳动实际上是 3 先令的购买手段。他的劳动力的价值可以随着他的日常生活资料的价值的变化而变化，从 3 先令提高到 4 先令或降低到 2 先令。或者他的劳动力的价值不变，它的价格可以因供求关系的变化，从 3 先令提高到 4 先令或降低到 2 先令。但是不管怎样，他付出的始终是 12 个劳动小时。因此，在他看来，他所获得的等价物的量的任何变化，都必然表现为他的 12 个劳动小时的价值或价格的变化。由于这种情况，把工作

日看作不变量的亚·斯密⁽²⁹⁾就反过来得出一个错误的论断：劳动的价值是不变的，虽然生活资料的价值会变化，因而对工人来说，同一个工作日会表现为较多或较少的货币。

另一方面我们拿资本家来说。他无疑希望用尽量少的货币换取尽量多的劳动。因此，他实际上所关心的只是劳动力的价格和劳动力执行职能时所创造的价值之间的差额。但是，他力图尽可能便宜地购买一切商品，并且总是把低于价值购买和高于价值出售这一纯粹欺诈行为说成是他的利润的来源。因而，他理解不到，如果劳动的价值这种东西确实存在，而且他确实支付了这一价值，那末资本就不会存在，他的货币也就不会转化为资本。

此外，工资的实际运动显示出一些现象，似乎证明被支付的不是劳动力的价值，而是它的职能即劳动本身的价值。这些现象可以归纳为两大类：第一，工资随着工作日长度的变化而变化。如果是这样，那我们同样可以说，因为租用机器一周的费用比租用一天要贵，所以被支付的不是机器的价值，而是机器功能的价值。第二，执行同一职能的不同工人的工资间存在着个人的差别。这种个人的差别在奴隶制度下也可以看到，但是在那里劳动力本身是赤裸裸地、不加任何掩饰地出卖的，这种差别没有引起任何幻觉。区别只是在于：劳动力因超过平均水平

(29) 亚·斯密只是在谈到计件工资时，才偶然地隐约提到工作日的变化。

而获得的利益或因低于平均水平而遭到的损失，在奴隶制度下落到奴隶主身上，而在雇佣劳动制度下则落到工人自己身上，因为在后一种场合，劳动力是由工人自己出卖的，而在前一种场合，是由第三者出卖的。

总之，“劳动的价值和价格”或“工资”这个表现形式不同于它所表现的本质关系，即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我们关于一切表现形式和隐藏在它们背后的基础所说的话，在这里也是适用的。前者是直接地自发地作为流行的思维形式再生产出来的，而后者只有通过科学才能揭示出来。古典政治经济学几乎接触到事物的真实状况，但是没有自觉地把它表述出来。只要古典政治经济学附着在资产阶级的皮上，它就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第二十四章 所谓原始积累

7. 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资本的原始积累，即资本的历史起源，究竟是指什么呢？既然它不是奴隶和农奴直接转化为雇佣工人，因而不是单纯的形式变换，那末它就只是意味着直接生产者的被剥夺，即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解体。

私有制作为公共的、集体的所有制的对立物，只是在劳动资料和劳动的外部条件属于私人的地方才存在。但是私有制的性质，却依这些私人是劳动者还是非劳动者

而有所不同。私有制在最初看来所表现出的无数色层，只不过反映了这两极间的各种中间状态。

劳动者对他的生产资料的私有权是小生产的基础，而小生产又是发展社会生产和劳动者本人的自由个性的必要条件。诚然，这种生产方式在奴隶制度、农奴制度以及其他从属关系中也是存在的。但是，只有在劳动者是自己使用的劳动条件的自由私有者，农民是自己耕种的土地的自由私有者，手工业者是自己运用自如的工具的自由私有者的地方，它才得到充分发展，才显示出它的全部力量，才能获得适当的典型的形式。

这种生产方式是以土地及其他生产资料的分散为前提的。它既排斥生产资料的积聚，也排斥协作，排斥同一生产过程内部的分工，排斥社会对自然的统治和支配，排斥社会生产力的自由发展。它只同生产和社会的狭隘的自然产生的界限相容。要使它永远存在下去，那就象贝魁尔公正地指出的那样，等于“下令实行普遍的中庸”〔19〕。它发展到一定的程度，就造成了消灭它自身的物质手段。从这时起，社会内部感到受它束缚的力量和激情，就活动起来。这种生产方式必然要被消灭，而且已经在消灭。它的消灭，个人的分散的生产资料转化为社会的积聚的生产资料，从而多数人的小财产转化为少数人的大财产，广大人民群众被剥夺土地、生活资料、劳动工具，——人民群众遭受的这种可怕的残酷的剥夺，形成资本的前史。这种剥夺包含一系列的暴力方法，其中我们只考察了那

些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资本原始积累的方法。对直接生产者的剥夺，是用最残酷无情的野蛮手段，在最下流、最龌龊、最卑鄙和最可恶的贪欲的驱使下完成的。靠自己劳动挣得的私有制，即以各个独立劳动者与其劳动条件相结合为基础的私有制，被资本主义私有制，即以剥削他人的但形式上是自由的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所排挤。(251)

一旦这一转化过程使旧社会在深度和广度上充分瓦解，一旦劳动者转化为无产者，他们的劳动条件转化为资本，一旦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站稳脚跟，劳动的进一步社会化，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进一步转化为社会使用的即公共的生产资料，从而对私有者的进一步剥夺，就会采取新的形式。现在要剥夺的已经不再是独立经营的劳动者，而是剥削许多工人的资本家了。

这种剥夺是通过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内在规律的作用，即通过资本的集中进行的。一个资本家打倒许多资本家。随着这种集中或少数资本家对多数资本家的剥夺，规模不断扩大的劳动过程的协作形式日益发展，科学日益被自觉地应用于技术方面，土地日益被有计划地利用，劳动资料日益转化为只能共同使用的劳动资料，一切生产资料因作为结合的社会劳动的生产资料使用而日益节省，各国人民日益被卷入世界市场网，从而资本主义制

(251) “我们是处于社会的全新状态中……我们努力使任何一种所有制同任何一种劳动相分离。”(西斯蒙第《政治经济学新原理》第2卷第434页)

度日益具有国际的性质。随着那些掠夺和垄断这一转化过程的全部利益的资本巨头不断减少，贫困、压迫、奴役、退化和剥削的程度不断加深，而日益壮大的、由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的机构所训练、联合和组织起来的工人阶级的反抗也不断增长。资本的垄断成了与这种垄断一起并在这种垄断之下繁盛起来的生产方式的桎梏。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

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资本主义占有方式，从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个否定。但资本主义生产由于自然过程的必然性，造成了对自身的否定。这是否定的否定。这种否定不是重新建立私有制，而是在资本主义时代的成就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在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

以个人自己劳动为基础的分散的私有制转化为资本主义私有制，同事实上已经以社会生产为基础的资本主义所有制转化为公有制比较起来，自然是一个长久得多、艰苦得多、困难得多的过程。前者是少数掠夺者剥夺人民群众，后者是人民群众剥夺少数掠夺者。(252)

(252) “资产阶级无意中造成而又无力抵抗的工业进步，使工人通过联合而达到的革命团结代替了他们由于竞争而造成的分散状态。于是，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资产阶级赖以生产和占有产品的基础本身也就从它的脚

第三卷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节选)

第五十一章 分配关系和生产关系

可见，由每年新追加的劳动新加进的价值，——从而，年产品中体现这个价值并且能够从总产品价值中取出和分离出来的部分，——分成三部分，它们采取三种不同的收入形式，这些形式表明，这个价值的一部分属于或归于劳动力的所有者，另一部分属于或归于资本的所有者，第三部分属于或归于土地所有权的占有者。因此，这就是分配的关系或形式，因为它们表示出新生产的总价值在不同生产要素的所有者中间进行分配的关系。

按照通常的看法，这些分配关系被认为是自然的关系，是从一切社会生产的性质，从人类生产本身的各种规律产生出来的关系。诚然，不能否认，资本主义以前的社会出现过其他的分配方式，但是，人们把那些方式说成是

下被挖掉了。它首先生产的是它自身的掘墓人。资产阶级的灭亡和无产阶级的胜利是同样不可避免的……在当前同资产阶级对立的一切阶级中，只有无产阶级是真正革命的阶级。其余的阶级都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而日趋没落和灭亡，无产阶级却是大工业本身的产物。中间等级，即小工业家、小商人、手工业者、农民，他们同资产阶级作斗争，都是为了维护他们这种中间等级的生存，以免于灭亡……他们甚至是反动的，因为他们力图使历史的车轮倒转。”（卡尔·马克思和弗·恩格斯《共产党宣言》1848年伦敦版第11.9页〔20〕）

这种自然分配关系的未发展的、未完成的、伪装了的、没有取得最纯粹表现和最高形式的、具有不同色彩的方式。

这种见解中唯一正确的一点是：在任何社会生产（例如，自然形成的印度公社，或秘鲁人的较多是人为发展的共产主义）中，总是能够区分出劳动的两个部分，一个部分的产品直接由生产者及其家属用于个人的消费，另一个部分即始终是剩余劳动的那个部分的产品，总是用来满足一般的社会需要，而不问这种剩余产品怎样分配，也不问谁执行这种社会需要的代表的职能；在这里我们撇开用于生产消费的部分不说。这样，不同分配方式的同一性就归结到一点：如果我们把它们的区别性和特殊形式抽掉，只注意它们的同区别性相对立的一致性，它们就是同一的。

更有学识、更有批判意识的人们，虽然承认分配关系的历史发展性质^(56a)，但同时却更加固执地认为，生产关系本身具有不变的、从人类本性产生出来的、因而与一切历史发展无关的性质。

相反，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科学分析却证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一种特殊的、具有独特历史规定性的生产方式；它和任何其他一定的生产方式一样，把社会生产力及其发展形式的一定阶段作为自己的历史条件，而这个条件又是一个先行过程的历史结果和产物，并且是新

(56a) 约·斯图亚特·穆勒《略论政治经济学的某些有待解决的问题》1844年伦敦版。

的生产方式由以产生的现成基础；同这种独特的、历史规定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即人们在他们的社会生活过程中、在他们的社会生活的生产中所处的各种关系，——具有独特的、历史的和暂时的性质；最后，分配关系本质上和生产关系是同一的，是生产关系的反面，所以二者都具有同样的历史的暂时的性质。

在考察分配关系时，人们首先是从年产品分为工资、利润和地租这种所谓的事实出发。但是，把事实说成这样是错误的。产品一方面分为资本，另一方面分为收入。其中一种收入，工资，总是先要以**资本形式**同工人相对立，然后才取得收入的形式，即工人的收入的形式。生产出来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产品总的说来作为资本同直接生产者相对立这个事实，从一开始就意味着：物质劳动条件和工人相对立而具有一定的社会性质，因而在生产中，工人同劳动条件的所有者之间，并且工人彼此之间，是处在一定的关系中。这些劳动条件转化为资本这个事实，又意味着直接生产者被剥夺了土地，因而存在着一定的土地所有权形式。

如果产品的一部分不转化为资本，它的另一部分就不会采取工资、利润和地租的形式。

另一方面，如果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生产条件的这种一定的社会形式为前提，那末，它会不断地把这种形式再生产出来。它不仅生产出物质的产品，而且不断地再生产出产品在其中生产出来的那种生产关系，因而也

不断地再生产出相应的分配关系。

当然，可以说，资本(包括作为资本的对立物的土地所有权)本身已经以这样一种分配为前提：劳动者被剥夺了劳动条件，这些条件集中在少数个人手中，另外一些个人独占土地所有权，总之，就是在论原始积累的那一部分(第1卷第24章)已经说明过的全部关系。但是，这种分配完全不同于人们把分配关系和生产关系对立起来，赋予它以一种历史性质时所理解的分配关系。人们用这种分配关系来表示对产品中归个人消费的部分的各种索取权。相反，前面所说的分配关系，却是在生产关系本身范围内，落到同直接生产者相对立的、生产关系的一定当事人身上的那些特殊社会职能的基础。这种分配关系赋予生产条件本身及其代表以特殊的社会性质。它们决定着生产的全部性质和全部运动。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开始就有两个特征。

第一。它生产的产品是商品。使它和其他生产方式相区别的，不在于生产商品，而在于，成为商品是它的产品的占统治地位的、决定的性质。这首先意味着，工人自己也只是表现为商品的出售者，因而表现为自由的雇佣工人，这样，劳动就表现为雇佣劳动。根据以上的说明，已无须重新论证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关系怎样决定着这种生产方式的全部性质。这种生产方式的主要当事人，资本家和雇佣工人，本身不过是资本和雇佣劳动的体现者，人格化，是由社会生产过程加在个人身上的一定的社会

性质，是这些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的产物。

这种性质，即 1. 产品作为商品和 2. 商品作为资本产品的性质，已经包含着一切流通关系，即产品所必须通过并由以取得一定社会性质的一定的社会过程；同样，这种性质也包含着生产当事人之间的一定的关系，这种关系决定着他们的产品的价值增殖和产品到生活资料或生产资料的再转化。但是，即使撇开这点不说，从上述两种性质，即产品作为商品的性质，或商品作为资本主义生产的商品的性质，就会得出全部价值决定和得出全部生产由价值来进行调节。在这个十分独特的价值形式上，一方面，劳动只作为社会劳动起作用；另一方面，这个社会劳动的分配，它的产品的互相补充，它的产品的物质变换，它的从属和加入社会机构，却听任资本主义生产者个人偶然的、互相抵销的冲动去摆布。因为这些人不过作为商品所有者互相对立，每个人都企图尽可能以高价出售商品（甚至生产本身似乎也只是由他们任意调节的），所以，内在规律只有通过他们之间的竞争，他们互相施加的压力来实现，正是通过这种竞争和压力，各种偏离得以互相抵销。在这里，价值规律不过作为内在规律，对单个当事人作为盲目的自然规律起作用，并且是在生产的各种偶然变动中，维持着生产的社会平衡。

其次，在商品中，特别是在作为资本产品的商品中，已经包含着作为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征的生产的社会规定的物化和生产的物质基础的主体化。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第二个特征是，剩余价值的生产是生产的直接目的和决定动机。资本本质上是生产资本的，但只有生产剩余价值，它才生产资本。在考察相对剩余价值时，进而在考察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时，我们已经看到，在这上面怎样建立起一种为资本主义时期所特有的生产方式。这是劳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个特殊形式，不过，这种劳动社会生产力是作为与工人相对立的资本的独立力量，因而直接与工人本身的发展相对立。这种为了价值和剩余价值而进行的生产，象较为详细的说明所已经指出的那样，包含着一种不断发生作用的趋势，要把生产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也就是把商品的价值，缩减到当时的社会平均水平以下。力求将成本价格缩减到它的最低限度的努力，成了提高劳动社会生产力的最有力的杠杆，不过在这里，劳动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只是表现为资本生产力的不断提高。

资本家作为资本的人格化在直接生产过程中取得的权威，他作为生产的指挥者和统治者的社会职能，同建立在奴隶生产、农奴生产等等基础上的权威，有重大的区别。

尽管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对于直接生产者大众来说，他们的生产的社会性质是以实行严格管理的权威的形式，并且是以劳动过程的完全按等级安排的社会机构的形式出现的，——这种权威的执掌者，只是作为同劳动相对立的劳动条件的人格化，而不是象在以前的各

种生产形式中那样，以政治的统治者或神权的统治者的资格得到这种权威的，——但是，在这种权威的执掌者中间，在不过是作为商品所有者互相对立的资本家自己中间，占统治地位的却是极端无政府状态，在这种状态中，生产的社会联系只是表现为一种不顾个人自由意志而压倒一切的自然规律。

只是由于劳动采取雇佣劳动的形式，生产资料采取资本的形式这样的前提，——也就是说，只是由于这两个基本的生产要素采取这种独特的社会形式，——价值(产品)的一部分才表现为剩余价值，这个剩余价值才表现为利润(地租)，表现为资本家的赢利，表现为可供支配的、归他所有的追加的财富。但也只是由于一部分价值这样表现为他的**利润**，那种用来扩大再生产并形成一部分利润的追加生产资料，才表现为新的追加资本，并且整个再生产过程的扩大，才表现为资本主义的积累过程。

尽管劳动作为雇佣劳动的形式对整个过程的面貌和生产本身的特殊方式有决定的作用，雇佣劳动却并不决定价值。在价值的决定上所涉及的，只是社会一般劳动时间，只是社会一般可以支配的劳动量，而不同的产品在这个劳动量中所吸收的相对量，又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它们各自在社会上所占的比重。当然，社会劳动时间在商品价值上作为决定要素起作用的一定形式，是同劳动作为雇佣劳动的形式，以及与此适应的生产资料作为资本的形式有关的，因为只有在这个基础上，商品生产才

成为生产的一般形式。

我们再来考察一下这种所谓的分配关系本身。工资以雇佣劳动为前提，利润以资本为前提。因此，这些一定的分配形式是以生产条件的一定的社会性质和生产当事人之间的一定的社会关系为前提的。因此，一定的分配关系只是历史规定的生产关系的表现。

现在我们来谈利润。剩余价值的这种一定的形式，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形式中新形成生产资料的前提；因而是一种支配再生产的关系，虽然在资本家个人看来，好象他真正能够把全部利润当作收入来消费掉。但他会在这方面碰到限制，这些限制以保险基金和准备金的形式，以竞争规律等形式出现在他面前，并且在实践中向他证明，利润并不只是个人消费品的分配范畴。其次，整个资本主义生产过程，都是由产品的价格来调节的，而起调节作用的生产价格，又是由利润率的平均化和与之相适应的资本在不同社会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来调节的。因此，在这里，利润不是表现为产品分配的主要因素，而是表现为产品生产本身的主要因素，即资本和劳动本身在不同生产部门之间分配的因素。利润分割为企业主收入和利息，表现为同一个收入的分配。但这种分割所以会发生，首先是由于资本作为自行增殖、生产剩余价值的价值的发展，由于占统治地位的生产过程的这种一定的社会形式的发展。它从它本身发展出了信用和信用制度，因而也发展了生产的形式。利息等等这些所谓分配形式，是作

为决定的生产要素加入价格的。

至于地租，它能够表现为只是分配的形式，因为土地所有权本身在生产过程本身中不执行职能，至少不执行正常的职能。但是 1. 地租只限于超过平均利润的余额，2. 土地所有者从生产过程和整个社会生活过程的指挥者和统治者降为单纯土地出租人，单纯用土地放高利贷的人，单纯收租人，这些事实却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独特的历史产物。土地取得土地所有权的形式，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前提。土地所有权取得允许实行资本主义农业经营方式的形式，是这个生产方式的特殊性质的产物。人们尽可以把其他社会形式中土地所有者的收入也称为地租。但那种地租和这个生产方式中出现的地租有重大的区别。

可见，所谓的分配关系，是同生产过程的历史规定的特殊社会形式，以及人们在他们生活的再生产过程中互相所处的关系相适应的，并且是由这些形式和关系产生的。这些分配关系的历史性质就是生产关系的历史性质，分配关系不过表示生产关系的一个方面。资本主义的分配不同于各种由其他生产方式产生的分配形式，而每一种分配形式，都会同它由以产生并且与之相适应的一定的生产形式一道消失。

只把分配关系看作历史性的东西而不把生产关系看作历史性的东西的见解，一方面，只是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开始进行的、但具有局限性的批判。另一方面，这种见解

建立在一种混同上面，这就是，把社会的生产过程，同反常的孤立的人没有任何社会帮助也必须进行的简单劳动过程相混同。就劳动过程只是人和自然之间的单纯过程来说，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对于这个过程的一切社会发展形式来说都是共同的。但劳动过程的每个一定的历史形式，都会进一步发展这个过程的物质基础和社会形式。这个一定的历史形式达到一定的成熟阶段就会被抛弃，并让位给较高级的形式。当一方面分配关系，因而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一定的历史形式，和另一方面生产力，生产能力及其要素的发展，这二者之间的矛盾和对立扩大和加深时，就表明这样的危机时刻已经到来。这时，在生产的物质发展和它的社会形式之间就发生冲突(57)。

选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67—200、201—224、408—423、585—593、829—832页，第25卷第992—999页

注 释

〔1〕《资本论》是马克思的主要著作。马克思写这部著作花费了四十年的时间，从四十年代初起直到他逝世。“马克思认为经济制度是政治上层建筑借以树立起来的基础，所以他特别注意研究这个经济制度。”（《列宁全集》中文版第19卷第5页）

1843年底，马克思在巴黎开始系统地研究政治经济学。他研究经济文

(57) 见论竞争和协作的著作(1832年版?)〔21〕。

献的目的，是要写一部批判现存制度和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巨著。他在这方面进行的最初的研究反映在以下这些著作里：《1844年的经济哲学手稿》、《德意志意识形态》、《哲学的贫困》、《雇佣劳动与资本》、《共产党宣言》等等。在这些著作中就已经揭示了资本主义剥削的原理、资本家的利益和雇佣工人的利益之间的不可调和的对立、资本主义一切经济关系的对抗性和暂时性。

1848—1849年急风暴雨般的革命事件使马克思暂时中断了经济学的研究。1849年8月马克思被迫侨居伦敦，在那里他才继续进行这一研究。他深刻而全面地研究了国民经济史和各国特别是英国当时的经济，因为英国当时是典型的资本主义国家。在这一时期，他感兴趣的有土地所有制的历史和地租理论、货币流通和价格的历史与理论、经济危机、技术史和工艺史以及农艺学和农业化学的问题。

马克思是在非常困难的条件下进行工作的。他必须不断地同贫困作斗争，并且时常要为挣钱维持生活而搁下研究工作。由于马克思在物质条件极差的情况下长期过度劳累，产生了恶果——他身患重病。虽然如此，到1857年，他已经做好巨大的准备工作，这就使他能够开始进入研究工作的完成阶段——对收集的材料进行系统的整理和概括。

1857年8月至1858年6月，马克思写了约五十印张的手稿，这看来是未来《资本论》的草稿。1857年11月，马克思拟定了他的著作的计划，后来又对该计划作了详细的和重要的修改。他把这部批判各种经济范畴的著作分为六册：

(1)资本(包括一些导言性章节)；(2)地产；(3)雇佣劳动；(4)国家；(5)对外贸易；(6)世界市场。预定第一册(《资本》)又分成四篇：(a)资本；(b)资本的竞争；(c)信用；(d)股份资本。第一篇《资本一般》又分为三章：(1)资本的生产过程；(2)资本的流通过程；(3)两者的统一，或资本和利润、利息。这三章后来成了全部著作分为三卷《资本论》的基础。政治经济学史和社会主义史打算成为另一部著作的对象。

同时马克思决定把他写的书分册出版，第一分册“应当是一部比较完整的著作”，它只包括第一册的第一篇，这一篇分为三章：(1)商品；(2)货币或简单流通；(3)资本。但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第一分册的最后定稿即《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中没有把第三章放进去。马克思指出，正是从这一章开始了真正的战斗，他认为，在存在官方书报检查、对不合统治阶级心愿的作者进行警察迫害和各种陷害的情况下，在广大的公众尚未了解这部

新的著作之前，一开始就出版这一章是不适宜的。马克思为第一分册专门写了商品一章，并且认真地改写了1857—1858年手稿中关于货币的一章。

《政治经济学批判》于1859年出版。曾经计划在这之后很快出版第二分册，即上述构成1857—1858年手稿主要内容的资本一章。马克思在英国博物馆里重新系统地研究政治经济学。但是不久，由于必须在报刊上揭露路易·波拿巴雇用的密探卡·福格特的诬蔑性攻击和做其他急事，他不得不停止研究工作达整整一年半之久。只是到1861年8月，他又开始写篇幅巨大的手稿，到1863年年中才完成。手稿共二十三本，约二百印张，标题与1859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相同。这一手稿的绝大部分（第VI—XV本和第XVIII本）是阐述经济学说史的，构成《剩余价值理论》即《资本论》第四卷。在头五本以及部分地在第XIX—XXIII本中，叙述了《资本论》第一卷的问题。马克思在这里分析了货币向资本的转化，阐述了绝对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的学说，并涉及了一系列其他问题。第XIX本和第XX本，为第一卷第十三章《机器和大工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引用了极其丰富的技术史资料，对资本主义工业中机器的使用作了十分详细的经济分析。第XXI—XXIII本阐述同《资本论》各卷（包括第二卷）有关的各种问题。第XVI本和第XVII本专门阐述第三卷的问题。因此，1861—1863年手稿多少都触及了所有四卷《资本论》的问题。

马克思在以后的写作过程中，决定依照他过去分为三部分写的《资本一般》这一篇所拟定的计划来安排全书的结构。手稿的历史批判部分应构成第四个，即最后一个环节。马克思在1866年10月13日给库格曼的信中写道：“全部著作分为以下几部分：第一册资本的生产过程；第二册资本的流通过程；第三册总过程的各种形式；第四册理论史。”马克思也放弃了过去分册出版这一著作的计划，他决定不妨先基本上完成这部著作，然后再出版。

为此，马克思继续致力于自己的著作，特别是致力于1861—1863年手稿中还没有得到充分阐述的部分。他补充研究了大量的经济文献和技术文献，其中有关于农业、关于信用和货币流通问题的文献，他研究了统计材料、各种议会文件、关于工业中的儿童劳动和英国无产阶级居住状况的官方报告等等。接着马克思用两年半的时间（从1863年8月至1865年底）完成了新的、篇幅很大的手稿，这就是三卷《资本论》理论著作的第一个详加琢磨的稿本。只是在全部著作完成（1866年1月）之后，马克思才进行付印前的最后加工。根据恩格斯的建议，他决定不一下子付印全部著作，而是

首先只付印第一卷。马克思极其细致地完成了这次最后的加工，这一工作实质上是整个第一卷的一次重新修订。为了叙述的完整、充分和明确，马克思认为，必须在《资本论》第一卷的开头部分扼要地复述1859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的内容中的主要问题。在目前的版本中，这些问题构成整个第一篇（《商品和货币》），而在第一版中，是在第一章（《商品和货币》）中加以叙述的。

在《资本论》第一卷出版（1867年9月）以后，马克思继续从事第一卷的工作，准备德文版的再版和出版外文译本。他在第二版（1872年）里作了大量的修改，就出版俄译本作了重要的指示。俄译本是1872年在彼得堡出版的，它是《资本论》的第一个外文译本。马克思对1872—1875年分册出版的法译本作了相当大的加工和校订。

另一方面，在《资本论》第一卷出版以后，马克思继续从事其他各卷的工作，他打算迅速完成全部著作。但是他没有能做到这一点。国际工人协会总委员会中的多方面的活动占去他许多时间。由于健康状况不好，他不得不越来越频繁地中断他的工作。马克思的极度的科学的认真精神和一丝不苟的态度，严格的自我批评——正如恩格斯所说，马克思就是以这种自我批评的精神，“力求在公布他的经济学方面的伟大发现以前，使它们达到最完善的程度”——使他在研究这一或那一问题时不断地回头做补充的考察。而在这一创作工作的过程中，也出现许多新的问题。

《资本论》的后两卷是在马克思逝世后，由恩格斯准备付印和出版的。第二卷于1885年出版，第三卷于1894年出版。这样，恩格斯就对科学共产主义的宝库作出了无法估量的贡献。

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还校订了《资本论》第一卷英译本（1887年出版），准备了《资本论》第一卷的德文第三版（1883年）和第四版（1890年）。此外，在马克思已逝世而恩格斯尚在世的时候，曾先后出版了《资本论》第一卷的下列各种版本：三个伦敦版英文本（1888、1889和1891年），三个纽约版英文本（1887、1889和1890年），巴黎版法文本（1885年），哥本哈根版丹麦文本（1885年），马德里版西班牙文本（1886年），都灵版意大利文本（1886年），莱比锡版波兰文本（1884—1889年），阿姆斯特丹版荷兰文本（1894年），以及许多其他的不完全的版本。

在准备《资本论》第一卷第四版时（1890年），恩格斯根据马克思本人的指示，对正文和脚注作了最后的校订。现在全世界都根据德文第四版再版和翻译这部著作。

〔2〕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610页。

〔3〕指法国研究院，它是法国的最高科学机构，由若干部分即若干学院组成。德斯杜特·德·特拉西是伦理学和政治学学院院士。

〔4〕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606页。

〔5〕这里是罗陀斯，就在这里跳罢！(*Hic Rhodus, hic salta!*)——这是对一个说大话的人讲的话，他硬说自己曾在罗陀斯岛跳得很远很远(引自伊索寓言《说大话的人》)。转义是：就在这里证明你有什么本领罢！

〔6〕库扎政变——是罗马尼亚历史上的重要事件。1859年1月，著名的社会政治活动家亚历山大鲁·库扎先后被选为莫尔达维亚和瓦拉几亚公国的国君。由于这两个长期隶属于奥斯曼帝国的多瑙河公国的合并，为罗马尼亚国家的统一奠定了基础。库扎执政后，立意实行一系列的资产阶级民主改革。但是他的政策遇到了地主和一部分资产阶级的强烈反抗。在地主代表占优势的国民议会否决了政府提出的土地改革草案后，库扎于1864年实行政变，解散了反动的国民议会，颁布了新宪法，扩大了选民范围，加强了政府权力。在这种新的政治局势下实行的土地改革，规定废除农奴制和通过赎买把土地分给农民。

〔7〕亨·施托尔希《政治经济学教程，或论决定人民幸福的原理》1815年圣彼得堡版第1卷第288页。

〔8〕安·舍尔比利埃《富或贫。社会财富当前分配的因果》1841年巴黎版第14页。

〔9〕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26页。

〔10〕“这正是他发笑的原因”——套用了歌德《浮士德》第一部第三场(《浮士德的书斋》)中的一句话。

〔11〕“在这个最美好的世界上，一切都十全十美”(《*Tout pour le mieux dans le meilleur des mondes possibles*》)——伏尔泰小说《老实人》中的一句格言。

〔12〕歌德《浮士德》第一部第五场(《莱比锡的欧北和酒寮》)。

〔13〕卡路里机是根据一般气体体积热胀冷缩的原理而制造的机器，与蒸汽机相比，它笨重而且功率低。卡路里机是十九世纪初发明的，但到十九世纪末就已经失去了任何实用价值。

〔14〕珍妮机是詹姆斯·哈格里沃斯于1764—1767年发明的并用他女儿的名字命名的一种纺纱机。

〔15〕圣经《申命记》第25章。

〔16〕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00页。

〔17〕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52页。

〔18〕 指1861—1865年美国南部十一个蓄奴州同盟，该同盟由于奴隶主暴动而成立。暴动者单独成立国家，立旨保存奴隶制并把它扩展到美国整个国土。由于奴隶主在南北战争中遭受失败，这个同盟于1865年就消灭了。

〔19〕 康·贝魁尔《社会经济和政治经济的新理论，或关于社会组织的探讨》1842年巴黎版第435页。

〔20〕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478—479、476—477页。

〔21〕 马克思显然指的是《一篇比较竞争和合作的利弊的得奖论文》1834年伦敦版。

马 克 思

哥达纲领批判^{〔1〕}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的序言

这里刊印的手稿——对纲领草案的批判以及给白拉克的附信——曾于1875年哥达合并代表大会^{〔2〕}召开以前不久寄给白拉克，请他转给盖布、奥艾尔、倍倍尔和李卜克内西过目，然后退还马克思。既然哈雷党代表大会^{〔3〕}已把关于哥达纲领的讨论提到了党的议事日程，所以我认为，如果我还延迟发表这个有关这次讨论的重要的——也许是最重要的——文件，那我就要犯隐匿罪了。但是，这个手稿还有另外的和更广泛的意义。其中第一次明确而坚定地表明了马克思对拉萨尔开始从事鼓动工作以来所采取的方针的态度，而且既涉及拉萨尔的经济学原则，也涉及他的策略。

这里用以剖析纲领草案的那种无情的尖锐性，用来表述得出的结论和揭露草案缺点的那种严厉性，——这一切在十五年以后的今天再也不会伤害任何人了。地道

的拉萨尔分子只是在国外还零散地残存着，而哥达纲领甚至也被它的那些创造者在哈雷当作完全不能令人满意的東西放弃了。

虽然如此，我还是在内容不受影响的地方，把一些针对个人的尖锐的词句和评语删掉了，而用省略号来代替。如果马克思今天发表这个手稿，他自己也会这样做的。手稿中有些地方语气很激烈，这是由下述两种情况引起的：第一，马克思和我对德国运动的关系，比对其他任何一国运动的关系都更为亲切；因此这个纲领草案中所表现的明显的退步，不能不使我们感到特别愤慨。第二，那时离国际海牙代表大会〔4〕闭幕才两年，我们正在同巴枯宁和他的无政府主义派进行最激烈的斗争，他们要我们对德国工人运动中发生的一切承担责任；因而我们不得不预料，他们也会诬指我们是这个纲领的秘密创作者。这些顾虑现在已经消失，保留有关词句的必要性也就随之消失。

还由于出版法的缘故，有些语句也只用省略号暗示出来。在我不得不选用比较缓和的说的地方，加上了方括号。其他地方都按手稿付印。

弗·恩格斯

1891年1月6日于伦敦

马克思致威廉·白拉克^[5]

不伦瑞克

1875年5月5日于伦敦

亲爱的白拉克：

下面对合并纲领的批判性的批注，请您阅后转交盖布和奥艾尔、倍倍尔和李卜克内西过目。我工作太忙，已经不得不远远超过医生给我限定的工作量。所以，写这么长的东西，对我来说决不是一种“享受”。但是，为了使党内朋友们（这个通知就是为他们写的）以后不致误解我这方面不得不采取的步骤，这是必要的。

这里指的是，在合并大会以后，恩格斯和我将要发表一个简短的声明^[6]，声明的内容是：我们同上述原则性纲领毫不相干，我们同它毫无共同之点。

这样做是必要的，因为在国外有一种为党的敌人所热心支持的见解——一种完全荒谬的见解，仿佛我们在这里秘密地操纵所谓爱森纳赫党^[7]的运动。例如巴枯宁还在他新近出版的一本俄文著作^[8]中要我不仅为这个党的所有纲领等等负责，甚至要为李卜克内西自从和人民党^[9]合作以来所采取的每一个步骤负责。

此外，我的义务也不容许我即使只用外交式的沉默来承认一个我认为极其糟糕的、会使党堕落的纲领。

一步实际运动比一打纲领更重要。所以，既然不可能——而局势也不容许这样做——超过爱森纳赫纲领^[10]，那就干脆缔结一个反对共同敌人的行动协定好了。但是，制定一个原则性纲领（应该把这件事推迟到由较长时间的共同工作准备好了的时候再做），这就是在全世界面前树立起可供人们用来判定党的运动水平的界碑。

拉萨尔派的首领们跑来靠拢我们，是因为他们为形势所迫。如果一开始就向他们声明，决不拿原则做交易，那末他们就只好满足于一个行动纲领或共同行动的组织计划了。可是并没有这样做，反而允许他们拿着委托书来出席，并且自己承认他们的这种委托书是有约束力的，就是说，向那些本身需要援助的人们无条件投降。^[11]不仅如此，他们甚至在召开妥协的代表大会以前就召开代表大会，而自己的党却只是在事后才召开自己的代表大会。^[12]人们显然是想杜绝一切批评，不让自己的党有一个深思的机会。大家知道，合并这一事实本身是使工人感到满意的；但是，如果有人以为这种一时的成功不是用过高的代价换来的，那他就错了。

况且，撇开把拉萨尔的信条奉为神圣这一点不谈，这个纲领也是完全要不得的。

我将在最近把《资本论》法文版的最后几分册寄给您。排印工作因法国政府禁止而耽搁了很久。在本星期内或下星期初本书可以印完。前六分册您收到了没有？

请把伯恩哈特·贝克尔的地址告诉我，我也要把最后几册寄给他。

《人民国家报》出版社^[13]有一种特别的作风。例如到现在为止连一本新版的《科伦共产党人案件》^[14]也没有给我寄来。

衷心的问候。

您的 卡尔·马克思

德国工人党纲领批注

一

1. “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而因为有益的劳动只有在社会中和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所以劳动所得应当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权利属于社会一切成员。”

本段第一部分：“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

劳动不是一切财富的源泉。自然界同劳动一样也是使用价值(而物质财富就是由使用价值构成的!)的源泉，劳动本身不过是一种自然力即人的劳动力的表现。上面那句话在一切儿童识字课本里都可以找到，并且在劳动具备相应的对象和资料的前提下是正确的。可是，一个社会主义的纲领不应当容许这种资产阶级的说法，因为这种说法回避了那些唯一使它具有意义的条件。只有一个人一开始就以所有者的身分来对待自然界这个一切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的第一源泉，把自然界当作属于他的东西来处置，他的劳动才成为使用价值的源泉，因而才成

为财富的源泉。资产者有很充分的理由硬给劳动加上一种超自然的创造力，因为正是由于劳动的自然制约性产生出如下的情况：一个除自己的劳动力以外没有任何其他财产的人，在任何社会的和文化的状态中，都不得不为另一些已经成了劳动的物质条件的所有者的人做奴隶。他只有得到他们的允许才能劳动，因而只有得到他们的允许才能生存。

现在不管这句话有什么毛病，我们且把它放在一边。那末结论应当怎样呢？显然应当是：

“因为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源泉，所以社会中的任何人 不占有劳动产品就不能占有财富。因此，如果他自己不劳动，他就是靠别人的劳动生活，而且也是靠别人的劳动获得自己的文化。”

可是并没有这样做，反而借助于“而因为”这样的字眼硬接上第二句话，以便从第二句，而不是从第一句作出结论来。

本段第二部分：“有益的劳动只有在社会中和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

按照第一句话，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就是说，任何社会都不能离开劳动。相反地，我们现在却看到，任何“有益的”劳动都不能离开社会。

那末同样可以说，只有在社会中，无益的、甚至有损公益的劳动才能成为一种行业，只有在社会中才能游手好闲过日子，如此等等，——一句话，可以抄袭卢梭的全

部著作了。

而什么是“有益的”劳动呢？那只能是产生预期的有益结果的劳动。一个蒙昧人（而人在他已不再是猿以后就是蒙昧人）用石头击毙野兽，采集果实等等，就是进行“有益的”劳动。

第三，结论：“而因为有益的劳动只有在社会中和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所以劳动所得应当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权利属于社会一切成员。”

多妙的结论！既然有益的劳动只有在社会中和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劳动所得就应当属于社会，其中只有不必用来维持劳动“条件”即维持社会的那一部分，才归各个劳动者所得。

事实上，这种论点在一切时代都被**当时的社会制度的捍卫者**所承认。首先要满足政府以及依附于它的各个方面的要求，因为政府是维持社会秩序的社会机关；其次要满足各种私有者^①的要求，因为各种私有财产是社会的基础，如此等等。你们看，这些空洞的辞句是随便怎么摆弄都可以的。

本段第一和第二两部分只有象下面这样说才能有些合乎情理的联系：

“劳动只有作为社会的劳动”，或者换个说法，“只有在社会中和通过社会”，“才能成为财富和文化的源泉”。

^① 1891年发表时这里是：私有财产。——编者注

这个论点无可争辩地是正确的，因为孤立的劳动（假定它的物质条件是具备的）即使能创造使用价值，也既不能创造财富，又不能创造文化。

但是另一个论点也是同样无可争辩的：

“随着劳动的社会性的发展，以及由此而来的劳动之成为财富和文化的源泉，劳动者方面的贫穷和愚昧、非劳动者方面的财富和文化也发展起来。”

这是直到目前的全部历史的规律。因此，不应当泛泛地谈论“劳动”和“社会”，而应当在这里清楚地证明，在现今的资本主义社会中怎样最终创造了物质的和其他的条件，使工人能够并且不得不铲除这个历史祸害^①。

实际上，把这整个行文和内容都不妥当的条文放在这里，只不过是为了要把拉萨尔的“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作为第一个口号写在党的旗帜上。以后我还要回过头来谈“劳动所得”、“平等的权利”等等，因为同样的东西在下面又以稍微不同的形式重复出现。

2. “在现代社会，劳动资料为资本家阶级所垄断；由此造成的工人阶级的依附性是一切形式的贫困和奴役的原因。”

这段从国际章程中抄来的话，经过这番“修订”就变成错误的了。⁽¹⁵⁾

在现代社会，劳动资料为土地所有者和资本家所垄

^① 1891年发表时这里是：社会祸害。——编者注

断(地产的垄断甚至是资本垄断的基础)。无论是前一个或者后一个垄断者阶级,国际章程在有关条文中都没有提到。它谈到的是“**劳动资料即生活源泉的垄断**”。“生活源泉”这一补充语充分表明,劳动资料也包括土地。

作这种修订,是因为拉萨尔由于现在大家都知道的理由**仅仅**攻击了资本家阶级,而没有攻击土地所有者。^[16]在英国,大多数资本家甚至不是他的工厂所在的那块土地的所有者。

3.“劳动的解放要求把劳动资料提高为社会的公共财产,要求集体调节总劳动并公平分配劳动所得。”

“把劳动资料提高为社会的公共财产”!应当是说把它们“变为社会的公共财产”。这不过是顺便提一句罢了。

什么是“劳动所得”呢?是劳动的产品呢,还是产品的价值?如果是后者,那末,是产品的总价值呢,或者只是劳动新加在消耗掉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上的那部分价值?

“劳动所得”是拉萨尔为了代替明确的经济学概念而提出的一个模糊观念。

什么是“公平的”分配呢?

难道资产者不是断言今天的分配是“公平的”吗?难道它事实上不是在现今的生产方式基础上唯一“公平的”分配吗?难道经济关系是由法的概念来调节,而不是相

反地从经济关系中产生出法的关系吗？难道各种社会主义宗派分子关于“公平的”分配不是也有各种极不相同的观念吗？

为了弄清楚“公平的分配”一语在这里指什么东西，我们必须把第一段和本段对照一下。本段设想的是这样一个社会，在那里“劳动资料是公共财产，总劳动是由集体调节的”，而在第一段我们则看到，“劳动所得应当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权利属于社会一切成员”。

“属于社会一切成员”？也属于不劳动的成员吗？那末“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又在哪里呢？只属于社会中劳动的成员吗？那末社会一切成员的“平等的权利”又在哪里呢？

“社会一切成员”和“平等的权利”显然只是些空话。问题的实质在于：在这个共产主义社会中，每个劳动者都应当得到“不折不扣的”、拉萨尔的“劳动所得”。

如果我们把“劳动所得”这个用语首先理解为劳动的产品，那末集体的劳动所得就是**社会总产品**。

现在从它里面应该扣除：

第一，用来补偿消耗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

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

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

从“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中扣除这些部分，在经济上是必要的，至于扣除多少，应当根据现有的物资和力量

来确定，部分地应当根据概率论来确定，但是这些扣除无论如何根据公平原则是无法计算的。

剩下的总产品中的另一部分是用来作为消费资料的。

在把这部分进行个人分配之前，还得从里面扣除：

第一，同生产没有直接关系的一般管理费用。

同现代社会比起来，这一部分一开始就会极为显著地缩减，并随着新社会的发展而日益减少。

第二，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健设施等。

同现代社会比起来，这一部分一开始就会显著地增加，并随着新社会的发展而日益增长。

第三，为丧失劳动能力的人等等设立的基金，总之，就是现在属于所谓官办济贫事业的部分。

只有现在才谈得上纲领在拉萨尔的影响下狭隘地专门注意的那种“分配”，就是说，才谈得上在集体中的各个生产者之间进行分配的那部分消费资料。

“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已经不知不觉地变成“有折有扣的”了，虽然从一个处于私人地位的生产者身上扣除的一切，又会直接或间接地用来为处于社会成员地位的这个生产者谋利益。

正如“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一语消失了一样，现在，“劳动所得”一语本身也在消失。

在一个集体的、以生产资料公有为基础的社会中，生

生产者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这些产品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作为总劳动的组成部分存在着。于是，“劳动所得”这个由于含义模糊就是现在也不能接受的用语，便失去了任何意义。

我们这里所说的是这样的共产主义社会，它不是在它自身基础上已经**发展了的**，恰好相反，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所以，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以后，从社会领回的，正好是他给予社会的。他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例如，社会劳动日是由全部个人劳动小时构成的；各个生产者的个人劳动时间就是社会劳动日中他所提供的部分，就是社会劳动日中他的一份。他从社会领得一张凭证，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公共基金而进行的劳动），他根据这张凭证从社会储存中领得一份耗费同等劳动量的消费资料。他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领回来。

显然，这里通行的就是调节商品交换（就它是等价的交换而言）的同一原则。内容和形式都改变了，因为在改变了的情况下，除了自己的劳动，谁都不能提供其他任何东西，另一方面，除了个人的消费资料，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成为个人的财产。至于消费资料在各个生产者中间的

分配，那末这里通行的就是商品等价物的交换中通行的同一个原则，即一种形式的一定量劳动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

所以，在这里**平等的权利**按照原则仍然是**资产阶级权利**，虽然原则和实践在这里已不再互相矛盾，而在商品交换中，等价物的交换只是**平均来说**才存在，不是存在于每个个别场合。

虽然有这种进步，但这个**平等的权利**总还是被限制在一个资产阶级的框框里。生产者的权利是同他们提供的**劳动成比例的**；平等就在于以**同一尺度——劳动——**来计量。但是，一个人在体力或智力上胜过另一个人，因此在同一时间内提供较多的劳动，或者能够劳动较长的时间；而劳动，要当作尺度来用，就必须按照它的时间或强度来确定，不然它就不成其为尺度了。这种**平等的权利**，对不同等的劳动来说是不平等的权利。它不承认任何阶级差别，因为每个人都象其他人一样只是劳动者；但是它默认，劳动者的不同等的个人天赋，从而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天然特权。所以就它的内容来讲，它象一切权利一样是一种**不平等的权利**。权利，就它的本性来讲，只在于使用同一尺度；但是不同等的个人（而如果他们不是不同等的，他们就不成其为不同的个人）要用同一尺度去计量，就只有从同一个角度去看待他们，从一个**特定的方面**去对待他们，例如在现在所讲的这个场合，把他们只当作**劳动者**，再不把他们看作别的什么，把其他一切都撇开

了。其次，一个劳动者已经结婚，另一个则没有；一个劳动者的子女较多，另一个的子女较少，如此等等。因此，在提供的劳动相同、从而由社会消费基金中分得的份额相同的条件下，某一个人事实上所得到的比另一个人多些，也就比另一个人富些，如此等等。要避免所有这些弊病，权利就不应当是平等的，而应当是不平等的。

但是这些弊病，在经过长久阵痛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出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是不可避免的。权利决不能超出社会的经济结构以及由经济结构制约的社会的文化发展。

在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在迫使个人奴隶般地服从分工的情形已经消失，从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也随之消失之后；在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之后；在随着个人的全面发展，他们的^①生产力也增长起来，而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完全超出资产阶级权利的狭隘眼界，社会才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

我较为详细地一方面谈到“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另一方面谈到“平等的权利”和“公平的分配”，这是为了要指出：这些人犯了多么大的罪，他们一方面企图把那些在某个时期曾经有一些意义，而现在已变成陈词滥调的

^① 1891年发表时这里没有：他们的。——编者注

见解作为教条重新强加于我们党，另一方面又用民主主义者和法国社会主义者所惯用的、凭空想象的关于权利等等的废话，来歪曲那些花费了很大力量才灌输给党而现在已在党内扎了根的现实主义观点。

除了上述一切之外，在所谓**分配**问题上大做文章并把重点放在它上面，那也是根本错误的。

消费资料的任何一种分配，都不过是生产条件本身分配的结果；而生产条件的分配，则表现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例如，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就在于：生产的物质条件以资本和地产的形式掌握在非劳动者手中，而人民大众所有的只是生产的人身条件，即劳动力。既然生产的要素是这样分配的，那末自然就产生消费资料的现在这样的分配。如果生产的物质条件是劳动者自己的集体财产，那末同样要产生一种和现在不同的消费资料的分配。庸俗的社会主义仿效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一部分民主派又仿效庸俗社会主义）把分配看成并解释成一种不依赖于生产方式的东西，从而把社会主义描写为主要是围绕着分配兜圈子。既然真实的关系早已弄清楚了，为什么又要开倒车呢？

4.“劳动的解放应当是工人阶级的事情，对它说来，其他一切阶级只是反动的一帮。”

前一句是从国际章程的导言中抄来的，但是经过了“修订”。那里写道：“工人阶级的解放应当是工人自己的事情”〔17〕，这里却说“工人阶级”应当解放——解放什

么？——“劳动”。谁能了解，就让他去了解吧。

另一方面，作为补偿，后一句引用了地道的拉萨尔的话：“对它（工人阶级）说来，其他一切阶级只组成反动的一帮。”

在《共产党宣言》中写道：“在当前同资产阶级对立的一切阶级中，只有无产阶级是真正革命的阶级。其余的阶级都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而日趋没落和灭亡，无产阶级却是大工业本身的产物。”^①

资产阶级，作为大工业的体现者，对封建主和中间等级说来，在这里是被当作革命阶级看待的，而封建主和中间等级力求保持过时的生产方式所创造的一切社会阵地。所以他们并不是同资产阶级一起只组成反动的一帮。

另一方面，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说来是革命的，因为在大工业基础上成长起来的无产阶级，力求使生产摆脱资产阶级企图永远保存的资本主义性质。但是，《宣言》又补充说：“中间等级……是革命的，那是鉴于他们行将转入无产阶级的队伍”。^②

所以，从这个观点看来，说什么对工人阶级说来，中间等级“同资产阶级一起”并且加上封建主“只组成反动的一帮”，这也是荒谬的。

难道在最近这次选举^[18]中有人向手工业者、小工业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1页。——编者注

② 同上，第261—262页。——编者注

家等等以及农民说过：“对我们说来，你们同资产者和封建主一起只组成反动的一帮”吗？

拉萨尔熟知《共产党宣言》，就象他的信徒熟知他写的福音书一样。他这样粗暴地歪曲《宣言》，不过是为了粉饰他同专制主义者和封建主义者这些敌人结成的反资产阶级联盟。

此外，在上面这一段，他的格言是勉强塞进去的，它同那句从国际章程中摘来但被歪曲了的引语毫不相干。这纯粹是一种狂妄无耻的做法，而且绝对不是俾斯麦先生所不喜欢的，这是柏林的马拉^[19]所干的廉价的蛮横行径之一。

5. “工人阶级为了本身的解放，首先是在现代民族国家的范围内进行活动，同时意识到，它的为一切文明国家的工人所共有的那种努力必然产生的结果，将是各民族的国际的兄弟联合。”

同《共产党宣言》和先前的一切社会主义相反，拉萨尔从最狭隘的民族观点来理解工人运动。有人竟在这方面追随他，而且这是在国际^[20]的活动以后！

不言而喻，为了能够进行斗争，工人阶级必须在国内作为阶级组织起来，而且它的直接的斗争舞台就是本国。所以，它的阶级斗争不就内容来说，而象《共产党宣言》所指出的“就形式来说”，是本国范围内的斗争。^[21]但是，“现代民族国家的范围”，例如德意志帝国，本身又在经济上处在“世界市场的范围内”，在政治上处在“国家体系的

范围内”。任何一个商人都知道德国的贸易同时就是对外贸易，而俾斯麦先生的伟大恰好在于他实行一种国际的政策。

而德国工人党把自己的国际主义归结为什么呢？就是意识到它的努力所产生的结果“将是各民族的国际的兄弟联合”。这句从资产阶级的和平和自由同盟〔22〕那里抄来的话，是要用来代替各国工人阶级在反对各国统治阶级及其政府的共同斗争中的国际兄弟联合的。这样，关于德国工人阶级的国际职责竟一字不提！竟要德国工人阶级这样去对付为反对它而已经同其他一切国家的资产者实现兄弟联合的本国资产阶级，对付俾斯麦先生的国际阴谋政策〔23〕！

实际上，这个纲领的国际信念，比自由贸易派〔24〕的国际信念还差得难以估量。自由贸易派也说，它的努力所产生的结果是“各民族的国际的兄弟联合”。但是它还做一些事使贸易成为国际性的，而决不满足于意识到一切民族只在本国从事贸易。

各国工人阶级的国际活动绝对不依赖于“国际工人协会”的存在。“国际工人协会”只是为这种活动创立一个中央机关的第一个尝试；这种尝试由于它所产生的推动力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成绩，但是在巴黎公社〔25〕失败之后，已经不能再以它的第一个历史形态继续下去了。

俾斯麦的《北德报》为了使其主子满意，宣称德国工人党在新纲领中放弃了国际主义，这倒是完全说对

了。(26)

二

“德国工人党从这些原则出发，争取消一切合法手段建立自由国家——和——社会主义社会，废除工资制度连同铁的工资规律——和——任何形式的剥削，消除一切社会的和政治的不平等。”

关于“自由”国家，我后面再讲。

这样，德国工人党将来就不得不信奉拉萨尔的“铁的工资规律”〔27〕了！为了不让它埋没掉，竟胡说什么“废除工资制度（应当说：雇佣劳动制度）连同铁的工资规律”。如果我废除了雇佣劳动，我当然也就废除了它的规律，不管这些规律是“铁的”还是海绵的。但是拉萨尔反对雇佣劳动的斗争几乎只是围绕着这个所谓的规律兜圈子。所以，为了证明拉萨尔宗派已经获得胜利，应当废除“工资制度连同铁的工资规律”，而不是不连同后者。

大家知道，在“铁的工资规律”中，除了从歌德的“永恒的、铁的、伟大的规律”〔28〕中抄来的“铁的”这个词以外，没有什么东西是拉萨尔的。“铁的”这个词是正统的信徒们借以互相识别的一个标记。但是，如果我接受带有拉萨尔印记因而是拉萨尔所说的意义上的规律，我就不得不连同他的论据一起接受下来。这个论据是什么呢？

正如朗格在拉萨尔死后不久所指出的〔29〕，这就是（朗格自己宣扬的）马尔萨斯的人口论〔30〕。但是，如果这个理论是正确的，那末，我即使把雇佣劳动废除了一百次，也还废除不了这个规律，因为在这种情况下，这个规律不仅支配着雇佣劳动制度，而且支配着一切社会制度。经济学家们五十多年以来正是以此为根据证明，社会主义不能消除自然本身造成的贫困，而只能使它普遍化，使它同时分布在社会的整个表面上！

但是，这一切都不是主要的。完全撇开拉萨尔对这个规律的错误表述不谈，真正令人气愤的退步在于：

自从拉萨尔死后，在我们党内，这样一种科学见解已经给自己开辟了道路，就是工资不是它表面上呈现的那种东西，不是劳动的价值或价格，而只是劳动力的价值或价格的掩蔽形式。这样，过去关于工资的全部资产阶级见解以及对这种见解的全部批评都被彻底推翻了，并且弄清了：雇佣工人只有为资本家（因而也为同资本家一起分享剩余价值的人）白白地劳动一定的时间，才被允许为维持自己的生活而劳动，就是说，才被允许生存；整个资本主义生产体系的中心问题就在于，用延长工作日的办法，或者用提高生产率，使劳动力更加紧张的办法等等，来增加这个无偿劳动；因此，雇佣劳动制度是奴隶制度，而且劳动的社会生产力愈发展，这种奴隶制度就愈残酷，不管工人得到的报酬较好或是较坏。而现在，当这个见解已经在我们党内愈来愈给自己开辟出道路的时候，竟

有人倒退到拉萨尔的教条那里去，虽然他们应当知道，拉萨尔并不懂得什么是工资，而是跟着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外表当作事物的本质。

这正象奴隶们终于发现了自己受奴役的秘密而举行起义时，其中有一个为陈旧观念所束缚的奴隶竟要在起义的纲领上写道：奴隶制度必须废除，因为在奴隶制度下，奴隶的给养最大限度不能超过一定的、非常低的标准！

我们党的代表们竟敢如此粗暴地践踏这个在党员群众中广泛传播的见解，仅仅这一事实岂不就证明了他们在草拟妥协的纲领时是多么令人不能容忍的轻率，多么无耻！

本段末尾“消除一切社会的和政治的不平等”这一不明确的语句，应当改成：随着阶级差别的消灭，一切由这些差别产生的社会的和政治的不平等也自行消失。

三

“为了替社会问题的解决开辟道路，德国工人党要求在劳动人民的民主监督下，依靠国家帮助建立生产合作社。在工业和农业中，生产合作社必须广泛建立，以致能从它们里面产生总劳动的社会主义的组织。”

在拉萨尔的“铁的工资规律”之后，就是这个先知提出的救世良方！这样“开辟道路”真是不错！现存的阶级

斗争被换上了拙劣的报刊作家的空话——要“开辟道路”来“解决”的“社会问题”。“总劳动的社会主义的组织”不是从社会的革命转变过程中，而是从国家给予生产合作社的“国家帮助”中“产生”的，并且这些生产合作社是由国家而不是由工人“建立”的。这真不愧为拉萨尔的幻想：靠国家贷款能够建设一个新社会，就象能够建设一条新铁路一样！

由于还知道一点羞耻，于是就把“国家帮助”置于——“劳动人民的民主监督下”。

第一，德国的“劳动人民”大多数是农民而不是无产者。

第二，“民主的”这个词在德语里意思是“人民当权的”。什么是“劳动人民的人民当权的监督”呢？何况所说的是这样的劳动人民，他们通过向国家提出的这些要求表明，他们充分意识到自己既没有当权，也没有成熟到当权的程度！

在这里详细批评毕舍在路易-菲力浦时代为了对付法国社会主义者而开列的、被《工场》派的反动工人所采用的药方^[31]，那是多余的。主要的过失不在于把这个特殊的万灵药方写入了纲领，而在于从阶级运动的立场完全退到宗派运动的立场。

如果说工人们想要在社会范围内，首先是在本国的范围内创造合作生产的条件，这只是表明，他们力争变革现存的生产条件，而这同靠国家帮助建立合作社毫无

共同之处！至于现有的合作社，它们只是在工人自己独立创办，既不受政府保护，也不受资产者保护的情况下，才有价值。

四

现在我来谈民主的一节。

A. “国家的自由的基础”。

首先，照第二节的说法，德国工人党争取建立“自由国家”。

自由国家，这是什么东西？

使国家变成“自由的”，这决不是已经摆脱了狭隘的臣民见识〔32〕的工人的目的。在德意志帝国，“国家”几乎同在俄国一样地“自由”。自由就在于把国家由一个高踞社会之上的机关变成完全服从这个社会的机关；而且就在今天，各种国家形式比较自由或比较不自由，也取决于这些国家形式把“国家的自由”限制到什么程度。

德国工人党——至少是当它接受了这个纲领的时候——表明：它对社会主义思想领会得多么肤浅，它不把现存社会（对任何未来的社会也是一样）当作现存国家的基础（或者不把未来社会当作未来国家的基础），反而把国家当作一种具有自己的“精神的、道德的、自由的基础”的独立存在物。

而且纲领还荒谬地滥用了“现代国家”、“现代社会”

等字眼，甚至更荒谬地误解了向之提出自己要求的那个国家！

“现代社会”就是存在于一切文明国度中的资本主义社会，它或多或少地摆脱了中世纪的杂质，或多或少地由于每个国度的特殊的历史发展而改变了形态，或多或少地有了发展。“现代国家”却随国境而异。它在普鲁士德意志帝国同在瑞士不一样，在英国同在美国不一样。所以，“现代国家”是一种虚构。

但是，不同的文明国度中的不同的国家，不管它们的形式如何纷繁，却有一个共同点：它们都建立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基础上，只是这种社会的资本主义发展程度不同罢了。所以，它们具有某些根本的共同特征。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谈“现代国家制度”，而未来就不同了，到那时“现代国家制度”现在的根基即资产阶级社会已经消亡了。

于是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国家制度会发生怎样的变化呢？换句话说，那时有哪些同现在的国家职能相类似的社会职能保留下来呢？这个问题只能科学地回答；否则，即使你把“人民”和“国家”这两个词联接一千次，也丝毫不会对这个问题的解决有所帮助。

在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之间，有一个从前者变为后者的革命转变时期。同这个时期相适应的也有一个政治上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国家只能是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

但是，这个纲领既不谈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也不谈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国家制度。

纲领的政治要求除了人所共知的民主主义的陈词滥调，如普选权、直接立法、人民权利、国民军等等之外，没有任何其他内容。这纯粹是资产阶级的人民党^[9]、和平和自由同盟^[22]的回声。所有这些要求，只要不是靠幻想夸大的，都已经实现了。不过实现了这些要求的国家不是在德意志帝国内，而是在瑞士、美国等等。这类“未来国家”就是**现代国家**，虽然它是存在于德意志帝国的“范围”以外。

但是他们忘记了一点。既然德国工人党明确地声明，它是在“现代民族国家”内，就是说，是在自己的国家即普鲁士德意志帝国内进行活动，——否则，它的大部分要求就没有意义了，因为人们只要求他们还没有的东西，——那末，它就不应该忘记主要的一点，就是说，这一切美妙的玩意儿都建立在承认所谓人民主权的基础上，所以它们只有在**民主共和国内**才是适宜的。

既然他们没有勇气^①象法国工人纲领在路易-菲力浦和路易-拿破仑时代那样要求民主共和国，——而这是明智的，因为形势要求小心谨慎，——那就不应当采取这个既不“诚实”^[33]也不体面的手法：居然向一个以议会形式粉饰门面、混杂着封建残余、同时已经受到资产阶级影

① 1891年发表时恩格斯在这里把“既然他们没有勇气”改为“既然他们不可能”。——编者注

响、按官僚制度组成、以警察来保护的军事专制国家，要求只有在民主共和国里才有意义的东西，并且还向这个国家庄严地保证，他们认为能够用“合法手段”争得这类东西！

庸俗民主派把民主共和国看作千年王国〔34〕，他们完全没有想到，正是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这个最后的国家形式里阶级斗争要进行最后的决战，——就连这样的庸俗民主派也比这种局限于为警察所容许而为逻辑所不容许的范围内的民主主义高明得多。

事实上，他们是把“国家”理解为政府机器，或者理解为构成一个由于分工而同社会分离的独特机体的国家，这可以从下面的话得到证明：“德国工人党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国家的经济的基础**：…… 缴纳单一的累进所得税……”。赋税是政府机器的经济的基础，而不是其他任何东西的经济的基础。在存在于瑞士的“未来国家”里，这种要求差不多已经实现了。所得税是以不同社会阶级的不同收入来源为前提，因而是以资本主义社会为前提。所以，利物浦的财政改革派——以格莱斯顿的弟弟为首的资产者——提出和这个纲领相同的要求，这是不足为奇的。

B. “德国工人党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国家的精神的和道德的基础**：

1. 由国家实行普遍的和平等的国民教育。实行普遍的义务教育。实行免费教育。”

平等的国民教育？他们怎样理解这句话呢？是不是以为在现代社会中（而所谈到的只能是现代社会）教育对一切阶级都可能是**平等的**呢？或者是要求用强制的方式使上层阶级也降到很低的教育水平——国民学校，即降到不仅唯一适合于雇佣工人的经济状况、而且唯一适合于农民的经济状况的教育水平呢？

“实行普遍的义务教育。实行免费教育。”前者甚至存在于德国，后者就国民学校来说存在于瑞士和美国。如果说，在美国的几个州里，中等学校也是“免费的”，那末，事实上这不过是从总税收中替上层阶级支付了教育费用而已。顺便指出，A项第5条所要求的“实行免费诉讼”也是如此。刑事诉讼到处都是免费的；而民事诉讼几乎只涉及财产纠纷，因而几乎只同有产阶级有关。难道他们应当用人民的金钱来打官司吗？

在关于学校的一段中，至少应当把技术学校（理论的和实践的）和国民学校联系起来提出。

“由国家实行国民教育”是完全要不得的。用一般的法律来确定国民学校的经费、教员的资格、学习的科目等等，并且象美国那样由国家视察员监督这些法律规定的实施，这同指定国家为人民的教育者完全是两回事！相反地，应该把政府和教会对学校的影响都同样排除掉。在普鲁士德意志帝国（他们会说，他们谈的是“未来国家”，但是这种空洞的遁辞也无济于事；我们已经看到，这是怎样一回事了），倒是需要由人民对国家进行极严厉

的教育。

但是整个纲领，尽管满是民主的喧嚣，却彻头彻尾地感染了拉萨尔宗派对国家的忠顺信仰，或者说感染了并不比前者好一些的对民主奇迹的信仰，或者说得更正确些，整个纲领是这两种对奇迹的信仰的妥协，这两种信仰都同样远离社会主义。

“科学自由”——普鲁士宪法中有一条就是这样写的。为什么把它写在这里呢？

“信仰自由”！如果现在，在进行文化斗争^[35]的时候，要想提醒自由主义者记住他们的旧口号，那末只有采用下面这样的形式才行：每一个人都应当有可能满足自己的宗教需要，就象满足自己的肉体需要一样^①，不受警察干涉。但是，工人党本来应当乘此机会说出自己的看法：资产阶级的“信仰自由”不过是容忍各种各样的**宗教信仰自由**而已，工人党则力求把信仰从宗教的妖术中解放出来。但是他们不愿越过“资产阶级的”水平。

现在我就要讲完了，因为纲领中接下去的附带部分不是纲领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我在这里只简单地谈一谈。

2. “正常的工作日。”

其他任何国家的工人党都没有局限于这种含糊的要求，而总是明确地指出，在当前条件下多长的工作日是正

① 1891年发表时这里是：满足自己的宗教……需要。——编者注

常的。

3.“限制妇女劳动和禁止儿童劳动。”

如果限制妇女劳动指的是工作日的长短和工间休息等等，那末工作日的正常化就应当已经包括了这个问题；否则，限制妇女劳动只能意味着在那些对妇女身体特别有害或者对女性来说违反道德的劳动部门中禁止妇女劳动。如果指的是这一点，那就应当说清楚。

“禁止儿童劳动”！这里绝对必须指出**年龄界限**。

普遍禁止儿童劳动是同大工业的存在不相容的，所以这是空洞的虔诚的愿望。

实行这一措施——如果可能的话——是反动的，因为在按照各种年龄严格调节劳动时间并采取其他保护儿童的预防措施的条件下，生产劳动和教育的早期结合是改造现代社会的最强有力的手段之一。

4.“对工厂工业、作坊工业和家庭工业实行国家监督。”

对普鲁士德意志国家应该明确地要求：工厂视察员只有经过法庭才能撤换；每个工人都可以向法庭告发视察员的失职行为；视察员必须是医生。

5.“调整监狱劳动。”

在一个一般性的工人纲领里面，这是一种微不足道的要求。无论如何应该明白说出，工人们完全不愿意由于担心竞争而让一般犯人受到牲畜一样的待遇，特别是不愿意使他们失掉改过自新的唯一手段即生产劳动。这

是应当期望于社会主义者的最低限度的东西。

6.“实行有效的责任法。”

应该说明，“有效的”责任法〔36〕是指什么东西。

顺便指出，在正常的工作日这一条中，忽略了工厂立法中关于卫生设施和安全措施等等那一部分。只有当这些规定遭到破坏时，责任法才发生效力。

总之，这一附带部分也是写得很草率的。

我已经说了，我已经拯救了自己的灵魂。〔37〕

卡·马克思写于1875年
4月—5月初

选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3卷第1—25页

载于1890—1891年《新时代》杂志第1卷第18期

恩格斯论哥达纲领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38]

茨威考

1875年3月18—28日于伦敦

亲爱的倍倍尔：

我已经接到您2月23日的来信，并且为您身体这样健康而高兴。

您问我，我们对合并这件事采取什么态度？可惜我们的处境和您完全一样。无论是李卜克内西或其他任何人都没有给我们一点消息，因此，我们所知道的也只是报纸上所登载的，而直到大约一星期前看到纲领草案时，报纸上并没有登载什么。这个草案的确使我们吃惊不小。

我们党经常地向拉萨尔派伸出手来，建议和解或者至少是合作，但是每次都遭到哈森克莱维尔们、哈赛尔曼们和特耳克们的无礼拒绝^[39]，因而就连每个小孩都必然要由此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既然这些先生们现在自己来

谋求和解，那他们一定是陷入极端困难的境地了。但是，考虑到这些人的尽人皆知的本性，我们就有责任利用这种困境取得一切可能的保证，使这些人不能靠损害我们党的利益在工人舆论中重新巩固他们已经动摇的地位。我们应当以极其冷淡的和不信任的态度对待他们，是否合并要看他们有多少诚意放弃他们的宗派口号和他们的“国家帮助”，并基本上接受1869年的爱森纳赫纲领^{〔10〕}或这个纲领的同目前情况相适应的修正版。我们的党在理论方面，即在对纲领有决定意义的方面，**绝对没有什么要向拉萨尔派学习的**，而拉萨尔派倒是应当向我们的党学习；合并的第一个条件是，他们不再做宗派主义者，不再做拉萨尔派，也就是说，他们首先要放弃国家帮助这个救世良方，即使不完全放弃，也要承认它同其他许多可能采取的措施一样是个附属的过渡措施。纲领草案证明，我们的人在理论方面比拉萨尔派的领袖高明一百倍，而在政治机警性方面却差一百倍；“诚实派”^{〔33〕}又一次受到了不诚实的人的极大欺骗。

第一，接受了拉萨尔的响亮的但从历史观点来看是错误的说法：对工人阶级说来，其他一切阶级只是反动的一帮。这句话只有在个别例外场合才是正确的，例如，在象巴黎公社这样的无产阶级革命时期，或者在这样的国家，那里不仅资产阶级按照自己的形象建立了国家和社会，而且民主派小资产阶级也跟着资产阶级彻底完成了这种改造。拿德国来说，如果民主派小资产阶级属于

这反动的一帮，那末，社会民主工党怎么能同他们，同人民党〔9〕携手合作这么多年呢？《人民国家报》〔40〕怎么能从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法兰克福报》〔41〕中吸取自己的几乎全部的政治内容呢？怎么能在这个纲领中列入整整七项简直逐字逐句同人民党和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纲领相符合的要求呢？我所指的是七项政治要求，即 1 到 5 和 1 到 2，这七项要求中没有一项不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要求。〔42〕

第二，工人运动的国际主义原则在目前实际上已经完全被抛弃，而且是被五年来在最困难的情况下一直极其光荣地坚持这一原则的人们所抛弃。德国工人处于欧洲运动的先导地位，**主要是**由于他们在战争期间采取了真正国际主义的态度；任何其他国家的无产阶级都没有能做得这样好。现在，在国外，当各国政府极力镇压在某一个组织内实现这一原则的任何企图，而各国工人到处都强调这个原则的时候，竟要德国工人抛弃这个原则！工人运动的国际主义究竟还剩下什么东西呢？只剩下渺茫的希望——甚至不是对欧洲工人在今后争取解放的斗争中进行合作的希望，不是的，而是对未来的“各民族的国际的兄弟联合”的希望，是对和平同盟〔22〕中的资产者的“欧洲联邦”的希望！

当然根本没有必要谈国际本身。但是，至少不应当比 1869 年的纲领后退一步，而大体上应当这样说：**虽然**德国工人党**首先**在它所处的国境内进行活动（它没有权

利代表欧洲无产阶级讲话，特别是讲错误的话)，但是它意识到自己同各国工人的团结一致，并且经常准备着，象过去一样继续履行由这种团结一致所带来的义务。即使不直接宣布或者认为自己是“国际”的一部分，这种义务也是存在着的，例如，在罢工时进行援助并阻止本国工人去顶工，设法使德国工人通过党的机关刊物了解国外的运动的情况，进行反对日益迫近的或正在爆发的王朝战争的宣传，在这种战争期间实行1870年至1871年所模范地实行过的策略等等。

第三，我们的人已经让别人把拉萨尔的“铁的工资规律”^[27]强加在自己头上，这个规律依据的是一种陈腐不堪的经济学观点，即工人平均只能得到**最低**工资，其所以如此，是因为按照马尔萨斯的人口论工人总是过多（这就是拉萨尔的论据）。但是，马克思在《资本论》里已经详细地证明，调节工资的各种规律是非常复杂的，随着情况的不同，时而这个规律占优势，时而那个规律占优势，所以它们绝对不是铁的，反而是很有弹性的，这个问题根本不可能象拉萨尔所想象的那样用三言两语来了结。拉萨尔从马尔萨斯和李嘉图（歪曲了后者）那里抄袭来的这一规律的马尔萨斯论据，例如拉萨尔在《工人读本》第5页上引自他的另一本小册子^[43]的这一论据，已被马克思在《资本的积累过程》^[44]这一篇中驳斥得体无完肤了。接受拉萨尔的“铁的规律”，也就是承认一个错误的论点和它的错误的论据。

第四，纲领把拉萨尔从毕舍那里剽窃来的国家帮助原封不动地提出来作为**唯一的社会的要求**。而这是在白拉克非常出色地揭露这个要求毫无用处^[45]以后，在我们党的即使不是全部、也是几乎全部的发言者为了同拉萨尔分子斗争而不得不起来反对这种“国家帮助”以后提出来的！我们党不能比这更自卑自贱了。国际主义竟降低到阿曼特·戈克的水平^[46]，社会主义竟降低到资产阶级共和主义者毕舍的水平，而毕舍提出这个要求来**对付社会主义者**，是为了夺取他们的阵地！

但是，拉萨尔所谓的“国家帮助”至多也只是为达到目的而实行的许多措施中的一个，这个目的在纲领草案中是用软弱无力的词句表述的：“为了替社会问题的解决开辟道路”，好象我们还有一个在理论上**没有解决的社会问题**似的！所以，如果这样说：德国工人党力图通过工业和农业中的以及全国范围内的合作生产来消灭雇佣劳动并从而消灭阶级差别；它拥护每一项有助于达到这一目的的措施！——那是没有一个拉萨尔分子能提出什么反驳来的。

第五，根本就没有谈到通过工会使工人阶级作为阶级组织起来。而这是非常重要的一点，因为工会是无产阶级的真正的阶级组织，无产阶级靠这种组织同资本进行经常的斗争，使自己受到训练，就是最残酷的反动势力（象目前在巴黎那样）现在也决不可能摧毁这种组织。既然这一组织在德国也获得了重要意义，我们认为，在纲

领里提到这种组织，并且尽可能在党的组织中给它一个位置，那是绝对必要的。

这就是我们的人为了讨好拉萨尔派而作出的一切。而对方做了些什么让步呢？那就是在纲领中列入一堆相当混乱的**纯民主主义的要求**，其中有一些是纯粹的时髦货，例如“人民立法”，这种制度存在于瑞士，如果它还能带来点什么东西的话，那末带来的害处要比好处多。要是说**人民管理**，这还有点意义。同样没有提出一切自由的首要条件：一切官吏对自己的一切职务活动都应当在普通法庭面前按照一般法律向每一个公民负责。至于在任何自由主义的资产阶级纲领中都会列入而在这里看起来有些奇怪的要求，如科学自由、信仰自由，我就不想再说了。

自由的人民国家变成了自由国家。从字面上看，自由国家就是可以自由对待本国公民的国家，即具有专制政府的国家。应当抛弃这一切关于国家的废话，特别是在出现了已经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国家的巴黎公社以后。无政府主义者用“**人民国家**”这一个名词把我们挖苦得足够了，虽然马克思驳斥蒲鲁东的著作^[47]以及后来的《共产党宣言》都已经直接指出，随着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建立，国家就会自行解体和消失。既然国家只是在斗争中、在革命中用来对敌人实行暴力镇压的一种暂时的机关，那末，说自由的人民国家，就纯粹是无稽之谈了：当无产阶级还需要国家的时候，它需要国家不是为了自由，而是为了镇压自己的敌人，一到有可能谈自由的时候，国

家本身就不再存在了。因此，我们建议把“国家”一词全部改成“公团”〔“Gemeinwesen”〕，这是一个很好的德文古词，相当于法文的“公社”。

用“消除一切社会的和政治的不平等”来代替“消灭一切阶级差别”，这也很成问题。在国和国、省和省、甚至地方和地方之间总会有生活条件方面的**某种**不平等存在，这种不平等可以减少到最低限度，但是永远不可能完全消除。阿尔卑斯山的居民和平原上的居民的生活条件总是不同的。把社会主义社会看作**平等**的王国，这是以“自由、平等、博爱”这一旧口号为根据的片面的法国看法，这种看法作为一定的**发展阶段**在当时当地曾经是合理的，但是，象以前的各个社会主义学派的一切片面性一样，它现在也应当被克服，因为它只能引起思想混乱，而且因为已经有了阐述这一问题的更精确的方法。

我不再写下去了，虽然在这个连文字也写得干瘪无力的纲领中差不多每一个字都是应当加以批判的。它是这样一种纲领，如果它被通过，马克思和我**永远不会**承认建立在这种基础上的**新党**，而且我们一定会非常严肃地考虑，我们将对它采取（而且也要公开采取）什么态度。请您想想，在国外人们是要我们为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的一切言行负责的。例如，巴枯宁在他的著作《国家制度和无政府状态》中要我们替《民主周报》创办以来李卜克内西所说的和所写的一切不加思考的话负责。〔48〕在人们的想象中，我们是在这里指挥一切，可是您象我一样知道得很

清楚，我们几乎从来没有对党的内部事务进行过任何干涉，如果说干涉过的话，那也只不过是为了尽可能纠正在我们看来是错误的地方，而且**仅仅是理论上的**。但是您自己会理解，这个纲领形成一个转折点，它会很容易地迫使我们拒绝替承认这个纲领的政党承担任何责任。

一般说来，一个政党的正式纲领没有它的实际行动那样重要。但是，一个新的纲领毕竟总是一面公开树立起来的旗帜，而外界就根据它来判断这个党。因此，新的纲领无论如何不应当象这个草案那样比爱森纳赫纲领倒退一步。总还得想一想，其他国家的工人对这个纲领将会说些什么；整个德国社会主义无产阶级向拉萨尔主义的这种投降将会造成什么印象。

同时我深信，在这种基础上的合并连一年也保持不了。难道我们党的优秀分子会愿意不断地重复拉萨尔关于铁的工资规律和国家帮助那一套背熟了的词句吗？我想看看譬如您在这种情况下的态度！如果他们这样做，他们的听众就会向他们喝倒采。而且我相信，拉萨尔派会死抱住纲领的**这些**条文不放，就象犹太人夏洛克非要他那一磅肉〔49〕不可一样。分裂是一定会发生的；但是到那时我们已经重新使哈赛尔曼、哈森克莱维尔和特耳克及其同伙获得了“诚实的”名声；分裂以后，我们将被削弱，而拉萨尔派将会增强；我们的党将丧失它的政治纯洁性，并且再也不可能奋不顾身地起来反对它自己在一个时期内写在自己旗帜上的拉萨尔词句；如果拉萨尔派以

后又说，他们是真正的和唯一的工人党，我们的人是资产者，那末，他们是可以拿这个纲领来证明的。纲领中的一切社会主义措施都是**他们的**，**我们的**党除了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一些要求以外什么东西也没有添进去，而小资产阶级民主派又被**这个党**在同一个纲领中说成是“反动的一帮”的一部分！

我把这封信搁下来，是因为您在4月1日庆祝俾斯麦生辰那一天才会被释放⁽⁵⁰⁾，而我是不同意让这封信去冒暗中传送时被搜去的危险的。刚刚接到了白拉克的信，他对这个纲领也有很大的疑虑，他想了解一下我们的意见。⁽⁵¹⁾因此，我把这封信寄给他，让他转寄，这样他可以看一下，我就用不着把这个讨厌东西全部重写一遍。此外，我也把真相告诉了朗姆，而给李卜克内西只是简单地写了几句。我不能原谅他，因为关于全部事件直到可以说太迟的时候他还连一个字也没有告诉我们（而朗姆和其他人以为他已经详细地通知我们了）。他从来就是这样做的，——因此，我们，马克思和我，同他进行了多次不愉快的通信，——而这一次做得实在太可恶了，**我们坚决不和他一起走。**

希望您设法夏天到这里来，当然您将住在我这里，如果天气好，我们可以去洗几天海水浴，这对于过了很久监狱生活的您一定会有很大的好处。

致友好的问候。

您的 弗·恩·

马克思刚刚搬了家。他的住址是：伦敦西北区梅特兰公园月牙街 41 号。

恩格斯致威廉·白拉克

不伦瑞克

1875 年 10 月 11 日于伦敦
西北区瑞琴特公园路 122 号

亲爱的白拉克：

您最近几封来信(最后一封是 6 月 28 日)我拖到现在才回复，第一因为马克思和我有六个星期不在一起，他在卡尔斯巴德，我在海边，我在那里看不到《人民国家报》^[40]，第二因为我想稍微等一下，看看新的合并和联合委员会^[52]的实际情况如何。

我们完全同意您的看法，李卜克内西热衷于实行合并，为了合并不惜任何代价，结果把事情全搞糟了。本来可以认为这是必要的，但是不应当向对方说出来或表示出来。可是在那样搞了以后就总是要拿一个错误为另一个错误辩护。既然合并代表大会已经在腐朽的基础上召开了并且也四处宣扬了，他们就无论如何不愿意让它失败，从而不得不在本质问题上再次作出让步。您说得完全对：这种合并本身包含着分裂的萌芽。如果以后分离出去的只是不可救药的狂热分子，而不是他们的所有追

随着，我将感到高兴，因为这些追随者本来很干练，在良好教育下是可以成为有用的人的。这要取决于这件不可避免的事情发生的时间和条件。

这个经过最后修改的纲领包括下面三个组成部分：

1. 拉萨尔的词句和口号，这些在任何条件下都不应接受。如果两个派别合并，那末写入纲领的应该是双方一致同意的东西，而不是有争论的东西。然而我们的人竟容许了这些，心甘情愿地通过了卡夫丁轭形门^[53]；

2. 一系列庸俗民主主义的要求，这些要求是按照人民党的精神和风格拟出的；

3. 一些所谓共产主义的原理，它们多半从《宣言》中抄来，但作了修改，仔细一看，全都是些令人毛骨耸然的谬论。如果不懂得这些东西，那就不要动它们，或者把它们从那些被公认为懂得这些东西的人那里一字不差地抄下来。

幸而这个纲领的遭遇比它应该有的遭遇要好些。工人、资产者和小资产者在其中领会出它本来应该有但现在却没有的东西，任何一方面的任何一个人都没有想到去公开分析这些奇怪的词句中任何一句的真实内容。这就使我们可以对这个纲领保持沉默。同时，这些词句不能译成任何一种外文，除非硬写成明显的胡言乱语，或者是给它们掺进共产主义的含义，而朋友和敌人都是采取后一种做法的。我自己在为我们的西班牙朋友翻译这个纲领时就不得不这样做。

就我所看到的委员会的活动来说，不是令人欣慰的。第一，针对您的和伯·贝克尔的著作所采取的行动；如果说它没有得逞，这与委员会无关。^[54]第二，宗内曼（马克思在旅途中曾遇到他）说，他曾建议瓦耳泰希为《法兰克福报》^[41]写通讯，但是委员会禁止瓦耳泰希接受这个建议！这比书报检查制度还要厉害，我不明白瓦耳泰希怎么能容忍这种禁令。真蠢！他们倒是应该设法使《法兰克福报》在德国各地都有我们的人为它服务！最后，拉萨尔派的成员在建立柏林联合印刷所方面的行动，在我看来也不是很有诚意的：我们的人在莱比锡印刷所轻信地赋予该委员会以监察委员会的职能以后，柏林人才被迫这样做。^[55]不过，我对这方面的详情不十分了解。

委员会的活动很少，而且正象这几天曾在这里的卡·希尔施所说的，它只是作为通讯机关和问讯机关混日子，这倒也好。委员会的任何积极的干预只会加速危机的到来，看来人们也感到了这一点。

同意在委员会中有三个拉萨尔分子和两个我们的人，这是何等的软弱！

总之，我们算是走过来了，尽管损失是严重的。我们希望，事情不再发展下去，同时在拉萨尔派中间的宣传能起到作用。如果到下届帝国国会选举^[56]以前情况不变，事情就会好转。不过，施梯伯和特森多尔夫^①将全力以

① 施梯伯是普鲁士政治警察头目；特森多尔夫是普鲁士国家检察官。——编者注

赴地进行活动，到那时候就会看清哈赛尔曼和哈森克莱维尔是些什么东西。

马克思从卡尔斯巴德回来了，完全成了另外一个人，更加壮实、容光焕发、精神饱满、身体健康，很快就能够重新全力投入工作。他和我衷心问候您。有便时，请告诉我们这件事后来的发展情况。莱比锡人^[57]全同这件事有很深的关系，所以不向我们说明真相，而党的内部事情正是现在更加不公开了。

忠实于您的 弗·恩·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

莱比锡

1875年10月12日于伦敦

亲爱的倍倍尔：

您的来信完全证实了我们的看法：这种合并从我们这方面来说是太轻率了，而且它本身就包含着将来分裂的萌芽。如果这种分裂能推迟到下届帝国国会选举^[56]以后，那就很好了……

现在这样的纲领包括三个部分：

1. 拉萨尔的词句和口号，接受这些东西是我们党的一种耻辱。如果两个派别要想就共同纲领达成协议，那就应当在纲领中采纳双方一致同意的东西，而不涉及双

方不一致的地方。诚然，拉萨尔的国家帮助也曾列入爱森纳赫纲领，但是，在那里它不过是许多**过渡措施**中的一个，而且就我所听到的一切来看，差不多可以肯定地说，**要不是合并**，它就会在今年的代表大会上根据白拉克的提案删掉了。现在它却被看作医治一切社会病症的绝对有效的和唯一的良药。让别人把“铁的**工资规律**”〔27〕和拉萨尔的其他词句强加在自己头上，这是我们党在道义上的一次巨大失败。我们的党改信拉萨尔的信条了。这是怎么也否认不了的。纲领的这一部分是卡夫丁**轭形门**〔53〕，我们党就从这下面爬过去，给神圣的拉萨尔提高声誉；

2. 民主主义的要求，这些要求完全是按照人民党的精神和风格拟出的；

3. 向“**现代国家**”提出的要求（而且其余的“要求”不知道是向谁提出的），这些要求是非常混乱和不合逻辑的；

4. 一般的原理，多半是从《共产党宣言》和国际章程中抄来的，但是修改得不是把内容**全部弄错**，就是变成了**纯粹的谬论**，正如马克思在您知道的那篇文章①中所详细指出的那样。

整个纲领都是杂乱无章、毫无联系、不合逻辑和丢丑的。要是资产阶级新闻界中有一个有批判头脑的人，他

① 指《哥达纲领批判》。——编者注

就会把这个纲领逐句加以研究，分析每句话的真实内容，极其明确地指出荒诞无稽的地方，揭露出矛盾和经济学上的错误（例如，说劳动资料今天为“资本家阶级所垄断”，似乎地主已经不存在了；不说工人阶级的解放，却胡说“劳动的解放”，而劳动本身在今天恰恰是过分自由了！），从而把我们的整个党弄得非常可笑。资产阶级新闻界的蠢驴们没有这样做，反而以非常严肃的态度来对待这个纲领，领会出其中所没有的东西，并做了共产主义的解释。工人们似乎也是这样做的。仅仅由于这种情况，马克思和我才没有公开声明不同意这个纲领。当我们的敌人和工人都把我们的见解掺到这个纲领中去的时候，我们可以对这个纲领保持沉默。

如果您对人选问题上所达到的结果感到满意，那就是说，我们这方面的要求一定是降得相当低了。两个是我们的人，三个是拉萨尔分子！因此，在这里，我们的人也不是享有平等权利的同盟者，而是战败者，并且一开始就处于少数地位。委员会的活动，就我们所知，也不是令人欣慰的：1. 作出决议，不把白拉克的和伯·贝克尔的关于拉萨尔主义的两本著作列入党的文献目录；如果说这个决议撤销了，那末这与委员会无关，也与李卜克内西无关；2. 禁止瓦耳泰希接受宗内曼向他提出的为《法兰克福报》^[41]写通讯的建议。这是宗内曼亲自告诉路过那里的马克思的。使我感到惊奇的，与其说是委员会妄自尊大和瓦耳泰希对委员会没有嗤之以鼻却唯命是从，不如说

是这项决议的令人难以置信的愚蠢。委员会倒是应该设法使《法兰克福报》那样的报纸在各地只由我们的人为它服务。

……这整个事件是一次教育试验，它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还有希望取得极其有利的结果，——您这样看是完全正确的。这样的合并如果能维持两年，就是一个很大的成功。但是，它无疑是可以便宜得多的代价取得的。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

斯图加特

1891年1月7日于伦敦

亲爱的考茨基：

昨天我给你挂号寄去了马克思的手稿^①，这份手稿看来会使你感到高兴。我怀疑这份手稿在神圣的德意志帝国能照这个样子发表。请你从这个角度看一遍，把使你担心而又可以删略的地方删掉，用省略号代替。至于从上下文来看不能删略的地方，请你在校样上标出，尽可能用几句话把你担心的理由告诉我，我再酌情处理。要改动的地方，我要加上括号，并在我的短序中说明：这是

① 指《哥达纲领批判》。——编者注

改动过的地方。因此，请把长条校样寄来！

但是，发表这份手稿，除了警察当局以外，可能还有某些人不赞成。如果你认为不得不考虑这一情况，那就请你把这份手稿**挂号**转寄给阿德勒。在维也纳那里，大概可以全文刊印（可惜，关于宗教需要的精彩地方除外），而且无论如何会刊印出来。不过，我想，在这里把我的这个**十分坚定的意图**告诉你，就会使你完全避免任何非难。既然你们反正不能阻止手稿的发表，那末，在德国本国，就在专门为了刊登这类东西而创办的党的机关刊物《新时代》^[58]上发表，岂不好得多。

为了给你准备这份手稿，我中断了关于布伦坦诺的写作^[59]；因为我在这篇关于布伦坦诺的著作中需要利用手稿中关于铁的工资规律^[27]的评述，而且无须费很大气力就可以同时把全部手稿整理付印。我原想在本周内搞完布伦坦诺，但是又来了这么多事，又要处理这么多信，恐怕搞不完了。

如果有什么困难，请通知我。

.....

你的 弗·恩格斯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

斯图加特

1891年1月15日于伦敦

亲爱的男爵：

你从随信寄去的校样中可以看出，我不是不近人情的，甚至还在序言中加了几滴使人镇静的吗啡和溴化钾，希望这对我们的朋友狄茨的忧虑心情会起相当的缓解作用。今天我就给倍倍尔写信^[60]。以前我没有同他谈过这件事，因为我不愿意使他在李卜克内西面前感到为难。否则，倍倍尔就有责任把这件事告诉李卜克内西，而李卜克内西——从他在哈雷所作的关于党纲的讲话^[61]来看，他已经从手稿中作了一些摘录——会采取一切办法阻挠手稿发表。

如果“满足自己的宗教需要，就象满足自己的肉体需要一样”这句话在文中不能保留，那就把加了着重号的字删掉，用省略号代替。这样，暗示就会更加微妙，而且仍然十分清楚。但愿这样一来，就不会引起疑虑了。

其他地方，我都按你和狄茨的要求做了，而且你看，甚至比你们要求的还多。

.....

你的 弗·恩·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

斯图加特

1891年2月3日于伦敦

亲爱的考茨基：

你以为，马克思的文章发表以后，给我们的信件会接连不断地飞来吗？恰恰相反，我们什么也没有听到，什么也没有看到。

星期六，我们没有收到《新时代》^[58]，我立刻就想到是否又出了什么事情。星期日，爱德^①来到这里，并把你的信给我看了。我原以为，禁止发表这篇文章的手法还是得逞了。星期一，《新时代》终于收到了，不久以后，我发现《前进报》也转载了这篇文章。^[62]

既然象反社会党人法那样的强制措施没有奏效^[63]，那末这一大胆的步骤就成为这些人所能采取的上策。而且，这一步骤还有一个好处：它在很大程度上消除了奥古斯特^②由于最初的惊恐所谈到的那个难以逾越的鸿沟。不管怎样，产生这种惊恐，主要是因为担心文章发表后，敌人会搞什么名堂。此文在正式机关报上转载，会使我们敌人的进攻锋芒减弱，也使我们能够这样讲：请看，我

① 爱德华·伯恩施坦。——编者注

② 奥古斯特·倍倍尔。——编者注

们是怎样自己批评自己的，我们是唯一能够这样做的政党；你们也这样试试看吧！这也正是这些人一开始就应该采取的正确立场。

因此，对你采取某种强制措施，也并不那么容易。我曾请你在必要时把手稿寄给阿德勒；一方面这是要对狄茨施加影响，另一方面也是为你解脱责任，因为我在一定程度上使你没有选择的余地。我也给奥古斯特写了信，说明全部责任由我一人承担。

如果还有什么人负有责任的话，那就是狄茨。他知道，在这类事情上，我对他总是好商量的。我不仅满足了他的愿望，把他提出的地方都改得缓和了，甚至还把另外一些地方也改得缓和了。如果他标出更多的地方，也会给予考虑。但是，狄茨认为无可非议的地方，为什么我不保留下来呢？

其实，在最初的惊恐以后，除了李卜克内西，大多数人都会感谢我发表这篇东西。它使未来的纲领免除任何不彻底性和空洞的言词，并且提出了他们^①中间大多数人未必敢于主动提出的无可争辩的论据。人们不会责备他们在反社会党人法实施期间没有修改这个不好的纲领，因为他们当时不能这样做。而现在，他们自己放弃了这个纲领。至于十五年前实行合并时，他们很不高明，受了哈赛尔曼等人的蒙骗，这一点，老实说，他们现在满可

① 指爱森纳赫派。——编者注

以坦率地承认。总之，纲领的三个组成部分：（1）地道的拉萨尔主义，（2）人民党〔9〕的庸俗民主主义，（3）谬论，——并没有因为它们作为党的正式纲领保留了十五年之久而变得好些。如果今天还不能公开指出这一点，那要等到什么时候呢？

要是听到什么新消息，请告诉我们。多多问候。

你的 弗·恩·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

斯图加特

1891年2月11日于伦敦

亲爱的考茨基：

你的两封来信已收到，十分感谢。倍倍尔和席佩耳的信现附回。

柏林人还在继续对我进行抵制〔64〕，我一封信也没有收到，他们显然还没有作出任何决定。然而，《汉堡回声报》发表了一篇社论。〔65〕如果考虑到这些人还受到拉萨尔主义的强烈影响，甚至还相信既得权利体系〔66〕，那末，这篇社论写得还是很不错的。我从这篇文章和《法兰克福报》〔41〕还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敌对报刊的攻击即使还没有精疲力竭，也已经达到了顶点。只要顶住这种冲击，——据我看，直到现在这种冲击是很软弱的，——人

们就能从最初的惊恐中镇静下来。但是，阿德勒的驻柏林记者（阿·布劳恩？）却因为我发表这份手稿简直要向我表示感谢。^{〔67〕}再有两三起这样的反应，反抗就会减弱。

1875年5—6月，有人对倍倍尔有意地隐瞒并扣压了这份手稿，这在倍倍尔告诉我他的出狱日期是4月1日时，我马上就清楚了。我还写信对他说，如果没有发生“什么不好的情况”，他应该看到这篇文章。对这个问题，如有必要，我将在适当时候要求对我作出答复。这个文件长期在李卜克内西手里，白拉克费了好大劲才从他那里要了回来。李卜克内西想把这个文件一直保留在自己手里，以便在最后修改纲领时加以利用。至于如何利用，现在已经很清楚了。

请把拉法格的文章^{〔68〕}的手稿按挂号印刷品寄给我，我来处理这件事。另外，他的关于帕德列夫斯基的文章相当好^{〔69〕}，对于驳斥《前进报》^{〔62〕}对法国政治的失实报道是很有用的。总之，威廉^①在这方面很不走运。他到处吹捧法兰西共和国，而他自己的特约记者盖得却到处咒骂法兰西共和国。^{〔70〕}

据席佩耳说，党团准备发表一项声明^{〔71〕}，对此我毫不在乎。如果他们愿意，我准备向他们申明：我没有向他们请示的习惯。至于发表这份手稿他们高兴与否，这跟

① 威廉·李卜克内西。——编者注

我毫不相干。我乐意为他们保留就这个或那问题表示异议的权利。如果情况不致发展到我非对声明表态不可，我是不想去答复的。我们就等着看吧。

我也不准备为此给倍倍尔写信，因为，第一，他本人应该先告诉我，他对这个问题的最后意见是怎样的；第二，党团的每一项决议都是全体成员签名的，不管表决时是否每个成员都表示赞成。不过，如果倍倍尔以为我会让自己卷入一场不愉快的论战，那他就错了。要我卷入这场论战，首先他们要说一些我不能置之不理的谎言等等。相反地，我确实是满怀和意，没有任何理由发火，我渴望架设任何一种桥梁——浮桥、机架桥、铁桥或石桥，甚至是金桥，以便跨越倍倍尔从远处隐约看到的可能存在的深渊或鸿沟。

真奇怪！现在席佩耳写道，许多老拉萨尔分子以自己的拉萨尔主义感到自豪，而他们在这里时^[72]却异口同声地断言：在德国再没有拉萨尔分子了！这种说法正是使我打消某些疑虑的一个主要原因。而现在倍倍尔也认为，许多好同志受到很大伤害。既然如此，他们本来就应该把情况如实地^[告诉]^①我。

而且，如果在十五年后的今天，还不能直截了当地谈论拉萨尔在理论上的胡诌和妄测，那要等到什么时候呢？

然而，当时由于反社会党人法^[63]的存在，党本身及

① 手稿此处缺损。——编者注

其执行委员会、党团等等，除了因为通过这样一个纲领而受到谴责（而这是无法逃避的），没有受到任何其他谴责。在这项法令实施期间，根本谈不上修改纲领的问题。而法令一废除，修改纲领的问题就提到日程上来了。那末，他们还要怎样呢？

另外，必须使人们不再总是客客气气地对待党内的官吏——自己的仆人，不再把他们当作绝对正确的官僚，百依百顺地服从他们，而不进行批评。

你的 弗·恩·

恩格斯致弗里德里希·阿道夫·左尔格

霍布根

1891年2月11日于伦敦

亲爱的左尔格：

1月16日的来信收到了。

.....

在《新时代》^[58]上发表的文章，你已经读过了。这篇文章起初使德国社会党的当权者大为恼火，现在看来开始逐渐平静下来。相反地，在党内——老拉萨尔分子除外——这篇文章却很受欢迎。维也纳《工人报》^[73]（你将在下一次邮班收到）驻柏林记者简直要感谢我为党做了这件事^[67]（据我猜测，是阿道夫·布劳恩，他

是维克多·阿德勒的内弟，李卜克内西的《前进报》的助理编辑)。李卜克内西当然要大发雷霆，因为整个批判就是针对他的，而且正是他伙同好男色的哈赛尔曼一起炮制了这个腐朽的纲领。我很理解人们最初的惊恐，这些人以前总是要求“同志们”只能最温和地对待他们，而现在他们竟受到这样无礼的对待，连他们的纲领也被斥为十足的谬论。在整个事件中表现得很勇敢的卡尔·考茨基在给我的信中说：党团打算发表一项声明^[71]，说明发表马克思这篇文章事先没有通知他们，他们不赞成发表。他们愿意这样做，就这样做吧。但是，如果党内赞成这篇文章的呼声日益增高，如果他们认识到，“这会给敌人提供反对我们自身的武器”的叫嚷是没有多大价值的，那末这件事大概也就搞不成了。

在此期间，我受到了这些先生们的抵制，这倒也好，因为可以使我少浪费一些时间。反正这种状况不会继续很久了。

.....

您的 弗·恩·

恩格斯致卡尔·考茨基〔74〕

斯图加特

1891年2月23日于伦敦

亲爱的考茨基：

我前天仓促发出的贺信，你大概已经收到了。现在还是谈谈老问题，谈谈马克思的信吧。

担心这封信会给敌人提供武器，已被证明是没有根据的。恶意的诽谤当然是借任何理由都可以散布的。但是总的说来，这种无情的自我批评引起了敌人极大的惊愕，并使他们产生这样一种感觉：一个能够这样做的党该具有多么大的内在力量呵！这一点，从你寄给我的（多谢！）和我从别处得到的敌人的报纸上可以看得很清楚。老实说，这也是我发表这个文件的用意。我知道，这个文件最初一定会使某些人感到很不愉快，但这是不可避免的，在我看来，文件的内容绰绰有余地补偿了这一点。同时我知道，党已经非常坚强，足以经受得住这件事，而且我估计，党在目前也会经受得住这种在十五年前使用的直率的语言，人们会怀着应有的自豪心情提到这次力量的检验，并且说：哪里还有另外一个政党敢于这样做呢？可是，这一点已经让萨克森的《工人报》、维也纳的《工人报》以及《苏黎世邮报》说了。〔75〕

你在《新时代》〔58〕第 21 期上承担起发表的责任〔76〕，你这样做是很值得称赞的，但是不要忘记，第一个推动力毕竟是我给的，而且在某种程度上是我使你没有选择的余地。所以我要承担主要的责任。至于细节，那末在这方面总是会有不同意见的。你和狄茨所反对的每一个地方，我都已经删去和修改了，即使狄茨标出更多的地方，我也会尽可能地考虑，我一再向你们证明我是好商量的。至于说到主要之点，那末我的责任就是：纲领一提出讨论，就发表这份手稿。况且，李卜克内西在哈雷作了报告〔61〕，在这个报告中他一方面把抄自马克思手稿的东西放肆地当作自己的加以利用，一方面不指明出处地对这份手稿进行攻击。马克思如果还在世，一定会拿自己的原稿来同这种篡改相对证，而我是有义务替他做这件事的。可惜，那时我手头还没有这个文件，我只是在找了很久以后才找到的。

你说，倍倍尔写信告诉你，马克思对拉萨尔的态度激起了老拉萨尔分子的恼怒。这是很可能的。这些人并不知道事实经过，看来在这方面对他们也没有做过什么启发。拉萨尔的整个伟大名声是由于马克思容忍他多年来把马克思的科学研究成果当作自己的东西来装饰门面，而且因缺乏经济学素养还歪曲了这些成果，如果这些人不了解这一点，那并不是我的过错。但是，我是马克思的著作方面的遗嘱执行人，所以我是有义务的。

拉萨尔属于历史已有二十六年了。如果他在非常

法〔63〕时期没有受到历史的批判，那末现在终于到了必须进行这种批判并弄清拉萨尔对马克思的态度的时候了。掩饰拉萨尔的真实面目并把他捧上天的那种神话，绝不能成为党的信条。无论把拉萨尔对运动的功绩评价得多么高，他在运动中的历史作用仍然具有两重性。同社会主义者拉萨尔形影不离的是蛊惑家拉萨尔。透过鼓动者和组织者的拉萨尔，到处显露出一个办理过哈茨费尔特诉讼案〔77〕的律师面孔；在手法上还是那样无耻，还是那样极力把一些名声很坏和卖身求荣的人拉在自己周围，并把他们当作单纯的工具加以使用，然后一脚踢开。1862年前，他实际上还是一个具有强烈的波拿巴主义倾向的、典型普鲁士式的庸俗民主主义者（我刚才看了他写给马克思的那些信），由于纯粹个人的原因，他突然来了个转变，开始了他的鼓动工作。过了不到两年，他就开始要求工人站到王权方面来反对资产阶级，并且同品质和他相近的俾斯麦勾结在一起，如果他不是侥幸恰好在那时被打死，那就一定会在实际上背叛运动。在拉萨尔的鼓动小册子中，从马克思那里抄来的正确的东西和他自己的并且通常是错误的议论混在一起，二者几乎不可能区分开来。由于马克思的批判而感到自己受了伤害的那一部分工人，只是从拉萨尔两年的鼓动工作来了解拉萨尔，而且还是通过玫瑰色眼镜来看他的鼓动工作的。但是在这种偏见面前，历史的批判是不能永远保持毕恭毕敬的姿态的。我的责任就是最终揭示马克思和拉萨尔之间的真正关

系。这已经做了，我暂时可以因此而感到满足。况且我现在正在忙于别的事情。而已经发表的马克思对拉萨尔的无情批判，本身就会产生应有的影响并给别人以勇气。但是，假若情况迫使我非讲话不可，我就没有选择的余地：我只有—劳永逸地肃清有关拉萨尔的神话了。

在国会党团里有人叫嚷要对《新时代》进行检查，这确实太妙了。这是反社会党人法时期国会党团独裁（这种独裁当时是必要的而且实行得很好）的幽灵再现呢，还是对冯·施韦泽过去的严密组织的留恋？在德国社会主义科学摆脱了俾斯麦的反社会党人法以后，又要把它置于一个由社会民主党的机关自己炮制和实施的新的反社会党人法之下，这实在是个绝妙的想法。但是，大自然本身总不会叫树木长得戳破了天。^①

《前进报》上的那篇文章^[71]很少能触动我。我将等待李卜克内西叙述事情的全部经过以后，再用尽可能友好的语调一并予以答复。对《前进报》上那篇文章，只要纠正几个错误的说法（例如，好象是我们不愿意合并，事实似乎证明了马克思不正确等等），并肯定那些不言而喻的东西就行了。如果不再发生新的攻击或出现错误的论断迫使我进一步采取行动，我想，在我这方面就以这个答复来结束现在这场争论。

请告诉狄茨，我正在整理《起源》^[78]。可是今天费舍

① 德文成语，意思是万物都有限度。——编者注

来信，又要我写三篇新的序言〔79〕！

你的 弗·恩·

恩格斯致弗里德里希·阿道夫·左尔格

霍布根

1891年3月4日于伦敦

亲爱的左尔格：

你2月19日的来信收到了。在这期间，关于社会民主党国会党团对于在《新时代》〔58〕上发表马克思关于纲领的信深为不满一事，你大概已经听到很多了。这件事尚未平息。我暂且让这些人出出丑，而在这方面，李卜克内西在《前进报》〔62〕上表演得很出色。到时候，我当然要作出答复，但不会进行无谓的争吵，不过没有一点儿讽刺也未必能行。自然，所有在理论方面值得重视的人都站在我这一边——只有倍倍尔除外，他确实不是完全没有根据地感到我伤害了他，但这是不可避免的。我已经整整一个月因为忙于工作没有看《人民报》〔80〕了，所以不知道这场风暴在美国有无反应。在欧洲，拉萨尔派的残余大发雷霆，这些人在你们那里也够多的了。

.....

你的 弗·恩·

恩格斯致奥古斯特·倍倍尔

柏 林

1891年5月1—2日于伦敦

亲爱的倍倍尔：

我今天答复你3月30日和4月25日的两封来信^[81]。欣悉你们美满地度过了银婚，并产生了对未来欢庆金婚的憧憬。衷心预祝你们俩如愿以偿。在我——用德骚老人^①的话来讲——被魔鬼抓走之后，我们还长久地需要你。

我不得不再来谈谈马克思的纲领批判，但愿这是最后一次。“对发表本身，谁也不会反对”——我不同意这种说法。李卜克内西永远也不会心甘情愿地同意发表，而且还要千方百计地加以阻挠。1875年以来，这个批判对他一直是如鲠在喉，只要一提到“纲领”，他就想起这个批判。他在哈雷的讲话^[61]通篇都是围绕着这个批判的。他在《前进报》上发表的那篇虚张声势的文章^[71]，只不过表明他对这个批判心怀鬼胎。的确，这个批判首先是针对他的。根据这个合并纲领的腐朽的特点，我们过去认为他是该纲领的炮制者，而且我至今还这样认为。正是

① 列奥波特，安哈尔特-德骚王。——编者注

这一点使我毅然采取单方面的行动。如果我只同你一人讨论这个文件，然后立即把它寄给卡尔·考茨基发表，我们两小时就能谈妥。但我认为，在这种情况下，从个人关系和党的关系来说，你也必须征求李卜克内西的意见。而这会引起什么后果，我也是清楚的。或者是文件不能发表，或者，如果我仍然把它发表的话，那就要发生公开争吵，至少是在一个时期内，而且同你也要争吵。我并没有说错，下述一点可以证明：你是4月1日出狱的，而文件上所注的日期是5月5日，所以，如果没有其他的解释，那显然是有意向你隐瞒了这个文件，而这只能是李卜克内西干的。但是，你为了和睦相处竟允许他散布谣言，说你因为坐牢而没有看到这个文件。同样，为了避免在执行委员会发生争执，这个文件发表以前，看来你也得考虑李卜克内西的意见。我认为这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希望你也注意到，我是考虑了上述可能发生的情况的。

我刚才又把这篇东西读了一遍。也许再删去一些也无碍大体。但可删的肯定不多。当时的情况怎样呢？草案一经你们的全权代表接受，事情就已成定局，对这一点，我们了解得同你们一样清楚，也同譬如我查到的1875年3月9日《法兰克福报》^{〔41〕}一样清楚。因此，马克思写这个批判只是为了拯救自己的良心，丝毫不指望有什么效果，正如结尾的一句话所说的：我已经说了，我已经拯救了自己的灵魂。^{〔37〕}所以，李卜克内西所吹嘘的“绝对不

行”〔82〕只不过是夸口而已，这一点他本人也很清楚。既然你们在推选你们的代表时失策了，继而为了不损害整个合并事业又只得吞下这个纲领，那末你们确实也不能反对在十五年后的今天把你们作出最后决定以前得到的警告公之于众。这样做，既不会使你们成为蠢人，也不会使你们成为骗子，除非你们奢望你们的正式言行绝对不犯错误。

诚然，你没有读过这一警告。而且报刊也谈到过这一点，因此，比起读过这个警告而仍然同意接受该草案的那些人，你的处境就非常有利。

我认为附信十分重要，因为信中阐述了唯一正确的政策。在一定的试行期间采取共同行动，这是唯一能使你们避免拿原则做交易的办法。但是李卜克内西无论如何不想放弃促成合并的荣誉，令人诧异的只是，他那时候没有作出更大的让步。他早就从资产阶级民主派那里接受了地地道道的合并狂，并且一直抱住不放。

拉萨尔分子靠拢我们，是因为他们不得不这样做，是因为他们整个党已在瓦解，是因为他们的首领都是些无赖或蠢驴，群众不愿意再跟他们走了，——这一切今天都可以用适当的缓和的形式讲出来。他们的“严密组织”已自然而然地彻底崩溃。因此，李卜克内西以拉萨尔分子牺牲了他们的严密组织为理由——事实上他们已没有什么可牺牲的了——来替自己全盘接受拉萨尔信条进行辩解，这是很可笑的！

纲领中这些含糊和混乱的词句是从哪里来的，你感到奇怪。其实，所有这些词句正是李卜克内西的化身，为了这些词句，我们跟他已争论了多年，而他对这些词句非常欣赏。他在理论上从来是含糊不清的，而我们的尖锐措词直到今天还使他感到恐惧。可是，他作为前共产党员，至今仍然喜欢那些包罗万象而又空洞无物的响亮词句。过去，法国人、英国人和美国人，由于没有更好地理解，含糊地把工人阶级的解放说成“劳动的解放”，甚至国际的文件有些地方也不得不使用文件读者的语言，这就成了李卜克内西强迫德国党沿用陈旧用语的充分根据。绝对不能说他这是“违背自己的理解”，因为他确实也没有更好的理解，而且他现在是否就不是这样，我也没有把握。总之，他至今还常常使用那些陈旧的含糊不清的用语，——自然，这种用语用来夸夸其谈倒是方便得多。由于他确认他自以为理解的基本民主要求至少象他不完全理解的经济学原理同样重要，所以，他的确真诚地相信：他接受拉萨尔教条，以换取对方接受基本民主要求，是做了一桩好买卖。

至于谈到对拉萨尔的攻击，我已经说过，这在我看来也是极为重要的。由于接受了拉萨尔的经济学的全部基本用语和要求，爱森纳赫派事实上已成了拉萨尔派，至少从纲领来看是如此。拉萨尔派能够保留的东西一点也没有牺牲，的确一点也没有牺牲。为了使他们获得圆满的胜利，你们采用了奥多尔夫先生用来颂扬拉萨尔的功德

的韵句做你们的党歌。^[83]在反社会党人法实施的十三年内，在党内反对对拉萨尔的迷信当然没有任何可能。但是，这种状况必须结束，而我已经这样做了。我再也不容许**靠损害马克思**来维持和重新宣扬拉萨尔的虚假声誉。同拉萨尔有过个人交往并崇拜他的人寥寥无几，而所有其他的人对拉萨尔的迷信**纯粹是人为的**，是由于我们违背自己的信念对它采取沉默和容忍的态度造成的。因此，这种迷信甚至也不能以个人感情来解释。既然手稿是发表在《新时代》^[58]上，也就充分考虑到了缺乏经验的新党员。但是，我决不能同意：在十五年的耐心等待之后，为了照顾情面和避免党内可能出现的不满而把这些问题上的历史真相掩盖起来。这样做，每次总得要伤害一些善良的人，这是不可避免的。他们对此要发怨言，也是不可避免的。在此以后，如果他们说什么马克思妒忌拉萨尔，而德国报刊、甚至(!!)芝加哥《先驱报》^[84]（该报是为芝加哥的地道的拉萨尔分子办的，他们的数目比在整个德国还要多）也都随声附和，这对我也没有什么了不起，还抵不上跳蚤咬一口。他们公开指责我们的岂止这些，而我们还是该做什么就做什么。马克思严厉地谴责了神圣的斐迪南·拉萨尔，为我们提供了范例，这在目前已经足够了。

再者，你们曾企图强行阻止这篇文章发表，并向《新时代》提出警告：如再发生类似情况，可能就要把《新时代》交给党的最高权力机关管理并对它实行检查制

度，——从那时起，这种由党掌握你们的全部刊物的做法，不由地使我感到离奇。既然你们在自己的队伍中实施反社会党人法，那你们同普特卡默^①有什么区别呢？其实这对我个人来说，倒是无关紧要的，如果我要讲话，任何国家的任何党都不能迫使我沉默。不过，我还是要你们想一想，不要那么神经过敏，在行动上少来点普鲁士作风，岂不更好？你们——党——**需要**社会主义科学，而这种科学没有发展的自由是不能存在的。这样，对种种不愉快的事，只好采取容忍态度，而且最好泰然处之，不要急躁。在德国党和德国社会主义科学之间哪怕是有一点不协调，都是莫大的不幸和耻辱，更不用说分离了。执行委员会和你本人对《新时代》以及所有出版物保持着并且应该保持相当大的道义上的影响，这是不言而喻的。但是，你们也应该而且可以以此为满足。《前进报》总是夸耀不可侵犯的辩论自由，但是很少使人感觉到这一点。你们根本想象不到，那种热衷于强制手段的做法，在国外这里给人造成何等奇怪的印象，这里，在党内毫不客气地向党的最老的领导人追究责任（例如伦道夫·邱吉尔勋爵向托利党政府追究责任），已是常见的事。同时，你们不要忘记：一个大党的纪律无论如何不能象一个小宗派那样严厉，而且使拉萨尔派和爱森纳赫派紧密结合在一起（在李卜克内西看来，这却是他那个了不起的纲领促成

^① 普特卡默是德意志帝国内务大臣，在反社会党人法实施期间是迫害社会民主党人的组织者之一。——编者注

的!)并使他们不得不如此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反社会党人法,如今已不复存在了。

.....

弗·恩·

附 录

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纲领

(1869年在爱森纳赫通过)

一、社会民主工党争取建立自由的人民国家。

二、社会民主工党的每个党员必须竭力实现如下各项原则：

1. 现今的政治制度和社会制度是极不合理的，因而必须最坚决地反对。

2. 为劳动阶级的解放而斗争不是为阶级特权和优先权而斗争，而是为平等权利和平等义务，为消灭一切阶级统治而斗争。

3. 工人对资本家的经济依附性构成一切形式的奴役的基础，因此，社会民主工党在通过合作劳动废除现今的生产方式（工资制度）的条件下，争取使每个工人获得全部的劳动所得。

4. 政治自由是劳动阶级经济解放的必不可少的前提。因此，社会问题同政治问题是不可分割的，前者的解决取决于后者，而且只有在民主国家中才有可能。

5. 鉴于工人阶级的政治解放和经济解放只有当工人阶级进行共同的和统一的斗争的时候才是可能的，社会

民主工党承认自己是统一的组织，但是它也使每一个成员能够利用自己的影响来为整体的利益服务。

6. 鉴于工人的解放既不是一个地方的任务，也不是一个国家的任务，而是涉及一切具有现代社会的国家的社会任务，社会民主工党认为自己是——只要结社法允许——国际工人协会的一个分支，并参与它的努力。

三、社会民主工党主张把下列各点作为鼓动工作中的最近要求：

1. 凡年满二十岁的男子在国会、各该邦的议会、省和区的代表机构以及其他一切代表机关的选举中，都享有普遍的、平等的、直接的和秘密的选举权。当选的代表应给以足够维持生活的薪俸。

2. 实行直接的人民立法（即提出和否决议案的权利）。

3. 废除等级、财产、出身和信仰的一切特权。

4. 建立国民军以代替常备军。

5. 教会同国家分离，学校同教会分离。

6. 实行国民学校的义务教育，以及一切公立教育机构的免费教育。

7. 保证法庭的独立性，建立陪审法庭和专业法庭，实行正式的和口头的诉讼手续，实行免费诉讼。

8. 废除一切出版、集会和结社的法律；实行正常工作日制度；限制妇女劳动和禁止儿童劳动。

9. 取消一切间接税，实行单一的直接累进所得税和

遗产税。

10. 国家要促进合作社事业，在民主保障下为自由的生产合作社提供国家信贷。

德国工人党纲领

(1875年3月7日发表)

一、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而因为有益的劳动只有在社会中和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所以劳动所得应当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权利属于社会一切成员。

在现代社会，劳动资料为资本家阶级所垄断；由此造成的工人阶级的依附性是一切形式的贫困和奴役的原因。

劳动的解放要求把劳动资料提高为社会的公共财产，要求集体调节总劳动并公平分配劳动所得。

劳动的解放应当是工人阶级的事情，对它说来，其他一切阶级只是反动的一帮。

工人阶级为了本身的解放，首先是在现代民族国家的范围内进行活动，同时意识到，它的为一切文明国家的工人所共有的那种努力必然产生的结果，将是各民族的国际的兄弟联合。

二、德国工人党从这些原则出发，争取用一切合法手

段建立自由国家和社会主义社会，废除工资制度连同铁的工资规律和任何形式的剥削，消除一切社会的和政治的不平等。

三、为了替社会问题的解决开辟道路，德国工人党要求在劳动人民的民主监督下，依靠国家帮助建立生产合作社。在工业和农业中，生产合作社必须广泛建立，以致能从它们里面产生总劳动的社会主义的组织。

德国工人党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国家的自由的基础：

1、凡年满二十一岁的男子在国家和地方的一切选举中都享有普遍的、平等的、直接的和秘密的选举权。

2、实行直接的人民立法，人民有提出和否决议案的权利。

3、实行普遍军事训练，以国民军代替常备军，由人民代表机关决定宣战与媾和。

4、废除一切特别法律，尤其是关于出版、结社和集会的法律。

5、实行人民裁判，实行免费诉讼。

德国工人党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国家的精神的和道德的基础：

1、由国家实行普遍的和平等的国民教育。实行普遍的义务教育。实行免费教育。

2、科学自由。信仰自由。

德国工人党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国家的经济的基础：

向国家和地方缴纳单一的累进所得税，取消一切现

行税，特别是间接税。

德国工人党在现代社会内部提出下列保护工人阶级免遭资本势力之害的要求：

- 1、结社自由。
- 2、正常的工作日。
- 3、限制妇女劳动和禁止儿童劳动。
- 4、对工厂工业、作坊工业和家庭工业实行国家监督。
- 5、调整监狱劳动。
- 6、实行有效的责任法。

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纲领

(1875年在哥达通过)

一、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而因为普遍有益的劳动只有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所以，全部劳动产品属于社会，即在普遍履行劳动义务的条件下，按照平等的权利属于社会的一切成员，按照每个人的合理需要属于每个人。

在现代社会，劳动资料为资本家阶级所垄断；由此造成的工人阶级的依附性是一切形式的贫困和奴役的原因。

劳动的解放要求把劳动资料变为社会的公共财产，要求集体调节总劳动，并把劳动所得用于公益目的和公

平分配。

劳动的解放应当是工人阶级的事情，对它说来，其他一切阶级只是反动的一帮。

二、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从这些原则出发，争取用一切合法手段建立自由国家和社会主义社会；通过消灭雇佣劳动制度来摧毁铁的工资规律，废除任何形式的剥削，消除一切社会的和政治的不平等。

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虽然首先在本国范围内进行活动，但是它意识到工人运动的国际性质并决心履行这种性质所赋予工人的一切义务，以便实现一切人的兄弟联合。

为了替社会问题的解决开辟道路，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要求在劳动人民的民主监督下，依靠国家帮助建立社会主义的生产合作社。在工业和农业中，生产合作社必须广泛建立，以致能从它们里面产生总劳动的社会主义的组织。

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国家的基础：

1. 凡年满二十岁的国民在国家和地方的一切选举和投票中都享有秘密投票和义务投票的普遍、平等、直接的选举权和投票权。选举日或投票日必须定在星期日或节日。
2. 实行直接的人民立法。由人民决定宣战与媾和。
3. 实行普遍军事训练。以国民军代替常备军。

4. 废除一切特别法律,尤其是关于出版、结社和集会的法律;废除限制自由发表意见、自由探讨和自由思想的一切法律。

5. 实行人民裁判。实行免费诉讼。

6. 由国家实行普遍的和平等的国民教育。实行普遍的义务教育。实行一切教育机构的免费教育。宣布宗教为私人的事。

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在现代社会内部提出下列要求:

1. 本着上述要求的精神尽可能扩大政治上的权利和自由。

2. 向国家和地方缴纳单一的累进所得税,取消一切现行税,特别是加重人民负担的间接税。

3. 保证无限的集会结社的权利。

4. 实行同社会需要相适应的正常的工作日。禁止星期日劳动。

5. 禁止儿童劳动和一切有害于健康和道德的妇女劳动。

6. 实行保护工人生命和健康的法律。监督工人住宅的卫生状况。由工人选出的官吏对矿山、工厂工业、作坊工业和家庭工业实行监督。实行有效的责任法。

7. 调整监狱劳动。

8. 工人的互助基金和救济基金完全由工人自己管理。

注 释

〔1〕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是同机会主义进行不调和斗争的典范。

1874年，德国工人运动中的两派——倍倍尔和威·李卜克内西领导的德国社会民主工党（也称爱森纳赫派）和拉萨尔派的全德工人联合会决定合并。

1875年初，由李卜克内西和拉萨尔派领导人哈赛尔曼等人共同起草了一个纲领草案，准备提交在哥达城召开的合并代表大会讨论，同年3月7日分别在两派的机关报上发表，题为《德国工人党纲领》。1875年4月至5月初，马克思写了《德国工人党纲领批注》（后来通称为《哥达纲领批判》），于同年5月5日连同附信寄给了社会民主工党领导人之一白拉克，并让他转给其他领导人传阅。

马克思生前，《哥达纲领批判》没有公开发表。1891年1月，恩格斯为了打击德国党内正在抬头的机会主义思潮，彻底肃清拉萨尔主义的影响，帮助德国党制定一个正确的纲领，不顾德国党的领导人的反对，在《新时代》杂志1890—1891年第1卷第18期发表了马克思的这一纲领性著作和给白拉克的附信，并写了一篇序言。

恩格斯在发表马克思手稿时，由于《新时代》出版人狄茨和编辑考茨基的要求，对其中比较尖锐的语句作了一些删节和改动。现在的中文版是按手稿全文翻译和刊印的。

〔2〕1875年5月22—27日，倍倍尔和威·李卜克内西领导的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爱森纳赫派）和拉萨尔派的全德工人联合会在哥达城召开了合并代表大会。提交大会讨论的合并纲领草案有严重错误，原则上承认了拉萨尔主义，遭到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严厉批判，但是这个草案只在文字上略加修改就由大会通过了。这次大会还制定了党的组织章程，选出了统一的中央领导机构（由爱森纳赫派两人和拉萨尔派三人组成）。合并后的党称为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

〔3〕1890年10月12—19日，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在哈雷召开了代表大会，这是在反社会党人法废除后举行的第一次代表大会。大会根据“哥达纲

领”主要起草人李卜克内西的提议，决定起草一个新的纲领草案提交下届代表大会即1891年爱尔福特代表大会讨论。大会还通过了新的组织章程。大会以后，党的名称改为德国社会民主党。

〔4〕国际工人协会第五次代表大会于1872年9月2—7日在荷兰海牙举行，有15个国家和地区的工人组织的代表参加。这次代表大会在马克思、恩格斯的直接领导和亲自参加下，从理论上、组织上彻底揭露和清算了巴枯宁等人反对无产阶级革命、破坏国际工人运动的种种罪恶活动，并把巴枯宁等人开除出国际。海牙代表大会的决议为后来建立各国独立的工人阶级政党奠定了基础。

〔5〕这封信的原稿开头还注明：“注意。手稿必须退回到您手中，以便在必要时我可以使用它。”这里的手稿是指《哥达纲领批判》。

〔6〕这个声明后来没有发表，其原因见本书第180、184页。

〔7〕正式名称是德国社会民主工党，于1869年8月7—9日在爱森纳赫举行的德国社会民主主义者代表大会上成立，领导人是倍倍尔和威·李卜克内西。爱森纳赫党是在马克思、恩格斯的关怀下建立和成长起来的。它参加了国际工人协会，是德国工人运动中的左派。

〔8〕指巴枯宁1873年在瑞士用俄文出版的《国家制度和无政府状态》一书。

〔9〕指德国人民党。它于1865年成立，主要是由德国南部各邦的小资产阶级民主派和一部分资产阶级民主派组成。这个党反对俾斯麦推行的在普鲁士霸权下统一德国的政策，提出一般民主口号，同时也反映了德意志某些邦的分立主义倾向，主张建立联邦制的德国。

1866年，倍倍尔和威·李卜克内西领导的以工人为核心的萨克森人民党并入德国人民党，后来它的基本成员脱离了该党，参加了1869年8月创建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的工作。

〔10〕即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纲领，于1869年8月在爱森纳赫举行的该党成立大会上通过。

虽然这个纲领反映了拉萨尔的某些观点和庸俗民主主义的要求，但是总的来说，这个纲领是符合国际工人协会共同章程的精神的。

〔11〕委托书在这里是指受某个组织或党派的委托去参加某种会议或执行某种使命的证明书。具有约束力的委托书规定了受委托人必须严格遵守的要求。

拉萨尔派为了坚持他们的机会主义主张，发给他们的代表具有约束力

的委托书，而李卜克内西热中于合并，不惜作无原则的让步，他在1875年4月21日给恩格斯的复信中辩解道：“拉萨尔派事先直接举行了执行委员会会议，对一些特别糟糕的条文是带着有约束力的委托书来的。我们的（以及对方的）任何人都毫不怀疑，合并是拉萨尔主义的死亡，因此我们更应当对他们让步。”

〔12〕最初宣布哥达合并代表大会于1875年5月23—25日召开，拉萨尔派代表大会在这以前召开，爱森纳赫派代表大会于5月25—27日召开。实际上合并代表大会于5月22—27日召开，而爱森纳赫派代表大会和拉萨尔派代表大会都是在合并代表大会期间召开的。

〔13〕《人民国家报》出版社是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爱森纳赫派）的出版社。该社附属于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的中央机关报《人民国家报》编辑部。

〔14〕指马克思的著作《揭露科伦共产党人案件》（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第457—536页）的第二版。

〔15〕国际工人协会临时章程中的原话是：“劳动者在经济上受劳动资料即生活源泉的垄断者的支配，是一切形式的奴役即一切社会贫困、精神屈辱和政治依附的基础”。

〔16〕指拉萨尔同普鲁士首相俾斯麦的秘密勾结。马克思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就已觉察到了这一点，他在1865年2月23日给库格曼的信中写道：“拉萨尔事实上背叛了党。他同俾斯麦订立了一个正式的契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53页）1928年发现的材料证实，拉萨尔早在1863年5月就同俾斯麦达成了协议，彼此多次密谈，书信来往。1863年6月拉萨尔写信给俾斯麦表示：“一旦工人等级能够有理由相信独裁对它有好处，它就会本能地感到自己倾向于独裁。这是千真万确的；因此，正如我最近对您说过的那样，如果国王什么时候能够决定采取——当然这是难于置信的——步骤，实行真正革命的和民族的方针，并把自己从一个特权等级的王权变成一个社会的和革命的人民的王权，那末工人等级尽管有共和主义的信仰，或者宁可说正是由于这种信仰，就会多么倾向于把国王看作是资产阶级社会的利己主义相对立的社会独裁的天然体现者！”

〔17〕国际章程导言中的原话是：“工人阶级的解放应该由工人阶级自己去争取”（《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第15页）。

〔18〕指1874年1月10日德意志帝国国会选举。在这次选举中，德国社会民主工党取得了很大的胜利。

〔19〕这个称呼显然是用来讽刺柏林出版的拉萨尔派《新社会民主党人

报》主编哈赛尔曼。

〔20〕即国际工人协会，后称第一国际，是第一个国际性的无产阶级革命组织。1864年9月28日在伦敦成立。马克思是它的创始人和领袖。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领导下，第一国际加强了各国工人阶级的团结，支持了各国工人阶级和被压迫民族的革命斗争，战胜了工人运动中的各种机会主义派别（蒲鲁东主义、巴枯宁主义、拉萨尔主义、工联主义等），传播了马克思主义，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工人运动的活动家。第一国际在1872年海牙代表大会以后实际上停止了活动，1876年7月15日正式宣布解散。第一国际的历史功绩在于它“奠定了工人国际组织的基础，使工人做好向资本进行革命进攻的准备”（《列宁选集》第3卷第809页）。

〔21〕《共产党宣言》指出：“如果不就内容而就形式来说，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首先是一国范围内的斗争。每一个国家的无产阶级当然首先应该打倒本国的资产阶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2页）但是，就内容来说，它是国际范围内的斗争。因为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随着贸易自由的实现和世界市场的建立，资本形成了一种国际势力，所以《共产党宣言》又指出：“联合的行动，至少是各文明国家的联合的行动，是无产阶级获得解放的首要条件之一。”（同上，第270页）

〔22〕和平和自由同盟是由一批小资产阶级共和主义者和自由主义者组成的资产阶级和平主义组织。1867年它在雨果、加里波第等人的积极参加下在瑞士日内瓦成立。1867—1868年巴枯宁参加了同盟领导工作。同盟在巴枯宁的影响下企图利用工人运动来达到自己的目的。它鼓吹所谓“各民族的兄弟联合”，散布通过建立“欧洲联邦”可以消除战争的幻想，从而引诱工人阶级放弃阶级斗争。马克思曾领导第一国际对它进行了坚决的斗争。

〔23〕俾斯麦上台后，为了镇压工人阶级的革命运动，在国际上搞了一系列阴谋活动。在1871年他同法国反动头子梯也尔勾结，镇压了巴黎公社；之后，在1871—1872年企图同奥匈帝国、俄国缔结一个正式协定，共同迫害革命运动，尤其是第一国际。1873年10月，在他的倡议下，俄、奥、德三国皇帝缔结了协定即“三国同盟”，规定一旦出现战争或革命的危险，三国应立即协商，采取共同行动的方针。

〔24〕自由贸易派又称曼彻斯特学派，是十九世纪上半期在英国出现的一个代表工业资产阶级利益的派别。他们主张贸易完全自由和国家不干涉国内的经济生活，要求减免关税和奖励出口，要求废除有利于土地贵族的、

规定高额谷物进口税的谷物法。自由贸易派的宣传中心是曼彻斯特。领导自由贸易派运动的是1838年组织反谷物法同盟的两个纺织厂主科布顿和布莱特。自由贸易政策实质上反映了资产阶级开拓国际市场、掠夺其他国家、进行经济扩张的要求。在十九世纪四十至五十年代，自由贸易派组成了一个单独的政治集团，以后加入了英国自由党。

〔25〕巴黎公社是1871年法国无产阶级在巴黎建立的人类历史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权。1871年3月18日巴黎无产阶级举行武装起义，夺取了政权。28日巴黎公社宣告成立。公社打碎了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废除常备军代之以人民武装，废除官僚制度代之以民主选举产生的、对选民负责的、受群众监督的公职人员。公社没收逃亡资本家的企业交给工人管理，并颁布一系列保护劳动者利益的法令。由于没有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领导，没有同农民结成联盟，没有及时实行坚决的军事进攻和坚决镇压反革命，5月28日公社终于在国内外反动势力打击下遭到失败。巴黎公社虽然只存在七十二天，但是正如马克思指出的，公社“是把人类从阶级社会中永远解放出来的伟大的社会革命的曙光”，“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第61页和第17卷第677页）。

〔26〕马克思指的是《北德总汇报》1875年3月20日就德国社会民主党的纲领草案发表的一篇社论，其中谈到纲领草案第五点时指出，“社会民主党的鼓动工作在某些方面变得比较谨慎了；它在背弃国际。”

《北德总汇报》简称《北德报》，是德国保守派的日报。1861年至1918年在柏林出版，在六十至八十年代是俾斯麦政府的机关报。

〔27〕“铁的工资规律”是拉萨尔维护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制度的一种反动经济观点。

拉萨尔对他的“铁的工资规律”作了如下的表述：“在现今的关系下，在**劳动的供求的支配下**，决定着工资的**铁的经济规律是这样的**：平均工资始终停留在一国人民为维持生存和繁殖后代按照习惯所要求的必要的生活水平上。

这是这样的一个中心点：实际的日工资总是在它周围摆动，既不能长久地高于它，也不能长久地低于它。实际的日工资不能长期地高于这个平均数；因为，否则由于工人的状况有所改善，工人结婚和繁殖后代就会增加，工人人口就会增加，从而人手的供应就会增加，结果又会把工资压低到原来的或者低于原来的水平。

工资也不可能长期地大大低于这个必要的生活水平。因为，那时就会

发生人口外流、独身生活、节制生育，以致最后由于贫困而造成工人人数减少等现象，这样，就会使工人人手的供应短缺，从而使工资重新回到它原来的水平。因此，实际的平均工资处于运动之中，始终围绕着她必须不断返回的那个重心来回摆动，时而高些，时而低些。”（《工人读本，拉萨尔1863年5月17和19日在美因河畔法兰克福的演讲》，1887年霍廷根—苏黎世版）

拉萨尔最初是在《给筹备莱比锡全德工人代表大会的中央委员会的公开答复》（1863年苏黎世版第15—16页）中论述这个“规律”的。

〔28〕引自德国诗人歌德的《神性》中的诗句：“我们大家必须顺从永恒的、铁的、伟大的规律，完成我们生存的连环。”

〔29〕朗格在1865年发表的《工人问题对现在和将来的意义》一书，宣扬了马尔萨斯人口论。恩格斯于1865年3月29日写信给朗格，对他书中的错误观点进行了批判。（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第469—471页）

〔30〕马尔萨斯人口论是英国庸俗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马尔萨斯提出的为资本主义剥削制度辩护的反动理论。他在1798年发表的《人口原理》一书中，胡说人口按几何级数（1、2、4、8、16……）增加，生活资料按算术级数（1、2、3、4、5……）增加，人口的增加超过生活资料的增加是一条永恒的自然规律。他把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遭受失业、贫困的原因归之于这个规律，认为只有用战争、瘟疫和饥饿等办法减少人口，才能使人口与生活资料的数量相适应。

〔31〕指法国基督教社会主义者毕舍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提出的靠国家帮助建立生产合作社来消除社会弊病的主张。

《工场》是一种法文月刊，受基督教社会主义思想影响的手工业者和工人的刊物，1840年至1850年在巴黎出版。编辑部由工人代表组成。每三月改选一次。

〔32〕“狭隘的臣民见识”是德国曾广泛流传的一种说法，源出1838年初普鲁士内务大臣冯·罗霍夫给埃尔宾城居民的信。当时有人以埃尔宾城居民名义写信支持哥丁根七教授反对汉诺威国王废除该邦宪法。罗霍夫在回信中写道：“臣民应当对自己的国王和邦君表示理所当然的服从……但是不应当以自己的狭隘见解为标准去度量国家元首的行为……”。

〔33〕爱森纳赫派也被称为“诚实派”。

〔34〕源出《圣经》启示录：信徒遭到魔鬼的迫害，上帝派天使把魔鬼关闭一千年，基督再次降生，在人间为王，建立所谓千年太平盛世。

【35】“文化斗争”是资产阶级自由派对普鲁士俾斯麦政府用警察手段迫害德国天主教的斗争的称呼。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俾斯麦政府在为世俗文化而斗争的幌子下，采取了一系列法律措施来反对天主教，反对天主教政党“中央”党，因为这个党支持德国西南部各中小邦官吏、地主和资产阶级的分立主义和反普鲁士倾向。到十九世纪八十年代，俾斯麦为了纠集反动势力对付日益高涨的革命运动，便把这些反天主教的法律措施大部分取消了。

【36】指在发生不幸事故时在和损害健康的企业中工厂主应对工人的健康和生命负责的法律。

【37】这句话原文是拉丁文：Dixi et salvavi animam meam，源出圣经旧约以西结书，意思是说，我已经尽了责任。

【38】恩格斯的这封信同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有密切的联系，它表达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对爱森纳赫派和拉萨尔派合并的共同意见。写这封信的直接原因是，1875年3月7日《人民国家报》和《新社会民主党人报》同时发表了妥协的合并纲领草案。恩格斯在这封信中批判了合并纲领草案，指出了两派合并的正确方针，并对国家问题作了精辟的阐述。这封信只是过了36年以后于1911年才由倍倍尔发表在他的回忆录《我的一生》第二卷中。

【39】社会民主工党（爱森纳赫派）1869年成立以后，一直为争取德国工人运动的统一而斗争。1872年9月初社会民主工党美因兹代表大会通过决议，要求同拉萨尔派“进行原则上的合作”，9月底《人民国家报》发表声明，希望召开两派共同代表大会讨论分歧意见以便实现统一，而拉萨尔派的执行委员会和代表大会却先后作出了反对统一的决议。1874年2月爱森纳赫派国会议员向拉萨尔派代表建议组成统一的国会党团，又遭到拒绝。同年7月社会民主工党科堡代表大会再次声明，希望德国两个工人派别统一起来，但是仍然没有得到拉萨尔派的响应。后来，由于爱森纳赫派不断发展壮大，而拉萨尔派内部矛盾重重，日趋瓦解，同时反动派加紧了对两派的迫害，拉萨尔派领导人才不得不谋求和解，以摆脱困境。

【40】《人民国家报》是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爱森纳赫派）的中央机关报，1869年10月2日至1876年9月29日在莱比锡出版，最初每周两次，1873年7月起改为每周三次。该报代表德国工人运动中的革命派的观点，因而经常受到政府和警察的迫害，编辑常被逮捕，编辑部成员不断变动，但是报纸的总的领导始终由威·李卜克内西掌握。倍倍尔对该报也起了很大的作

用。马克思和恩格斯是该报的撰稿人，经常帮助编辑部纠正报纸的路线。

〔41〕《法兰克福报》是德国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日报，由列·宗内曼创办。1856年至1943年在美因河畔法兰克福出版，从1866年起改用《法兰克福报和商报》这个名称。

〔42〕指哥达纲领草案中作为国家的自由的基础提出的五项要求以及作为国家的精神的和道德的基础提出的两项要求，见本书第210页。

〔43〕指拉萨尔的小册子《给筹备莱比锡全德工人代表大会的中央委员会的公开答复》（1863年苏黎世版）。在这里，他最早论述了“铁的工资规律”。

〔44〕见《资本论》第一卷第七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19—843页）。

〔45〕白拉克1873年在他的小册子《拉萨尔的建议》中，深刻地批判了拉萨尔关于依靠国家帮助建立生产合作社的主张，指出：“王室为了它自己，不可能真诚地、完全地代表一个被压迫的社会阶级的利益。工人阶级只有依靠自己的力量和觉悟才能获得解放。除此以外，不能依靠任何人。”他把拉萨尔的这种反动主张称为“徒然追求宫廷恩准的普鲁士王国政府的社会主义”。

〔46〕阿·戈克是和平和自由同盟（见注22）的首领之一，曾在欧洲大陆以及英美等国四处游说，宣扬所谓“各民族的国际的兄弟联合”和“欧洲联邦”的主张。

〔47〕指马克思的《哲学的贫困》（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71—198页）。

〔48〕恩格斯指的是巴枯宁在他的《国家制度和无政府状态》一书导言中所说的话。马克思在《巴枯宁“国家制度和无政府状态”一书摘要》中揭露巴枯宁的责难是毫无根据的（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第655—708页）。

《民主周报》是德国的工人报纸。1868年1月至1869年9月在莱比锡出版，由威·李卜克内西主编。从1868年12月起，该报成为倍倍尔领导的德国工人协会联合会的机关报。最初该报受到德国人民党的小资产阶级思想的一定影响。但是不久由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努力，该报开始同拉萨尔派进行斗争，宣传国际的思想，刊登国际的重要文件，对创建德国社会民主工党起了重要作用。1869年在爱森纳赫代表大会上，该报被宣布为德国社会民主工党的中央机关报，并改名为《人民国家报》。

〔49〕夏洛克是莎士比亚的喜剧《威尼斯商人》中的一个贪婪残暴的高利贷者的典型。某商人向他借了一笔钱，借约规定，逾期不还，要从债务人胸前割下一磅肉。后来商人因故未能如期偿还，夏洛克就非要从这个商人身上割下一磅肉不可。

〔50〕倍倍尔由于在1870—1871年普法战争中采取国际主义立场，1872年被俾斯麦反动政府以“叛国罪”判处两年要塞监禁，又因批评普鲁士国王的诏书，加判了九个月刑期，直到1875年4月1日才被释放，那天恰好是俾斯麦的生日。

〔51〕白拉克在1875年3月25日给恩格斯的信中写道：“由李卜克内西和盖布签署的准备提交‘合并代表大会’的正式纲领，迫使我写这一封信。这一纲领是我所不能接受的，倍倍尔的意见也是这样……由于倍倍尔看来已决心进行斗争，我觉得至少必须尽力支持他。但是在这之前我很希望知道，您和马克思对于这件事的意见如何。你们的经验比我成熟，你们看得比我清楚。”

〔52〕指1875年哥达合并代表大会上选出的德国社会主义工人党执行委员会。它由拉萨尔派的哈森克莱维尔、哈特曼、德罗西和爱森纳赫派的盖布、奥艾尔组成。

〔53〕公元前321年，萨姆尼特人在古罗马卡夫丁城附近的卡夫丁峡谷击败了罗马军团。罗马军团投降后，萨姆尼特人强迫他们通过由长矛搭成的轭形门，这对战败的军队来说是最大的耻辱。从此便有了“通过卡夫丁轭形门”的说法，意即遭到莫大的侮辱。

〔54〕白拉克在1875年6月28日—7月7日给恩格斯的信中说，社会主义工人党执行委员会以拉萨尔派三票对爱森纳赫派二票通过决议，从发表在《人民国家报》和《新社会民主党人报》上的党的文献目录中删去两本反拉萨尔主义的著作：白拉克的《拉萨尔的建议》和伯·贝克尔的《斐迪南·拉萨尔在工人中进行鼓动的历史》。在白拉克的坚决要求下，执行委员会的这个决议被撤销。

〔55〕由爱森纳赫派创办的莱比锡印刷所从1875年6月起就接受党的执行委员会作为自己的监督委员会。而拉萨尔派把持的柏林全德联合印刷所在1875年8月29日才接受党的执行委员会的监督。

〔56〕指1877年1月10日举行的德国国会选举。

〔57〕指威·李卜克内西、倍倍尔和《人民国家报》编辑部的其他成员。

〔58〕《新时代》是德国社会民主党的理论刊物，1883年至1923年在斯

图加特出版。1917年以前，卡·考茨基任编辑。1885—1895年该杂志发表了恩格斯的许多文章；恩格斯经常给杂志编辑部以指示，也激烈地批评它背离马克思主义的一些表现。1895年恩格斯逝世后，该杂志开始系统地刊登修正主义者的文章。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它采取中派的立场，事实上支持社会沙文主义者。

〔59〕指恩格斯不久以后发表的著作《布伦坦诺 contra 马克思。关于所谓捏造引文问题。事情的经过和文件》（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107—213页）。

〔60〕恩格斯的这封信没有找到。从倍倍尔1891年1月21日给恩格斯的复信可以看出，恩格斯在这封信中告诉他《哥达纲领批判》即将发表，并问他是否了解马克思对哥达纲领的批评意见。

〔61〕指威·李卜克内西在1890年10月哈雷党代表大会（见注3）所作的关于德国社会民主党纲领的报告。他在分析哥达纲领时，不指明出处地引用了马克思批判纲领的某些论点。

〔62〕1891年2月1日和3日《前进报》附刊转载了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没有刊登恩格斯的序言。

《前进报》即《前进。柏林人民报》，是德国社会民主党的日报，1884年创办，当时的名称是《柏林人民报》。根据哈雷党代表大会的决议，该报从1891年起成为德国社会民主党的中央机关报并用《前进。柏林人民报》的名称出版，由威·李卜克内西任主编。恩格斯曾为该报撰稿并纠正它的错误。恩格斯逝世后，该报编辑部逐渐转入党的右翼手中。

〔63〕指德国社会民主党领导人企图阻止《新时代》杂志1890—1891年第1卷第18期发行一事，这一期刊载了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

反社会党人法即《防止社会民主党危害治安法》的简称，也叫反社会党人非常法，是俾斯麦政府在1878年10月通过的镇压工人运动的反动法令。它使德国社会民主党处于非法地位，党的一切组织、工人团体被取缔，社会主义书刊被查禁，社会民主党人遭到迫害。德国社会民主党组织工人阶级进行长期的艰苦斗争，终于迫使反动政府在1890年10月废除了这个法令。

〔64〕“柏林人”指当时在柏林的威·李卜克内西、倍倍尔等德国社会民主党的领导人。关于柏林人的抵制，恩格斯在1891年2月10日给拉法格的信中也谈到，“马克思的文章使党的执行委员会大为恼火，而在党内却获得了热烈赞同。有人曾企图把这一期《新时代》全部停售，但已来不及

了，于是就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鼓起勇气在正式机关报上转载了这篇文章……目前，我直接从他们那里得不到任何消息，这些人对我有些抵制。”（《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8卷第25页）

〔65〕1891年2月8日，《汉堡回声报》发表了一篇社论《关于对社会民主党纲领的批判》，指出恩格斯发表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对制定新党纲具有重大意义。

《汉堡回声报》是德国社会民主党的日报，1887年起在汉堡出版。

〔66〕拉萨尔1861年写了《既得权利体系》一书，他在这本书中从哲学和法学的角度对人与人之间的法的关系作了唯心主义的解释。他把历史上形成的法律称为实在法，把在实在法基础上产生的由个人意志行为取得的权利叫作既得权利，把确定这些权利的意义和界限的法学体系叫作既得权利体系。

〔67〕1891年2月6日，维也纳《工人报》的一篇柏林通讯写道，恩格斯在德国发表了一个具有重大理论和实践意义的文件——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通讯还指出，现在“在纲领中十分明确地、毫不妥协地阐明我们党的理论原则的时候到来了，在此刻公布这个文件也是完全适时的”。

〔68〕指拉法格为《新时代》写的一篇文章，在《新时代》没有发表，后来在《社会主义评论》杂志1892年第16卷第93期发表，标题是《马克思的价值和剩余价值理论与资产阶级经济学家》。

〔69〕指拉法格在《新时代》上发表的《帕德列夫斯基的一枪》。1890年11月18日波兰社会主义者帕德列夫斯基在巴黎刺杀了沙皇俄国秘密警察头子谢利韦尔斯托夫。拉法格的文章说明了这个事件的意义，揭露了法国政府同俄国的勾结。

〔70〕盖得1891年1月28、30日在《前进报》上发表了《法国来信》，揭露了以孔斯坦、鲁维埃等人为首的温和的资产阶级共和派镇压国内工人运动的政策。

〔71〕1891年2月13日《前进报》发表一篇由威·李卜克内西起草的社论《马克思关于纲领的一封信》。这篇社论表明了国会党团和党的领导机构对《哥达纲领批判》的态度。它激烈反对马克思对哥达纲领草案和拉萨尔的评价，竭力为这个纲领辩护。

〔72〕1890年11月27日至12月初，倍倍尔、威·李卜克内西和辛格爾曾在恩格斯家作客。他们到伦敦是代表德国社会民主党祝贺恩格斯七十寿辰（1890年11月28日）。

〔73〕《工人报》是奥地利社会民主党的机关报，1889年起在维也纳出版。编辑是维·阿德勒。在九十年代，该报发表过恩格斯的许多文章。

〔74〕恩格斯给考茨基的这封信，实际上是写给倍倍尔看的。恩格斯在同时给考茨基的另一封短信中写道：

“礼尚往来：鉴于你把倍倍尔的信寄给了我，我就把附上的信写成这样，以便你也可以把它寄给倍倍尔，假如你出于和好的考虑同样认为这合适的话。此事完全请你酌定。”（《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8卷第35页）

〔75〕1891年2月6、7、10和12日《萨克森工人报》转载了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并加了编者按，指出它对德国社会民主党具有特殊的意义。

1891年2月10日《苏黎世邮报》发表了一篇由弗·梅林起草的社论《艰苦的努力》，强调指出：马克思这一著作的发表，表明了德国社会民主党力求以其固有的客观态度和自我批评精神阐明自己的斗争目标，表明了党的威力和战斗力。

维也纳《工人报》的通讯，见注67。

《萨克森工人报》是德国社会民主党的报纸。1890年至1908年在德勒斯顿出版。原为周刊，后改为日报。

《苏黎世邮报》是瑞士民主派日报，1879年至1936年在苏黎世出版。

〔76〕1890—1891年《新时代》第1卷第21期转载1891年2月13日《前进报》的社论（见注71）时，考茨基加了一个脚注：“我们当然不认为自己有义务把马克思的这封信提交党的领导机构或国会党团审查批准……发表的责任只由我们承担。”

〔77〕指拉萨尔在1846—1854年以律师身分办理的索菲娅·哈茨费尔特伯爵夫人的离婚案。

〔78〕指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175页）。

〔79〕理·费舍在1891年2月20日的信中把党的执行委员会关于再版马克思的《法兰西内战》、《雇佣劳动与资本》和恩格斯的《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等著作的决定通知恩格斯，并请他写序言。

〔80〕《人民报》即《纽约人民报》，美国的社会主义日报，由左尔格创办，1878年至1932年在纽约出版。

〔81〕在1891年3月30日给恩格斯的信中，倍倍尔说明，他在《哥达纲领批判》发表以后很久没有写信，是因为不同意发表的形式以及忙于议会工作。首先，他特别反对发表马克思1875年5月5日给白拉克的信，说这

封信涉及的不是党的纲领而是党的领导，“在那里我们成了蠢人或骗子”。其次，他还反对对拉萨尔的尖锐批判，认为这会触怒党内过去的拉萨尔分子。在他看来，这样发表《哥达纲领批判》会给敌人提供武器。

倍倍尔在1891年4月25日的信中向恩格斯介绍了德国工人运动特别是莱茵-威斯特伐利亚煤矿工人罢工的情况。

〔82〕李卜克内西在1891年2月13日《前进报》社论《马克思关于纲领的一封信》（见注71）中，谈到他1875年拒绝马克思的原则性批评时夸口说，收到马克思关于纲领的信的那些人“用‘绝对不行’对抗了卡·马克思这样的科学权威的建议，并且通过坚持纲领草案而促成了德国社会民主党的合并”。

〔83〕指雅科布·奥多尔夫1864年为拉萨尔的死而写的《德国工人之歌》（所谓《工人马赛曲》）。它的副歌的最后两句是：“拉萨尔领导我们，沿着勇敢的道路前进”。1875年哥达合并代表大会闭幕时，唱了这首歌。

〔84〕《先驱报》是美国的一家周报，1874年至1876年在芝加哥用德文出版，1876年起作为社会主义报纸《芝加哥工人报》的星期附刊出版。

列 宁

卡 尔·马 克 思^①

(传略和马克思主义概述) (节选)

马克思的经济学说

马克思在《资本论》序言中写道：“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① 研究这个历史上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的发生、发展和没落，就是马克思的经济学说的内容。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商品生产占统治地位，所以马克思的分析就从商品的分析着手。

价 值

商品是这样一种物，一方面，它能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另一方面，它能用来交换别种物。物的有用性使物成为**使用价值**。交换价值（或者简单地说就是价值）首先是一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1页。——编者注

定量的一种使用价值同一定量的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关系或比例。每天的经验都向我们表明，这种亿万次的交换，使得千差万别的不能相比的使用价值经常彼此相等。在一定社会关系体系内经常彼此相等的这些不同物之间，究竟有什么共同的东西呢？它们之间的共同的东西就是它们都是**劳动产品**。人们在交换产品时，使各种不同的劳动相等。商品生产是一种社会关系体系，在这种社会关系体系下各个生产者制造各种各样的产品（社会分工），而所有这些产品在交换中彼此相等。因此，一切商品的共同东西，并不是某一生产部门的具体劳动，并不是某种形态的劳动，而是**抽象的人类劳动**，即一般的人类劳动。某一社会内体现在全部商品价值总额中的全部劳动力，都是同一人类劳动力，亿万次的交换事实都证明这一点。因此，每一单个商品只表现一定量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价值量由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或者说，由生产某种商品即某种使用价值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人们在交换中使他们的各种产品彼此相等，也就使他们的各种劳动彼此相等。他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但是他们这样做了。”^①一位旧经济学家说过，价值是两个人之间的一种关系。他只是还应当补充一句：被物的外壳掩盖着的关系。只有从一定的历史社会形态的社会生产关系体系来看，并且只有从表现在大量的、重复亿万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0—91页。——编者注

次的交换现象中的关系体系来看,才能了解什么是价值。“作为价值,一切商品都只是一定量的凝固的劳动时间。”^①马克思仔细分析了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二重性以后,就进而分析**价值形式**和**货币**。这里马克思提出的主要任务是:研究价值的货币形式的**起源**,研究交换发展的**历史过程**,从单个的偶然的交换行为起(“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②:一定量的一种商品同一定量的另一种商品交换),直到一般价值形式,即几种不同的商品同一种固定的商品交换,以至价值的货币形式,这时金便成为这种固定的商品,即一般等价物。货币是交换和商品生产发展的最高产物,它把私人劳动的社会性、各个生产者通过市场所发生的社会联系遮蔽和掩盖起来。马克思极其详细地分析了货币的各种职能;而且特别应当指出的是,在这里(如同在《资本论》的前几章中一样),抽象的、有时好象是纯粹演绎式的叙述,实际上是再现了交换和商品生产发展史的大量实际材料。“货币是以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高度为前提的。货币的各种形式,即单纯的商品等价物,或流通手段,或支付手段、贮藏货币和世界货币,按其中这种或那种职能的不同作用范围和相对占优势的情况,表示社会生产过程的极不相同的阶段。”(《资本论》第1卷)^③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3页。——编者注

②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2页。——编者注

③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93页。——编者注

剩 余 价 值

商品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货币就转化为资本。商品流通的公式是 T(商品)——M(货币)——T(商品)，这就是说，卖出一种商品是为了买进另一种商品。相反，资本的一般公式是 M——T——M，这就是说，为卖(带来利润)而买。马克思把投入周转的货币的原有价值的那种增殖额叫做剩余价值。货币在资本主义周转中的这种“增殖”，是人所共知的事实。正是这种“增殖”使货币转化为**资本**，即转化为一种特别的、历史上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剩余价值不能从商品流通中产生，因为商品流通只不过是等价物的交换；也不能从加价中产生，因为买主和卖主相互间的盈亏会抵销，况且这里说的正是大量的、平均的、社会的现象，而不是个别的现象。为要获得剩余价值，“货币所有者就必须在市场上发现这样一种商品，它的使用价值本身具有成为价值源泉的特殊属性”^①，它的使用过程同时也是价值的创造过程。这种商品确是有的，这就是人的劳动力。劳动力的使用就是劳动；而劳动则创造价值。货币所有者按劳动力的价值购买劳动力，而劳动力的价值，和其他任何商品的价值一样，是由生产劳动力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即工人及其家属的生活费用的价值)决定的。货币所有者购买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90 页。——编者注

了劳动力，就有权使用劳动力，即迫使他整天劳动，譬如说劳动十二个小时。其实工人在六小时内（“必要”劳动时间）就能创造出补偿其生活费用的产品，而在其余六小时内（“剩余”劳动时间）则创造资本家不付报酬的“剩余”产品或剩余价值。因此，从生产过程来看，必须把资本区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耗费在生产资料（机器、劳动工具、原料等等）上面的不变资本，它的价值（一下子或一部分一部分）不变地转到成品上去；另一部分是耗费在劳动力上面的可变资本。可变资本的价值并不是不变的，而是在劳动过程中增殖起来，因为它创造出剩余价值。因此，为要说明资本对劳动力的剥削程度，不应当把剩余价值同全部资本相比较，而只应当把它同可变资本相比较。这种比率，马克思称做剩余价值率，按上述例子来看，就是六分之六，即百分之一百。

资本产生的历史前提是：第一、在一般商品生产发展到比较高的水平时，某些人手里积累了相当数量的货币；第二、存在双重意义上的“自由的”工人，一方面他们出卖劳动力不受任何约束或限制，另一方面他们脱离土地和任何生产资料，是无产业的工人，是只能靠出卖劳动力来维持生活的工人“无产者”。

增加剩余价值可以有两种基本方法：延长工作日（“绝对剩余价值”）和缩短必要劳动时间（“相对剩余价值”）。马克思分析第一种方法时，描绘了工人阶级为缩短工作日而进行壮烈的斗争、国家政权为延长工作日（

四至十七世纪)和缩短工作日(十九世纪的工厂立法)而进行干预的情景。《资本论》问世后世界一切文明国家的工人运动史,提供了成千成万件表明这种情景的新事实。

马克思分析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时,考察了资本主义提高劳动生产率的三个基本历史阶段:(1)简单协作;(2)分工和工场手工业;(3)机器和大工业。马克思在这里对资本主义发展的基本特征揭示得多么深刻,仅从对俄国的所谓“手工业”的考察提供了说明这三个阶段的前两个阶段的极丰富的材料这一点也可以看出。而马克思在1867年所描写的大机器工业的革命作用,从那时到现在这半个世纪以来,在许多“新”国家(俄国、日本等等)里都显示出来了。

其次,马克思对**资本积累**的分析是极其重要的和新颖的。**资本积累**,就是把一部分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不是把它用来满足资本家的个人需要或奢侈,而是投入新的生产。马克思指出,所有先前的古典政治经济学(从亚当·斯密起)的一个错误,在于认为转化为资本的全部剩余价值都用作可变资本。事实上,剩余价值分为**生产资料**和可变资本。在资本主义发展及其转变为社会主义的过程中,不变资本部分(在全部资本中)比可变资本部分增长得快,是具有巨大的意义的。

资本积累加速机器对工人的排挤,在一极造成富有,在另一极造成贫困,因而产生所谓“劳动后备军”,即工人的“相对过剩”或“资本主义的人口过剩”。这种过剩具有

多种多样的形式，并使资本有可能异常迅速地扩大生产。这种可能性加上信用制度及生产资料方面的资本积累，就给了我们一把了解生产过剩危机的钥匙，这种危机在资本主义国家里总是周期性地发生，起初平均每隔十年一次，后来相隔的时间则比较长，比较不定。必须把资本主义基础上的资本积累和所谓原始积累区别开。原始积累就是强使劳动者同生产资料分离，把农民从土地上赶走，霸占公有地，实行殖民制度、国债制度、保护关税制度等等。“原始积累”在一极造成“自由的”无产者，在另一极造成货币所有者即资本家。

马克思曾用下面的一段名言说明“**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对直接生产者的剥夺，是最残酷无情的野蛮手段，在最下流、最龌龊、最卑鄙和最疯狂的贪欲的驱使下完成的。私有者〈农民和手工业者〉靠自己劳动挣得的私有制，即以各个独立劳动者与其劳动工具和劳动资料相结合为基础的私有制，被资本主义私有制，即以剥削他人的但形式上是自由的劳动力为基础的私有制所排挤。……现在要剥夺的已经不再是独立经营的劳动者，而是剥削许多工人的资本家了。这种剥夺是通过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内在规律的作用，即通过资本的集中进行的。一个资本家打倒许多资本家。随着这种集中或少数资本家对多数资本家的剥夺，规模不断扩大的劳动过程的协作形式日益发展，科学日益被自觉地应用于技术方面，土地日益被有计划地利用，劳动资料日益转化为只能

共同使用的劳动资料，一切生产资料因作为结合的社会劳动的生产资料使用而日益节省，各国人民日益被卷入世界市场网，从而资本主义制度日益具有国际的性质。随着那些掠夺和垄断这一转化过程的全部利益的资本巨头不断减少，贫困、压迫、奴役、退化和剥削的程度不断加深，而由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的机构所训练、联合和组织起来的工人阶级的反抗也不断增长。资本的垄断成了与这种垄断一起并在这种垄断之下繁盛起来的生产方式的桎梏。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资本论》第1卷）^①

其次，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对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的分析，也是极其重要的和新颖的。马克思在这里考察的也不是个别现象，而是普遍现象；不是社会经济的零星部分，而是全部社会经济的总和。马克思纠正古典经济学家的上述错误，而将全部社会生产分为两大部类，即（I）生产资料的生产和（II）消费品的生产，并通过他所列举的数字例证详细地考察了在原有规模再生产情况下以及在积累情况下社会总资本的流通情形。在《资本论》第三卷里，解决了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形成平均利润率的问题。马克思把经济学推进了一大步，这表现在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30—832页。——编者注

他是根据普遍的经济现象，根据社会经济的全部总和来分析问题，而不是象庸俗政治经济学或现代的“边际效用论”那样，往往只根据个别偶然现象或竞争的表面现象来分析问题。马克思先分析了剩余价值的来源，然后考察剩余价值分为利润、利息和地租的情况。利润是剩余价值和投入企业的全部资本之比。“有机构成高的”资本（即不变资本超过可变资本的数额高于社会平均数）所提供的利润率，低于平均利润率。而“有机构成低的”资本所提供的利润率，则高于平均利润率。资本间的竞争，资本从一个部门自由地转入另一个部门，使上述两种情况下的利润率趋向平均。一个社会的全部商品的价值总量是同商品的价格总和相符的，但由于竞争的影响，在各个企业和各个生产部门内，商品不是按它的价值，而是按等于所耗费的资本加平均利润的**生产价格**出卖的。

这样，价格离开价值和利润平均化这个众所周知的、无可置辩的事实，就被马克思根据价值规律充分说明了，因为全部商品的价值总量是同价格总和相符的。然而价值（社会的）转化为价格（个别的），不是经过简单的直接的道路，而是经过极其复杂的道路，因为很自然，在完全靠市场把各个分散的商品生产者联系起来的社会内，规律性只能表现为平均的、社会的、普遍的规律性，至于个别的偏差则会相互抵销。

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表示不变资本比可变资本增长得快。既然产生剩余价值的只是可变资本，所以利润率

(剩余价值和全部资本之比,不只是和可变资本之比)当然就有下降的趋势。马克思详细分析了这一趋势和阻挡或抵销这一趋势的许多情况。现在我们去转述《资本论》第三卷中专论高利贷资本、商业资本和货币资本等饶有兴趣的章节,只谈最主要的:地租论。由于土地面积有限,而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土地又全被各个业主所占有,所以农产品的生产价格不是取决于中等地的生产费用,而是取决于劣等地的生产费用,不是取决于产品运往市场的中等条件,而是取决于产品运往市场的劣等条件。这种生产价格与优等地(或优等条件下)的生产价格的差别,就产生等差地租或级差地租。马克思仔细分析了这种地租,说明它来源于各块土地肥沃程度的差别,来源于土地投资量的差别,于是就完全揭露了(并见《剩余价值理论》,那里对洛贝尔图斯的批评特别值得注意)李嘉图的错误。李嘉图认为级差地租只是由于从优等地依次向劣等地转移而产生的。实则相反,也有倒逆的转移,也有某一类土地转变为另一类土地的情况(由于农业技术的进步、城市的发展等等),所以臭名远扬的“土地肥力递减规律”是极其错误的,是把资本主义的缺陷、局限性和矛盾归咎于自然界。其次,一切工业部门和一切国民经济部门中利润平均化的前提,是竞争完全自由,是资本能从一个部门自由流入另一个部门。但土地私有制造成垄断,妨碍资本自由流动。由于这种垄断,资本有机构成较低从而个别利润率较高的农业的产品,就不加入完全自由

的利润率平均化过程；土地所有者作为垄断者有可能使价格保持在平均价格之上，于是这种垄断价格就产生**绝对地租**。在资本主义存在的条件下，级差地租是不可能消灭的，而绝对地租却可能消灭，例如在土地国有化的时候，在土地转化为国家所有的时候就可能消灭。这种转化会打破私有者的垄断，会在农业中导致更彻底更完全地实行自由竞争。因此——马克思指出——激进资产者曾在历史上多次提出土地国有化这一资产阶级的进步要求，但资产阶级中大多数人却害怕这个要求，因为这个要求太接近于“触动”现代另一种特别重要和特别“敏感的”垄断，即一般生产资料的垄断。（马克思在1862年8月2日给恩格斯的信中，特别通俗简明地叙述了自己关于资本平均利润和绝对地租的理论。见《通信集》第3卷第77—81页。并参看1862年8月9日的信，同书第86—87页。）讲到地租史的时候，还必须指出马克思的分析：劳役地租（农民用自己的劳动在地主的土地上创造剩余产品）转化为产品地租或实物地租（农民在自己的土地上生产剩余产品，因受“经济外的强制”而将剩余产品交给地主），然后转化为货币地租（也是一种实物地租，即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而转化为货币的实物地租，在旧俄称“代役租”），最后转化为资本主义地租，这时农民已为使用雇佣劳动从事耕作的农业企业主所代替。讲到对“资本主义地租的产生”的这种分析时，必须指出马克思关于**农业资本主义进化**的许多深刻的（对象俄国这样一些落后的国家

有特别重要意义的)思想。“……不仅在由实物地租转化为货币地租的同时,必然形成一个无产的、为货币而受人雇用的短工阶级,而且甚至在这种转化之前就形成这个阶级。在这个阶级刚刚产生,还只是偶然出现的时期,在那些较富裕的有交租义务的农民中间,必然有那种自己剥削农业雇佣工人的习惯发展起来,正如早在封建时期,就有富裕的农奴自己又拥有农奴一样。因此,他们积累一定的财产并且本人转化为未来资本家的可能性也就逐渐发展起来。从这些旧式的、独立经营的土地占有者中间,也就产生了培植资本主义租佃者的温床,他们的发展,取决于农村以外的资本主义生产的一般发展……”(《资本论》第2版第3卷第332页)①“一部分农村居民的被剥夺和被驱逐,不仅为工业资本游离出工人及其生活资料和劳动工具,同时也建立了国内市场。”(《资本论》第2版第1卷第778页)②而农村居民的贫困和破产,又在为资本造成劳动后备军方面起了作用。在任何资本主义国家中,“一部分农村人口因此经常准备着转入城市人口或制造业人口(即非农业人口)的队伍。相对过剩人口的这一源泉是长流不息的。……农业工人的工资被压到最低限度,他总是有一只脚陷在需要救济的泥潭里。”(《资本论》第2版第1卷第668页)③农民对自己耕种的土地的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00页。——编者注

② 同上,第23卷第815—816页。——编者注

③ 同上,第704—705页。——编者注

私有权，是小生产的基础，是小生产繁荣并成为典型形态的条件。但这种小生产只能同狭隘的原始的生产范围和社会范围相容。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农民所受的剥削和工业无产阶级所受的剥削，只是在形式上不同罢了。剥削者是同一个：资本。一个个的资本家通过抵押和高利贷来剥削一个个的农民；资本家阶级通过国家赋税来剥削农民阶级”（《法兰西阶级斗争》）^①。“农民的小块土地现在只是使资本家从土地上榨取利润、利息和地租，而让土地所有者自己随便怎样去挣自己的工资的一个借口。”（《雾月十八日》）^②通常农民甚至把一部分工资交给资本主义社会，即交给资本家阶级，自己却下降到“爱尔兰佃农的地步，而这全是在私有者的名义下发生的”（《法兰西阶级斗争》）^③。“小块土地所有制占统治地位的国家的谷物价格低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国家的原因之一”（《资本论》第2版第3卷第340页）^④何在呢？在于农民把一部分剩余产品白白交给社会（即资本家阶级）。“因此，这种较低的价格〈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的〉是生产者贫穷的结果，而决不是他们的劳动生产率的结果。”（《资本论》第2版第3卷第340页）^⑤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小块土地所有制，即小生产的通常形式，不断衰落、消灭、灭亡。“小块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74页。——编者注

②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696页。——编者注

③ 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73页。——编者注

④⑤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09页。——编者注

土地所有制按其性质来说就排斥社会劳动生产力的发展、劳动的社会形式、资本的社会积聚、大规模的畜牧和科学的不断扩大的应用。高利贷和税收制度必然会到处促使这种所有制没落。资本在土地价格上的支出，势必夺去用于耕种的资本。生产资料无止境地分散，生产者本身无止境地分离。〈合作社，即小农协作社，虽能起非常进步的资产阶级的作用，但只能削弱这个趋势，而不能消灭这个趋势；同时不应当忘记，这种合作社对富裕农民的好处很多，对贫农群众的好处则很少，几乎没有，而且协作社本身也会成为雇佣劳动的剥削者。〉人力发生巨大的浪费。生产条件日趋恶化和生产资料日益昂贵是小块土地所有制的规律。”^① 资本主义在农业方面，也和在工业方面一样，完全是以“生产者的殉难历史”^② 为代价来改造生产过程的。“农业工人在广大土地上的分散，破坏了他们的反抗力量，而城市工人的集中却增强了他们的反抗力量。在现代的即资本主义的农业中，也和在现代的工业中一样，劳动生产力的提高和劳动量的增大是以劳动力本身的破坏和衰退为代价的。此外，资本主义农业的任何进步，都不仅是掠夺劳动者的技巧的进步，而且是掠夺土地的技巧的进步…… 因此，资本主义生产发展了社会生产过程的技术和结合，只是由于它同时破坏了一切财富的源泉——土地和工人。”（《资本论》第1卷第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10页。——编者注

② 同上，第23卷第552页。——编者注

13 章末)①

写于 1914 年 7 月—11 月

选自《列宁选集》第 2 卷

1915 年第一次载于《格拉纳特
百科辞典》第 7 版第 28 卷

第 588—599 页

署名：弗·伊林

注 释

〔1〕《卡尔·马克思》一文是列宁为格拉纳特兄弟百科辞典出版社写的，1914 年春列宁在加里西亚的波罗宁着手写，1914 年 11 月在瑞士伯尔尼脱稿。在 1918 年出版的单行本序言中，列宁指出，他记得该文写于 1913 年。

该文于 1915 年刊载在辞典中，署名是：弗·伊林，并附有《马克思主义书目》。由于书报检查机关的关系，编辑部删掉了《社会主义》和《无产阶级斗争的策略》两节，并对原文做了某些修改。

1918 年波涛出版社出版单行本并附有列宁的序言，单行本按百科辞典刊印，但没有《马克思主义书目》。

手稿全文于 1925 年第一次发表在俄共(布)中央列宁研究院编的《论马克思恩格斯及马克思主义》文集中。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552—553 页。——编者注

列 宁

论所谓市场问题^[1] (节选)

—

在人民大众很穷而且愈来愈穷的时候，资本主义能否在我们俄国发展并充分发展起来呢？须知资本主义的发展是需要广大的国内市场的，而农民的破产却在破坏这个市场，大有使市场完全停闭、资本主义制度无法建立之势。固然有人说，资本主义把我国直接生产者的自然经济变成商品经济，也就会给自己建立市场，但能否设想，靠着半赤贫农民的自然经济的可怜残余，就能在我国发展起象我们在西欧看到的那种强大的资本主义生产呢？单是由于群众的贫穷化，我国的资本主义就是一种软弱无力、没有根基、不能囊括国内全部生产、不能成为我国社会经济基础的东西，这难道还不明显吗？

这就是我国著作界经常提出来反对俄国马克思主义者的一些问题；没有市场这个说法是否认马克思的理论适用于俄国的最主要的论据之一。我们要着手分析的《市场问题》这篇论文就是为驳斥这个论据而写的。

二

该文作者是以“资本主义生产占普遍和绝对的统治”这一假设为基本前提的。他根据这个前提阐述了《资本论》第二卷第二十一章的内容（第三篇《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

马克思在这里给自己提出的任务，是研究社会生产如何补偿用来满足工人和资本家个人需要的那一部分产品，以及用来构成生产资本要素的那一部分产品。正因为如此，在第一卷内，在研究个别资本的生产和再生产时，可以只是按价值来分析资本和产品的各个组成部分——[《资本论》第一卷表明，产品的价值等于 c （不变资本）+ v （可变资本）+ m （剩余价值）]，——而在这里，就必须注意按物质成分来区分产品，因为由资本要素构成的那一部分产品不能用于个人消费，反之亦然。因此，马克思把社会总生产（因而也就是把社会总产品）分为两个部类：（I）生产资料的生产，即生产资本要素（只能用于生产消费的商品）的生产；（II）消费资料的生产，即用于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个人消费的商品的生产。

现在以下列公式 [阿拉伯数字表示价值单位——譬如百万卢布，罗马数字表示上述社会生产的两个部类。剩余价值率为 100%] 作为研究的基础：

$$\begin{array}{l} \text{I}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 \text{II} 2000c + 500v + 500m = 3000 \end{array} \left. \begin{array}{l} \text{资本} = 7500 \\ \text{产品} = 9000 \end{array} \right\}$$

我们先假定研究的是简单再生产，即假定生产不扩大，一直保持原有的规模；这就是说，全部额外价值^①都被资本家用于非生产方面，即用于个人需要而不用于积累。在这种情形下可以看出，首先 $II500v$ 和 $II500m$ 应被第 II 部类的资本家和工人消费掉，因为这种产品是以满足个人需要的消费资料形式存在的。其次，以实物形式存在的 $I4000c$ 应由第 I 部类的资本家消费掉，因为要使生产规模不变，下一年度就得保持同样数量的资本来生产生产资料；可见补偿这一部分资本也没有什么困难，因为与之相应的、以煤、铁、机器等实物形式存在的那一部分产品，将在从事生产资料生产的资本家之间进行交换，并照旧成为他们的不变资本。这样还剩下 $I(v+m)$ 和 IIc 。 $I1000v + I1000m$ 是以生产资料形式存在的产品， $II2000c$ 则是以消费资料形式存在的产品。第 I 部类的工人和资本家（在简单再生产即在额外价值全部消费掉的情况下）应消费掉价值 2000 [$1000(v) + 1000(m)$] 的消费资料。第 II 部类的资本家要能继续原有规模的生产，就应当购进价值 2000 的生产资料，以补偿自己的不变资本 ($2000IIc$)。由此可见， $Iv + Im$ 应当和 IIc 交换，否则就不能按原有规模进行生产。简单再生产的条件，就是第 I 部类的可变资本加额外价值等于第 II 部类的不变资本： $I(v+m) = IIc$ 。换句话说，这个规律可表述为：全年新

^① 额外价值即剩余价值。列宁在九十年代的著作中常把额外价值一词与剩余价值一词并用，后来他只使用剩余价值一词。——编者注

生产出来的价值总额（两部类的），应等于以消费资料形式存在的产品的总价值： $I(v + m) + II(v + m) = II(c + v + m)$ 。

当然，简单再生产实际上是不会有的，这不仅因为整个社会的生产不可能每年都停留在原有的规模上，而且因为积累是资本主义制度的规律。因此，我们要考察一下，规模扩大的社会生产或积累是如何进行的。在积累时，资本家只把一部分额外价值用于个人需要，另一部分则用于生产方面，即转化为生产资本要素以扩大生产。因此，在积累时， $I(v + m)$ 和 IIc 不可能相等：必须使 $I(v + m)$ 大于 IIc ，以便使第 I 部类的一部分额外价值 ($I m$) 不消费资料交换，而用来扩大生产。这样我们就得出：

甲、简单再生产公式：

$$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II \ 2000c + 500v + 500m = 3000.$$

$$I(v + m) = IIc.$$

乙、积累的开端公式：

$$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I(v + m) > IIc.$$

现在看看在积累的条件下社会生产应如何进行。

第一年：

$$\begin{array}{l} 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 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end{array} \left. \begin{array}{l} \text{资本} = 7250 \\ \text{产品} = 9000 \end{array} \right\}$$

I(1000v + 500m) 与 II 1500c 交换 (同简单再生产时一样)。

把 I 500m 作为积累, 即用于扩大生产, 转化为**资本**。如果按原先的比例把它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那末就会得出:

$$I 500m = 400c + 100v.$$

追加的不变资本 (400c) 在第 I 部类自身的产品 (它的实物形式是生产资料) 中就已有了, 追加的可变资本 (100v) 则应从第 II 部类的资本家手里取得。因此, 第 II 部类的资本家也应进行积累, 拿自己的一部分额外价值 (II 100 m) 去交换生产资料 (I 100v), 并把这些生产资料变成追加的不变资本。因此, 他们的不变资本将从 1500c 增加到 1600c; 为了使用这些不变资本, 就需要追加的劳动力——50v, 这 50v 也是从第 II 部类资本家的额外价值中取得的。

把第 I 部类和第 II 部类的追加资本都加到原始资本中去, 产品的分配情况就成为:

$$I 4400c + 1100v + (500m) = 6000.$$

$$II 1600c + 800v + (600m) = 3000.$$

括弧内的额外价值代表资本家的消费基金, 即不用于积累而用于资本家个人需要的那一部分额外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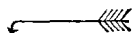
如果生产照常进行, 到年底就会得出:

$$\begin{array}{l} I 4400c + 1100v + 1100m = 6600 \\ II 1600c + 800v + 800m = 3200 \end{array} \left. \begin{array}{l} \text{资本} = 7900 \\ \text{产品} = 9800 \end{array} \right\}$$

I(1100v + 550m) 与 II 1650c 交换，其间追加的 50c 从 800 II_m 中取得[同时由于 c 增加了 50, v 也要增加 25]。

接着 550 I_m 照先前那样积累起来：

$$550 I_m = 440c + 110v$$



$$165 II_m = 110c + 55v.$$

现在把追加资本加到原始资本中去[把 440c 加到 I 4400c 中去；把 110v 加到 I 1100v 中去。把 50c 和 110c 加到 II 1600c 中去；把 25v 和 55v 加到 II 800v 中去]，就得出：

$$I 4840c + 1210v + (550m) = 6600$$

$$II 1760c + 880v + (560m) = 3200$$

在生产继续进行的条件下就会得出：

$$\begin{array}{l} I 4840c + 1210v + 1210m = 7260 \\ II 1760c + 880v + 880m = 3520 \end{array} \left. \begin{array}{l} \text{资本} = 8690 \\ \text{产品} = 10780 \end{array} \right\}$$

余类推。

马克思研究社会总资本再生产问题所得出的结果主要就是如此。必须附带说明，这里只是最简要地介绍了这种研究，至于马克思详细分析过的很多问题，如货币流通、逐渐损耗的固定资本的补偿等等，因与所研究的问题没有直接关系，则一概省略了。

三

该文作者从马克思的这种研究中得出了什么结论

呢？可惜他没有把他的结论十分明确地表述出来，所以我不得不根据某些彼此不很协调的说法来加以推断。例如该文有这样一段话：

“这里我们看到，在第I部类中，在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中，积累是怎样进行的……这种积累的进行既不依赖消费品生产的运动，也不依赖任何个人消费。”（第15页第三段）

当然，说积累“不依赖”消费品的生产是不行的，因为要扩大生产就需要新的可变资本，因而也就需要消费品；大概作者不过是想用这种说法来强调该公式的一个特点，即 I_c （第I部类的不变资本）进行再生产时是不和第II部类交换的，比如说，社会上每年有一部分煤是为采煤而生产的。当然，这种生产（为采煤而生产煤）通过随后的一系列交换还会与消费品生产发生联系，否则煤矿主和他们的工人都会无法生存。

作者在另一处就讲得更差了。他说：“资本主义积累的主要运动的进行，现在和过去（最早时期除外）都不依赖任何直接生产者，不依赖任何居民阶层的个人消费。”（第8页）这里仅仅是指出在资本主义的历史发展中生产资料的生产比消费品的生产占优势。这种说法又被重复了一遍：“如果从一方面说，对于资本主义社会，典型的是为积累而积累，是生产消费而不是个人消费，那末从另一方面说，对于它，典型的正是为生产资料而生产生产资料。”（第21页第二段）假如作者想用这些话来说明资本

主义社会不同于以往其他经济组织的地方，就在于机器及其所需物品（煤、铁等）生产的发展，那末这完全是对的。就技术水平说，资本主义社会超过了所有其他社会，而技术进步正表现于人力劳动与机器劳动相比日益退居次要地位。

因此，与其批判作者表达得不够清楚的说法，倒不如直接请教马克思，看看能否从他的理论中做出第 I 部类比第 II 部类占“优势”的结论，看看这一优势究竟应当如何理解。

从上面所引的马克思的公式，根本不能得出第 I 部类比第 II 部类占优势的结论，因为这两个部类在这里是平行发展的。可是这个公式没有考虑的正是技术进步。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所证明的，技术进步表现于可变资本与不变资本之比 ($\frac{v}{c}$) 逐渐缩小，而在这个公式中却是把这个比例当做不变的。

显而易见，如果把这种变化纳入公式中，那一定是生产资料比消费品增长得快。可是我还是觉得，第一为了明显起见，第二为了防止可能由这个前提得出不正确的结论，把这种计算列出来并不是多余的。

[下表中的积累率是当做不变的：额外价值的一半用于积累，一半供个人消费。]

[也可以略过下面的公式而直接看下一页上由它得出的结论。字母 Δ 代表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资本，即额外价值的积累部分。]

第一年:

$$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dots\dots v : (c + v) = 20.0\%$$

$$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dots\dots v : (c + v) = 33.3\%$$

$$I \ (1000v + 500m) = II \ 1500c$$

$$д. I \ 500m = 450c + 50v \dots\dots v : (c + v) = \frac{1}{10}$$



$$д. II \ 60m = 50c + 10v \dots\dots v : (c + v) = \frac{1}{6}$$

$$I \ 4450c + 1050v + (500m) = 6000$$

$$II \ 1550c + 760v + (690m) = 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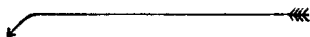
第二年:

$$I \ 4450c + 1050v + 1050m = 6550 \dots\dots v : (c + v) = 19.2\% \textcircled{1}$$

$$II \ 1550c + 760v + 760m = 3070 \dots\dots v : (c + v) = 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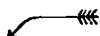
$$I \ (1050v + 525m) = II \ 1575c$$

$$II \ (1550c + 25m)$$



$$д. II \ 28m = 25c + 3v \dots\dots v : (c + v) = \text{约} \frac{1}{9}$$

$$д. I \ 525m = 500c + 25v \dots\dots v : (c + v) = \text{约} \frac{1}{21}$$



$$д. II \ 28m = 25c + 3v \dots\dots v : (c + v) = \text{约} \frac{1}{9}$$

$$I \ 4950c + 1075v + (525m) = 6550$$

$$II \ 1602c + 766v + (702m) = 3070$$

① 这个比例数字不确切,应为19.09%。以下数字以及第252页的比较表中,也还有不准确的地方,为保持原作面目未作修改。这些个别差错并不影响对基本论点的理解。——编者注

第三年:

$$I \quad 4950c + 1075v + 1075m = 7100 \cdots \cdots v : (c + v) = 17.8\%$$

$$II \quad 1602c + 766v + 766m = 3134 \cdots \cdots v : (c + v) = 32.3\%$$

$$I \quad (1075v + 537\frac{1}{2}m) = II \quad 1612\frac{1}{2}c$$

$$II(1602c + 10\frac{1}{2}m)$$

$$д. II \quad 11\frac{1}{2}m = 10\frac{1}{2}c + 1v \cdots \cdots v : (c + v) = \text{约} \frac{1}{12}$$

$$д. I \quad 537\frac{1}{2}m = 517\frac{1}{2}c + 20v \cdots \cdots v : (c + v) = \text{约} \frac{1}{26}$$

$$д. II \quad 22m = 20c + 2v \cdots \cdots v : (c + v) = \frac{1}{11}$$

$$I \quad 5467\frac{1}{2}c + 1095v + (537\frac{1}{2}m) = 7100$$

$$II \quad 1634\frac{1}{2}c + 769v + (730\frac{1}{2}m) = 3134$$

第四年:

$$I \quad 5467\frac{1}{2}c + 1095v + 1095m = 7657\frac{1}{2} \cdots \cdots v : (c + v) = 16.7\%$$

$$II \quad 1634\frac{1}{2}c + 769v + 769m = 3172\frac{1}{2} \cdots \cdots v : (c + v) = 32.0\%$$

余类推。

现在我们把这个公式中关于社会产品各部分增长情

形的结论比较一下：

	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		制造消费资料的生产资料		消费资料		社会总产品	
		%		%		%		%
第一年	4 000	100	2 000	100	3 000	100	9 000	100
第二年	4 450	111.25	2 100	105	3 070	102	9 620	107
第三年	4 950	123.75	2 150	107.5	3 134	104	10 234	114
第四年	5 467 $\frac{1}{2}$	136.7	2 190	109.5	3 172	106	10 828 $\frac{1}{2}$	120

这样我们看到，增长最快的是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其次是制造消费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最慢的是消费资料生产。即使没有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所做的研究，根据不变资本有比可变资本增长得快的趋势的规律也能得出上面的结论，因为生产资料增长最快这个论点，不过是这个规律运用于社会总生产时的另一种说法而已。

但是，也许应当再跨进一步吧？既然我们认为 v 与 $c+v$ 之比在不断缩小，为什么不可以认为 v 会等于零，认为原有数量的工人在生产资料数量增多时仍旧够用呢？这样，额外价值的积累部分将直接加到第 I 部类的不变资本中去，社会生产将在第 II 部类完全停滞^①的情况下，

① 我不想说，这类现象作为个别情况是绝对不可能的。但这里谈的不是特殊情况，而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

单纯依靠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来增长。①

当然，这已是滥用公式了，因为这样一个结论是建立在不可思议的假设上面的，因而是不正确的。怎能设想使 v 与 c 之比日益缩小的技术进步只表现在第 I 部类，而让第 II 部类完全停滞不前呢？使第 II 部类完全不进行积累，是否符合要求每个资本家在破产威胁下扩大企业的资本主义社会的规律呢？

总之，从马克思上述研究中能够得出的唯一正确的结论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资料的生产比消费资料的生产增长得快。上面说过，这个结论是直接根据这样一个尽人皆知的原理得出来的：资本主义生产创造了以往各个时代无法比拟的高度发展的技术②。马克思仅在一个地方十分明确地专门谈到这个问题，而这个地方完

① 我用下面的公式说明所讲的内容：

$$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I \ (1000v + 500m) = II \ 1500c$$

I 500m 积累起来，加到 I 4000c 中去：

$$I \ 4500c + 1000v + (500m) = 6000$$

$$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I \ 4500c + 1000v + 1000m = 6500$$

$$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I \ (1000v + 500m) = II \ 1500c$$

I 500m 照前面那样积累起来，余类推。

② 因此，上述结论还可以稍微变个方式来说：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因而还有“市场”）的增长或是靠消费品的增加，或是（这是主要的）靠技术进步，即靠机器劳动排挤手工劳动，因为 v 与 c 之比的变化正表示手工劳动的作用的缩小。

全证实了上述说法的正确：

“资本主义社会和野蛮人的区别，并不象西尼耳所认为的那样，仿佛野蛮人的特权和特性是有时随便耗费自己的劳动，而不能使他获得任何可以分解为(转化为)收入即消费资料的果实。区别在于：

(a)资本主义社会把它所支配的年劳动大部分〔注意〕用来生产生产资料(即不变资本)，而生产资料既不能以工资形式也不能以剩余价值形式分解为收入，而只能作为资本执行职能。”(《资本论》第2卷第436页)①

写于1893年秋

选自《列宁全集》第1卷

最初载于1937年《布尔什维克》
杂志第21期

第63—73页

注 释

〔1〕列宁《论所谓市场问题》一文是1893年秋在彼得堡写成的。

在彼得堡马克思主义者小组(“老头子”小组)的会议上讨论格·波·克拉辛的《市场问题》一文时，列宁曾经初次叙述过本文所发挥的主要论点。

列宁在小组会的发言中和以后在名为《论所谓市场问题》的文章中指出了格·波·克拉辛的错误，同时尖锐地批判了自由主义民粹派对俄国资本主义命运的看法，以及已经出现的“合法马克思主义”的资产阶级辩护士的观点。

列宁的这篇文章是与民粹主义和“合法马克思主义”作斗争的有力武器，它曾在彼得堡及其他城市的社会民主主义小组中广泛流传。

这部曾被认为永久失落了的手稿直到1937年才找到。这篇文章最初载于1937年《布尔什维克》杂志第21期。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89页。——编者注

列 宁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①

通俗的论述(节选)

七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特殊阶段

现在我们应当试作一个总结，把以上关于帝国主义的论述归纳一下。帝国主义是作为一般资本主义基本特性的发展和直接继续而成长起来的。但是，只有在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的、很高的阶段，资本主义的某些基本特性开始转化成自己的对立面，从资本主义到更高级的社会经济结构的过渡时代的特点已经全面形成和暴露出来的时候，资本主义才变成了资本帝国主义。在这一过程中，经济上的基本事实，就是资本主义的自由竞争为资本主义的垄断所代替。自由竞争是资本主义和一般商品生产的基本特性；垄断是自由竞争的直接对立面，但是我们眼看着自由竞争开始转化为垄断，这种竞争造成大生产，排挤小生产，又用最大的生产来代替大生产，使生产和资本的集中^①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从中产生了并且还在产生

① 原文为 концентрация производства и капитала，是指通过资本的积聚和集中，少数大型企业的生产在整个社会生产中所占的份

着垄断，即卡特尔、辛迪加、托拉斯以及同它们相溶合的十来家支配着几十亿资金的银行的资本。同时，从自由竞争中生长起来的垄断并不消除自由竞争，而是凌驾于这种竞争之上，与之并存，因而产生许多特别尖锐特别剧烈的矛盾、摩擦和冲突。垄断是从资本主义到更高级的制度的过渡。

如果必须给帝国主义下一个尽量简短的定义，那就应当说，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垄断阶段。这样的定义包括了最主要之点，因为一方面，金融资本就是和工业家垄断同盟的资本溶合起来的少数垄断性的最大银行的银行资本；另一方面，瓜分世界，就是由无障碍地向未被任何一个资本主义强国占据的地区推行的殖民政策，过渡到垄断地占有已经瓜分完了的世界领土的殖民政策。

过于简短的定义虽然很方便（因为它概括了主要之点），但是要从中专门引出应当规定的那个现象的各个极重要的特点，这种定义毕竟是不够的。因此，只要不忘记所有定义都只有有条件的、相对的意义，永远也不能包括充分发展的现象一切方面的联系，就应当给帝国主义下这样一个定义，其中要包括帝国主义的如下五个基本特征：（1）生产和资本的集中发展到这样高的程度，以致造成了在经济生活中起决定作用的垄断组织；（2）银行资本和工业资本已经溶合起来，在这个“金融资本”的基

额越来越大，以及少数大资本在社会总资本中所占的比重日益增大。——编者注

基础上形成了金融寡头；（3）和商品输出不同的资本输出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4）瓜分世界的资本家国际垄断同盟已经形成；（5）最大资本主义列强已把世界上的领土瓜分完毕。帝国主义是发展到垄断组织和金融资本的统治已经确立、资本输出具有突出意义、国际托拉斯开始瓜分世界、一些最大的资本主义国家已把世界全部领土瓜分完毕这一阶段的资本主义。

下面我们还会看到，如果不仅注意到基本的、纯粹经济的概念（上述定义就只包括这些概念），而且注意到现阶段的资本主义同一般资本主义相比所占的历史地位，或者注意到帝国主义同工人运动中两个主要派别的关系，那就可以而且应当给帝国主义另外下一个定义。现在先必须指出，帝国主义，按上述意义来了解，无疑是资本主义发展的一个特殊阶段。为了使读者对于帝国主义有一个有充分根据的了解，我们故意尽量多引用了一些不得不承认最新资本主义经济中十分确凿的事实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所发表的意见。为了同一目的，我们又引用了一些详细的统计材料，从中可以看出银行资本等究竟发展到了怎样的程度，看出量转化为质，发达的资本主义转化为帝国主义，究竟表现在什么地方。不用说，自然界和社会里的一切界限当然都是有条件的、变动的，如果去争论帝国主义究竟在哪一年或哪一个十年“最终”确立，那是荒唐的。

但是，我们不得不在帝国主义的定义问题上，首先同

所谓第二国际时代(1889—1914年这二十五年间)主要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卡·考茨基进行争论。在1915年,甚至早在1914年11月,考茨基就十分坚决地反对我们给帝国主义下的定义所表述的基本思想,他说不应当把帝国主义了解为一个经济“阶段”,而应当了解为一种政策,即金融资本“比较爱好”的一种政策;不应当把帝国主义和“现代资本主义”“等同起来”;如果把帝国主义了解为“现代资本主义的一切现象”(卡特尔、保护关税政策、金融家的统治、殖民政策),那末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所必需的这个问题就成了“最乏味的同义反复”,因为那样的话,“帝国主义就自然是资本主义生存所必需的了”,等等。为了最确切地表述考茨基的思想,我们引用他给帝国主义所下的定义,这个定义是直接反对我们所阐述的那些思想的实质的(因为,考茨基早已知道,多年来贯彻类似思想的德国马克思主义者阵营中所提出的反驳,正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派别所提出的反驳)。

考茨基的定义说:

“帝国主义是高度发达的工业资本主义的产物。帝国主义就是每个工业资本主义民族力图吞并或征服愈来愈多的农业〈着重号是考茨基加的〉^①区域,而不管那里居住的是什么民族。”^②

① 本文引文中〈 〉内的文字和标点符号是列宁加的。——编者注

② 《新时代》杂志1914年(第32年卷)第2分卷1914年9月11日出版)第909页;参看同一杂志1915年第2分卷第107页及以下各页。

这个定义是根本要不得的，因为它片面地，也就是任意地单单强调了一个民族问题（虽然这个问题无论就其本身还是就其对帝国主义的关系来说，都是极其重要的），任意地和**错误地**把这个问题**单单**同兼并其他民族的那些国家的工业资本联系起来，又同样任意地和错误地提出了对农业区域的兼并。

帝国主义就是力图兼并，——考茨基的定义的**政治**方面归结起来就是这样。这是对的，但是极不完全，因为在政治方面，帝国主义是力图使用暴力和实行反动。不过在这里我们要研究的是考茨基本人纳入他的定义中的**经济**方面。考茨基定义的错误是十分明显的。帝国主义的特点，恰好不是工业资本而是金融资本。在法国，恰好是在工业资本削弱的情况下**金融**资本特别迅速的发展，从上一世纪八十年代开始使兼并政策（殖民政策）特别加紧地推行起来，这并不是偶然的。帝国主义的特点恰好**不只是**力图兼并农业区域，甚至还力图兼并工业极发达的区域（德国对比利时的野心，法国对洛林的野心），因为第一、世界已经瓜分完了，在**重新瓜分**的时候，就不得不把手伸向**任何**一块土地；第二、帝国主义的重要特点，是几个大国争夺霸权，即争夺领土，其目的与其说是直接为了自己，不如说是为了削弱对方，破坏**对方的霸权**（比利时作为反英据点对德国来说特别重要，巴格达作为反德据点对英国来说也一样重要，如此等等）。

考茨基特地搬出、并且屡次搬出英国人来，似乎英国

人确定的帝国主义一词的纯粹政治含义，是和他考茨基的意思相符的。现在就来看看英国人霍布森在他1902年出版的《帝国主义》一书中是怎样写的：

“新帝国主义和老帝国主义不同的地方在于：第一、一个日益强盛的帝国的野心，被几个互相竞争的帝国的理论和实践所代替，其中每个帝国都同样渴望政治扩张和贪图商业利益；第二、金融利益或投资利益统治着商业利益。”^①

我们看到，考茨基笼统地搬出英国人来，是绝对没有事实根据的（他要搬的话，也只能是搬出那些庸俗的英国帝国主义者或帝国主义的公开辩护士）。我们看到，考茨基标榜自己在继续维护马克思主义，实际上比**社会自由主义者**霍布森还后退了一步，因为霍布森还比较正确地估计到现代帝国主义的两个“历史的具体的”（考茨基的定义恰好是对历史的具体性的嘲弄！）特点：（1）几个帝国主义互相竞争；（2）金融家比商人占优势。如果主要是说工业国兼并农业国，那就把商人抬上首要地位了。

考茨基的定义不仅是错误的和非马克思主义的，而且还成了全面背离马克思主义理论和马克思主义实践的那一整套观点的基础；这一点以后还要讲到。考茨基挑起的那种字面上的争论，即资本主义的最新阶段应当叫作帝国主义还是叫作金融资本阶段，是毫无意义的争论。

^① 霍布森《帝国主义》1902年伦敦版第324页。

随便你怎样叫都是一样。关键在于考茨基把帝国主义的政策同它的经济割裂开了，把兼并解释为金融资本“比较爱好”的政策，并且拿同一金融资本基础上的另一种似乎可能有的资产阶级政策和它对立。照这样说来，经济上的垄断是可以同政治上的非垄断、非暴力、非掠夺的行动方式相容的。照这样说来，瓜分世界领土（这种瓜分恰巧是在金融资本时代完成的并成了最大的资本主义国家现在互相竞争的特殊形式的基础）也是可以同非帝国主义的政策相容的。这样一来，就不是暴露资本主义最新阶段最根本的矛盾的深刻性，而是掩饰、缓和这些矛盾；这样一来，就不是马克思主义，而是资产阶级改良主义。

考茨基同德国的一个帝国主义和兼并政策的辩护士库诺争论过。库诺笨拙而又无耻地推论说：帝国主义是现代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的发展是不可避免的和进步的，所以帝国主义也是进步的，所以必须跪在帝国主义面前歌功颂德！这种话就象民粹派在1894—1895年讽刺俄国马克思主义者的时候所说的那些话，说什么如果马克思主义者认为资本主义在俄国是不可避免的和进步的，那末他们就应当开起酒馆来培植资本主义。考茨基反驳库诺说：不对，帝国主义并不是现代资本主义，而只是现代资本主义政策的形式之一，我们可以而且应当同这种政策作斗争，同帝国主义，同兼并等等作斗争。

这种反驳好象很有道理，实际上却等于更巧妙更隐蔽地（因此是更危险地）宣传同帝国主义调和，因为同托

拉斯和银行的政策“作斗争”而不触动托拉斯和银行的经济基础，那就不过是资产阶级的改良主义与和平主义，不过是一种善良而天真的愿望而已。不是充分暴露矛盾的深刻性，而是回避存在的矛盾，忘掉其中最重要的矛盾，——这就是考茨基的理论，它同马克思主义毫无共同之点。显然，这种“理论”只能用来维护同库诺之流保持统一的思想！

考茨基写道：“从纯粹经济的观点看来，资本主义不是不可能再经历一个新的阶段，即把卡特尔政策应用到对外政策上的超帝国主义的阶段”^①，也就是全世界各帝国主义彼此联合而不是互相斗争的阶段，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停止战争的阶段，“由实行国际联合的金融资本共同剥削世界”的阶段^②。

关于这个“超帝国主义论”，我们以后还要谈到，以便详细地说明这个理论背弃马克思主义到了何等彻底而无可挽回的地步。现在，按照本书的总的计划，我们要看一看有关这个问题的确切的经济材料。“从纯粹经济的观点看来”，这个“超帝国主义”究竟是可能实现的呢，还是超等废话？

① 《新时代》杂志 1914 年（第 32 年卷）第 2 分卷（1914 年 9 月 11 日出版）第 921 页；参看同一杂志 1915 年第 2 分卷第 107 页及往下各页。

② 《新时代》杂志 1915 年第 1 分卷（1915 年 4 月 30 日出版）第 144 页。

如果把纯粹经济的观点看作“纯粹的”抽象概念，那末说来说去只能得出这样一个论点：发展的趋势是走向垄断组织，因而也就是走向一个全世界的垄断组织，走向一个全世界的托拉斯。这是不容争辩的，不过也是毫无内容的，就好象说：“发展的趋势”是走向在实验室里生产食物。在这个意义上，超帝国主义“论”就如同什么“超农业论”一样是荒唐的。

如果谈金融资本时代的“纯粹经济”条件，是指二十世纪初这个历史的具体时代，那末对于“超帝国主义”这种僵死的抽象概念(它完全是为了一个最反动的目的，就是使人不去注意**现有矛盾的深刻性**)的最好回答，就是拿现代世界经济的具体经济现实同它加以对比。考茨基关于超帝国主义的毫无内容的议论还鼓舞了那种十分错误的、为帝国主义辩护士助长声势的思想，似乎金融资本的统治是在**削弱**世界经济内部的不平衡和矛盾，其实金融资本的统治是在**加剧**这种不平衡和矛盾。

理·卡尔韦尔在他写的《世界经济导论》^①这本小册子里，对可以具体说明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交世界经济内部相互关系的最重要的纯粹经济材料，作了归纳的尝试。他把整个世界分为五个“主要经济区域”：(1)中欧区(除俄国和英国以外的整个欧洲)；(2)不列颠区；(3)俄国区；(4)东亚区；(5)美洲区。同时他把殖民地

^① 理·卡尔韦尔《世界经济导论》1906年柏林版。

列入所属国的“区域”内，而“撇开”了少数没有按上述区域划分的国家，例如亚洲的波斯、阿富汗和阿拉伯，非洲的摩洛哥和阿比西尼亚等等。

现在把他所列出的这些区域的经济材料摘录如下：

世界主要 经济区域	面积	人口	交通运输业		贸易	工业		
			铁路	商船	(进出口 共 计)	产 量	棉纺织业 纱锭数目	
	(单位 百万平 方公里)	(单位 百万)	(单位) 千公里)	(单位) 百万吨)	(单位十 亿马克)	(单位) 百万吨)	(单位) 百万)	(单位) 百万)
(1) 中欧区 ^①	27.6 (23.6)	388 (146)	204	8	41	251	15	26
(2) 不列颠区 ^①	28.9 (28.6)	398 (355)	140	11	25	249	9	51
(3) 俄国区	22	131	63	1	3	16	3	7
(4) 东亚区	12	389	8	1	2	8	0.02	2
(5) 美洲区	30	148	379	6	14	245	14	19

我们看到，有三个区域是资本主义高度发达（交通运输业、贸易和工业都十分发达）的区域，即中欧区、不列颠区和美洲区。其中德、英、美三国是统治着世界的国家。它们相互间的帝国主义竞争和斗争是非常尖锐的，因为德国的地区很小，殖民地又少，而“中欧区”的形成还有待于将来，现时它正在殊死的斗争中逐渐产生。目前整个欧洲的特征是政治上分散。相反，在不列颠区和美洲区，政治上却高度集中，但是它们又有极大的差别：前者有广大的殖民地，后者的殖民地却十分少。在殖民

① 括弧里是殖民地的面积和人口。

地，资本主义刚刚开始发展。争夺南美的斗争愈来愈尖锐。

有两个区域是资本主义不够发达的区域，即俄国区和东亚区。前者人口密度极小，后者极大；前者政治上很集中，后者不集中。瓜分中国才刚刚开始，日美等国争夺中国的斗争愈来愈激烈。

请把考茨基关于“和平的”超帝国主义那种愚蠢可笑的胡说，拿来同经济政治条件极不相同、各国发展速度等等极不一致、各帝国主义国家间存在着疯狂斗争的实际情形比较一下吧。难道这不是吓坏了的市侩想逃避可怕的现实的反动企图吗？难道被考茨基当做“超帝国主义”的胚胎的国际卡特尔（正象“可以”把在实验室里生产片剂说成是超农业的胚胎一样），不就是向我们表明瓜分世界和重新瓜分世界、由和平瓜分转为非和平瓜分、再由非和平瓜分转为和平瓜分的一个例子吗？难道从前同德国一起（例如在国际钢轨辛迪加或国际商轮航运业托拉斯里）和平地瓜分过整个世界的美国和其他国家的金融资本，现在不是在改变着的（通过完全非和平方式改变着的）新的实力对比的基础上重新瓜分世界吗？

金融资本和托拉斯不是削弱而是加强了世界经济各个部分在发展速度上的差异。既然实力对比发生了变化，那末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除了用实力来解决矛盾，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呢？在铁路的统计中，我们可以看到说明整个世界经济中资本主义和金融资本发展速度不同的非常

准确的材料^①。在帝国主义发展的最近几十年中，铁路长度变更的情形如下：

铁路长度(单位千公里)			
	1890年	1913年	增加数
欧洲.....	224	346	+ 122
美国.....	268	411	+ 143
所有殖民地.....	82	210	+ 128
亚美两洲的独立国 和半独立国.....	43	137	+ 94
	125	347	+ 222
共 计	617	1 104	

可见，铁路发展得最快的是殖民地和亚美两洲的独立国（以及半独立国）。大家知道，这里是由四五个最大的资本主义国家的金融资本统治着一切，支配着一切。在殖民地及亚美两洲其他国家建筑二十万公里的新铁路，这意味着在特别有利的条件下，在收入有特别的保证、铸钢厂可以获得厚利定货等等的条件下，新投入四百多亿马克的资本。

资本主义在殖民地和海外国家发展得最快。在这些国家中出现了**新起的帝国主义强国**（如日本）。全世界帝国主义之间的斗争尖锐起来了。金融资本从特别盈利的殖民地企业和海外企业得到的贡款日益增加。在瓜分这种“赃物”的时候，有极大一部分落到了那些在生产力发

① 1915年《德意志帝国统计年鉴》；1892年《铁路业文汇》；关于1890年各国殖民地间铁路分布方面的某些详细情形，只能作一个大致的估计。

展的速度上并不是常常占第一位的国家手里。各大强国及其殖民地的铁路总长度如下：

(单位千公里)

	1890年	1913年	增加数
美国.....	268	413	+ 145
不列颠帝国.....	107	208	+ 101
俄国.....	32	78	+ 46
德国.....	43	68	+ 25
法国.....	41	63	+ 22
五个强国共计.....	491	830	+ 339

可见，将近百分之八十的铁路集中在五个最大的强国手中。但是这些铁路的所有权的集中程度，金融资本的集中程度，还要高得多，例如美、俄及其他国家铁路的大量股票和债券都属于英法两国的百万富翁。

英国靠自己的殖民地，把“自己的”铁路网增加了十万公里，比德国增加的多三倍。但是，谁都知道，这一时期德国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煤炭和钢铁生产的发展，其速度之快是英国无法比拟的，更不必说法国和俄国了。1892年，德国的生铁产量为四百九十万吨，英国为六百八十万吨；但是到1912年，已经是一千七百六十万吨比九百万吨，也就是说，德国远远地超过英国了^①！试问，在**资本主义基础上**，要消除生产力发展和资本积累同金融

^① 再参看埃德加·克勒芒德《不列颠帝国同德意志帝国的经济关系》，该文载于《皇家统计学会杂志》1914年7月，第777页及往下各页。

资本对殖民地和“势力范围”的瓜分这两者之间不相适应的状况，除了用战争以外，还能有什么其他办法呢？

八 资本主义的寄生性和腐朽

现在我们还要来研究一下帝国主义的另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大多数关于帝国主义的言论，对这个方面多半都是估计不足的。马克思主义者希法亭的缺点之一，就是他在这一点上比非马克思主义者霍布森还倒退了一步。我们说的就是帝国主义所特有的寄生性。

我们已经看到，帝国主义最深厚的经济基础就是垄断。这是资本主义的垄断，也就是说，这种垄断是从资本主义生长起来并且处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和竞争的一般环境里，同这种一般环境始终有无法解决的矛盾。尽管如此，这种垄断还是同任何垄断一样，必然产生停滞和腐朽的趋向。在规定了（即使是暂时地）垄断价格的范围内，技术进步因而也是其他一切进步的动因，前进的动因，就在一定程度上消失了；其次在经济上也就有可能人为地阻碍技术进步。例如，美国有个姓欧文斯的发明了一种能引起制瓶业革命的制瓶机。德国制瓶工厂主的卡特尔收买了欧文斯的发明专利权，可是却把这个发明束之高阁，阻碍它的应用。当然，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垄断决不能完全地、长久地排除世界市场上的竞争（这也是超帝国主义论荒谬的原因之一）。用改良技术的办法可能

降低生产费用和提高利润，这种可能性当然是促进着各种变化的。但是垄断所特有的停滞和腐朽的**趋势**还继续在发生作用，而且在某些工业部门、某些国家它还会在一段时间占上风。

垄断地占有特别广大、富饶或地理位置方便的殖民地，也发生同样的作用。

其次，帝国主义就是货币资本大量聚集于少数国家，这种资本，如我们看到的，数目达到一千亿至一千五百亿法郎(有价证券)^①。于是，以“剪息票”为生、根本不参与任何企业经营、终日游手好闲的食利者阶级，确切些说，食利者阶层，就大大地增长起来。帝国主义最重要的经济基础之一——资本输出，更加使食利者阶层完完全全脱离了生产，给那种靠剥削几个海外国家和殖民地的劳动为生的整个国家打上了寄生的烙印。

霍布森写道：“在1893年，不列颠在国外的投资，约占联合王国财富总数的百分之十五。”^②我们要指出，到1915年，这种资本大约又增加了一倍半。霍布森又说：“侵略性的帝国主义，对于纳税人来说是沉重的负担，对于工商业者来说意义很小，……然而对于寻找投资场所的资本家(在英语里，这个概念是用‘investor’一词来表示的，意即“投资者”，食利者)，却是大量利润的来源。”

① 在本书第三章末对此有详细说明。见《列宁选集》第2卷第781—782页。——编者注

② 霍布森所著前书第59页和第60页。

“据统计学家吉芬计算，1899年大不列颠从全部对外贸易和殖民地贸易（输入和输出）得到的全部年收入是一千八百万英镑（约合一亿七千万卢布），这是按贸易总额八亿英镑的百分之二点五推算出来的。”不管这个数目多么大，它仍然不能说明大不列颠侵略性的帝国主义。能够说明的是九千万至一亿英镑从“投资”得到的收入，也就是食利者阶层的收入。

在世界上“贸易”最发达的国家，食利者的收入竟比对外贸易的收入高四倍！这就是帝国主义和帝国主义寄生性的实质。

因此，“食利国”（Rentnerstaat）或高利贷国这一概念，就成了论述帝国主义的经济著作中通用的概念。世界分为极少数高利贷国和极大多数债务国。舒尔采-格弗尼茨写道：“在国外投资中占第一位的，是对政治上附属的或结盟的国家的投资：英国贷款给埃及、日本、中国和南美。在必要时，英国的海军就充当法警。英国的政治力量保护着英国，防止债务人造反。”^① 萨尔托里乌斯·冯·瓦耳特斯豪森在他所著的《国外投资的国民经济制度》一书中，把荷兰当做“食利国”的典型，并且说现在英国和法国也正在成为这样的国家^②。施尔德尔认为英国、法国、德国、比利时和瑞士这五个工业国家，是“名副其实

① 舒尔采-格弗尼茨《不列颠帝国主义》第320等页。

② 萨·冯·瓦耳特斯豪森《国外投资的国民经济制度》1907年柏林版第4册。

的债权国”。他没有把荷兰算进去，只是因为荷兰“工业不大发达”^①。而美国仅仅是美洲的债权人。

舒尔采-格弗尼茨写道：“英国逐渐由工业国变成债权国。虽然工业生产和工业品出口有了绝对的增加，但是，利息、股息和发行证券、担任中介、进行投机等方面的收入，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相对意义愈来愈大了。依我看来，这个事实正是帝国主义繁荣的经济基础。债权人和债务人之间的关系，要比卖主和买主之间的关系更巩固些。”^②关于德国的情形，柏林的《银行》杂志出版人阿·兰斯堡 1911 年在他的《德国是食利国》一文中写了如下一段话：“德国人喜欢讥笑法国显露出来的那种变为食利者的倾向。但是他们忘记了，就资产阶级来说，德国的情况同法国是愈来愈相象了。”^③

食利国是寄生腐朽的资本主义的国家，这不能不影响到这种国家的一切社会政治条件，尤其是影响到工人运动的两个主要派别。为了尽量把这一点说清楚，我们还是引用霍布森的话。他是一个最“可靠的”证人，因为谁也不会疑心他偏袒“马克思主义的正统思想”；同时他又是个英国人，很了解这个殖民地最广大、金融资本最雄厚、帝国主义经验最丰富的国家的情况。

霍布森在对英布战争的印象很鲜明的情况下，描述

① 施尔德尔所著前书（即《世界经济发展趋势》。——编者注）第 393 页。

② 舒尔采-格弗尼茨《不列颠帝国主义》第 122 页。

③ 《银行》杂志 1911 年第 1 期第 10—11 页。

了帝国主义同“金融家”利益的联系，以及“金融家”从承包、供应等业务获得的利润增加的情形，他说：“资本家是这一明显的寄生性政策的指挥者；但是同一动机对工人中间的特殊阶层也起作用。在很多城市中，最重要的工业部门都要依靠政府的定货；冶金工业和造船工业中心的帝国主义，在不小的程度上依赖于这种情况。”这位作者认为，有两种情况削弱了旧帝国的力量：（1）“经济寄生性”；（2）用附属国的人民编成军队。“第一种情况是经济寄生习气，这种习气使得统治国利用占领地、殖民地和附属国来达到本国统治阶级发财致富的目的，来收买本国下层阶级，使他们安分守己。”我们要补充一句：为了在经济上有可能进行这样的收买，不管收买的形式如何，都必须有垄断高额利润。

关于第二种情况，霍布森写道：“帝国主义盲目症的最奇怪的症候之一，就是英法等帝国主义国家走上这条道路时所抱的那种漫不经心的态度。在这方面最严重的是英国。我们征服印度帝国的大部分战斗都是我们用土著人编成的军队进行的；在印度和近来在埃及，庞大的常备军是由英国人担任指挥的；我们征服非洲的各次战争，除了征服南部非洲的以外，几乎都是由土著人替我们进行的。”

瓜分中国的前景，使霍布森作出了这样一种经济上的估计：“到那时，西欧大部分地区的面貌和性质，都将同现在有些国家的部分地区，如英格兰南部、里符耶腊以及

意大利和瑞士那些游人最盛、富人最多的地方一样，也会有极少数从远东取得股息和年金的富豪贵族，连同一批人数稍多的职员和商人，为数更多的家仆以及从事运输和成品最后加工的工人。主要的工业部门就会消失，而大批的食品和半成品会象贡品那样由亚非两洲源源而来。”“西方国家更广泛的同盟，即欧洲大国联邦向我们展示的前途就是，这个联邦不仅不会推进全世界的文明事业，反而有造成西方寄生性的巨大危险：产生出这样一批先进的工业国家，这些国家的上层阶级从亚非两洲获得巨额的贡款，并且利用这种贡款来豢养大批驯服的职员和仆役，这些职员和仆役不再从事大宗的农产品和工业品的生产，而是替个人服务，或者在新的金融贵族监督下从事次要的工业劳动。让那些漠视这种理论〈应当说：前途〉、认为这个理论不值得研究的人，去思考一下已经处于这种状态的目前英格兰南部各区的经济条件和社会条件吧。让他们想一想，一旦中国受这种金融家、‘投资者’及其政治方面和工商业方面的职员的经济控制，使他们能从这个世界上所知道的最大的潜在富源汲取利润，以便在欧洲消费，这套方式将会扩展到怎样巨大的程度。当然，情况是极为复杂的，世界上各种力量的变化也难以逆料，所以不能很有把握地对未来作出某种唯一的预测。但是，现在支配着西欧帝国主义的那些势力，是在向着这个方向发展的。如果这些势力不遇到什么抵抗，不被引上另一个方面，它们就确实会朝着完成这一过程的方向努

力。”^①

作者说得完全对：如果帝国主义的力量不遇到抵抗，它就确实会走向这种结局。这里对于目前帝国主义情况下的“欧洲联邦”的意义，作了正确的估计。要补充的只有一点，就是在工人运动内部，目前在大多数国家暂时获得胜利的机会主义者，也是经常地一贯地朝着这个方向“努力”的。帝国主义意味着瓜分世界而不只是剥削中国一个国家，意味着极少数最富的国家享有垄断高额利润，所以，它们在经济上就有可能去收买无产阶级的上层，从而培植、形成和巩固机会主义。不过不要把反对帝国主义、特别是反对机会主义的那些力量忘掉，这些力量，社会自由主义者霍布森自然是看不到的。

德国机会主义者格尔哈德·希尔德布兰德过去因为拥护帝国主义而被开除出党，现在满可以充当德国所谓“社会民主”党的领袖，他给霍布森作了一个很好的补充，鼓吹“西欧联邦”（俄国除外），以便“共同”行动……反对非洲黑人、反对“大伊斯兰教运动”，以便维持“强大的陆海军”，对付“中日联盟”^②，等等。

舒尔采-格弗尼茨对“不列颠帝国主义”的描绘，向我们表明了同样的寄生性特征。从1865年到1898年，英国的国民收入大约增加了一倍，而这一时期“来自国

① 霍布森所著前书第103、205、144、335、386等页。

② 格尔哈德·希尔德布兰德《工业统治地位和工业社会主义的动摇》1910年版第229页及往下各页。

外”的收入却增加了八倍。如果说帝国主义的“功劳”是“教育黑人去劳动”（不用强制手段是不行的……），那末帝国主义的“危险”就在于，“欧洲将把体力劳动，起初把农业劳动和矿业劳动，然后把比较笨重的工业劳动，推给黑人去干，自己则安然地当食利者，也许这样就为红种人和黑人的经济解放以及后来的政治解放做好了准备”。

在英国，愈来愈多的土地不再用于农业生产，而成了专供富人运动作乐的场所。人们谈到苏格兰这个最贵族化的、用作打猎和其他运动的地方时，都说“它是靠自己的过去和卡内基先生〈美国亿万富翁〉生活的”。英国每年单是花在赛马和猎狐上面的费用，就有一千四百万英镑（约合一亿三千万卢布）。英国食利者的人数约有一百万。从事生产的人口的百分比日益下降：

	英国人口	主要工业部门 的工人人数 (单位百万)	工人在人口总数 中所占的百分比
1851年………	17.9	4.1	23%
1901年………	32.5	4.9	15%

这位研究“二十世纪初的不列颠帝国主义”的资产阶级学者谈到英国工人阶级的时候，不得不经常把工人“上层”和“真正的无产阶级下层”加以区别。上层中间有大批人参加合作社、工会、体育团体和许多教派。选举权是同这个阶层的地位相适应的，这种选举权在英国“还有相当多的限制，以排除真正的无产阶级下层”！！为了粉饰英国工人阶级的状况，人们通常只谈论在无产阶级中占少数

的这个上层，例如，“失业问题主要是涉及伦敦和无产阶级下层的问题，这个下层是政治家们很少重视的……”^①。应当说资产阶级政客和“社会党人”机会主义者很少重视。

从帝国主义国家移往国外的人口逐渐减少，从比较落后的、工资比较低的国家移入帝国主义国家的人口（流入的工人和移民）却逐渐增加，这也是与上述种种现象有关的帝国主义特点之一。据霍布森说，英国移往国外的人口从1884年起开始减少：1884年有二十四万二千人，而1900年只有十六万九千人。德国移往国外的人口，在1881—1890年的十年中达到了最高峰，有一百四十五万三千人，但是在后来的两个十年里，又减少到五十四万四千人和三十四万一千人。同时，从奥、意、俄等国移入德国的工人却增加了。根据1907年的人口调查，德国有一百三十四万二千二百九十四个外国人，其中产业工人有四十四万零八百人，农业工人有二十五万七千三百二十九人^②。法国的采矿工业工人“很大一部分”是外国人——波兰人、意大利人和西班牙人^③。在美国，从东欧和南欧移入的侨民做工资最低的工作，在升为监工和做工资最高的工作的工人中，美国工人所占的百分比最大^④。

① 舒尔采-格弗尼茨《不列颠帝国主义》第301页。

② 《德意志帝国统计》第211卷。

③ 亨盖尔《法国的投资》1913年斯图加特版。

④ 古尔维奇《移民与劳动》1913年纽约版。

帝国主义有一种趋势，就是在工人中间也分化出一些特权阶层，并且使他们脱离广大的无产阶级群众。

必须指出：在英国，帝国主义分裂工人、加强工人中间的机会主义、使工人运动暂时腐化的这种趋势，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以前很久，就已经表现出来了。因为英国从十九世纪中叶起，就具备了帝国主义的两大特点：拥有广大的殖民地；在世界市场上占垄断地位。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几十年中一直密切注视着工人运动中的机会主义和英国资本主义的帝国主义特点之间的这种联系。例如，恩格斯在1858年10月7日给马克思的信中说：“英国无产阶级实际上日益资产阶级化了，因而这一所有民族中最资产阶级化的民族，看来想把事情最终导致这样的地步，即除了资产阶级，还要有资产阶级化的贵族和资产阶级化的无产阶级。自然，对一个剥削全世界的民族来说，这在某种程度上是有道理的。”过了将近四分之一世纪，恩格斯又在1881年8月11日写的信里说到了“被资产阶级收买了的，或至少是领取资产阶级报酬的人所领导的最坏的英国工联”。恩格斯在1882年9月12日给考茨基的信中又说：“您问我：英国工人对殖民政策的想法如何？这和他们对一般政策的想法一样。这里没有工人政党，有的只是保守党人和自由激进党人，而工人十分安然地同他们共享英国的殖民地垄断权和英国在世界市场上的垄断权。”^①（恩格斯在1892年给《英国工人阶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第2卷第290页；第4卷第453页（《马克

级状况》一书第二版所写的序言中，也叙述了同样的看法。^②)

这里已经把原因和后果明白地指出来了。原因是：(1) 这个国家剥削全世界；(2) 它在世界市场上占有垄断地位；(3) 它拥有殖民地垄断权。后果是：(1) 英国一部分无产阶级已经资产阶级化了；(2) 英国一部分无产阶级受那些被资产阶级收买或至少是领取资产阶级报酬的人领导。在二十世纪初，帝国主义完成了极少数国家对世界的瓜分，其中每个国家现在都剥削着(指榨取超额利润)“全世界”的一部分，只是比英国在 1858 年剥削的地方稍小一点；每一个国家都由于托拉斯、卡特尔、金融资本以及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关系等等而在世界市场上占有垄断地位；每个国家都在一定程度上拥有殖民地垄断权(我们已经看到，世界上七千五百万平方公里的全部殖民地中，有六千五百万平方公里，即百分之八十六集中在六个强国手里；有六千一百万平方公里，即百分之八十一集中在三个强国手里)。

现在局势的特点在于形成了以下这些经济政治条件：帝国主义已经从萌芽状态成长为统治的体系，资本家

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338 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5 卷第 18 页。——编者注)。考茨基《社会主义与殖民政策》1907 年柏林版第 79 页(恩格斯给考茨基的信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5 卷第 353 页。——编者注)；这本小册子是考茨基在很早很早以前，当他还是马克思主义者的时候写的。

②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2 卷第 323 页。——编者注

的垄断组织在国民经济和政治中居于首要地位，世界已经瓜分完毕；另一方面我们看到，作为整个二十世纪初期特征的已经不是英国独占垄断权，而是少数帝国主义强国为分占垄断权而斗争。这些经济政治条件，不能不使机会主义同工人运动总的根本的利益更加不可调和。现在，机会主义已经不能象在十九世纪后半期的英国那样，在一个国家的工人运动里取得完全胜利达几十年之久，但是它在许多国家里已经熟透，已经成熟过度，已经腐烂，并且作为社会沙文主义而同资产阶级的政策完全溶合起来了。^①

九 对帝国主义的批评

这里所说的对帝国主义的批评是指广义的批评，是指社会各阶级根据自己的一般意识形态对帝国主义政策所采取的态度。

集中在少数人手里的大量金融资本，建立了非常广泛而稠密的关系和联系网，从而不仅控制了大批中小资本家和业主，而且控制了大批最小的资本家和业主，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同另一些国家的金融家集团为瓜分

① 波特列索夫先生之流、契恒凯里先生之流、马斯洛夫先生之流等等所代表的俄国社会沙文主义，无论是它的公开形式，或是它的隐蔽形式（如齐赫泽、斯柯别列夫、阿克雪里罗得、马尔托夫等先生），都是从机会主义的俄国变种即从取消主义生长起来的。

世界和统治其他国家而进行着尖锐的斗争，——这一切使所有的有产阶级全都转到帝国主义方面去了。“普遍”迷恋于帝国主义的前途，疯狂地捍卫帝国主义，尽量地美化帝国主义，——这就是当代的标志。帝国主义的意识形态也渗透到工人阶级里面去了。工人阶级和其他阶级之间并没有隔着一道万里长城。德国现在的所谓“社会民主”党的领袖，被人们公正地称为“社会帝国主义者”，即口头上的社会主义者，实际上的帝国主义者，而霍布森早在1902年，就已经指出英国存在着属于机会主义“费边社”〔2〕的“费边帝国主义者”了。

资产阶级的学者和政论家替帝国主义辩护，通常都是采用比较隐蔽的方式，掩盖帝国主义的完全统治和帝国主义的深刻根源，竭力把局部的东西和次要的细节放在主要的地位，拚命用一些根本无关紧要的“改良”计划，诸如由警察监督托拉斯或银行等等，来转移人们对实质问题的注意。至于那些无耻的露骨的帝国主义者的言论却比较少见，这些人倒敢于承认改良帝国主义的基本特性的想法是荒谬的。

举个例子来说吧。一些德国帝国主义者在《世界经济文汇》这一刊物中，力图考察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当然特别是那些非德属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他们提到了印度的风潮和抗议运动，纳塔尔（南部非洲）的运动，荷属印度的运动等等。其中有人在评论一家英国刊物有关亚、非、欧三洲受外国统治的各民族代表于1910年6

月 28—30 日举行的从属民族和种族代表会议的报道时，对会议上的演说作了这样的评价，他说：“据称，必须同帝国主义作斗争；统治国应当承认从属民族的独立权；国际法庭应当监督强国同弱小民族订立的条约的履行。除了表示这些天真的愿望以外，代表会议并没有继续前进。我们看不出他们对下面这个真理有丝毫的了解：帝国主义同目前形式的资本主义有不可分割的联系，所以〈!!〉同帝国主义作直接的斗争是没有希望的，除非仅限于反对某些特别可恶的过火现象。”^① 因为用改良主义的方法修改帝国主义的基础不过是一种欺骗，是一种“天真的愿望”，因为被压迫民族的资产阶级代表没有“继续”前进，所以压迫民族的资产阶级代表就“继续”后退了，后退到在标榜“科学性”的幌子下向帝国主义卑躬屈膝的地步。这也是一种“逻辑”！

能不能用改良主义的方法改变帝国主义的基础？是前进，去进一步加剧和加深帝国主义所产生的种种矛盾呢，还是后退，去缓和这些矛盾？这些问题是对帝国主义批评的根本问题。帝国主义在政治上的特点，是由金融寡头的压迫和自由竞争的消除引起的全面的反动和民族压迫的加强，所以在二十世纪初期，几乎在所有帝国主义国家中都出现了反对帝国主义的小资产阶级民主反对派。考茨基以及考茨基主义这一广泛的国际思潮背离马

^① 《世界经济文汇》第 2 卷第 193 页。

克思主义的地方，就在于考茨基不仅没有设法、没有能够使自己同这个经济上根本反动的小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反对派对立起来，反而在实践上和它同流合污。

1898年对西班牙的帝国主义战争，在美国引起了“反帝国主义者”，即资产阶级民主派的最后一批莫希干人^[3]的反对。他们把这次战争叫做“罪恶的”战争，认为兼并别国土地是违背宪法的，认为对菲律宾土著人领袖阿吉纳尔多的行为是“沙文主义者的欺骗”（先答应阿吉纳尔多给菲律宾以自由，后来又派美国军队登陆，兼并了菲律宾），并且引用了林肯的话：“白人自己治理自己是自治；白人自己治理自己同时又治理别人，就不是自治而是专制。”^①但是，既然这全部批评都不敢承认帝国主义同托拉斯、也就是同资本主义的基础有不可分割的联系，不敢同大资本主义及其发展所造成的力量站在一起，那末这种批评就始终是一种“天真的愿望”。

霍布森批评帝国主义的时候所采取的基本立场也是如此。霍布森否认“帝国主义的不可避免性”，呼吁必须“提高”居民的“消费能力”（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比考茨基还早。用小资产阶级的观点批评帝国主义，批评银行支配一切，批评金融寡头等等的，还有我们屡次引用过的阿加德、阿·兰斯堡、路·埃施韦格，在法国作家中有《英国与帝国主义》这本肤浅的书（1900年出版）的作者维克

① 约·帕土叶《美国帝国主义》1904年第戎版第272页。

多·贝拉尔。所有这些人丝毫不想冒充马克思主义者，他们用自由竞争和民主来反对帝国主义，谴责势必引起冲突和战争的建筑巴格达铁路的计划^[4]，表示了维护和平的“天真的愿望”等等。最后还有研究国际证券发行情况的统计学家阿·奈马尔克，他在1912年计算出“国际”有价证券数达几千亿法郎的时候，不禁叫了起来：“难道可以设想和平会受到破坏吗？……有了这样大的数字，还会去冒险挑起战争吗？”^①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这样天真，倒没有什么奇怪，而且他们显得这样天真，“郑重其事地”谈论帝国主义制度下的和平，对他们反而是有利的。可是考茨基在1914年、1915年、1916年也采取了这种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观点，硬说在和平问题上，“大家〈帝国主义者、假社会主义者和社会和平主义者〉意见都是一致的”，试问他还有一点马克思主义的气味吗？这不是分析和揭露帝国主义矛盾的深刻性，而不过是抱着一种改良主义的“天真的愿望”，想撇开这些矛盾，回避这些矛盾。

下面是考茨基从经济上对帝国主义进行批评的典型例子。他举出1872年和1912年英国对埃及进出口的统计材料，看到这方面进出口的数额比英国进出口总额增加得慢。于是考茨基得出结论说：“我们没有任何根据认为，不用武力占领埃及而依靠单纯的经济因素的作用，英

① 《国际统计研究所公报》第19卷第2册第225页。

埃贸易就会增长得慢些。”“资本扩张的意图”“不通过帝国主义的暴力方法，而通过和平的民主能够实现得最好”^①。

考茨基的这个论断，被他的俄国随从（也是俄国的一个为社会沙文主义者打掩护的人）斯彼克塔托尔^{〔5〕}先生用各种各样的调子重弹过的论断，是考茨基主义对帝国主义的批评的基础，所以我们必须较详细地谈一谈。我们从引证希法亭的言论开始，因为考茨基曾经多次（包括1915年4月那次在内）声称，希法亭的结论是“所有社会党人理论家一致同意的”。

希法亭写道：“无产阶级不应当用自由贸易时代的和敌视国家的那种已经落后的政策去反对向前发展了的资本主义政策。无产阶级对金融资本的经济政策的回答，对帝国主义的回答，不可能是贸易自由，而只能是社会主义。现在无产阶级政策的目的是不可能是恢复自由竞争这样的理想（这种理想现在已经变成反动的理想了），而只能是通过消除资本主义来彻底消灭竞争。”^②

考茨基维护对金融资本时代来说是“反动的理想”，维护“和平的民主”和“单纯的经济因素的作用”，从而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因为这个理想在客观上是开倒车，是从垄断资本主义倒退到非垄断资本主义，是一种改良主义

① 考茨基《民族国家、帝国主义国家和国家联盟》1915年纽伦堡版第72页和第70页。

② 《金融资本》第567页。

的骗局。

如果不用武力占领，如果没有帝国主义，没有金融资本，那末英国同埃及（或者同其他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的贸易就会“增长得”快些。这是什么意思？这岂不是说，如果自由竞争没有受到任何垄断的限制，没有受到金融资本的“联系”或压迫（这也是垄断）的限制，没有受到某些国家垄断地占有殖民地的限制，那末资本主义就会发展得快些吗？

考茨基的论断不可能有别的意思，而这个“意思”却是毫无意思的。就假定会这样，如果没有任何垄断，自由竞争会使资本主义和贸易发展得更快些。但是，要知道贸易和资本主义发展得愈快，产生垄断的生产和资本的集中就愈是加强。况且垄断已经产生了，恰好是从自由竞争中产生出来的！即使现在垄断开始延缓发展，这也不能成为主张自由竞争的理由，因为在产生垄断以后自由竞争就不可能了。

不管你怎样把考茨基的论断翻来复去地看，这里面除了反动性和资产阶级改良主义以外，没有任何别的东西。

即使把这种论断修改一下，象斯彼克塔托尔说的那样，现在英属殖民地同英国的贸易，比英属殖民地同其他国家的贸易发展得慢些，——这也挽救不了考茨基。因为打击英国的也是垄断，也是帝国主义，不过是其他国家的（美国的、德国的）垄断和帝国主义。大家知道，卡特尔导

致了一种新型的、独特的保护关税，它所保护的（这一点恩格斯在《资本论》第三卷上就已经指出来了^①）恰好是那些能够出口的产品。其次，大家知道，卡特尔和金融资本有一套“按倾销价格输出”的做法，也就是英国人所说的“抛售”的做法：卡特尔在国内按垄断的高价出卖产品，而在国外却按极低廉的价格倾销，以便打倒自己的竞争者，把自己的生产扩大到最大限度等等。即使同英属殖民地的贸易，德国比英国发展得快些，那也只能证明德国帝国主义比英国帝国主义更新、更强大、更有组织、水平更高，而决不能证明自由贸易的“优越”，因为这里并不是自由贸易同保护关税政策或殖民地附属关系作斗争，而是一个帝国主义同另一个帝国主义、一个垄断组织同另一个垄断组织、一个金融资本同另一个金融资本作斗争。德国帝国主义对英国帝国主义的优势，比殖民地疆界的屏障或保护关税的壁垒更厉害。如果由此得出主张自由贸易与“和平的民主”的“理由”，那是庸俗的，是忘掉帝国主义的基本特点和特性，是用市侩的改良主义来代替马克思主义。

有趣的是，甚至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阿·兰斯堡，虽然也同考茨基一样对帝国主义作了市侩式的批评，但是他对贸易统计材料毕竟作了比较科学的整理。他并不是随便拿一个国家，也不是单拿一个殖民地来同其余国家比

① 见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第6章第2节注16（《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37页）。——编者注

较，而是拿一个帝国主义国家的两种输出作比较：第一种是对财政上依赖于它、向它借钱的国家的输出，第二种是对财政上独立的国家的输出。结果如下：

德国的输出(单位百万马克)

	1889年	1908年	增加的百分数	
对财政上依赖于德国的国家的输出	罗马尼亚……	48.2	70.8	+ 47%
	葡萄牙……	19.0	32.8	+ 73%
	阿根廷……	60.7	147.0	+143%
	巴西……	48.7	84.5	+ 73%
	智利……	28.3	52.4	+ 85%
	土耳其……	29.9	64.0	+114%
总计……	234.8	451.5	+ 92%	
对财政上不依赖于德国的国家的输出	大不列颠……	651.8	997.4	+ 53%
	法国……	210.2	437.9	+108%
	比利时……	137.2	322.8	+135%
	瑞士……	177.4	401.1	+127%
	澳大利亚……	21.2	64.5	+205%
	荷属印度……	8.8	40.7	+363%
总计……	1 206.6	2 264.4	+ 87%	

兰斯堡没有做**总计**，所以他令人奇怪地没有察觉：如果这些数字能够证明什么的话，那只能证明他自己**不对**，因为对财政上不独立的国家的输出，**毕竟**要比对财政上独立的国家的输出增加得快些，虽然快得并不多（我们把“如果”两字加上着重号，是因为兰斯堡的统计还是很不完全的）。

兰斯堡在考察输出和贷款的关系时写道：

“1890/91年，罗马尼亚通过几家德国银行签订了一

项债约。其实在前几年，这些德国银行就已经在提供这笔贷款了。这笔贷款主要是用来向德国购买铁路材料的。1891年德国对罗马尼亚的输出是五千五百万马克。下一年就降到三千九百四十万马克；以后断断续续地下降，到1900年一直降到二千五百四十万马克。直到最近几年，因为有了两笔新的贷款，才又达到了1891年的水平。

德国对葡萄牙的输出，由于1888/89年的贷款而增加到二千一百一十马克(1890年)，在以后两年内，又降到一千六百二十万马克和七百四十万马克，直到1903年才达到原先的水平。

德国同阿根廷贸易的材料更为明显。由于1888年和1890年的两次贷款，德国对阿根廷的输出在1889年达到了六千零七十万马克。两年后，输出只有一千八百六十万马克，还不到过去的三分之一。直到1901年，才达到并超过1889年的水平，这是同承办新的国家公债和市政公债，同出资兴建电力厂以及其他信贷业务有关的。

德国对智利的输出，由于1889年的贷款，增加到四千五百二十万马克(1892年)，一年后降到了二千二百五十万马克。1906年通过德国几家大银行签订了一项新的债约以后，输出又增加到八千四百七十万马克(1907年)，而到1908年又降到了五千二百四十万马克。”^①

① 《银行》杂志1909年第2期第819页及以下各页。

兰斯堡从这些事实中得出了一种滑稽的市侩说教：同贷款相联系的输出是多么不稳定、不均衡；把资本输出国外而不用来“自然地”、“和谐地”发展本国工业，是多么不好；办理外国贷款时，克虏伯要付出几百万的酬金，代价是多么“巨大”，等等。但是事实清楚地说明：输出的增加，恰好是同金融资本的骗人勾当相联系的，金融资本并不关心什么资产阶级的说教，它要从一条牛身上剥下两张皮来：第一张皮是从贷款取得的利润，第二张皮是在同一笔贷款被用来购买克虏伯的产品或钢业辛迪加的铁路材料等等时取得的利润。

再说一遍，我们决不认为兰斯堡的统计是完备的，但是必须加以引用，因为它比考茨基和斯彼克塔托尔的统计科学一些，因为兰斯堡提供了对待问题的正确方法。要议论金融资本在输出等等方面的作用，就要善于着重地、专门地说明输出同金融家骗人勾当的联系，同卡特尔产品的销售等等的联系。简单地拿殖民地同非殖民地比较，拿一个帝国主义同另一个帝国主义比较，拿一个半殖民地或殖民地（如埃及）同其余一切国家比较，那就正是回避和掩饰问题的实质。

考茨基在理论上对帝国主义进行的批评，其所以同马克思主义毫无共同之点，其所以只能用来鼓吹同机会主义者和社会沙文主义者保持和平和统一，就是因为这种批评恰恰回避和掩饰了帝国主义最深刻、最根本的矛盾：垄断同与之并存的自由竞争的矛盾，金融资本的庞大

“业务”(以及巨额利润)同自由市场上“诚实的”买卖的矛盾,卡特尔、托拉斯同没有卡特尔化的工业的矛盾等等。

考茨基胡诌出来的那个臭名昭著的“超帝国主义”论,也具有完全相同的反动性质。请把考茨基在1915年关于这个问题的论断同霍布森在1902年的论断比较一下。

考茨基说:“……现在的帝国主义的政策难道不会被一种新的超帝国主义的政策所排除吗?这种新的政策将以实行国际联合的金融资本共同剥削世界,来代替各国金融资本的相互斗争。不管怎样,资本主义的这一新阶段是可以设想的。至于能不能实现,还没有足够的前提来解决这一问题。”^①

霍布森说:“基督教在各自占有若干未开化的殖民地和附属国的少数大联邦帝国里已经根深蒂固了,很多人觉得基督教正是现代趋势的最合理的发展,并且是这样一种发展,它最有希望在国际帝国主义的巩固的基础上达到永久的和平。”

被考茨基叫作超帝国主义的东西,也就是霍布森比他早十三年叫作国际帝国主义的那个东西。除了用一个拉丁语字头代替另一个字头^②,编造出一个深奥的新词

① 1915年4月30日《新时代》杂志第144页。

② 原文 ультра-империализм (超帝国主义) 和 интер-империализм (国际帝国主义) 这两个词的差别只是两个拉丁语字头 (ультра 和 интер) 的差别。——编者注

以外，考茨基的“科学”见解的进步的地方，不过是妄想把霍布森所描写的东西，其实是英国牧师的伪善言辞，冒充为马克思主义。在英布战争以后，英国牧师这一高贵等级把主要力量用来**安慰**那些在南部非洲作战丧失了不少生命，并且为保证英国金融家有更高的利润而缴纳了更高捐税的英国小市民和工人，这本来是很自然的。除了说帝国主义并不那么坏，说它很快就要成为能够保障永久和平的国际（或超）帝国主义，还能有什么更好的安慰呢？不管英国的牧师或甜蜜蜜的考茨基的意图如何善良，他那个“理论”客观的即真正的社会意义只有一个，就是拿资本主义制度下可能达到永久和平的希望，对群众进行最反动的安慰，其方法就是使人们不去注意现代的尖锐矛盾和尖锐问题，而去注意某种所谓新的将来的“超帝国主义”的虚假前途。在考茨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里，除了对群众的欺骗以外，没有任何别的东西。

其实只要同那些人人皆知的不容争辩的事实好好对比一下，就会清楚地知道，考茨基硬要德国工人（和各国工人）相信的那种前途是多么虚假。拿印度、印度支那和中国来说吧。谁都知道，这三个共有六七亿人口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国家，是受英、法、日、美等几个帝国主义强国的金融资本剥削的。假定这些帝国主义国家组成了几个彼此敌对的联盟，以保持或扩大它们在上述亚洲国家中的领地、利益和“势力范围”，这将是一些“国际帝国主义的”或“超帝国主义的”联盟。假定**所有帝国主义强**

国组成一个联盟来“和平”瓜分上述亚洲国家，这将是一种“实行国际联合的金融资本”。在二十世纪的历史上就有这种联盟的实际例子，如列强共同对付中国就是这样。试问，在保存着资本主义的条件下（考茨基正是以这样的条件为前提的），“可以设想”这些联盟不是暂时的联盟吗？“可以设想”这些联盟会消除各种各样的摩擦、冲突和斗争吗？

只要明确地提出问题，就不能不给以否定的回答。因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瓜分势力范围、利益和殖民地等等，除了以瓜分者的**实力**，也就是以整个经济、金融、军事等等的实力为根据外，不可能设想有其他的根据。而这些瓜分者的实力的变化又各不相同，因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各个企业、各个托拉斯、各个工业部门、各个国家的发展不可能是**平衡**的。如果拿半世纪以前德国的资本主义实力同当时英国的实力相比，那时德国还小得可怜；日本同俄国相比，也是如此。是否“可以设想”一二十年之后，帝国主义列强的实力对比依然**没有变化**呢？绝对不可以。

所以，资本主义现实中的（而不是英国牧师或德国“马克思主义者”考茨基的庸俗的市侩幻想中的）“国际帝国主义的”或“超帝国主义的”联盟，不管形式如何，不管是一个帝国主义联盟去反对另一个帝国主义联盟，还是一切帝国主义强国结成一个总联盟，都不可避免地只能是两次战争之间的“喘息”。和平的联盟准备着战争，同时

它又是从战争中生长出来的，两者互相制约，在世界经济和世界政治的帝国主义联系和相互关系这个同一基础上，形成和平斗争形式与非和平斗争形式的彼此交替。聪明绝顶的考茨基为了安定工人，使他们同投到资产阶级方面去的社会沙文主义者调和，就把一条链子上的这一环节同另一环节割开，把今天一切强国为了“安定”中国（请回忆一下对义和团起义的镇压）而结成的和平的（而且是超帝国主义的，甚至是超而又超的帝国主义的）联盟，同明天的、非和平的冲突割开，而这种非和平的冲突，又准备着后天“和平的”总联盟来瓜分譬如说土耳其，如此等等。考茨基不提帝国主义和平时期同帝国主义战争时期之间的活生生的联系，而把僵死的抽象概念献给工人，是为了使工人同他们那些僵死的领袖调和。

美国人希尔在他的《欧洲国际关系发展中的外交史》一书序言中，把现代外交史分为以下三个时期：（1）革命时代；（2）立宪运动；（3）当今的“商业帝国主义”时代^①。另一个作家则把1870年以来的大不列颠“世界政策”史分为四个时期：（1）第一个亚洲时期（反对俄国在中亚细亚朝印度方向扩张）；（2）非洲时期（大约在1885—1902年），为了瓜分非洲而同法国斗争（1898年的“法索达”事件^②，——差一点同法国作战）；（3）第二个亚洲时期（与日本缔约反对俄国）；（4）“欧洲”时期，主要是反对德

^① 戴维·杰恩·希尔《欧洲国际关系发展中的外交史》第1卷第10页。

国^①。早在1905年，银行“活动家”里塞尔就说过：“政治前哨战是在金融的基础上开展起来的。”他指出，法国金融资本在意大利进行活动，为法意两国的政治联盟作了准备；德英两国为了争夺波斯以及所有欧洲各国的资本为了贷款给中国而展开了斗争，等等。这就是“超帝国主义的”和平联盟同普通帝国主义的冲突有不可分割的联系的活生生的现实。

考茨基掩盖帝国主义的最深刻的矛盾，就必然会美化帝国主义，这在他对帝国主义政治特性的批评中也表现出来了。帝国主义是金融资本和垄断的时代，金融资本和垄断到处都带有统治的趋向而不是自由的趋向。这种统治趋势的结果，就是在一切政治制度下都发生全面的反动，这方面的矛盾也极端尖锐化。民族压迫、兼并的趋向即破坏民族独立的趋向（因为兼并正是破坏民族自决）也变本加厉了。希法亭很正确地指出了帝国主义和民族压迫加剧之间的联系，他写道：“在新开辟的地区，输入的资本加深了各种矛盾，不断地引起那些有了民族自觉的人民对外来者的愈来愈强烈的反抗；这种反抗很容易发展成为反对外国资本的危险行动。旧的社会关系发生了根本的变革，各‘史外民族’千年来的农村闭塞状态日益被破坏，他们正被卷到资本主义的漩涡中去。资本主义本身在逐渐地为被征服者提供解放的工具和手段。

① 施尔德尔所著前书第178页。

于是他们也就提出了欧洲民族曾经认为是至高无上的目标：建立统一的民族国家，作为争取经济自由和文化自由的工具。这种独立运动，使欧洲资本在它那些最有价值的、最有光辉前途的经营地区受到威胁；因此，欧洲资本只有不断地增加自己的兵力，才能维持自己的统治。”^①

对此还要补充的是，帝国主义不仅在新开辟的地区，而且在原有地区也实行兼并，加紧民族压迫，因而也使反抗加剧起来。考茨基表示反对帝国主义加强政治上的反动，然而他不去说明在帝国主义时代决不能同机会主义者统一这个变得十分迫切的问题。他表示反对兼并，然而采取的却是毫不触犯机会主义者、最容易为机会主义者接受的方式。他是直接对德国听众说话的，然而他恰恰把最重要、最有现实意义的事实，例如德国兼并亚尔萨斯—洛林的事实掩盖起来。为了评价考茨基的这种“思想倾向”，我们来举一个例子。假定日本人指责美国人兼并非律宾，试问会不会有很多人相信这是因为他根本反对兼并，而不是因为他自己想要兼并非律宾呢？是不是应当承认，只有日本人起来反对日本兼并朝鲜，要求朝鲜有从日本分离的自由，才能认为这种反对兼并的“斗争”是真摯的，政治上是诚实的呢？

考茨基对帝国主义的理论分析，以及他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对帝国主义的批评，都始终贯串着一种同马克思

^① 《金融资本》第 487 页。

主义绝不相容的、掩饰和缓和最根本矛盾的精神，一种尽力把欧洲工人运动中同机会主义的正在破裂的统一保持下去的意图。

十 帝国主义的历史地位

我们已经看到，帝国主义就其经济实质来说，是垄断资本主义。这就决定了帝国主义的历史地位，因为在自由竞争的基础上、而且正是从自由竞争中生长起来的垄断，是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结构向更高级的结构过渡。必须特别指出能够说明我们研究的这个时代的垄断的四种主要形式，或垄断资本主义的四种主要表现。

第一、垄断是从发展到很高阶段的生产集中生长起来的。这指的是资本家的垄断同盟卡特尔、辛迪加、托拉斯。我们看到，这些垄断同盟在现代经济生活中起着多么大的作用。到二十世纪初，它们已经在各先进国家取得了完全的优势。如果说，最先走上卡特尔化道路的，是那些实行高额保护关税制的国家（德国和美国），那末实行自由贸易制的英国也同样表明了垄断是由生产集中产生的这个基本事实，不过稍微迟一点罢了。

第二、垄断导致加紧抢占最重要的原料来源，尤其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础工业部门，即卡特尔化程度最高的工业部门，如煤炭工业和钢铁工业所需要的原料来源。垄断地占有最重要的原料来源，大大加强了大资本的权

力，加剧了卡特尔化的工业和没有卡特尔化的工业之间的矛盾。

第三、垄断是从银行生长起来的。银行已经由普通的中介企业变成了金融资本的垄断者。在任何一个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中，为数不过三五家的最大银行实行工业资本同银行资本的“个人联合”，集中支配着占全国资本和货币收入很大部分的几十亿几十亿资金。金融寡头给现代资产阶级社会中所有一切经济机构和政治机构罩上了一层依赖关系的密网，——这就是这种垄断的最突出的表现。

第四、垄断是从殖民政策生长起来的。在殖民政策的无数“旧的”动机以外，金融资本又增加了争夺原料来源、争夺资本输出、争夺“势力范围”（即进行有利的交易、取得租让、取得垄断利润等等的范围）以及争夺一般经济领土的动机。例如，当欧洲列强在非洲的殖民地占非洲面积十分之一的时候（那还是 1876 年的情况），殖民政策可以用非垄断的方式，用所谓“自由占领”土地的方式发展。但是，当非洲十分之九的面积已经被占领（到 1900 年时）、全世界已经瓜分完毕的时候，一个垄断地占有殖民地、因而使瓜分世界和重新瓜分世界的斗争特别尖锐起来的时代就不可避免地到来了。

垄断资本主义使资本主义的一切矛盾尖锐到什么程度，这是大家都知道的。只要指出物价昂贵和卡特尔的压迫就够了。这种矛盾的尖锐化，是从全世界金融资本

取得最终胜利开始的这一过渡历史时期的最强大的动力。

垄断，寡头统治，代替了自由趋向的统治趋向，极少数最富强的国家剥削愈来愈多的弱小国家，——这一切产生了帝国主义的这样一些特点，这些特点使人必须说帝国主义是寄生的或腐朽的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的趋势之一，即形成为“食利国”、高利贷国的趋势愈来愈显著，这种国家的资产阶级愈来愈依靠输出资本和“剪息票”为生。如果以为这一腐朽趋势排除了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那就错了。不，在帝国主义时代，某些工业部门，某些资产阶级阶层，某些国家，不同程度地时而表现出这种趋势，时而又表现出那种趋势。整个说来，资本主义的发展比从前要快得多，但是这种发展不仅一般地更不平衡了，而且这种不平衡还特别表现在某些资本最雄厚的国家(英国)的腐朽上面。

论述德国大银行的那本著作的作者里塞尔谈到德国经济发展的速度时说：“德国前一个时代(1848—1870年)的进步并不太慢，但是同德国现时代(1870—1905年)整个经济特别是银行业发展的速度比起来，就好象拿旧时邮车的速度同现代汽车的速度相比一样；现代汽车行驶之快，对于不小心的行人和坐汽车的人都是很危险的。”这个已经异常迅速地成长壮大的金融资本，正因为长得这样迅速，所以它不反对转向比较“安然地”占有殖民地，而这些殖民地是要用不单是和平的手段从更富有的

国家手里夺取的。美国近几十年来经济的发展比德国还要快，正因为如此，最新的美国资本主义的寄生性特征就表现得特别鲜明。另一方面，就拿共和派的美国资产阶级同君主派的日本或德国的资产阶级作比较，也可以看出：在帝国主义时代，它们之间极大的政治差别大大减弱了，这倒不是因为这种差别根本不重要，而是因为在所有这些场合谈的都是具有明显寄生性特征的资产阶级。

许多工业部门中的某一部门、许多国家中的某一国家的资本家获得了垄断高额利润，在经济上就有可能把工人中的某些部分，一时甚至是工人中数量相当可观的少数收买过去，把他们拉到该部门或该国家的资产阶级方面去反对其他一切部门或国家。帝国主义国家因瓜分世界而加剧的对抗，更加强了这种趋向。于是形成了帝国主义同机会主义的联系，这种联系在英国表现得最早而且最鲜明，因为某些帝国主义发展特点的出现，在英国比在其他国家早得多。有些作家，例如尔·马尔托夫，爱用一种“官场的乐观主义的”（同考茨基、胡斯曼一样）论断，来回避帝国主义同工人运动中的机会主义相联系这个现在特别引人注目的事实，说什么假如正是先进的资本主义会加强机会主义，或者，假如正是待遇最好的工人倾向于机会主义，那末反对资本主义的人们事业就会没有希望了，等等。不要看错了这种“乐观主义”的意义：这是对机会主义的乐观主义，这是用来掩护机会主义的乐观主义。其实，机会主义特别迅速和特别可恶的发展，决不

能保证机会主义取得巩固的胜利，正象健康的身体上的恶性脓疮的迅速发展，只能加速脓疮破口而使身体恢复健康一样。在这方面最危险的是这样一些人，他们不愿意了解：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如果不同反对机会主义的斗争密切联系起来，就是一句骗人的空话。

根据以上对帝国主义的经济实质的全部论述，必须说帝国主义是过渡的资本主义，或者更确切些说，是垂死的资本主义。在这一方面特别耐人寻味的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在叙述最新资本主义时常用的一些说法，什么“交织”呀、“没有孤立性”呀，等等；说什么银行“就其任务和发展而言，不是带有单纯私有经济性质的企业，而是日益超出单纯私有经济调节范围的企业”。而就是讲这话的里塞尔，却又非常郑重地宣称，马克思主义者关于“社会化”的“预言”“并没有实现”！

“交织”这个说法说明了什么呢？它只抓住了我们眼前发生的这个过程的最引人注目的一点。它表明观察者只看到一棵棵的树木而看不到森林。它盲目地复写表面的、偶然的、紊乱的现象。它暴露出观察者被原始材料压倒了，完全不理解其中的内容和意义。股票的占有，私有者的关系，都是“偶然交织在一起的”。但是隐藏在这种交织现象底下的，构成这种交织现象的基础的，是正在变化的社会生产关系。既然大企业变得十分庞大，并且根据对大量材料的精确估计，有计划地组织原料的供应，其数量达几千万居民所必需的全部原料的三分之二甚至四分

之三，既然运送这些原料到最便利的生产地点（有时彼此相距数百里数千里）是有步骤地进行的，既然从原料的依次加工一直到制成许多种成品的各个工序是由一个中心指挥的，既然这些产品分配给数千万数万万的消费者是按照一个计划进行的（在美、德两国，煤油都是由美国“煤油托拉斯”销售的），那就看得很清楚，摆在我们面前的就是生产的社会化，而决不是单纯的“交织”，私有经济关系和私有制关系已经变成与内容不相适应的外壳了，如果人为地拖延消灭这个外壳的日子，那它就必然要腐烂，——它可能在腐烂状态中保持一个比较长的时期（在机会主义的脓疮迟迟不能治好的最坏情况下），但终究不可避免地要被消灭。

德国帝国主义的狂热崇拜者舒尔采-格弗尼茨惊叫道：

“如果领导德国银行的责任归根到底是落在十来个人身上，那末现在他们的活动对于人民福利说来，就比大多数国务大臣的活动还要重要（在这里，把银行家、大臣、工业家和食利者“交织”的情形忘掉，是更有利的……）…… 如果把我们所看到的那些趋势的发展情况彻底想一番，那末结果就会是：一国的货币资本汇集在银行手里；银行又互相联合为卡特尔；一国寻找投资场所的资本都化为有价证券。到那时就会实现圣西门的天才预言：‘现在生产的无政府状态是同经济关系的发展缺乏统一的调节这个事实相适应的，这种状态应当被有组织

的生产所代替。指挥生产的将不是那些彼此隔离、互不依赖、不知道人们经济要求的企业家；这种事情将由某种社会机构来管理。有可能从更高的角度去观察广阔的社会经济领域的中央管理委员会，将把这种社会经济调节得有利于全社会，把生产资料交给适当的人运用，尤其是将设法使生产和消费经常处于协调的状态。现在有一种机构已经把某种组织经济工作的活动包括在自己的任务以内了，这种机构就是银行。’我们现在还远远没有实现圣西门的这些预言，但是我们已经走在实现这一预言的道路上：这是和马克思本人所设想的马克思主义不同的马克思主义，不过只是形式上不同。”^①

这真是对马克思的一个绝妙的“反驳”，这样就从马克思的精确科学分析倒退到圣西门的猜测上去了，那虽然是天才的猜测，但终究只是猜测而已。

写于1916年1—6月

选自《列宁选集》第2卷

1917年4月第一次在彼得格勒
用单行本刊印

第807—845页

注 释

〔1〕《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一书是马克思《资本论》的直接继续，它总结了《资本论》出版以后资本主义在半个世纪中的发展，对帝国主义做了全面的马克思主义的分析，指出帝国主义是垄断的、腐朽的、垂

^① 《社会经济概论》第146页。

死的资本主义，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前夜。列宁对帝国主义的研究，揭示了帝国主义经济和政治发展不平衡的规律，并从中得出了社会主义首先在一个或几个资本主义国家胜利而不可能同时在所有国家胜利的结论。列宁关于帝国主义的理论和这一新的完备的社会主义革命理论，大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指导俄国无产阶级取得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坚定了世界无产阶级夺取革命胜利的信念。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一书是1916年写成的。早在1915年，列宁就在伯尔尼开始研究各国出版的关于帝国主义的著作，从1916年1月起开始写这本书。这年1月底，列宁移居苏黎世，继续写作本书。他在苏黎世图书馆里又搜集和研究了大量关于帝国主义的材料。列宁在写作本书的过程中，从几百本外文书籍、杂志、报纸和统计汇编中做了几十万字的摘录和笔记。这些资料在列宁逝世以后用《关于帝国主义的笔记》的书名印成单行本出版。

1916年7月2日（俄历6月19日），列宁写成本书并把手稿寄交孤帆出版社。出版社里的孟什维克分子删去了书中对考茨基和俄国孟什维克（马尔托夫等）的机会主义理论的尖锐批评，把列宁原来的用语“反动性质”（“超帝国主义”论的反动性质）改为“落后性质”等等。

列宁回到俄国以后，给这本书写了序言。1917年，孤帆出版社用《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新阶段》的书名在彼得格勒刊印了这本书。

〔2〕费边社是一批英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于1884年成立的改良主义者的组织。它的主要代表人物是悉·维伯和比·维伯。费边社以古罗马统帅费边·马克西姆的名字命名。费边曾在同古迦太基统帅汉尼拔的战争中采取避开决战的待机策略，因而得到“缓进者”的绰号。费边社分子反对马克思关于无产阶级阶级斗争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学说，鼓吹通过细微的改良来逐渐改造社会，宣扬用所谓“地方公有社会主义”的办法使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列宁说费边社是“极端机会主义的流派”（见《列宁全集》第13卷第335页）。1900年，费边社并入工党。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费边社分子采取了社会沙文主义立场。

〔3〕莫希干人是美洲一个已经绝种的民族。“最后一批莫希干人”一语，来源于美国作家库伯的小说《最后一个莫希干人》。后来，此语就成了最后的代表者的同义语。

〔4〕德帝国主义为了向中东扩张，从十九世纪末就开始谋求修建巴格达铁路。1898年，德皇威廉二世为此亲自访问了土耳其首都伊斯坦布

尔。1903年德国同土耳其正式签订了一项关于修建从科尼亚经巴格达到巴士拉的铁路协定。这条铁路建成后可以吧柏林、伊斯坦布尔和巴格达联系起来，使德国的势力延伸到波斯湾。这不仅威胁着英国在印度和埃及的殖民统治地位，而且同俄国在高加索和中亚的利益发生矛盾。因此，英俄法三国结成同盟来反对德国。

〔5〕斯彼克塔托尔，即俄国经济学家米·伊·纳希姆桑。1899—1921年是崩得分子，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持中派立场。写有一些关于世界经济问题的著作。

〔6〕法索达，地名，位于苏丹南部，现名科多克。法索达事件是指英法两国殖民军为争夺尼罗河上游地区，于1898年9月在法索达发生的武装对峙事件。当时英国以最后通牒方式要求法军撤离尼罗河上游。法国因处境不利，又恐在对英作战中德国乘机进攻，被迫于1899年3月21日同英国签订了放弃尼罗河上游的协定，但它也取得了乍得湖和过去双方一直争执的瓦达伊地区作为补偿。

列 宁

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1〕}

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所处的国际环境和 社会主义革命的基本任务

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取得了和平（虽然是条件极其苛刻和极不稳固的和平），因而有可能在一段时间内把自己的力量集中到社会主义革命最重要和最困难的方面，即集中到组织任务上来。

在莫斯科举行的苏维埃非常代表大会 1918 年 3 月 15 日通过的决议第四段（或第四部分），在谈到劳动者的自觉纪律以及同混乱和组织涣散现象作无情的斗争的这一段（或这一部分）中^{〔2〕}，已经把这个任务向一切被压迫劳动群众明确地提出来了。

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得到的和平不稳固，自然不是由于它现在想要恢复军事行动；除资产阶级反革命分子及其应声虫（孟什维克等等）外，没有一个头脑健全的政治家会想到这种事情。和平不稳固，是由于在东西两面同俄国接壤的、拥有强大军事实力的帝国主义国家里，主

战派随时能占上风，俄国的暂时虚弱使他们跃跃欲试，仇视社会主义和酷嗜抢劫的资本家们也在怂恿他们。

在这种情况下，帝国主义列强之间已经白热化的纠纷，对于我们说来，才是实际的而不是纸上的和平保证。这种纠纷一方面表现在西方各民族之间的帝国主义大厮杀在重新进行，另一方面表现为日美争夺太平洋及其沿岸霸权的帝国主义竞争极其剧烈。

很明显，防御力如此薄弱的我们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处于极不稳固、十分危急的国际环境中。我们必须竭尽全力利用客观形势给我们造成的这个喘息时机，医治战争带给俄国整个社会机体的极其严重的创伤，发展国家的经济。不这样做，就谈不到使国防力量真正有所增强。

同样很明显，我们对于西欧由于种种原因而迟迟尚未爆发的社会主义革命能给予多少重大的援助，全看我们对面临的组织任务解决得如何。

顺利解决我们当前首要的组织任务的基本条件，就是要使人民的政治领导者，即俄国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党员以及劳动群众中一切有觉悟的分子，能够完全理解过去历次资产阶级革命同现在社会主义革命在这一方面的根本区别。

在资产阶级革命中，劳动群众的主要任务，是完成消灭封建制度、君主制度、中世纪制度这种消极的或者说破坏性的工作。而组织新社会的积极的或者说建设性的工

作，则是由占人口少数的有产者即资产者来完成的。他们能够不顾工人和贫苦农民的反抗而比较容易地完成这种任务，原因不仅在于受资本剥削的群众由于自身的涣散和不成熟，当时的反抗极其微弱，而且还在于自发地向广度和深度发展的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是无政府状态中建立起来的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组织力量。

相反，在任何社会主义革命中，因而也在我们于1917年10月25日所开始的俄国社会主义革命中，无产阶级和它所领导的贫苦农民的主要任务，却是进行积极的或者说建设性的工作，就是要把对千百万人生存所必需的产品进行有计划的生产和分配这一极其复杂和精密的新的组织系统建立起来。这种革命，只有在人口的大多数，首先是劳动群众的大多数进行独立的历史创造活动的条件下，才能顺利实现。只有在无产阶级和贫苦农民能够表现充分的自觉性、思想性、坚定性和忘我精神的情况下，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才有保障。我们建立了使被压迫劳动群众能够十分积极地参加独立建设新社会的新型的国家，即苏维埃类型的国家，这还只解决了困难任务的一小部分。主要的困难是在经济方面，即对产品的生产和分配实行最严格的普遍的计算和监督，提高劳动生产率，使生产在事实上社会化。

现在执掌了俄国政权的布尔什维克党的发展，特别明显地表明，我们正在经历什么样的历史转折，这一转折

构成目前政治局势的特点，要求苏维埃政权确定新的方针，就是以新的方式提出新的任务。

任何负有远大使命的政党的第一个任务，都是说服大多数人民，使他们相信这个党的纲领和策略正确。无论在沙皇制度时代或在切尔诺夫、策烈铁里之流同克伦斯基、基什金之流妥协的时期，这个任务都曾占着首要地位。现在这个任务当然还远未完成（而且无论何时都不会彻底完成），但是大体上已经解决了，因为在莫斯科举行的最近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已经无可争辩地证明：俄国大多数工人农民显然是站在布尔什维克方面的。

我们党的第二个任务，是夺取政权和镇压剥削者的反抗。这个任务也绝没有彻底完成，并且还是不能忽视的，因为君主派和立宪民主党人^[3]以及他们的应声虫和走卒孟什维克同右派社会革命党人^[4]，仍然试图联合起来推翻苏维埃政权。可是，镇压剥削者反抗这个任务，在1917年10月25日到（大约）1918年2月，或者到鲍加也夫斯基^[5]投降这个时期，已经大体上解决了。

现在，构成目前时局特点的第三个迫切任务已经提到日程上来了，这就是组织对俄国的**管理**。当然，我们在1917年10月25日的第二天，就已经提出并且着手解决这个任务，可是在过去这段时间里，剥削者还采取公开的国内战争形式进行反抗，管理的任务不可能成为**主要的中心的任务**。

现在它已经成为这样的任务了。我们布尔什维克党

已经说服了俄国。我们已经夺回了俄国——为了穷人，为了劳动者，从富人手里，从剥削者手里夺回了俄国。现在我们应当管理俄国。目前时局的全部特点，全部困难，就是要了解从主要任务是说服人民和用武力镇压剥削者到主要任务是管理这一过渡的特征。

一个社会主义政党能够做到大体上完成夺取政权和镇压剥削者的事业，能够做到直接着手管理任务，这在世界历史上是第一次。我们应该不愧为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的这个最困难的(也是最有价值的)任务的人。应该考虑到，要有成效地进行管理，除了善于说服，除了善于在国内战争中取得胜利以外，还必须善于实际地进行组织工作。这是一个最困难的任务，因为这是要用新的方式去建立千百万人生活的最深刻的经济的基础。这也是一个最有价值的任务，因为只有解决(大体上和基本上解决)这个任务以后，才可以说，俄国不仅成了苏维埃共和国，而且成了社会主义共和国。

当前的总口号

前面讲的客观形势，是由条件极其苛刻和不稳固的和平造成的，是由战争和资产阶级统治(其代表为克伦斯基和支持他的孟什维克以及右派社会革命党人)遗留给我们的极度的经济破坏、失业和饥荒造成的，而这一切又必然使广大劳动群众极端疲惫，甚至筋疲力尽。他们迫

切要求，也不能不要求一定的休息。现在提到日程上来的任务是：恢复被战争和资产阶级统治所破坏的生产力；医治由战争、军事失败、投机和资产阶级妄图恢复被推翻的剥削者政权的行径所造成的创伤；发展国家的经济；稳固地维持基本秩序。苏维埃政权目前只有不顾资产阶级、孟什维克和右派社会革命党人的反抗，实际解决这些维持社会生活的基本的和最基本的任务，才能保障俄国向社会主义过渡，——这看来好象是一种怪论，事实上，在上述客观条件下，这是毫无疑问的。现在，由于当前形势的具体特点，由于有了苏维埃政权及其关于土地社会化和工人监督等等法令〔5〕，实际解决这些最基本的任务同克服走向社会主义的最初步骤的组织上的困难，是一物的两面。

精打细算，节俭办事，不偷懒，不盗窃，遵守最严格的劳动纪律——这些口号，从前被资产阶级用来掩饰他们这个剥削阶级的统治时曾被革命的无产者正当地讥笑过，现在，在推翻资产阶级以后，却变成目前迫切的主要的口号了。一方面，劳动群众切实实现这些口号，是挽救被帝国主义战争和帝国主义强盗（以克伦斯基为首）弄得半死的国家的唯一条件；另一方面，苏维埃政权用自己的方法，根据自己的法令来切实实现这些口号，又是取得社会主义最终胜利所必需的和足够的条件。那些鄙夷地拒绝把这些极其“陈腐的”和“庸俗的”口号提到首要地位的人，正是不善于了解这个道理。在推翻了沙皇制度仅仅

一年、摆脱克伦斯基之流还不到半年的小农国家里，当然还有不少自发的无政府主义，由于任何长期的和反动的战争都不免有使人变得凶残而野蛮的情况，这种无政府主义就更加厉害，同时还产生了不少悲观绝望和无端愤怒的情绪；如果再加上资产阶级的走狗（孟什维克，右派社会革命党人等等）的挑拨政策，那末，非常明显，要使群众的情绪完全转变，要使群众转到正规的、坚持不懈的、有纪律的劳动，优秀的和最有觉悟的工农需要进行多么长期而顽强的工作。只有由贫苦群众（无产者和半无产者）实现了这种过渡，才能完全战胜资产阶级，尤其是最顽固的和人数众多的农民资产阶级。

同资产阶级斗争的新阶段

资产阶级在我国已被击败，可是还没有根除，没有消灭，甚至还没有彻底摧毁。因此，同资产阶级斗争的新的更高形式便提到日程上来了，由继续剥夺资本家这个极简单的任务，转到一个更复杂和更困难得多的任务，就是要造成使资产阶级既不能存在，也不能再产生的条件。很明显，这个任务是重大无比的，不解决这个任务，那就还没有社会主义。

拿西欧革命的规模来比较，我们现在大约处于 1793 年和 1871 年达到的水平。我们完全有理由引以自豪的是：我们达到了这种水平，并且在一个方面无疑还更前进

了，这就是在全俄国宣告并成立了最高类型的国家——苏维埃政权。但是我们绝不能满足于已得的成绩，因为我们仅仅是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而在这方面我们还没有做出有决定意义的事情。

有决定意义的事情，就是在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上组织最严格的全民计算和监督。但是在从资产阶级手里夺过来的那些企业、经济部门和经济领域中，我们还没有做到计算和监督。而不做到这一点，便谈不到实行社会主义的另一个同样重要的物质条件，即在全国范围内提高劳动生产率。

因此，不能以继续向资本进攻这个简单的公式来规定当前的任务。虽然资本显然还没有被我们彻底击败，虽然向劳动者的这个敌人继续进攻也是绝对必要的，但上面那种规定不确切、不具体，其中没有估计到目前时局的特点：为了今后进攻的胜利，目前应当“暂停”进攻。

这一点可以打个比喻来说明，我们在反资本战争中的状况好比一支打胜仗的军队的状况，它已经从敌人手中夺取了比如一半或三分之二的地盘，它必须暂停进攻，以便聚集力量，增加武器弹药的储备，修理和加固交通线，建筑新的仓库，调集新的后备军等等。在这种情况下，打胜仗的军队暂停进攻，正是为了夺取敌人其余的地盘，即为了取得完全胜利所必需的。目前客观形势要求我们的正是要这样“暂停”向资本的进攻，谁不懂得这一点，那他就是完全不了解目前的政治局势。

当然，所谓“暂停”向资本的进攻只能是带引号的，只是个比喻。在通常的战争中，可以下一道暂停进攻的通令，可以实际停止前进。而在反资本的战争中，却不能停止前进，也谈不上我们放弃继续剥夺资本。这里讲的是改变我们经济工作和政治工作的**重心**。在此以前，居**首要地位**的是直接剥夺剥夺者的措施。现在居**首要地位**的，是在资本家已被剥夺的那些企业和其余一切企业中组织计算和监督。

如果我们现在想用以前的速度继续剥夺资本，那我们一定会失败，因为正象任何一个有头脑的人都看到的那样，我们组织无产阶级的计算和监督的工作显然**落后于直接“剥夺剥夺者”**的工作。如果我们现在竭尽全力进行组织计算和监督的工作，我们就能解决这个任务，就能弥补疏忽了的事情，就能赢得我们反资本的**整个“战役”**。

但是，我们承认必须弥补疏忽了的事情，是否等于承认某些事情做错了呢？丝毫不是的。我们再拿军事作比喻吧。如果单用轻骑队就能够击溃并且击退敌人，那就应该这样做。但是，如果这样做只能取得一定限度的胜利，那就完全可以想见，要超出这个限度，就有必要调来重炮队。我们承认现在应该弥补以前没有调来重炮队这件疏忽了的事情，这绝不是承认轻骑队的胜利的进攻是一个错误。

资产阶级的走狗常常责骂我们对资本采取“赤卫队”式的进攻。这种责骂是荒谬的，只能出于富人的奴仆之

口。因为对资本采取“赤卫队”式的进攻，是**当时**各种情况绝对要求的：第一，**当时**资本是通过克伦斯基和克拉斯诺夫、萨文柯夫和郭茨、杜托夫和鲍加也夫斯基等人进行军事反抗（而格格奇柯利目前仍在这样反抗）。粉碎军事反抗非用军事手段不可，赤卫队正是完成了使被剥削劳动者摆脱剥削者压迫的极其崇高伟大的历史事业。

第二，当时我们不能把管理的方法摆在首要地位来代替镇压的方法，还因为管理的艺术并不是人生来就有，而是从经验中得来的。当时我们还没有这种经验。现在已经有了。第三，当时，我们还不可能支配具备不同的知识和技术的各种专家，因为他们或者是在鲍加也夫斯基之流的队伍中作战，或者是还能用**怠工**不断进行顽强的消极反抗。现在我们已经粉碎了怠工。对资本采取“赤卫队”式的进攻收到了成效，获得了胜利，因为我们既战胜了资本的军事反抗，又战胜了资本的怠工反抗。

这是不是说对资本采取“赤卫队”式的进攻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形势**之下都是适当的，是不是说我们**没有**其他办法同资本作斗争呢？这样想就是幼稚无知。我们用轻骑队获得了胜利，可是我们也有重炮队。我们用镇压的方法获得了胜利，我们也能够用管理的方法获得胜利。形势改变了，就要善于改变对敌斗争的方法。我们一分钟也不放弃采用“赤卫队”镇压萨文柯夫之流和格格奇柯利之流先生们以及其他一切地主和资产阶级反革命分子。可是我们并不会如此愚蠢，竟在需要用“赤卫队”进攻

的时代已经基本结束（而且胜利地结束了），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利用资产阶级专家来重耕土壤，使它绝不能再生长出任何资产阶级这种时代已经到来的时候，还把“赤卫队”的方法摆在首要地位。

这是发展过程中的一个特殊时代，或者更确切些说，这是发展过程中的一个特殊阶段，要彻底战胜资本，就应该善于使我们的斗争形式适合这个阶段的特殊情况。

没有具备不同的知识、技术和经验的各种专家的指导，向社会主义过渡是不可能的，因为社会主义要求广大群众自觉地在资本主义已经达到的基础上向高于资本主义的劳动生产率迈进。社会主义应该按照自己的方式，用自己的方法——更具体些说，用苏维埃的方法——来实现这种迈进。而专家大多数必然是资产阶级的，这是把他们培养成为专家的整个社会生活环境造成的。如果我们无产阶级在掌握政权后迅速地在全民范围内解决了计算、监督和组织的任务（当时由于战争和俄国的落后，这是无法实现的），那末，在粉碎了怠工以后，我们就能用普遍的计算和监督的方法使资产阶级专家也完全服从我们。由于整个计算和监督工作搞得相当“晚”，所以我们虽然已经战胜了怠工，但还没有造成使资产阶级专家受我们支配的局面；大多数怠工者虽然“去上班”，但是国家要利用比较强的组织人员和最大的专家只有两种方式：或是按照旧的方式，资产阶级的方式（即付给高额薪金），或是按照新的方式，无产阶级的方式（即造成自下而上的

全民计算和监督的局面，这样就必然而且自然地使这些专家服从，并把他们吸引过来）。

现在我们不得不采用旧的资产阶级的方式，同意付给资产阶级最大的专家以高额的“酬劳”金。了解情况的人都看到了这一点，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仔细考虑到了无产阶级国家采用这种办法的意义。显然，这种办法是一种妥协，是背离巴黎公社和任何无产阶级政权的原则的，这些原则要求把薪金降到中等工人工资的水平，要求在事实上而不是在口头上同升官发财的思想作斗争。

不仅如此。显然，这种办法不只是在一定的部门和一定的程度上暂停向资本的进攻（因为资本不是一笔货币，而是一定的社会关系），而且还是我们社会主义苏维埃国家政权后退了一步，因为这个政权一开始就宣布并实行了把高额薪金降低到中等工人工资水平的政策〔6〕。

自然，资产阶级的走狗，尤其是象孟什维克、新生活派〔7〕和右派社会革命党人这班下贱奴仆，会因为我们承认后退了一步而耻笑我们。可是我们丝毫用不着去理睬这种耻笑。我们应该研究走向社会主义这一极端困难的新道路的特点，不要掩盖我们的错误和弱点，而要努力及时做完尚未完成的事情。用非常高的薪金吸引资产阶级专家是对公社原则的背离，如果对群众隐瞒这一点，那就是堕落到资产阶级政客的水平，那就是欺骗群众。公开说明我们怎样和为什么后退了一步，然后公开讨论，有什么方法可以弥补疏忽了的事情，——这就是教育群众，同

他们一块从实际经验中学习建设社会主义。在历史上任何一次胜利的战役中，胜利者未必没有犯过个别的错误，遭受过局部的失败，在某一方面和某一地方暂时后退过。而我们所进行的反对资本主义的“战役”，比最困难的进军还要困难百万倍，如果因为部分和局部的后退就垂头丧气，那是愚蠢而可耻的。

我们从实际方面来看这个问题。假设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需要一千个具备不同的知识、技术和实际经验的第一流的学者和专家来指导国民劳动，以便尽快地发展国家的经济。假设应付给这些“头等明星”（当然，其中大多数叫喊工人腐化叫得最凶的人，他们自己就是受资产阶级道德腐化最深的人）每年每人两万五千卢布。假设这个总数（两千五百万卢布）还要加一倍（假定对成绩特别优良而迅速地完成了最重要的组织技术任务的人给以奖金），或者甚至再加三倍（假定还要聘请几百个要求更加苛刻的外国专家）。试问，为了按照最新的科学技术改组国民劳动，苏维埃共和国每年花费五千万或一亿卢布，能不能说是花费过多或担负不起呢？当然不能。绝大多数觉悟的工人农民会赞成花这笔钱，因为他们从实际生活中认识到：我们的落后使我们不能不损失数十亿卢布，而在组织、计算和监督方面，我们还没有达到能吸引资产阶级知识界的“明星”人人自愿来参加我们的工作的程度。

当然，问题还有另外一面。高额薪金的腐化作用既

影响到苏维埃政权(尤其在急剧变革的情况下,不会没有相当数量的冒险家和骗子混入这个政权,他们同各种委员当中那些无能的或者无耻的人,是甘愿充当……盗窃国库的“明星”的),也影响到工人群众,这是无可争辩的。可是,每一个有头脑的正直的工人和贫苦农民都会同意我们,都会认识到:要一下子摆脱资本主义的遗毒,我们是做不到的;要使苏维埃共和国免除五千万或一亿卢布的“贡款”(因我们在组织全民计算和自下而上的监督工作上的落后而付出的贡款),就只有组织起来,整顿自己队伍的纪律,清除自己行列中一切“保存资本主义遗产”、“拘守资本主义传统”的人,即清除一切懒汉、寄生虫、国库盗窃者(现在一切土地、一切工厂、一切铁路,都是苏维埃共和国的“国库”)。如果觉悟的先进的工人和贫苦农民在苏维埃机关帮助之下,能够在一年内组织起来,有了纪律,振奋起精神,并且建立起强有力的劳动纪律,那末,一年以后我们便能摆脱这项“贡款”,而且随着我们工人农民的劳动纪律和组织性的提高,甚至还能更早地……缩减这种“贡款”。我们工人农民利用资产阶级专家,自己愈快地学会最好的劳动纪律和高级劳动技术,我们就能更快地免除向这些专家缴纳的一切“贡款”。

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组织对产品生产和分配的全民计算和监督方面,我们的工作大大地落后于我们直接剥夺剥夺者的工作。这种状况对于了解目前时局的特点和由此产生的苏维埃政权的各种任务是一个关键。反对资产

阶级的斗争的重心正在转移到组织这种计算和监督的工作上来。只有从这一点出发，才能在银行国有化、垄断对外贸易、国家监督货币流通、征收在无产阶级的看来是适当的财产税和所得税以及在实行劳动义务制方面，正确规定经济政策和财政政策的当前任务。

在这些方面（而这都是极其重要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上，我们还极为落后。其所以落后，正是因为整个的计算和监督没有充分地组织起来。自然，这是最困难的任务中的一项任务，在战争所造成的经济破坏的情形下，这项任务只有经过长时期才能解决；可是不能忘记，资产阶级，尤其是人数众多的小资产阶级和农民资产阶级，恰恰是在这里同我们进行最严重的战斗，他们破坏正在建立的监督，例如破坏粮食垄断，夺取阵地进行投机活动和投机买卖。我们已经用法令规定的事情还远没有充分实现，而目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集中全力，认真地切实实现那些已经成为法令（可是还没有成为事实）的改造原则。

要继续实行银行国有并坚决地把银行变为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簿记的枢纽机关，首先而且最重要的是做出下列的实际成果：增加人民银行分行的数量，吸收存款，简化储户存款取款的手续，消灭“排队”现象，逮捕和枪毙受贿者和骗子等等。先把最简单的事情切实做好，把目前的事情安排好，然后再准备做比较复杂的事情。

巩固并且整顿那些已经实行了国家垄断的事业（如

粮食垄断、皮革垄断等等)，借此准备实行对外贸易的国家垄断；没有这种垄断，我们就不能用缴纳“贡款”的办法“摆脱”外国资本。而社会主义建设是否可能，就全看我们能否在一定的过渡时期内，用向外国资本缴纳某些贡款的办法保护自己国内经济的独立。

一般的征税工作，特别是征收财产税和所得税的工作，我们也非常落后。采用向资产阶级强征这样一种在原则上完全可行并且会得到无产阶级赞同的办法，说明我们在这一方面仍然更接近于夺取的方法（为了穷人，从富人手里夺回俄国），而不是管理的方法。可是，我们要想更加强大，要想更稳固地站住脚，就必须转而采用这后一种方法，就必须用常规的、正确征收的财产税和所得税来代替向资产阶级强征的办法。这种税收办法，能给无产阶级国家**更多**的好处，但也要求我们有更高的组织程度，有更完善的计算和监督。

我们实行劳动义务制过迟再一次表明，提到日程上来的正是组织准备工作，这项工作一方面是要彻底巩固已得的成果，另一方面也是为准备一次“包围”资本并迫使它“投降”的战役所必需的。我们应该立刻开始实行劳动义务制，但在实行时应当十分慎重，逐步进行，用实际经验检验每一步骤，而且，第一步当然是**对富人们**实行劳动义务制。对于每个资产者（乡村资产者也在内）实行劳动和消费登记制，将是进到完全“包围”敌人和建立对产品的生产和分配的真正全民计算和监督的一个重大

步骤。

为全民计算和监督而斗争的意义

千百年来，国家都是压迫人民和掠夺人民的机关，它给我们的遗产，是群众对国家的一切极端仇视和不信任。克服这一点，是个非常困难的任务，只有苏维埃政权才能胜任，然而就是苏维埃政权也需要经过很长的时间和坚韧不拔的努力。在计算和监督的问题上，即在推翻资产阶级以后的第二天就成为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问题上，这个“遗产”的影响表现得特别尖锐。推翻地主和资产阶级之后第一次感受到自由的群众，必然要经过一段时间才能认识（不是根据书本，而是根据亲身的苏维埃的经验）并且**感受到**：对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不实行全面的国家计算和监督，劳动者的政权，劳动者的自由就**不能**维持下去，重新受资本主义的压迫就**不可避免**。

资产阶级尤其是小资产阶级的一切习惯和传统，也是反对国家监督而主张“神圣的私有财产”和“神圣的”私有企业不可侵犯。现在我们看得特别明显：马克思主义关于无政府主义和无政府工团主义是**资产阶级思潮**的原理是多么正确，这些思潮同社会主义、无产阶级专政和共产主义的矛盾是多么不可调和。努力把由苏维埃即国家实行监督 and 计算的思想灌输到群众中去，力求实现这种思想，力求破除把获得衣食看作“私”事，把买卖看作“只

是与我有关”的这种旧时恶习，——这是一场具有全世界历史意义的极其伟大的斗争，是社会主义自觉性反对资产阶级无政府主义自发性的斗争。

我们已经把工人监督制定为法律，可是它刚刚开始渗到生活中去，甚至刚刚开始渗到无产阶级广大群众意识中去。在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上不报告不监督，就是扼杀社会主义的幼芽，就是盗窃国库（因为现在一切财产都属于国库，而国库也就是苏维埃政权，即大多数劳动群众的政权）；对计算和监督漫不经心就是直接帮助德国的和俄国的科尔尼洛夫分子，因为**只有**在我们解决不了计算和监督的任务的情况下，这些人才能推翻劳动者的政权，他们正在全体农民资产阶级的帮助下，在立宪民主党人、孟什维克、右派社会革命党人的帮助下“窥伺”着我们，待机而动，——以上这些情况，我们在鼓动工作中说得不够，先进的工人农民也没有充分地考虑和讨论。可是只要工人监督还没有成为事实，只要先进工人还没有对破坏这种监督或对监督掉以轻心的人组织并开展胜利的和无情的斗争，就不能从走向社会主义的第一步（即工人监督）进到第二步，即转到工人调节生产。

社会主义国家只能作为生产消费公社网而产生，这些公社诚实地计算自己的生产和消费，节省劳动，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因而能够把工作日缩短到每天七小时或六小时以至更少。这就非搞好对**粮食和粮食生产**（然后，再对一切其他必需品）的最严格的、无所不包的全民计算

和监督不可。资本主义留给我们一种便于过渡到对产品分配实行广泛的计算和监督的群众组织——消费合作社。在俄国，这种组织没有先进国家里发达，可是还是拥有一千万以上的社员。最近公布的关于消费合作社的法令⁽⁸⁾，是一个非常有意义的现象，它清楚地表明了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目前形势和任务的特点。

这个法令是同资产阶级合作社以及仍然持资产阶级观点的工人合作社达成的一种协议。说它是协议或妥协，是因为第一，上述这些组织的代表不仅参加了法令的讨论，而且实际上还取得了表决权，法令中有一部分条文因受到这些组织的坚决反对而删掉了。第二，这种妥协实质上就是苏维埃政权放弃了免费入社的原则（这是唯一的彻底无产阶级的原则），而且还放弃了某地全体居民加入一个合作社的原则。放弃这个同消灭阶级的任务相适合的唯一的社会主义原则，就给了“工人的阶级合作社”（这些合作社在这种场合叫“阶级合作社”，只是因为它们服从资产阶级的阶级利益）继续存在的权利。最后，苏维埃政权所提出的把资产阶级从合作社管理委员会完全排除出去的条文也大大放宽了，只禁止私人资本主义性质的工商业主参加合作社管理委员会。

如果无产阶级通过苏维埃政权已经搞好了全国范围内的计算和监督，或者至少是搞好了这种监督的基础，那就不会有作这种妥协的必要。那时我们就能通过各地苏维埃的粮食部门，通过各地苏维埃下设的供给机关，把居

民联合成一个统一的受无产阶级领导的合作社，而用不着资产阶级合作社的协助，用不着对纯粹资产阶级的原则让步，这种原则使得工人合作社仍然与资产阶级合作社**同时并存，而不是**使这个资产阶级的合作社完全服从自己，把两种合作社合并起来，**自己掌握全部管理权，自己**监视富人的消费。

苏维埃政权同资产阶级合作社达成这种协议时，具体确定了自己在目前发展阶段上的策略任务和特殊的工作方法：领导资产阶级分子，利用他们，对他们作某些局部的让步，这样我们就能创造向前进展的条件，这种进展比我们最初预定的要缓慢些，但是会稳固些，它能更可靠地保证根据地和交通线，更好地巩固已经夺得的阵地。苏维埃现在能够（**而且应该**）测量自己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上的成绩，而这种测量的尺度非常明显、简单、实际：就是看有多少地方（公社或村庄、街区等等）以及在何种程度上，合作社的发展接近于包括全体居民的地步。

提高劳动生产率

在任何社会主义革命中，当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任务解决以后，随着剥夺剥夺者及镇压他们反抗的任务大体上和基本上解决，必然要把创造高于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的根本任务提到首要地位，这个根本任务就是：提高劳动生产率，因此（并且为此）就要有更高形式的劳动组

织。我们苏维埃政权目前所处的形势是：它战胜了剥削者——从克伦斯基到科尔尼洛夫，因而有可能直接着手这项任务，狠抓这项任务。这里也立刻可以看出，夺取国家中央政权可以只花几天工夫，在这个大国的各个角落镇压剥削者的武装反抗（和怠工反抗）可以只花几个星期，而要扎实地解决提高劳动生产率的任务，至少（尤其是在极其残酷和带来极大破坏的战争以后）需要几年的工夫。这个工作的长期性完全是由客观情况决定的。

提高劳动生产率，首先需要保证大工业的物质基础，即发展燃料、铁、机器制造业、化学工业的生产。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所处的条件非常优越，甚至在布列斯特和约以后也还拥有丰富的资源，如矿石（乌拉尔一带），燃料（西西伯利亚的煤，高加索和俄国东南部的石油以及中部的泥炭），极丰富的森林，水力，化学工业原料（卡拉博加兹湾）等等。用最新技术来开采这些天然富源，就能造成生产力空前发展的基础。

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另一种条件，第一，就是提高居民群众的文化教育水平。现在这一工作正在突飞猛进，那些迷惑于资产阶级陈腐习惯的人看不到这一点，他们不能了解，由于存在苏维埃组织，现在人民“下层”中的求知热情和首创精神是多么高涨。第二，就是提高劳动者的纪律、工作技能、效率、劳动强度，改善劳动组织，这也是发展经济的条件。

在这一方面，我们的情况特别不好，要是相信那些被

资产阶级吓倒或为私利而替资产阶级效劳的人的说法，甚至是没有希望的。这些人不懂得，从来没有而且也不会有有一种革命，是不被旧事物拥护者叫骂为崩溃现象和无政府状态等等的。自然，刚刚摆脱空前残酷压迫的群众，他们的情绪是沸腾激昂的；要群众培植出劳动纪律的新基础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在没有完全战胜地主和资产阶级以前，这种工作甚至还不可能开始。

我们绝不受资产者和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他们对保住自己旧有的特权已经绝望）所散布的、往往是制造出来的那种悲观失望情绪的影响，可是，无论如何我们都不应该掩盖明显的恶劣现象。恰恰相反，我们要揭发这种恶劣现象，加强用苏维埃的方法同它斗争，因为如果无产阶级自觉的纪律性不能战胜自发的小资产阶级无政府状态——克伦斯基分子和科尔尼洛夫分子可能复辟的真正保证，社会主义的胜利便不能设想。

俄国无产阶级最有觉悟的先锋队，已经给自己提出了加强劳动纪律的任务。例如五金工会中央委员会和工会中央理事会，已经开始制定相应的办法和法令草案⁽⁹⁾。这项工作应该加以支持和全力推进。目前应当提出，实际采用和试行计件工资，采用泰罗制中许多科学的先进的方法，使工资同产品的总额或铁路水路运输的经营总额相适应，等等。

同先进民族比较起来，俄国人是比较差的工作者。在沙皇制度统治下和农奴制残余存在的时候，情况不可

能不能是这样。学会工作，这是苏维埃政权应该充分地向人民提出的一项任务。资本主义在这方面的最新成就泰罗制，同资本主义其他一切进步的东西一样，既是资产阶级剥削的最巧妙的残酷手段，又包含一系列的最丰富的科学成就，它分析劳动中的机械动作，省去多余的笨拙的动作，制定最精确的工作方法，实行最完善的计算和监督方法等等。苏维埃共和国无论如何都要采用这方面一切有价值的科学技术成果。社会主义能否实现，就取决于我们把苏维埃政权和苏维埃管理组织同资本主义最新的进步的东西结合得好坏。应该在俄国组织对泰罗制的研究和传授，有系统地试行这种制度并使之适用。在着手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同时，还要考虑到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的特点。这些特点一方面要求为按社会主义方式组织竞赛奠定基础，另一方面要求采取强制手段，使无产阶级专政这个口号不致为无产阶级政权软弱无力的实践所玷污。

组 织 竞 赛

说社会主义者否认竞赛的意义，这是资产阶级谈到社会主义时喜欢散布的一种谬论。实际上只有社会主义，通过消灭阶级因而也消灭对群众的奴役，第一次开辟了真正大规模竞赛的途径。正是苏维埃组织从资产阶级共和国形式上的民主转到劳动群众实际参加管理，才第

一次广泛地组织竞赛。在政治方面实行竞赛比在经济方面容易得多，可是为了社会主义的胜利，重要的正是经济方面的竞赛。

我们拿组织竞赛的一个方法，如公开报道来讲吧。资产阶级共和国只是在形式上保证这点，实际上却使报刊受资本的支配，用一些耸人听闻的政治上的空话来逗弄“小百姓”，用保护“神圣财产”的“商业秘密”来掩盖作坊中、商业契约中、供应以及其他活动中的真实情况。苏维埃政权取消了商业秘密，走上新的道路，可是在为经济竞赛而利用公开报道方面，我们几乎还没有做什么事。必须系统地进行工作，除了无情地压制全是谎言和无耻诽谤的资产阶级刊物，还要努力创办这样一种刊物：它不是拿一些政治上耸人听闻的空话来逗弄和愚弄群众，而是把日常的经济问题提交群众评论，帮助他们认真研究这些问题。每个工厂、每个乡村都是一个生产消费公社，都有权并且应该按照自己的方式实行共同的苏维埃法规（所谓“按照自己的方式”，并不是说违反法规，而是说用各种不同的形式实行这些法规），按照自己的方式解决产品的生产和分配的计算问题。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这是个别资本家、地主和富农的“私事”。在苏维埃政权下，这不是私事，而是国家大事。

我们差不多还没有着手进行这种艰巨的然而是有价值的工作——组织各公社间的竞赛，在生产粮食衣服等等的过程中实行工作报告制和公开报道的方法，把枯燥

的、死板的官僚主义的工作报告变成生动的榜样(有的使人厌弃,有的激动人心)。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个别榜样的意义,比如说,某个生产组合榜样的意义,必然是极其有限的;只有小资产阶级的幻想,才会梦想用慈善机关示范的影响来“纠正”资本主义。在政权转到无产阶级手里以后,在剥夺了剥夺者以后,情况就根本改变了,而且,如最著名的社会主义者多次指出过的那样,榜样的力量第一次有可能表现自己的广大影响。模范公社应该成为而且一定会成为落后公社的辅导者、教师和促进者。报刊应该成为社会主义建设的工具,详细介绍模范公社的成绩,研究它们取得成绩的原因和它们经营的方法;另一方面,把那些顽固地保持“资本主义传统”,即无政府状态、好逸恶劳、无秩序、搞投机的公社登上“黑榜”。在资本主义社会,统计纯粹是“官家人员”或本行专家的事情;我们则应该把它带到群众中去,使它普及,让劳动群众自己能逐渐懂得和看到应该如何工作,工作多少,怎样休息,休息多久,使各个公社经营的**业务成绩的比较**成为大家共同关心和研究的事情;使优秀的公社立即得到奖赏(如在一定时期内缩短工作日,提高工资,提供许多文化或艺术方面的福利和奖品等等)。

一个新的阶级作为社会的领袖和指导者走上历史舞台时,从来没有不经过极大的“颠簸”、震撼、斗争和风暴时期的,这是一方面;而另一方面,在选择适合新的客观环境的新方法上,也从来没有不经过无把握的步骤、试

验、动摇和犹豫时期的。趋于灭亡的封建贵族在报复战胜和排挤它的资产阶级时，不仅施展了各种阴谋手段，进行种种图谋暴动和复辟的活动，并且还不断讥笑那些没有王公贵族那种长期执政的素养而胆敢执掌国家“神圣大权”的“暴发户”、“无耻之徒”的低能、粗笨和错误，——现在，科尔尼洛夫和克伦斯基之流，郭茨和马尔托夫之流，这帮资产阶级投机取巧的或资产阶级怀疑论的英雄，对于“胆敢”夺取政权的俄国工人阶级，也正是采用这种报复手段。

不用说，新的社会阶级，而且是以前一直受压迫、被贫困和愚昧无知压得喘不过气来的阶级，要适应新的地位，认清环境，搞好自己的工作，选拔出自己的组织者，这不是几个星期的事情，而是长年累月的事情。显然，领导革命无产阶级的政党过去不可能取得从事大规模的、包括千百万公民的组织事业的经验和技能；要把旧的、差不多完全从事鼓动工作的技能改造过来，是一件很长期的事情。可是这绝不是不可能的事情，而且只要我们明确意识到必须转变，有实现这种转变的坚定决心，有达到这个伟大而困难的目的的毅力，我们就一定能够实现这个转变。在“老百姓”即工人和不剥削别人劳动的农民中，有大量有组织才能的人；成千上万这样的人被资本摧残、毁灭和抛弃，而我们呢，也还不善于去发现、鼓舞、扶持、提拔他们。可是，如果我们能以全部的革命热忱——没有这种革命热忱，便不会有胜利的革命——着手学习这

项工作，我们就一定能够学会。

历史上任何一次深刻而强大的人民运动都不免要有沉渣泛起，不免有些冒险家和骗子、吹牛和夸口的人混杂在没有经验的革新者中间，不免有荒唐混乱、干糊涂事、空忙一阵的现象，不免有个别“领袖”企图百废俱兴而一事无成的现象。让资产阶级社会的哈巴狗——从别洛鲁索夫到马尔托夫，对着采伐古老大森林时砍下的每块多余的木片狂吠吧！既然是些哈巴狗，也就只能向无产阶级大象狂吠。让他们去狂吠吧！我们走自己的道路，力求尽量慎重而耐心地去考验和识别真正的组织者，即那些具有清醒头脑和实际本领的人才，他们既忠实于社会主义，又善于不声不响地（而且不理睬忙乱和喧嚷）使苏维埃组织范围内的很多人坚定地、同心协力地工作。只有这样的人，经过多次考验之后，才应从担任最简单的任务提拔到担任最困难的任务，提拔到领导人民劳动和领导管理工作的负责岗位上来。我们还没有学会这一点。但是我们一定能学会。

“协调的组织”和专政

最近的苏维埃（莫斯科）代表大会的决议，提出建立“协调的组织”和加强纪律⁽²⁾，作为目前的首要任务。现在，大家都愿意“表决”和“签署”这类决议，可是关于实现这些决议需要强制（而且正是专政形式的强制）这一点，

人们却通常不去仔细考虑。可是，认为不要强制，不要专政，便可以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那就是极端的愚蠢和最荒唐的空想主义。马克思的理论很早就十分明确地反对过这种小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和无政府主义的胡说。1917—1918年的俄国，也在这方面非常生动、具体、有力地证实了马克思的理论，只有绝顶愚钝或硬不承认真理的人，才会在这方面仍然执迷不悟。或者是科尔尼洛夫专政（如果把科尔尼洛夫看作俄国式资产阶级的卡芬雅克^[10]的话），或者是无产阶级专政，——对于这个经过了几次非常急剧转变而非常迅速发展的国家，在无比残酷的战争造成的严重经济破坏的情况下，其他出路是**根本谈不到的**。一切中间的解决办法，如果不是资产阶级对人民的欺骗（资产阶级不能讲真话，不能说他们需要科尔尼洛夫），便是小资产阶级民主派切尔诺夫之流、策烈铁里之流、马尔托夫之流的愚蠢想法（他们高谈什么民主派的统一，民主派专政，民主联合战线，以及诸如此类的胡说）。如果1917—1918年的俄国革命事变都没有使一个人懂得决不能有中间的解决办法，那末对这样的人也就不必抱什么希望了。

另一方面，不难了解，凡是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由于两个主要原因，或者说在两个主要方面，必须有专政。第一，不无情地镇压剥削者的反抗，便不能战胜和铲除资本主义，这些剥削者的财富，他们在组织能力上和知识上的优势是不可能一下子被剥夺掉的，所以在—一个

相当长的期间，他们必然试图推翻他们所仇视的贫民政权。第二，任何大革命，尤其是社会主义革命，即令不发生外来战争，也决不会不经过内部的即国内的战争，而国内战争造成的经济破坏比外来战争造成的更大，国内战争中会发生千百万起动摇和倒戈事件，会造成极不明确、极不稳定、极为混乱的状态。旧社会的一切有害分子——数量当然非常之多，而且大半都是同小资产阶级有联系的，因为一切战争和一切危机首先使小资产阶级破产和毁灭——在这种深刻变革的时候，自然不能不“大显身手”。而这些有害分子“大显身手”就只能使犯罪行为、流氓行为、贿赂、投机及各种坏事增多。要消除这种现象，就必须花费时间，必须有铁的手腕。

在历史上任何一次大革命中，人民没有不本能地感觉到这一点，没有不通过把盗贼就地枪决来表现其除恶灭害的决心的。从前历次革命的不幸，就在于使革命保持紧张状态并使它有力量去无情镇压有害分子的那种群众革命热忱，未长久保持下去。群众革命热忱不持久的社会原因即阶级原因，就是无产阶级还不强大，而唯有它才能（如果它有足够的数量、觉悟和纪律）把大多数被剥削劳动者（如果更简单更通俗些说，就是大多数贫民）吸引过来，并且长期掌握政权来彻底镇压一切剥削者和一切有害分子。

马克思正是总结了历次革命的这个历史经验，这个有全世界历史意义的——经济的和政治的——教训，提

出了一个简短、锐利、准确、鲜明的公式：无产阶级专政。俄国革命已正确地开始实现这个有全世界历史意义的任务，苏维埃组织在俄国一切民族地区的胜利行进证明了这一点。因为苏维埃政权正是无产阶级专政即先进阶级专政的组织形式。这个先进阶级发动千百万被剥削劳动者来实行新的民主制，来独立参加国家的管理，他们正根据亲身体验认识到，有纪律有觉悟的无产阶级先锋队是自己最可靠的领袖。

但是专政是一个大字眼，大字眼是不能随便乱说的。专政就是铁的政权，是有革命勇气的和果敢的政权，是无论对剥削者或流氓都实行无情镇压的政权。而我们的政权却软弱得很，往往不大象铁，却很象浆糊。我们一分钟也不应忘记，资产阶级的和小资产阶级的自发势力从两方面来反对苏维埃政权：一方面是从外部进行活动，采取萨文柯夫之流、郭茨之流、格格奇柯利之流、科尔尼洛夫之流的办法，搞阴谋和暴动，以及通过他们污浊的“思想上的”反映，在立宪民主党人、右派社会革命党人和孟什维克的报刊上不断造谣诬蔑；另一方面，这种自发势力从内部进行活动，利用一切有害分子、一切弱点来收买，来助长无纪律、自由散漫和混乱现象。我们愈接近于用武力把资产阶级彻底镇压下去，小资产阶级无政府状态的自发势力对于我们也愈加危险。要同这种自发势力作斗争，决不能只靠宣传和鼓动，只靠组织竞赛，只靠选拔组织者，——进行这种斗争还必须依靠强制。

随着政权的基本任务由武力镇压转向管理工作，镇压和强制的典型表现也会由就地枪决转向法庭审判。在这一方面，革命群众在1917年10月25日以后，也走上了正确的道路，证明了革命的生命力；在解散资产阶级官僚司法机关的任何法令颁布以前，他们就已经开始组织自己的即工农的法庭。可是我们革命的人民的法庭还非常非常软弱。还可以感觉到，人民把法庭看作一种同自己对立的官府，这种由于地主资产阶级压迫而留传下来的观点，还没有彻底打破。人民还没有充分意识到，法庭正是吸引全体贫民参加国家管理的机关（因为司法工作也是国家管理的职能之一），法庭是无产阶级和贫苦农民的**政权机关**，法庭是**纪律教育**的工具。人民还没有充分意识到这样一个简单而明显的事实：俄国的主要苦难既然是饥荒和失业，那末要战胜这种苦难，决不能凭一时的热情，而只有靠全面的、无所不包的、全民的组织和加强纪律，来增产人民所需要的粮食和工业所需要的粮食（燃料），及时运输并且正确地进行分配。因此，无论在任何工厂、任何经济单位、任何事情上，**凡是破坏劳动纪律的人，就是造成饥荒和失业痛苦的罪人**；应该善于查出这种罪人，提交法庭，严厉惩办。我们现在要最坚决反对的这种小资产阶级自发势力正表现在：对饥荒和失业现象同组织和纪律方面的普遍散漫有着国民经济上的和政治上的联系这一点认识不足；只要我能多捞一把，哪管它寸草不生，这种小私有者的观点还牢固地保持着。

铁路事业，可说是最明显地体现着大资本主义造成的机构的经济联系，小资产阶级自由散漫的自发势力反对无产阶级组织性的这个斗争，在这里表现得特别突出。“管理”人员中间产生出大量的怠工者和受贿者，优秀的无产阶级分子为纪律而斗争，而在前后两种人之间，自然有很多动摇的、“软弱的”人，他们无力抵抗投机、贿赂和私利的“诱惑”，不惜破坏整个机构来换取私利，而战胜饥荒和失业是要靠这个机构正确地进行工作的。

在这个基础上围绕最近颁布的关于铁路管理的法令，即赋予领导者个人以独裁的权力（或“无限的”权力）的法令^[11]问题而展开的斗争，是很说明问题的。小资产阶级自由散漫的自觉的（而大部分大概是不自觉的）代表，想把赋予个人以“无限的”（即独裁的）权力看作是背离集体管理制原则，背离民主制和背离苏维埃政权的原则。某些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在一些地方利用劣根性和小私有者“捞一把”的欲望进行了简直是流氓式的煽动，反对关于独裁权的法令。问题变得确实意义重大：第一，这是一个原则问题，委派拥有独裁者无限权力的个人的这种做法同苏维埃政权的根本原则是否毫不相容；第二，这件事情，也可说是这个先例，同政权在目前具体形势下的特殊任务有什么关系。对于这两个问题，我们都应该非常仔细地加以研究。

无可争辩的历史经验说明：在革命运动史上，个人独裁成为革命阶级独裁的表现者、体现者和传导者，是屡

见不鲜的。个人独裁同资产阶级民主制，无疑是彼此相容的。可是在这一点上，咒骂苏维埃政权的资产阶级分子以及他们的小资产阶级应声虫总是要弄手腕：一方面，他们说苏维埃政权不过是一种荒谬的、无政府主义的、野蛮的东西，极力避开我们用来证明苏维埃是民主制的高级形式，甚至是民主制的**社会主义形式**的开端的所有历史对比和理论上的论据；另一方面，他们却向我们要求高于资产阶级民主制的民主制，并且说，个人独裁是同你们布尔什维克的（即不是资产阶级的，而是**社会主义的**）苏维埃民主制绝不相容的。

这种论断坏透了。如果我们不是无政府主义者，那我们就应该承认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必需有国家，**即强制**。强制的形式，取决于当时革命阶级发展的程度，其次取决于某些特殊情况，如长期反动战争造成的后果，再其次，取决于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反抗的形式。所以苏维埃的（**即社会主义的**）民主制和实行个人独裁权力之间，**根本没有任何原则上的矛盾**。无产阶级专政和资产阶级专政的区别，就在于无产阶级专政是打击占少数的剥削者以利于占多数的被剥削者，其次在于无产阶级专政不仅是由被剥削劳动群众——**也是经过个人**——来实现，而且是由正是为了唤起和发动这些群众去从事历史创造活动而建立起来的组织来实现（苏维埃组织就是这类组织）。

关于第二个问题，即从当前特殊任务来看，个人独裁

权力的意义问题。应该说，任何大机器工业——即社会主义的物质的、生产的泉源和基础——都要求无条件的和最严格的**统一意志**，以指导几百人、几千人以至几万人共同工作。这一必要性无论从技术上、经济上或历史上看来，都是很明显的，凡是思考过社会主义的人，始终认为这是社会主义的条件。可是怎样才能保证有最严格的统一意志呢？这就只有使千百人的意志服从于一个人的意志。

在参加共同工作的人们有理想的自觉性和纪律性的情况下，这种使人服从很象乐团指挥在柔和地指挥。如果没有理想的自觉性和纪律性，那就可能通过严厉的独裁的形式。但是，不管怎样，为了使按大机器工业形式组织起来的工作能够顺利进行，**无条件服从统一意志**是绝对必要的。对铁路来说，这种服从更是加倍地和三倍地必要。这种由一个政治任务转到另一个政治任务的过渡（**在表面上看来**，后一种任务同前一种任务是完全不相象的），构成目前时局的全部特点。革命刚刚打碎了强加于群众的那种最陈旧、最牢固、最沉重的镣铐。这是昨天的事。但是在今天，同样是这个革命，并且正是为了发展和巩固这个革命，正是为了社会主义，却要求群众**无条件服从**劳动过程的领导者所体现的**统一意志**。当然，这种过渡是不能一下子做到的。当然，只有经过极大的动荡、震撼、倒退，经过领导人民建设新生活的无产阶级先锋队全力的工作，这个过渡才会实现。那些害了《新

生活报》、《前进报》〔12〕、《人民事业报》〔13〕或《我们时代报》〔14〕那种庸人的歇斯底里症的人，是不肯考虑这一点的。

就拿一个中等的普通的被剥削劳动群众的心理来看，把这种心理同他的社会生活的客观物质条件比较一下吧。在十月革命以前，他在事实上还没有看见过有产阶级即剥削阶级真正做过一点什么有利于他的重大的牺牲。他还没有看见过有产阶级即剥削阶级把许诺过多次的土地和自由给他，把和平给他，牺牲过“大国地位”的利益和大国密约的利益，牺牲过资本和利润。只是在1917年10月25日以后，当他自己用强力取得了这种东西，并且必须用强力来保卫这种东西不受克伦斯基之流、郭茨之流、格格奇柯利之流、杜托夫之流、科尔尼洛夫之流侵犯的时候，他才看见了这种情形。当然，在一定时间内，他的一切注意、一切思想、一切精力都只求喘喘气，伸伸腰和舒展一下躯体，取得一些可以取得的而被推翻的剥削者没有给过他的眼前生活上的福利。当然，需要经过一定时间，普通的群众才能不仅亲眼看见，不仅信服，而且还会亲身感到：这样随便地“取得”、夺得、捞一把是不行的，这样会助长经济破坏，招致灭亡，导致科尔尼洛夫之流的卷土重来。普通劳动群众生活条件上（因而还有心理上）相应的转变不过刚刚开始。我们的全部任务，被剥削者要求解放的愿望的自觉代表者共产党（布尔什维克）的任务，就在于认识这个转变，了解这种转变的必

然性，领导为寻找出路疲惫已极的群众，引导他们走上正确的道路，即遵守劳动纪律，把开群众大会讨论工作条件在工作时间无条件服从苏维埃领导人——独裁者的意志这两项任务一致起来。

资产者、孟什维克和新生活派嘲笑“开群众大会”，更常常恶意地加以指摘，认为这只是混乱、胡闹和小私有者利己主义的冲动。可是，不举行群众大会，被压迫群众永远也不能由剥削者强加给他们的纪律转到自觉自愿的纪律。群众大会，这也就是劳动群众的真正民主制，是他们扬眉吐气的机会，是他们觉醒过来建设新生活的行动，是他们在这样一个活动场所的初步行动，他们自己从这个场所清除了恶棍（剥削者、帝国主义者、地主、资本家），他们自己还要学会根据自己的苏维埃政权（不是别人的，不是贵族、资产阶级的政权）的原则，按自己的方式，为自己的利益，整顿这个活动场所。正是要有劳动群众战胜剥削者的十月胜利，正是要有由劳动群众自己初步讨论新生活条件和新任务的整个历史时期，才能够稳固地过渡到更高形式的劳动纪律，过渡到自觉地领会必须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思想，过渡到在工作时间无条件服从苏维埃政权代表的个人命令。

这个过渡现在已经开始了。

我们已经胜利地解决了革命的第一个任务，我们看到，劳动群众怎样在自己中间创造出革命胜利的基本条件：团结一致，努力去反对剥削者，以便推翻剥削者。1905

年10月以及1917年2月和10月这样一些阶段，是有全世界历史意义的。

我们已经胜利地解决了革命的第二个任务：唤醒和发动了被那些剥削者推到社会“下层”的人，这些人只是在1917年10月25日以后才得到了推翻剥削者、开始认识环境和按照自己的方式安排生活的完全自由。这些被压迫被蹂躏得最厉害的、受教育最少的劳动群众开群众大会，他们转到布尔什维克方面来，到处建立自己的苏维埃组织，——这便是革命的第二个伟大阶段。

现在正开始第三个阶段。必须把我们自己夺得的东西，把我们自己颁布过的、确定为法令的、讨论过的、拟订了的东西固定下来，用**日常劳动纪律**这种稳定的形式固定下来。这是一个最困难而又最有价值的任务，因为只有解决这个任务，我们才能有社会主义的秩序。劳动群众开群众大会的这种民主精神，犹如春潮泛滥，汹涌澎湃，冲破一切堤岸。我们应该学会把这种民主精神同劳动时的**铁的纪律**结合起来，同劳动时**无条件服从苏维埃领导者**一个人的意志结合起来。

这件事我们还没有学会。

这件事我们一定能学会。

昨天，我们曾遇到以科尔尼洛夫之流、郭茨之流、杜托夫之流、格格奇柯利之流、鲍加也夫斯基之流为代表的资产阶级剥削制复辟的威胁。我们战胜了他们。今天，这种复辟，这种同样的复辟，又以另一种形式威胁着我

们，它表现为小资产阶级自由散漫的和无政府主义的自发势力以及小私有者“事不关己”心理的自发势力，表现为这种自发势力对无产阶级纪律性进行的日常的、细小的、可是为数极多的进攻和袭击。我们必须战胜这种小资产阶级无政府状态的自发势力，而且我们一定能战胜它。

苏维埃组织的发展

苏维埃民主制即目前具体实施的**无产阶级民主制**的社会主义性质就在于：第一，选举人是被剥削劳动群众，排除了资产阶级；第二，废除了选举上一切官僚主义的手续和限制，群众自己决定选举的程序和日期，并且有罢免当选人的完全自由；第三，建立了劳动者先锋队即大工业无产阶级的最优良的群众组织，这种组织使劳动者先锋队能够领导最广大的被剥削群众，吸收他们参加独立的政治生活，根据他们亲身的体验对他们进行政治教育，从而第一次着手使真正**全体**人民都学习管理，并且开始管理。

这就是在俄国实行的民主制的主要特征，这种民主制是更高**类型**的民主制，是同资产阶级对民主制的歪曲的决裂，是向社会主义的民主制和使国家能开始消亡的条件过渡。

当然，小资产阶级涣散组织的自发势力（在**任何**无产阶级革命中，这种自发势力都**必然**会或多或少地表现出

来，而在我国革命中，由于我国的小资产阶级性质、落后以及反动战争所造成的恶果，更表现得特别厉害），也不能不对苏维埃产生影响。

必须努力不懈地发展苏维埃组织和苏维埃政权组织。现在有一种使苏维埃成员变为“议会议员”或变为官僚的小资产阶级趋势。必须吸引**全体**苏维埃成员实际参加管理来防止这种趋势。在许多地方，苏维埃的各部门正在变成一种逐渐同各人民委员部合并的机关。我们的目的是要吸收**全体贫民**实际参加管理，而实现这个任务的一切步骤——愈多样化愈好——应该详细地记载下来，加以研究，使之系统化，用更多的经验来检查它，并且定为法规。我们的目的是要使**每个**劳动者上完八小时生产劳动“班”之后，还要**无报酬地**履行国家义务。过渡到这一点特别困难，可是只有实现这种过渡才能保证社会主义彻底巩固。这种转变是新鲜事物，又是一件难事，当然会产生许多可说是摸索的步骤，许多错误和动摇，——没有这些，就不可能有任何飞速的前进。在许多愿意成为社会主义者的人看来，目前情况的特点是人们已经习惯于抽象地把资本主义同社会主义对立起来，而在两者之间安上了意味深长的“飞跃”一词（有些人想起从恩格斯著作中看到的片言只语，又做了更加意味深长的补充：“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¹⁵⁾）。“在书本上读过”社会主义，却从来没有认真加以钻研的大多数所谓社会主义者，想都想不到：社会主义的导师所说的“飞跃”，

是指全世界历史性的转变，这种飞跃往往包括十年或更长的时间。自然，在这样的时期，在名噪一时的“知识界”中，会出现无数的哭丧妇；有的哭立宪会议，有的哭资产阶级纪律，有的哭资本主义秩序，有的哭文明地主，有的哭帝国主义的大国地位以及诸如此类等等。

大飞跃时代真正应该注意的是：旧事物的碎片极多，并且有时比新事物的幼芽（不是常常可以一眼看到的）的数量积累得更快，这就要求我们善于从发展路线或链条中找出最重要的环节。有这样的历史时刻，当时为了取得革命的胜利，最重要的是多积累一些碎片，就是多破坏些旧机关；也有另一种时刻，即在破坏已经足够的时候，那就需要做些“平凡的”工作（在小资产阶级革命家看来是“枯燥无味的”工作），清除地面上的碎片；还有一种时刻，这时最重要的是精心照料在瓦砾还没有清除干净的地面上从碎片底下生长出来的新事物的幼芽。

仅仅做一个革命者和社会主义拥护者甚至共产主义者是不够的。必须善于在每个特定时机找出链条上的那个特殊环节，必须全力抓住这个环节，以便抓住整个链条并坚定地准备过渡到下一个环节；同时，在历史事变的链条里，各个环节的次序，它们的形式，它们的关联，它们之间的区别，都不象铁匠所制成的普通链条那样简单和粗笨。

苏维埃和“人民”，即和被剥削劳动者之间的稳固的联系以及这种联系的灵活机动，是消除苏维埃组织的官

僚主义弊病的保证。即使是世界上民主制最完善的资本主义共和国的资产阶级议会，贫民也从不把它看成是“自己的”机关。而苏维埃在工农群众看来，则是“自己的”，而不是别人的。无论是谢德曼式的，或者几乎是同样的马尔托夫式的现代“社会民主党人”，他们厌恶苏维埃，羡慕体面的资产阶级议会或立宪会议，正和六十年前屠格涅夫羡慕温和的君主贵族立宪制，而厌恶杜勃罗留波夫和车尔尼雪夫斯基的农夫民主制一样。

正是苏维埃同劳动“人民”的接近，造成一种特殊形式的罢免制和另一种自下而上的监督制，现在应该极力发展这些形式。例如，国民教育委员会，作为苏维埃选民及其代表为讨论和监督苏维埃政权在这方面的工作而举行的定期会议，是应该得到充分的赞同和支持的。如果把苏维埃变成一种停滞不前的和自满自足的东西，那就是再愚蠢不过的了。现在，我们愈是坚决主张有极为强硬的政权，主张在一定的工作过程中，在履行纯粹是执行的职能的一定时期实行个人独裁，我们就愈是应该有多种多样的自下而上的监督形式和方法，来消除苏维埃政权的一切可能发生的弊病，反复地不倦地铲除官僚主义的莠草。

结 论

国际方面的情况是非常严重、困难而危险的；必须

随机应变和实行退却；这是等待西欧极其缓慢地成熟起来的革命的新爆发的时期；在国内，是缓慢建设和无情“整饬”的时期，是无产阶级严格的纪律性同小资产阶级自由散漫及无政府状态的危险的自发势力作长期的坚决斗争的时期；——简单说来，这就是我们所处的社会主义革命特殊阶段的特点。这就是历史事变链条中我们现在必须用全力抓住的环节，以便能顺利解决当前的任务，直至过渡到下一个环节，——这下一个环节闪耀着特别的光辉，国际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光辉，令人向往。

试将“革命家”通常流行的概念，同当前阶段的特点产生出来的随机应变、退却、等待、缓慢建设、无情整饬、严守纪律、消灭自由散漫等等口号比较一下吧。有些“革命家”听到这些口号以后，不觉义愤填膺，开始“痛斥”我们，说我们忘掉十月革命的传统，说我们同资产阶级专家妥协，同资产阶级调和，说我们是小资产阶级倾向，是改良主义，等等，这有什么可惊奇呢？

这些可怜的革命家的不幸就在于：连他们中间那些具有世界上最高尚的动机并且绝对忠实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人，都不了解一个落后的、被反动的造成灾难的战争严重破坏的、远比那些较先进的国家早开始社会主义革命的国家必然要经历这种特殊的和特别“不愉快的”情况，都没有毅力经受住艰难过渡中的艰难时刻。自然，对我们党持这种“正式”反对态度的是“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在集团和阶级的代表人物中，个人的例外当然是有的，而

且总是会有的。可是，各类社会代表人物始终是存在的。在小私有者人口比纯粹无产阶级人口占有巨大优势的国家，无产阶级革命者同小资产阶级革命者之间的差别必然会显露出来，而且有时会极其尖锐地显露出来。小资产阶级革命者在事变的每一转折关头都会犹豫和动摇，由1917年3月间的热烈的革命态度转到5月间的颂扬“联合”〔16〕，转到7月间的仇视布尔什维克（或者说，哭布尔什维克的“冒险主义”），又转到10月末小心翼翼地回避布尔什维克，再转到12月间支持布尔什维克，最后，在1918年3月和4月间，这种人物最爱摆出目中无人的样子，并且说：“我可不是那种为‘机关’工作、实用主义和渐进精神唱赞歌的人。”

这种人物的社会来源就是小业主，他们被战争的惨祸、突然破产以及饥荒和破坏的空前折磨弄得暴怒发狂，他们疯狂地东奔西窜，寻求出路和救星，他们摇摆不定，时而信任和支持无产阶级，时而又爆发绝望情绪。应该清楚懂得和明确了解：靠这种社会基础，社会主义根本不可能建立起来。只有毫不动摇地走自己的路，在最困难、最艰苦、最危险的转变时刻也不灰心失望的阶级，才能领导被剥削劳动群众。我们不需要狂热。我们需要的是无产阶级铁军的匀整步伐。

写于1918年3—4月

选自《列宁选集》第3卷第493—529页

注 释

〔1〕《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手稿的题目是《关于苏维埃政权当前任务的提纲》。1918年4月26日布尔什维克党中央委员会的会议上讨论了列宁的提纲。中央委员会同意这个提纲，并决定以文章的形式在《真理报》和《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消息报》上发表，同时出版单行本。在这次会议上，中央委员会委托列宁在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会议上做关于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的报告，后来列宁把报告的内容写成六条提纲。（见《列宁全集》第27卷第290—293页）

〔2〕1918年3月14—15日在莫斯科举行的全俄苏维埃第四次非常代表大会通过的决议案《关于批准布列斯特条约的决议》，第四段内容如下：“代表大会向全体工人、士兵和农民，向全体劳动者和被压迫群众坚决地提出了当前最重要和最紧急的任务。这些任务是：加强劳动者的纪律和自我纪律；在各地建立起能够管理产品的一切生产和分配的、巩固的和协调的组织；同混乱、捣乱、破坏等现象作无情的斗争，这种现象作为残酷的战争的后果来说，是历史上不可避免的，但同时又是社会主义彻底胜利和巩固社会主义社会基础的第一个大障碍。”（见《列宁全集》第27卷第183页）

〔3〕立宪民主党是俄国主要的资产阶级政党，自由君主派资产阶级的政党，1905年10月成立，首领是巴·尼·米留可夫。立宪民主党人用假民主主义作掩饰，自称为“人民自由”党，力图把农民拉过去。他们企图用君主立宪制的形式来保存沙皇制度。后来立宪民主党变成帝国主义资产阶级的政党。十月革命胜利后，立宪民主党人组织过反苏维埃共和国的反革命阴谋活动和暴动，被苏维埃政权粉碎。苏维埃政府于1917年12月宣布立宪民主党人为人民公敌。

〔4〕社会革命党是俄国的小资产阶级政党，1902年初由几个不同的民粹派团体和小组合而成。它代表富农阶级的利益。社会革命党的观点是民粹主义和修正主义的折衷混合物。列宁指出，社会革命党人“竭力用机会主义对马克思主义的时髦‘批评’的补丁来修补民粹主义的破洞”。（见《列宁全集》第9卷第295页）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社会革命党人采取了社会沙文主义立场。

1917年二月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后，社会革命党人同孟什维克、立宪民主党人一起充当了反革命临时政府的主要支柱。社会革命党人不支持农民消灭地主土地所有制的要求，主张保留地主土地私有制。

1917年12月，社会革命党人左翼组成了独立的左派社会革命党。左派社会革命党人表面上承认苏维埃政权，并同布尔什维克达成协议，但很快又开始反对苏维埃政权。

在外国武装干涉和内战时期，社会革命党人曾多次策划反革命阴谋，策动富农叛乱，暗害共产党和苏维埃国家的领导人。内战结束后，社会革命党继续进行反苏维埃国家的活动，后被苏维埃政权粉碎。

〔5〕米·彼·鲍加也夫斯基在1917年6月至1918年1月担任沙俄将军卡列金的反革命顿河哥萨克军队的副统领，并从1918年1月初起参加反革命的“顿河政府”，不久被捕，4月被枪决。

〔6〕人民委员会1917年12月1日的决议，规定人民委员领取的最高工资标准每月是五百卢布，相当于工人的平均工资。1918年1月15日，人民委员会根据劳动人民委员部的请求，决定发给高级科学技术专家以较高的工资。

〔7〕《新生活报》是孟什维克“国际主义者”集团的报纸，1917年4月在彼得格勒出版，1917年7月被克伦斯基政府封闭，同年9月起又以《自由生活报》的名称出版。该报对十月革命和苏维埃政权抱敌对态度，1918年7月被封闭。

新生活派是在《新生活报》周围形成的孟什维克集团。这个集团联合了孟什维克、马尔托夫分子以及半孟什维克派的单个知识分子。

〔8〕消费合作社组织的法令于1918年4月10日由人民委员会通过，4月11日由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会议批准，并由人民委员会主席弗·伊·乌里杨诺夫（列宁）签署，公布在1918年4月13日《真理报》第71号和1918年4月16日《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消息报》第75号上。列宁对法令草案做了一些修正；第11、12、13条完全是由列宁写的。

〔9〕指全俄工会理事会通过的关于劳动纪律的条例。这个条例公布在1918年4月《国民经济》杂志第2期上。

〔10〕路·欧·卡芬雅克是法国的一个将军，反动政客。1848年法国二月革命后是阿尔及利亚总督；1848年5月起为法国陆军部长，极端残酷地镇压了巴黎工人的六月起义。马克思指出：“卡芬雅克不是对资产阶级社会实行军刀专政，而是借助军刀实行资产阶级专政。”（见《马克思恩格斯选

集》第1卷第425页)

〔11〕指人民委员会关于铁路的集中管理、护路和提高运输能力的法令。这项法令于1918年3月23日由人民委员会批准，1918年3月26日由人民委员会主席弗·乌里杨诺夫(列宁)签署公布。法令草案是由专门委员会根据列宁的指示拟定的。列宁对委员会提出的草案做了修改和补充，并且做了最后的审查。

〔12〕《前进报》是孟什维克的日报，是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孟什维克)莫斯科组织委员会和中部区域委员会的机关报；该报发行于1917—1918年，1918年4月2日起成为孟什维克中央委员会的机关报，1918年4月底因从事反革命活动而被查封。

〔13〕《人民事业报》是社会革命党的机关报，1917年3月至1918年6月在彼得格勒出版，曾屡次更改名称。1918年10月，该报在萨马拉复刊，出了三号；1919年3月又在莫斯科复刊，出了十号。该报因进行反革命活动被封闭。

〔14〕《言论报》是俄国立宪民主党的中央机关报，1906年2月起在彼得堡出版。1917年11月8日被彼得格勒苏维埃军事革命委员会查封。后来曾以《我们时代报》等名称出版，到1918年8月停刊。

〔15〕见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16〕第一届联合临时政府是在临时政府四月危机以后于1917年5月5日(公历18日)成立的，内阁名单于5月6日(公历19日)公布。参加联合政府的除了资产阶级的代表外，还有社会革命党人克伦斯基和切尔诺夫，靠近社会革命党的彼列维尔节夫，孟什维克斯柯别列夫和策烈铁里，人民社会党人彼舍霍诺夫。关于第一届联合政府的成立，参看《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1975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08—209页。

列 宁

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

在苏维埃政权成立两周年快要到来的时候，我曾打算用本文题目写一本小册子。但因忙于日常工作，直到现在还只是为某些部分做了初步的准备。所以，我决定试一试，把我认为是在这个问题上最重要的思想，简单地叙述一下。自然，扼要的叙述有许多不便和缺点。但是一篇不大的杂志论文，也许还能达到一个小小的目的，就是把问题及其要点提出来，供各国共产党员讨论。

1

在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间有一个过渡时期，这在理论上是毫无疑义的。这个过渡时期不能不兼有这两种社会经济结构的特点或特性。这个过渡时期不能不是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与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换句话说，就是已被打败但还未被消灭的资本主

义和已经诞生但还非常幼弱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

具有这种过渡时期特点的整个历史时代的必然性，不仅对马克思主义者来说，而且对任何一个有学识的、多少懂得一点发展论的人来说，应当是不言而喻的。但是，我们听到的现代小资产阶级民主派代表（第二国际一切代表人物，包括麦克唐纳、让·龙格、考茨基和弗里德里希·阿德勒之流在内，都是这样的代表，尽管他们挂着所谓社会主义的招牌）关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议论，都有一个特点，就是完全忘掉了这个不言自明的真理。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特性就是厌恶阶级斗争，幻想可以不要阶级斗争，力图加以缓和、调和，磨掉锐利的锋芒。所以，这类民主派或者根本不承认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阶段，或者认为自己的任务是设想种种方案把相互斗争的两种力量调和起来，而不是领导其中一种力量进行斗争。

2

由于俄国十分落后而且具有小资产阶级的性质，俄国的无产阶级专政必然有一些不同于先进国家的特点。但是俄国的基本力量以及社会经济的基本形式却是同任何资本主义国家一样的，所以这些特点能涉及的只是非最主要的方面。

这些社会经济的基本形式就是资本主义、小商品生产和共产主义。这些基本力量就是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特别是农民)和无产阶级。

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俄国经济表现为如下双方的斗争，一方面是在一个大的全国范围内按共产主义原则联合劳动的最初步骤，另一方面是小商品生产，是保留下来的以及在小商品生产基础上复活着的资本主义。

说劳动在俄国按共产主义原则联合起来了，第一是指废除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第二是指由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在全国范围内在国有土地上和国营企业中组织大生产，把劳动力分配给不同的经济部门和企业，把属于国家的大量消费品分配给劳动者。

我们说俄国共产主义的“最初步骤”(1919年3月通过的我们的党纲也是这样说的)，因为所有这些条件在我国还只实现了一部分，换句话说，这些条件的实现还处在开始的阶段。凡是一下子可以办到的事情，我们用革命的打击一下子都办到了。例如，在无产阶级专政的第一天，即1917年10月26日(1917年11月8日)，就废除了土地私有制，无偿地剥夺了大土地所有者。在几个月内，又同样无偿地剥夺了几乎所有的大资本家即工厂、股份企业、银行、铁路等等的占有者。由国家来组织工业大生产，从“工人监督”过渡到“工人管理”工厂、铁路，——这基本上已经实现了，但在农业方面，事情还只是刚刚开始(办“国营农场”，即由工人国家在国有土地上办的大农场)。

同样，把小农组织成各种协作社这一从小商品农业过渡到共产主义农业的办法，也刚刚开始实行。^①由国家组织产品分配来代替私营商业这件事，即由国家收购粮食供应城市、收购工业品供应农村这件事，也是这样。下面将引用一些有关本问题的统计材料。

农民经济仍然是小商品生产。这是一个非常广阔和极其深厚的资本主义基础。在这个基础上，资本主义得以保留和重新复活起来，同共产主义进行着极其残酷的斗争。这个斗争的形式，就是以投机倒把来反对国家收购粮食(以及其他农产品)，总之，是反对由国家分配农产品。

3

为了说明这些抽象的原理，我们来引用一些具体的数字。

根据粮食人民委员部的统计资料，从1917年8月1日到1918年8月1日，俄国由国家收购的粮食约为三千万普特^②。下一个年度约为一亿一千万普特。再下一个

① 苏维埃俄国的“国营农场”大约有三千五百三十六个，“农业公社”大约有一千九百六十一个，农业劳动组合有三千六百九十六个。我国中央统计局现在正对全国的国营农场和农业公社作一次精确的统计。1919年11月间就会陆续得到统计结果。

② 一普特为十六点三公斤。——编者注

收购年度（1919年至1920年）头三个月的数字看来可以达到四千五百万普特，而在1918年同时期（8月至10月）只有三千七百万普特。

这些数字清楚地说明，从共产主义战胜资本主义的意义上说来，情况虽然改善得很慢，但总是不断地在改善着。尽管俄国和外国的资本家动用世界列强的全部力量来组织国内战争，造成了世界上空前未有的困难，情况还是在改善着。

所以，不管各国资产者及其公开的和隐蔽的帮凶们（第二国际的“社会党人”）怎样造谣诬蔑，有一点是不容怀疑的：从无产阶级专政的基本经济问题来看，共产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在我国是有保证的。全世界资产阶级之所以疯狂地拚命地反对布尔什维主义，组织军事进攻，策划阴谋活动等等来反对布尔什维克，正是因为他们十分清楚，若不用武力把我们压倒，我们就必然会在改造社会经济方面获得胜利。但资产阶级要想这样把我们压倒是办不到的。

在我们所经历的这个短时期内，在我们所处的世界上空前未有的困难条件下，我们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战胜了资本主义，从下述总结数字中就可以看出来。中央统计局刚刚整理了一份关于苏维埃俄国二十六省（不是全国）粮食生产情况和消费情况的统计材料准备发表。

统计结果如下：

苏维埃 俄国 26省	人口 (单位百万)	粮食产量 (不包括 种子和 饲料)(单 位百万 普特)	粮食供应量 (单位百万普特)		居民的 粮食拥 有量(单 位百万 普特)	每人食 粮量 (单位 普特)
			由粮食 人民委 员会供 应的	由投机 商贩供 应的		
产粮省	城市…… 4.4	—	20.9	20.6	41.5	9.5
	乡村……28.6	625.4	—	—	481.8	16.9
消费省	城市…… 5.9	—	20.0	20.0	40.0	6.8
	乡村……13.8	114.0	12.1	27.8	151.4	11.0
总 计	(26省) 52.7	739.4	53.0	68.4	714.7	13.6

由此可见，城市的粮食大约有一半是由粮食人民委员会供应的，另一半是由投机商贩供应的。根据1918年的精确调查，对城市工人的粮食供应的比例正是如此。不过工人购买国家的粮食比购买投机商贩的粮食要少付九成的钱。粮食的黑市价格十倍于国家价格。这就是精确研究工人收支情况所得出的结果。

4

如果仔细研究一下上面引的统计资料，就可以看出，这个准确的材料勾划出了目前俄国经济的一切基本特点。

劳动群众摆脱了长期以来的压迫者和剥削者——地主和资本家。这个向前跨进的真正自由和真正平等的一步，按其大小、规模和速度说来，都是世界上空前未有的，

而资产阶级的拥护者(包括小资产阶级民主派在内)对这一步却不加考虑。他们从资产阶级议会民主的意义上侈谈自由和平等,把这种民主虚伪地称为一般“民主”或“纯粹民主”(考茨基语)。

但劳动群众所考虑的正是真正的平等,真正的自由(不受地主资本家压迫的自由),所以他们这样坚定地拥护苏维埃政权。

在一个农民的国家里,从无产阶级专政方面首先获得利益、马上获得利益和获得利益最多的是农民。农民在地主资本家统治下的俄国是经常挨饿的。在我国多少世纪的漫长历史中,农民从来没有可能为自己劳动,总是把几亿普特粮食交给资本家,运往城市和国外,自己只好挨饿。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农民才**第一次**为自己劳动,而且比城市居民吃得好些。农民第一次看到了真正的自由,即享用自己粮食的自由,不挨饿的自由。谁都知道,在分配土地时做到了最大限度的平等,因为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农民是“按人口”分配土地的。

社会主义就是消灭阶级。

为了消灭阶级,第一就要推翻地主和资本家。这一部分任务我们已经完成了,但这只是任务的一部分,而且**不是最困难的部分**。为了消灭阶级,第二就要消灭工农之间的差别,使**所有的人都成为工作者**。这不是一下子能够办到的。这是一个无比困难的任务,而且必然是一个长期的任务。这个任务不能用推翻哪个阶级的办法来

解决。要解决这个任务，只有把整个社会经济在组织上加以改造，只有从个体的、单独的小商品经济过渡到公共的大经济。这样的过渡必然是非常长久的。采用急躁轻率的行政和立法手段，只会延缓这种过渡，给这种过渡造成困难。只有帮助农民大大改进以至根本改造全部农业技术，才能加速这种过渡。

为了解决这个最困难的第二部分任务，战胜了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在对农民的政策中应当始终不渝地贯彻以下基本路线：无产阶级应当把劳动者农民和私有者农民，即把种地的农民和经商的农民、劳动的农民和投机的农民区别开来，划分开来。

这种划分就是社会主义的**全部实质**所在。

那些口头上的社会主义者实际上的小资产阶级民主派(马尔托夫之流、切尔诺夫之流和考茨基之流)不懂得社会主义的这种实质，是并不奇怪的。

这里所说的划分，做起来是有很大困难的，因为在实际生活中，“农民”的各种特性不管多么不同，多么矛盾，总是溶合成为一个整体。但是划分还是可能的，不仅可能；而且是农民经济条件和农民生活条件必然产生的结果。劳动农民历来都受地主、资本家、商人、投机者和他们的国家(包括最民主的资产阶级共和国在内)的压迫。多少世纪以来，劳动农民养成了一种敌视和仇恨这些压迫者和剥削者的心理，实际生活所给予的这种“教育”使农民**不得不**寻求同工人结成联盟来反对资本家，反

对投机者，反对商人。同时，经济环境，商品经济的环境，又必然使农民（并非在任何时候，而是在大多数情况下）成为商人和投机者。

我们上面引用的统计资料清楚地说明了劳动农民和投机农民的区别。例如，一种农民在 1918—1919 年间为了供应城市里挨饿的工人，按照国家固定价格，把四千万普特粮食交给了国家机关，尽管这些机关还有种种缺点（这些缺点是工人政府清楚地意识到的，但在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初期是无法消除的），——这种农民是劳动农民，是社会主义工人真正的同志，是他最可靠的同盟者，是他在反资本压迫斗争中的亲兄弟。而另一种农民却欺骗国家，在各地竭力进行撞骗，趁火打劫，投机倒把，利用城市工人的饥饿和困苦，非法地按相当于国家价格十倍的高价，出卖了四千万普特粮食，——这种农民是投机者，是资本家的同盟者，是工人的阶级敌人，是剥削者。因为，粮食是从全国公有土地上收获来的，所用的农具也不仅仅是农民而且还有工人等等花了相当的劳动才创造出来的，而有了余粮就拿来投机，这就是剥削挨饿的工人。

人们指着我们宪法上工农的不平等以及解散立宪会议、强行拿走余粮等等事情，从四面八方向我们大叫大嚷：你们是自由、平等、民主的破坏者。我们回答说：世界上还从来没有哪一个国家做过这样多的事情，来消除劳动农民多少世纪以来所遭受的事实上的不平等和事实上的不自由。可是对于投机的农民，我们永远也不会承认

跟他们有平等，正如我们永远不承认剥削者同被剥削者、饱食者同挨饿者有“平等”，不承认前者有掠夺后者的“自由”一样。而对于那些不愿意了解这种区别的有教养的人，我们就要用对待白卫分子的态度来对待他们，尽管他们自称为民主主义者、社会主义者、国际主义者、考茨基派、切尔诺夫派或马尔托夫派。

5

社会主义就是消灭阶级。为此，无产阶级专政已做了它能做的一切。但是要一下子消灭阶级是办不到的。

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阶级**始终是存在的**。阶级一消失，专政也就不需要了。没有无产阶级专政，阶级是不会消失的。

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阶级依然存在，但**每个阶级都起了变化**，它们相互间的关系也起了变化。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阶级斗争并不消失，只是采取了别的形式。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无产阶级是被压迫阶级，是被剥夺了任何生产资料所有权的阶级，是唯一同资产阶级直接对立、完全对立的因而也是唯一能够革命到底的阶级。无产阶级在推翻资产阶级、夺得政权以后，成了**统治阶级**：它掌握着国家政权，支配着已经公有化的生产资料，领导着动摇不定的中间分子和中间阶级，镇压着剥削者的日益强烈的反抗。这些都是阶级斗争的**特殊任务**，是

无产阶级以前不曾提出也不可能提出的任务。

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剥削者阶级，即地主和资本家阶级，还没有消失，也不可能一下子消失。剥削者已被击溃，可是还没有被消灭。他们还有国际的基础，即国际资本，他们是国际资本的一个分支。他们还部分地保留着某些生产资料，还有金钱，还有广泛的社会联系。他们反抗的劲头正由于他们的失败而增长了千百倍。管理国家、军事和经济的“艺术”，使他们具有很大很大的优势，所以他们的作用同他们在人口总数里所占的人数相比，要大得不可计量。被推翻了的剥削者反对胜利了的被剥削者的先锋队，即反对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变得无比残酷了。既然说的是革命，既然不是用改良主义的幻想去代替革命这个概念（象第二国际中的一切英雄所干的那样），那末情况也只能如此。

最后，农民也和任何小资产阶级一样，在无产阶级专政下也处于中间的地位：一方面，他们是由劳动者要求摆脱地主资本家压迫的共同利益联合起来的、人数相当多的（在落后的俄国是极多的）劳动群众；另一方面，他们又是单独的小业主、小私有者、小商人。这样的经济地位必然使他们在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动摇不定。到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尖锐化的时候，到了一切社会关系遭到非常急剧的破坏的时候，由于农民和一般小资产者最习惯于因循守旧，那就很自然，我们必然会看到他们从一边转到另一边，动摇不定，反复无常，犹豫不决，

等等。

对于这个阶级(或者说,对于这些社会成分),无产阶级的任务就是领导他们,设法影响他们。带领动摇分子和不坚定分子前进,这就是无产阶级应做的事情。

我们把所有基本力量或基本阶级及其被无产阶级专政改变了的相互关系拿来比较一下,就可以看出,第二国际的一切代表所持的、流行的小资产阶级观念,即“经过”一般“民主”过渡到社会主义的观念,在理论上是何等荒谬,何等愚蠢。这种错误观念的根源就是从资产阶级那里继承下来的偏见,即以为“民主”具有绝对的、超阶级的内容。其实,在无产阶级专政下,民主也进入了崭新的阶段,阶级斗争也上升到了更高的阶段,而使一切形式都服从它。

搬弄关于自由、平等和民主的笼统词句,实际上等于盲目重复那些反映商品生产关系的概念。用这些笼统词句来解决无产阶级专政的具体任务,就意味着全面地转到资产阶级的理论和原则立场上去了。从无产阶级的观点看来,问题只能这样提:是不受哪个阶级压迫的自由?是哪一个阶级同哪一个阶级的平等?是私有制基础上的民主,还是废除私有制的斗争基础上的民主?如此等等。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早已阐明,如果不把平等了解为**消灭阶级**,反映商品生产关系的平等概念就会变成一种偏见。^①这个关于资产阶级民主主义平等概念不同

^① 参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46—147页。——编者注

于社会主义平等概念的浅近真理,是常常被人遗忘的。只要不忘记这个真理,就可以清楚地看到,无产阶级推翻资产阶级就是朝着消灭阶级的方向迈进了最有决定意义的一步,而无产阶级要完成这一事业,就应当利用国家政权机关来继续进行阶级斗争,就应当对被推翻了的资产阶级和动摇不定的小资产阶级采用斗争、影响、诱导等不同的方法来继续进行阶级斗争。

(待续)①

1919年10月30日

载于1919年11月7日
《真理报》第250号

选自《列宁选集》第4卷
第84—94页

署名:尼·列宁

① 本文没有写完。——编者注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the ... of ...

斯大林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

给经济问题讨论会的参加者

对于和一九五一年十一月讨论会 有关的经济问题的意见

我已经收到为评定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未定稿而举行的经济问题讨论会的一切文件，其中包括：《关于改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未定稿的建议》，《关于消除未定稿中的错误和不确切处的建议》，《关于争论问题的说明材料》。

对于这一切材料，以及对于教科书未定稿，我认为必须提出如下的意见。

1.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经济规律的性质问题

某些同志否认科学规律的客观性质，特别是否认社会主义制度下政治经济学规律的客观性质。他们否认政治经济学规律反映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过程的规律性。他们认为，由于历史赋予了苏维埃国家以特殊作用，

苏维埃国家、它的领导人能废除现存的政治经济学规律，能“制定”新的规律，“创造”新的规律。

这些同志是大错特错了。显然，他们把两种东西混为一谈了：一种是科学规律，它反映自然界或社会中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过程；另一种是政府颁布的法律，它是依据人们的意志创造出来的，并且只有法律上的效力。但这两种东西是决不能混为一谈的。

马克思主义把科学规律——无论指自然科学规律或政治经济学规律都是一样——了解为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过程的反映。人们能发现这些规律，认识它们，研究它们，在自己的行动中考虑到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但是人们不能改变或废除这些规律，尤其不能制定或创造新的科学规律。

这是不是说，例如，自然规律发生作用的结果、即自然力发生作用的结果是根本无法避免的，自然力的破坏作用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时候都是以不受人们影响的、不可抗拒的力量而出现的呢？不，不是这个意思。在天文、地质及其他某些类似的过程中，人们即使认识了它们的发展规律，也确实无力影响它们。把这些过程除外，在其他许多场合，人们决不是无能为力的，就是说，人们是能够影响自然界过程的。在一切这样的场合，人们如果认识了自然规律，考虑到它们，依靠着它们，善于应用和利用它们，便能限制它们发生作用的范围，把自然界的破坏力引导到另一方向，使自然界的破坏力转而有利于社会。

我们且从许许多多的例子中举出一个来看。在上古时代，江河泛滥、洪水横流以及由此引起的房屋和庄稼的毁灭，曾经被认为是无法防止的灾害，是人们无力抗拒的。可是后来，随着人类知识的发展，当人们学会了修筑堤坝和水电站的时候，就能使社会防止在从前看来是无法防止的水灾。不但如此，人们还学会了控制自然界的破坏力，可以说是学会了驾驭它们，使水力转而有利于社会，利用水来灌溉田地，取得动力。

这是不是说，人们因而就废除了自然规律、科学规律，创造了新的自然规律、新的科学规律呢？不，不是这个意思。问题在于防止水的破坏力量发生作用并利用它以利于社会的这一整个工作程序，是丝毫没有违反、改变或消灭科学规律，没有创造新的科学规律的。恰恰相反，这一整个工作程序是确切地根据自然规律、科学规律而实现的，因为对自然规律的任何违反，即使是极小的违反，都只会引起事情的混乱，引起工作程序的破坏。

对于经济发展规律，对于政治经济学规律——无论指资本主义时期或社会主义时期都是一样，——也必须这样说。在这里，也如在自然科学中一样，经济发展的规律是反映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人们能发现这些规律，认识它们，依靠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把某些规律的破坏作用引导到另一方向，限制它们发生作用的范围，给予其他正在为自己开辟道路的规律以发生作用的广阔场所。但是人们不能消灭

这些规律或创造新的经济规律。

政治经济学的特点之一就在于：它的规律与自然科学的规律不同，不是长久存在的；政治经济学规律，至少是其中的大多数，是在一定的历史时期中发生作用的，以后，它们就让位给新的规律。但是原来的这些规律，并不是被消灭，而是由于出现了新的经济条件而失去效力，退出舞台，让位给新的规律，这些新的规律并不是由人们的意志创造出来，而是在新的经济条件的基础上产生的。

有人引证恩格斯的《反杜林论》，引证他的这样一个公式：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和生产资料的公有化，人们将获得支配自己生产资料的权力；他们将摆脱社会经济关系的压迫而获得自由，成为自己社会生活的“主人”。恩格斯把这种自由叫作“被认识了的必然性”^①。究竟“被认识了的必然性”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说，人们认识了客观的规律（“必然性”）之后，就会完全自觉地运用这些规律以利于社会。正因为如此，所以恩格斯在同一著作中说道：

“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这些直到现在都如同异己的、统治着人们的自然规律一样而与人们相对立的规律，那时就将被人们熟练地运用起来，因而将服从他们的统治。”^②

可见，恩格斯的这个公式，对那些以为在社会主义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25页。——译者注

② 同上，第308页。——译者注

度下可以消灭现存经济规律和创造新经济规律的人们，决不是有利的。恰恰相反，这个公式所要求的不是消灭经济规律，而是认识它们和善于运用它们。

有人说，经济规律具有自发性质，这些规律所发生的作用是不可防止的，社会在它们面前是无能为力的。这是不对的。这是把规律偶像化，是让自己去做规律的奴隶。已经证明：社会在规律面前并不是无能为力的，社会认识了经济规律以后，依靠它们，就能限制它们发生作用的范围，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并“驾驭”它们，正如在自然力及其规律方面的情形一样，正如上面所举的江河泛滥的例子一样。

有人援引苏维埃政权在建设社会主义方面的特殊作用，仿佛这种作用使苏维埃政权有可能去消灭现存的经济规律，并“制定”新的经济规律。这也是不对的。

苏维埃政权的特殊作用，是由下列两种情况造成的：第一、苏维埃政权不能象以往的革命那样，以另一种剥削形式去代替一种剥削形式，而必须消灭任何剥削；第二、由于国内没有任何现成的社会主义经济的萌芽，苏维埃政权必须在所谓“空地上”创造新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形式。

这个任务无疑是困难而复杂的，是没有先例的。然而苏维埃政权光荣地完成了这个任务。但是，它之所以完成了这个任务，并不是因为它消灭了什么现存的经济

规律，“制定”了什么新的经济规律，而仅仅是因为它依靠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个经济规律。当时我国的生产力，特别是工业中的生产力，是具有社会性的，但所有制的形式却是私人的，资本主义的。苏维埃政权依据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个经济规律，把生产资料公有化，使它成为全体人民的财产，因而消灭了剥削制度，创造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形式。如果没有这个规律，不依靠这个规律，苏维埃政权是不能完成自己的任务的。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一经济规律，早已在资本主义国家中为自己开辟道路。它之所以还没有为自己开辟出道路来，还没有获得发生作用的广阔场所，是因为它遇到了社会上衰朽力量的极强烈的反抗。在这里，我们碰到了经济规律的另一个特点。在自然科学中，发现和应用新的规律或多或少是顺利的；与此不同，在经济学领域中，发现和应用那些触犯社会衰朽力量的利益的新规律，却要遇到这些力量的极强烈的反抗。因此，就需要有能够克服这种反抗的力量，社会力量。当时我国有了这种力量，这就是占社会绝大多数的工人阶级和农民的联盟。而在其他国家即资本主义国家中还没有这种力量。苏维埃政权之所以能够粉碎旧的社会力量，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个经济规律之所以在我国获得了充分发生作用的广阔场所，秘密就在于此。

有人说，我国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必然

性，使苏维埃政权有可能来消灭现存的经济规律和创造新的经济规律。这是完全不对的。不能把我们的年度计划和五年计划跟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客观经济规律混为一谈。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是作为资本主义制度下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规律的对立物而产生的。它是当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规律失去效力以后，在生产资料公有化的基础上产生的。它之所以发生作用，是因为社会主义的国民经济只有在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经济规律的基础上才能得到发展。这就是说，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使我们的计划机关有可能去正确地计划社会生产。但是，不能把可能同现实混为一谈。这是两种不同的东西。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就必须研究这个经济规律，必须掌握它，必须学会熟练地应用它，必须制定出能完全反映这个规律的要求的计划。不能说，我们的年度计划和五年计划完全反映了这个经济规律的要求。

有人说，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发生作用的若干经济规律，包括价值规律在内，是在计划经济的基础上“改造过的”或者甚至是“根本改造过的”规律。这也是不对的。规律不能“改造”，尤其不能“根本改造”。如果能改造规律，那也就能消灭规律，而代之以另外的规律。“改造”规律的论点，就是“消灭”和“制定”规律这种不正确公式的残余。虽然关于改造经济规律的公式，早已在我们这里流行起来，可是为了准确起见，必须把这个公式抛

弃。可以限制这些或那些经济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可以防止它们的破坏作用（当然，如果有的话），但是不能“改造”或“消灭”规律。

因此，当人们讲到“征服”自然力量或经济力量，讲到“支配”它们等等的时候，他们决不是想说：人们能够“消灭”科学规律或“制定”科学规律。恰恰相反，他们只是想说，人们能够发现规律，认识它们，掌握它们，学会熟练地运用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从而征服它们，求得支配它们。

总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政治经济学的规律是客观规律，它们反映不以我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生活过程的规律性。否认这个原理的人，实质上就是否认科学，而否认科学，也就是否认任何预见的可能性，因而就是否认领导经济生活的可能性。

也许有人会说，这里所说的一切都是正确的和众所周知的，可是里面并没有什么新东西，因而不值得花费时间来重复众所周知的真理。当然，这里的确没有什么新东西，但是如果以为不值得花费时间来重复我们所知道的某些真理，那就不对了。问题在于，每年有成千的年轻的新干部靠近我们领导核心，他们抱着热烈的愿望要帮助我们，抱着热烈的愿望要显一显身手，但是他们没有受到足够的马克思主义的教育，不知道我们所熟悉的许多真理，而不得不在黑暗中摸索。苏维埃政权的巨大成就使他们惊愕万分，苏维埃制度异乎寻常的成功冲昏了他

们的头脑，于是他们就以为，苏维埃政权是“无所不能”的，对它来说“什么都是轻而易举”的，它能消灭科学规律，能制定新的规律。我们应该怎样对待这些同志呢？应该怎样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精神去教育他们呢？我认为，有系统地重复所谓“众所周知”的真理，耐心地解释这些真理，是对这些同志进行马克思主义教育的最好的办法之一。

2.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问题

某些同志断定说，党在我国取得了政权并把生产资料收归国有以后，还保存商品生产，是作得不对的。他们认为，党在当时就应当消除商品生产。而且，他们还引证了恩格斯的如下的话：

“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①

这些同志是大错特错了。

我们来分析一下恩格斯的这个公式吧。恩格斯的这个公式不能认为是十分明确的，因为其中没有指出，究竟是社会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还是只占有**一部分**生产资料，即**一切**生产资料转归全民所有，还是仅仅**一部分**生产资料转归全民所有。这就是说，恩格斯的**这个公式**可以这

^① 《反杜林论》。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07页。——译者注

样了解，也可以那样了解。

在《反杜林论》的另一个地方，恩格斯讲到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讲到占有“全部生产资料”。这就是说，恩格斯在他的公式中所指的，不是把一部分生产资料收归国有，而是把一切生产资料收归国有，即不仅把工业中的生产资料，而且也把农业中的生产资料都转归全民所有。

由此可见，恩格斯所指的是这样的国家，在那里，不仅在工业中，而且也在农业中，资本主义和生产集中都充分发达，以致可以剥夺全国的一切生产资料，并把它们转归全民所有。因而，恩格斯认为，在这样的国家中，在把一切生产资料公有化的同时，还应该消除商品生产。这当然是正确的。

在十九世纪末叶，在《反杜林论》出版的时候，这样的国家只有一个，这就是英国，在那里，工业和农业中的资本主义发展和生产集中都已达到这样的高度，以致有可能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时，把国内的一切生产资料转归全民所有，并且消除商品生产。

在这里，我撇开了对外贸易对于英国的意义这个问题，而对外贸易在英国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是极为巨大的。我认为，只有研究了这个问题之后，才能最终解决英国的商品生产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并把一切生产资料收归国有以后的命运问题。

附带说一句，不仅在十九世纪末叶，而且在现时，也还没有一个国家在农业方面的资本主义发展和生产集中

已经达到了英国那样的程度。至于其余的国家，虽然那里的农村中也发展了资本主义，可是仍然有一个人数相当多的中小私有生产者阶级，这些人的命运是应该在无产阶级取得政权时予以确定的。

于是这里就发生了一个问题：如果在某个国家内，譬如在我国，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和推翻资本主义的有利条件已经具备，资本主义在工业中已经使生产资料集中到可以剥夺并转归社会所有的程度，可是那里的农业，虽然有了资本主义的发展，但却分散在人数众多的中小私有生产者之间，没有可能提出剥夺这些生产者的问题，那末，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该怎么办呢？

恩格斯的公式并没有回答这个问题，而且也不应当回答这个问题，因为这个公式是在另一个问题的基础上产生的，而这另一个问题就是，在一切生产资料公有化以后，商品生产的命运应当怎样。

于是就要问，如果可以公有化的**不是一切生产资料**，而仅仅是一部分生产资料，而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有利条件又已经具备，那该怎么办呢，——无产阶级是否应该夺取政权，在夺取政权以后是否必须立即消灭商品生产呢？

当然，不能把某些可怜的马克思主义者的意见当作答案，他们认为，在这样的条件下，应该拒绝夺取政权，应该等着资本主义使千百万中小生产者破产，把他们变为雇农，并使农业中的生产资料集中起来，只有在这以后，

才可以提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和把一切生产资料公有化的问题。显然，马克思主义者是不能选择这样的“出路”的，如果他们不愿意使自己丢尽脸皮的话。

也不能把另一种可怜的马克思主义者的意见当作答案，他们认为，也许应该夺取政权，并且剥夺农村的中小生产者，把他们的生产资料公有化。马克思主义者也不能走这条荒谬和犯罪的道路，因为这样的道路会断送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任何可能性，会把农民长久地抛到无产阶级的敌人的阵营里去。

对于这个问题，列宁在关于“粮食税”的几篇著作以及有名的“合作社计划”中，给了回答。

列宁的回答可以概括如下：

(一)不要放过夺取政权的有利条件，无产阶级应该夺取政权，不要等到资本主义使千百万中小个体生产者居民破产的时候；

(二)剥夺工业中的生产资料，并把它们转归全民所有；

(三)至于中小个体生产者，那就应该逐步地把他们联合到生产合作社中，即联合到大规模的农业企业中，集体农庄中；

(四)用一切办法发展工业，为集体农庄建立大规模生产的现代技术基础，并且不要剥夺集体农庄，相反地，要加紧供给它们头等的拖拉机和其
他机器；

(五)为了保证城市和乡村、工业和农业的经济结合，

要在一定时期内保持商品生产(通过买卖的交换)这个为农民**唯一可以接受的**与城市进行经济联系的形式,并且要全力发展苏维埃商业,即国营商业和合作社—集体农庄商业,把所有一切资本家从商品流通中排挤出去。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证明列宁所规划的这条发展道路是完全正确的。

不容置疑,对于一切具有人数相当多的中小生产者阶级的资本主义国家,这条发展道路是使社会主义获得胜利的唯一可能的和适当的道路。

有人说,商品生产不论在什么条件下都要引导到而且一定会引导到资本主义。这是不对的。并不是在任何时候,也不是在任何条件下都是如此!不能把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混为一谈。这是两种不同的东西。资本主义生产是商品生产的最高形式。**只有存在着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只有劳动力作为商品出现于市场而资本家能够购买并在生产过程中加以剥削,就是说,只有国内存在着资本家剥削雇佣工人的制度,商品生产才会引导到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生产是在这样的场合开始的,即生产资料是集中在私人手中,而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工人不得不把自己的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卖。否则,就没有资本主义生产。

但是,如果这些使商品生产转化为资本主义生产的条件已不存在,如果生产资料已经不是私有财产而是社会主义财产,如果雇佣劳动制度已经不存在,而劳动力已

经不再是商品，如果剥削制度早已消灭，那又怎么样呢？可不可以认为商品生产总还会引导到资本主义呢？不，不可以这样认为。要知道，我国社会正是生产资料私有制度、雇佣劳动制度、剥削制度早已不存在了的社会。

决不能把商品生产看作是某种不依赖周围经济条件而独立自主的东西。商品生产比资本主义生产更老。它在奴隶制度下存在过，并且替奴隶制度服务过，然而并没有引导到资本主义。它在封建制度下存在过，并且替封建制度服务过，可是，虽然它为资本主义生产准备了若干条件，却没有引导到资本主义。如果注意到，在我国，商品生产没有象在资本主义条件下那样漫无限制和包罗一切地扩展着，它由于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雇佣劳动制度的消灭和剥削制度的消灭这样一些决定性的经济条件而受到严格的限制，试问，为什么商品生产就不能在一定时期内同样地为我国社会主义社会服务而并不引导到资本主义呢？

有人说，在我国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统治地位已经确立，而雇佣劳动制度和剥削制度已被消灭以后，商品生产的存在就失去了意义，因此就应该消除商品生产。

这也是不对的。现今在我国，存在着社会主义生产的两种基本形式：一种是国家的即全民的形式，一种是不能叫作全民形式的集体农庄形式。在国家企业中，生产资料和产品是全民的财产。在集体农庄这种企业中，虽然生产资料（土地、机器）也属于国家，可是产品却是各个

集体农庄的财产；因为集体农庄中的劳动以及种籽是它们自己所有的，而国家交给集体农庄永久使用的土地，事实上是由集体农庄当作自己的财产来支配的，尽管它们不能出卖、购买、出租或抵押这些土地。

这种情况就使得国家所能支配的只是国家企业的产品，至于集体农庄的产品，只有集体农庄才能把它当作自己的财产来支配。然而，集体农庄只愿把自己的产品当作商品让出去，愿意以这种商品换得它们所需要的商品。现时，除了经过商品的联系，除了通过买卖的交换以外，与城市的其他经济联系，都是集体农庄所不接受的。因此，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目前在我国，也象大约三十年以前当列宁宣布必须以全力扩展商品流通时一样，仍是必要的东西。

当然，将来在两种基本生产成分即国营成分和集体农庄成分由一个包罗一切而有权支配全国一切消费品的生产成分来代替的时候，商品流通及其“货币经济”就会作为国民经济的不必要的因素而趋于消失。但是，只要这个条件还不具备，只要还存在着两种基本生产成分，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便应当作为我国国民经济体系中必要的和极其有用的因素而仍然保存着。怎样来建立这种单一的统一成分呢？是让国营成分干脆吞没集体农庄成分（这是很难设想的，因为这会被了解为对集体农庄的剥夺），还是组织统一的全民的（有国家工业和集体农庄代表参加的）经济机构，即起初有权计算全国一切消

费品，而经过一个时期也有权例如以产品交换方式来分配产品的经济机构呢？这是一个需要专门讨论的特殊问题。

可见，我国的商品生产并不是通常的商品生产，而是特种的商品生产，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生产，它所涉及的基本上都是联合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者（国家、集体农庄、合作社）所生产的商品。它的活动范围只限于个人消费品。显然，它决不能发展为资本主义生产，而且它注定了要和它的“货币经济”一起共同为发展和巩固社会主义生产的事业服务。

所以，有一些同志的意见是完全不对的，他们宣称，既然社会主义社会不消灭商品生产形式，那末在我国似乎就应当恢复资本主义所特有的一切经济范畴：作为商品的劳动力、剩余价值、资本、资本利润、平均利润率等等。这些同志把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混为一谈，认为既然有商品生产，就应该有资本主义生产。他们不了解，我国的商品生产是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根本不同的。

此外，我认为，也必须抛弃从马克思专门分析资本主义的《资本论》中取来而硬套在我国社会主义关系上的其他若干概念。我所指的概念包括“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必要”产品和“剩余”产品、“必要”时间和“剩余”时间这样一些概念。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是为了说明工人阶级受剥削的泉源，即剩余价值，并且给予被剥夺了生产

资料的工人阶级以推翻资本主义的精神武器。显然，马克思在这里所使用的概念(范畴)是和资本主义关系完全适合的。但是现在，当工人阶级不仅没有被剥夺政权和生产资料，反而掌握着政权和占有生产资料的时候，还使用这些概念，这就非常奇怪了。现在，在我国制度下，说劳动力是商品，说工人“被雇佣”，这真是十分荒谬的：仿佛占有生产资料的工人阶级自己被自己雇佣，把自己的劳动力出卖给自己。现在来讲“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也是令人非常奇怪的：仿佛在我国条件下，交给社会去扩大生产、发展教育和保健事业以及组织国防等等的工人劳动，对于现在掌握政权的工人阶级来说，并不是象用来满足工人及其家庭的个人需要的劳动那样必要的。

应该指出，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在他的这本已经不是研究资本主义而是用了一部分篇幅研究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的著作中承认交给社会用于扩大生产、兴办教育和保健事业、支付管理费、建立后备物资等等的劳动，是与用来满足工人阶级消费需要的劳动同样必要的。

我认为，我们的经济学家应当消除旧概念和我们社会主义国家新情况之间这种不相适合的现象，而用适合新情况的新概念来代替旧概念。

我们能容忍这种不适合的现象到一定的时候，但是现在已经是我们应当最后肃清这种不适合的现象的时候了。

3. 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值规律问题

有时人们问,在我国,在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是不是存在,是不是发生作用呢?

是的,是存在的,是发生作用的。在有商品和商品生产的地方,是不能没有价值规律的。

在我国,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首先是包括商品流通,包括通过买卖的商品交换,包括主要是个人消费的商品的交换。在这里,在这个领域中,价值规律保持着调节者的作用,当然,是在一定的范围内保持着调节者的作用。

但是,价值规律的作用,并不限于商品流通范围内,同时也扩展到生产方面。诚然,价值规律在我国社会主义生产中,并没有调节的意义,可是它总还影响生产,这在领导生产时是不能不考虑到的。问题在于,抵偿生产过程中劳动力的耗费所需要的消费品,在我国是作为商品来生产和销售的,而商品是受价值规律作用的。也正是在这里可以看出价值规律对生产的影响。因此,在我们的企业中,这样一些问题,如经济核算和赢利问题、成本问题、价格问题等等,就具有现实的意义。所以,我们的企业是不能不,而且不应该不考虑到价值规律的。

这好不好呢?这并不坏。在我国现今条件下,这的确不坏,因为这种情况教育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来合理

地进行生产，并使他们遵守纪律。其所以不坏，是因为这种情况教导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计算生产量，精确地计算这种生产量，并且同样精确地估量生产中的现实事物，而不去侈谈凭空想出来的“大概数字”。其所以不坏，是因为这种情况教导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寻求、发现和利用生产内部潜在的后备力量，而不去糟蹋它们。其所以不坏，是因为这种情况教导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不断地改进生产方法，降低生产成本，实行经济核算，并使企业能够赢利。这是很好的实践的學校，它促使我们的经济工作干部迅速成长，迅速变成现今发展阶段上社会主义生产的真正领导者。

糟糕的并不是价值规律影响我国的生产。糟糕的是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和计划工作人员，除了少数的例外，对于价值规律的作用知道得很差，不研究这种作用，不善于在自己的核算中考虑这种作用。正因为如此，所以我国在价格政策问题方面还存在有一些紊乱现象。这里是许许多多例子中的一个：不久以前，为了植棉业的利益，曾经决定调整棉花和谷物的比价，调整出售给植棉者的谷物的价格，并提高交给国家的棉花的价格。于是，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和计划工作人员就提出了一个建议，这个建议不能不使中央委员们感到惊异，因为按照这个建议，一吨谷物的价格差不多和一吨棉花的价格一样，而一吨谷物的价格和一吨面包的价格相等。中央委员们指出：由于磨粉和烘烤的额外费用，一吨面包的价格应当高

于一吨谷物的价格；棉花总应当比谷物值钱得多，棉花和谷物的世界市场价格也证明了这一点。而建议人对于中央委员们的这些意见，没有能够说出任何合乎情理的话来。因此，中央只得亲自来处理这件事情，降低谷价，提高棉价。假如这些同志们的建议获得了法律上的效力，结果会怎样呢？那我们就会使植棉者破产，就会没有棉花。

然而，这一切是不是说价值规律在我国也象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一样有发生作用的广阔的场所，价值规律在我国是生产的调节者呢？不，不是这个意思。事实上，在我国的经济制度下，价值规律的作用是被严格地限制在一定范围内的。前面已经说过，在我国的经济制度下，商品生产的活动是限制在一定范围内的。关于价值规律的作用，也必须这样说。无疑地，在城市和农村中，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不存在和生产资料的公有化，不能不限制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及其对生产的影响程度。

在这方面起作用的，还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这个规律代替了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规律。

在这方面起作用的，还有我国的年度计划和五年计划以及我国整个的经济政策，它们都是根据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这一规律的要求制定的。

这一切就使得价值规律在我国发生作用的范围受到了严格的限制，使得价值规律在我国的制度下不能起生

产调节者的作用。

因此也就有了这个“令人惊异”的事实：虽然我国的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地和蓬勃地发展，价值规律在我国却没有引导到生产过剩的危机，可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有发生作用的广阔范围的同一个价值规律，尽管资本主义国家的生产发展速度很低，却引导到周期性的生产过剩的危机。

有人说：价值规律是一切历史发展时期都一定适用的永恒的规律；如果说价值规律在共产主义社会第二阶段时期会丧失其交换关系调节者的效力，那末它在这个发展阶段中仍将保持其各个不同生产部门相互关系的调节者、各个不同生产部门劳动分配的调节者的效力。

这是完全不对的。正如价值规律一样，价值是与商品生产的存在相关联的一种历史范畴。商品生产一消失，价值连同它的各种形式以及价值规律，也都要随之消失。

在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二阶段上，用于生产产品的劳动量，将不是以曲折迂回的方法，不是凭借价值及其各种形式来计算，如象在商品生产制度下那样，而是直接以耗费在生产产品上的时间数量即钟点来计算的。至于说到劳动分配，那末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劳动分配，将不依靠那时已失去效力的价值规律来调节，而是依靠社会对产品的需要量的增长来调节的。这将是这样一种社会，在那里，生产将由社会的需要来调节，而计算社会的需要，

对于计划机关将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

还有一种说法也是完全不正确的，这种说法就是：在我们现今的经济制度下，即在共产主义社会发展的第一阶段上，价值规律仿佛调节着各个生产部门间劳动分配的“比例”。

假如这是正确的，那就不能理解，为什么在我国，没有用全力优先发展最能赢利的轻工业，而去发展往往赢利较少、有时简直不能赢利的重工业。

假如这是正确的，那就不能理解，为什么在我国，不关闭那些暂时还不能赢利、而且工人的劳动在其中不能产生“应有效果”的重工业企业，也不开设确实能赢利、而且工人的劳动在其中能产生“巨大效果”的轻工业的新企业。

假如这是正确的，那就不能理解，为什么在我国，不依据仿佛调节着各个生产部门间劳动分配的“比例”的价值规律，把工人从那些对国民经济很需要但赢利很少的企业，调到更能赢利的企业中去。

显而易见，如果循着这些同志的脚步走去，我们就不得不把生产资料生产的首要地位让给消费资料的生产。然而，放弃生产资料生产的首要地位，又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消灭我国国民经济不断增长的可能性，因为不把生产资料的生产放在首要地位，就不能使国民经济不断增长。

这些同志忘记了，价值规律只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

在存在着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情况下，在存在着竞争、生产无政府状态、生产过剩危机的情况下，才能是生产的调节者。他们忘记了，在我国，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是被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存在、被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这一规律的作用限制着的，因而，也是被大致反映了这个规律的要求的我们的年度计划和五年计划限制着的。

某些同志由此作出结论说，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和国民经济的计划化，消灭着生产赢利的原则。这是完全不对的。情形正好相反。如果不从个别企业或个别生产部门的角度，不从一年的时间来考察赢利，而是从整个国民经济的角度，从比方十年到十五年的时间来考察赢利（这是唯一正确的处理问题的方法），那末，个别企业或个别生产部门暂时的不牢固的赢利，就决不能与牢固的经久的高级赢利形式相比拟，这种高级赢利形式是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这一规律的作用及国民经济的计划化所提供给我们的，因为它们使我们避免那种破坏国民经济并给社会带来巨大物质损害的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而保证我国国民经济高速度地不断地增长。

简略地说：不容置疑，在我国现今的社会主义生产条件下，价值规律不能是各个生产部门间劳动分配方面的“比例的调节者”。

4. 关于消灭城市和乡村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对立的问题以及关于消灭它们之间的差别的问题

这个标题涉及一些本质上互不相同的问题，但是我把它们都合并在一章中，这并不是要把它们混为一谈，而只是为了节省篇幅。

关于消灭城市和乡村之间、工业和农业之间的对立的问题，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已提出的大家知道的问题。产生这种对立的经济基础，是城市对乡村的剥削，是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业、商业、信贷制度的整个发展进程所造成的对农民的剥夺和大多数农村居民的破产。因此，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城市和乡村之间的对立，应该看作是利益上的对立。在这个基础上产生了农村对城市、对一般“城里人”的敌对态度。

无疑地，在我国，随着资本主义和剥削制度的消灭，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城市和乡村之间、工业和农业之间利益上的对立也必定消失。结果也正是这样。社会主义城市、我国工人阶级在消灭地主和富农方面所给予我国农民的巨大帮助巩固了工人阶级和农民的联盟的基础，而不断地供给农民及其集体农庄以头等的拖拉机和和其他机器，更使工人阶级与农民的联盟变成了他们之间的友谊。当然，工人和集体农庄农民，仍然是两个在地位上彼此不同的阶级。但是这个差别丝毫不削弱他们的

友谊关系。恰恰相反，他们的利益是在一条共同线上，在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和争取共产主义胜利的共同线上。因此，过去乡村对城市的不信任，尤其是对城市的憎恨，连一点影子都没有了，这是毫不奇怪的。

这一切都表明，城市和乡村之间、工业和农业之间的对立的基础，已经被我国现今的社会主义制度消灭了。

当然，这不是说，城市和乡村之间对立的消灭应当引导到“大城市的毁灭”^①。不仅大城市不会毁灭，并且还要出现新的大城市，它们是文化最发达的中心，它们不仅是大工业的中心，而且是农产品加工和一切食品工业部门强大发展的中心。这种情况将促进全国文化的繁荣，将使城市和乡村有同等的生活条件。

关于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对立的问题，也有类似的情况。这个问题也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已提出的大家知道的问题。产生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对立的经济基础，是脑力劳动者对体力劳动者的剥削。大家知道，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企业中体力劳动者与领导人员之间是存在着分裂的。大家知道，工人对待厂长、工长、工程师及其他技术人员就好象对待自己的敌人一样，这种敌对态度就是在这个分裂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显然，随着资本主义和剥削制度的消灭，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利益上的对立也必定消失。它在我国现今的社会

① 《反杜林论》。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21页。——译者注

主义制度下，确实也消失了。现在体力劳动者与领导人员并不是敌人，而是同志和朋友，都是一个统一的生产集体的成员，都极为关心生产的进步和改善，他们之间过去的仇视连一点影子也没有了。

至于城市(工业)和乡村(农业)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差别消失的问题，却完全是另一种性质的问题。这个问题没有被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们提出过。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所提出的新问题。

这个问题是不是臆造出来的呢？它对于我们有没有什么实践的或理论的意义呢？决不能把这个问题看作是臆造出来的。恰恰相反，它对于我们是个极其重要的问题。

例如，如果拿农业和工业之间的差别来说，那末在我国，这种差别不仅归结为农业的劳动条件与工业的劳动条件不同，而首先和主要是归结为在工业中我们有生产资料和产品的全民所有制，而在农业中我们却有着不是全民的，而是集团的、集体农庄的所有制。前面已经说过，这种情况使得商品流通保存下来，只有工业和农业之间的这个差别消失时，商品生产及其一切后果才会随之消失。因此，不能否认，农业和工业之间的这个本质差别的消失，对于我们应当有头等重要的意义。

关于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本质差别的问题，也必须这样说。这个问题对于我们也有头等重要的意义。在开始展开群众性的社会主义竞赛以前，我国工

业的发展是进行得并不妥当的，许多同志甚至提出了放慢工业发展速度的问题。这主要是由于当时工人的文化技术水平太低，远远落后于技术人员的水平。然而当社会主义竞赛在我国已具有群众性的时候，情形就根本改变了。正是在这以后，工业就以加快的速度向前迈进了。为什么社会主义竞赛具有了群众性呢？因为在工人中间有了整批整批的同志，他们不仅掌握了基本的技术知识，而且更前进了，与技术人员站在同一水平上，开始修正技师和工程师的意见，打破已经陈旧的现行定额，实行新的更现代的定额等等。假如不是少数几批工人，而是大多数工人都把自己的文化技术水平提高到了工程技术人员的水平，结果会怎么样呢？我国的工业就会提高到其他国家的工业所不能达到的高度。因此，不能否认，用提高工人文化技术水平到技术人员水平的办法，来消灭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对于我们是不能不有头等重要意义的。

某些同志断定说，将来，不仅工业和农业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会消失，而且它们之间的任何差别也会消失。这是不对的。工业和农业之间本质差别的消灭，不能引导到它们之间任何差别的消灭。由于工业和农业中的工作条件有差别，工业和农业之间的某种差别无疑是会存在的，虽然是非本质的。甚至在工业中，如果就它的各种不同的部门来说，那末工作条件也不是到处一样：例如，煤矿工人的工作条件不同于机械化

鞋厂工人的工作条件，采矿工人的工作条件不同于机器制造业工人的工作条件。如果这是对的，那末工业和农业之间的某些差别，就更加会保存下来了。

关于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也必须这样说。它们之间的本质差别，即文化技术水平的悬殊，无疑是会消失的。但是某种差别，虽然是非本质的差别，还会保存下来，这至少是因为企业领导人员的工作条件与工人的工作条件不一样。

持有相反论断的同志们所依据的，大概是我的某些言论中大家知道的一个说法，在那里说到了工业和农业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差别的消灭，而没有附带说明，那是指**本质**差别的消灭，而不是一切差别的消灭。同志们正是这样理解我的说法，以为它的意思是说一切差别的消灭。但这就表明，这个说法是不确切的，不能令人满意的。必须把它抛掉，代之以另一个说法：工业和农业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将会消灭，非本质差别将会保存下来。

5. 关于统一的世界市场的瓦解与世界 资本主义体系危机加深的问题

第二次世界大战及其经济影响在经济方面的最重要的结果，应当认为是统一的无所不包的世界市场的瓦解。这个情况决定了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总危机的进一步加深。

第二次世界大战本身就是由这种危机产生的。在战争时期互相厮打的两个资本主义同盟，其中每一个都指望粉碎敌方，而获得世界霸权，它们都想从这里寻找摆脱危机的出路。美国指望击溃自己最危险的竞争者德国和日本，夺取国外市场、世界的原料资源，并取得世界霸权。

然而战争使这些指望落空了。诚然，作为美、英、法三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竞争者的德国和日本是被击溃了。但同时，中国和欧洲各人民民主国家却脱离了资本主义体系，和苏联一起形成了统一的和强大的社会主义阵营，而与资本主义阵营相对立。两个对立阵营的存在所造成的经济结果，就是统一的无所不包的世界市场瓦解了，因而现在就有了两个平行的也是互相对立的世界市场。

应该指出，美国、英国及法国自己促成了这个新的平行的世界市场的形成和巩固，当然这不是出于它们的本意。它们对于苏联、中国和没有加入“马歇尔计划”体系的欧洲各人民民主国家实行经济封锁，想以此室杀它们。事实上并没有室杀得了，反而巩固了这个新的市场。

当然，在这方面主要的问题不在于经济封锁，而是在于战后时期中这些国家在经济上结合起来了，并且建立了经济上的合作和互助。这个合作的经验表明，没有一个资本主义国家能象苏联那样给予各人民民主国家以真正的和技术精湛的帮助。问题不仅在于这种帮助是极度便宜的，技术上是头等的。问题首先在于这种合作的基础，是互相帮助和求得共同经济高涨的真诚愿望。结果，

在这些国家中便有了高速度的工业发展。可以满怀信心地说，在这样的工业发展速度之下，很快就会使得这些国家不仅不需要从资本主义国家输入商品，而且它们自己还会感到必须把自己生产的多余商品输往他国。

但是，由此应当得出结论说：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美、英、法）夺取世界资源的范围，将不会扩大而会缩小；世界销售市场的条件对于这些国家将会恶化，而这些国家的企业开工不足的现象将会增大。世界市场的瓦解所造成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总危机的加深就表现在这里。

这是资本家自己也感觉到的，因为失去象苏联和中国这样的市场是很难不感觉到的。他们竭力想用“马歇尔计划”、侵朝战争、军备竞赛、工业军事化来解脱这些困难情况。但是这很象快要淹死的人抓住一根草一样。

由于这种情况，在经济学家面前便出现了两个问题：

（一）可不可以断言，斯大林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所提出的大家知道的论点，即关于资本主义总危机时期市场相对稳定的论点，仍旧有效呢？

（二）可不可以断言，列宁在 1916 年春天所提出的大家知道的论点，即资本主义虽然腐朽，但“整个说来，资本主义的发展比从前要快得多”^①的论点，仍旧有效呢？

我认为，不可以这样断言。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所产生的新条件，这两个论点都应该认为是已经失效了。

^① 《列宁全集》第 22 卷第 294 页。——译者注

6. 关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 战争不可避免的问题

某些同志断定说，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新的国际条件的发展，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已经不再是不可避免的了。他们认为：社会主义阵营和资本主义阵营之间的矛盾，比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矛盾更为剧烈；美国把其他资本主义国家已经控制到了这种程度，能够不让它们互相作战和彼此削弱；资本主义的先进分子对于给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带来严重损害的两次世界大战的经验教训已经体会到这种程度，不会让自己再把资本主义国家卷入相互间的战争，——由于这一切，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便不再是不可避免的了。

这些同志错了。他们只看见显露在表面上的外部现象，而没有看见那些暂时还没有明显地发生作用、但终究会决定事变进程的潜在力量。

从外表上看来，一切都好象是“平安无事”；美国已使西欧、日本和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仰其配给；德国（西德）、英国、法国、意大利、日本都陷入了美国的铁爪中，顺从地执行着美国的意旨。但是如果以为，这种“平安无事”会“永世地”保存下去，以为这些国家将无止境地忍受美国的统治和压迫，以为它们不会设法挣脱美国的镣铐，而走上独立发展的道路，那就错了。

我们首先看一看英国和法国吧。无疑地，这两个都

是帝国主义国家。无疑地，廉价的原料和有保证的销售市场，对于它们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可不可以设想，当美国人在按照“马歇尔计划”进行“援助”的掩盖下，打入英国和法国的经济，竭力把它变成美国经济的附属品的时候，当美国资本在英、法殖民地夺取原料和销售市场，从而为英、法资本家的高额利润制造奇灾大祸的时候，英法两国竟会无止境地忍受现在的这种情况呢？如果这样说：资本主义的英国，接着还有资本主义的法国，归根到底将不得不从美国的怀抱里挣脱出来，同美国发生冲突，以便保证自己的独立地位，当然也保证自己的高额利润，——这岂不是更正确吗？

我们现在来看一看主要的战败国德国（西德）和日本吧。这两个国家现在在美帝国主义的铁蹄下过着可怜的生活。它们的工业和农业，它们的商业，它们的对外政策和对内政策，它们的整个生活，都被美国的占领“制度”加上了镣铐。要知道，这些国家昨天还是震撼了英国、美国、法国在欧洲和亚洲的统治基础的强大帝国主义国家。如果认为这些国家不会设法重新站起来，打破美国的“制度”，奔上独立发展的道路，这就等于相信神怪。

有人说，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的矛盾比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矛盾更为剧烈。从理论上讲来，这当然是对的。这不仅在现时、在目前是对的，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也是对的。这是资本主义国家的领导者们也多少懂得的。然而，第二次世界大战终究不是从对苏联作战开

始，而是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开始的。为什么呢？第一、因为对于资本主义说来，对苏联作战、对社会主义国家作战，是比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更加危险，因为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所提出的问题，只是某些资本主义国家对其他资本主义国家取得优势的问题，而对苏联作战所一定要提出的问题，却是资本主义本身存亡的问题。第二、因为资本家虽然为了“宣传”的目的叫嚷什么苏联的侵略，可是他们自己也不相信有苏联的侵略，因为他们估计到苏联的和平政策，并且知道苏联自己是不会进攻资本主义国家的。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也曾经有人认为德国是被彻底击溃了，正如现在某些同志认为日本和德国是被彻底击溃了一样。当时也有人谈论和在报刊上叫嚷美国已使欧洲仰其配给，说德国再也不能站起来，说从此以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战争再也不会发生了。虽然如此，但是，德国却在被打败后，经过这么十五年到二十年的工夫，又从奴役下挣脱出来，走上了独立发展的道路，作为一个强国站立起来并站住了脚。同时值得注意的是，帮助德国在经济上站立起来并提高它的军事经济潜力的不是别人，而正是英国和美国。当然，英国和美国帮助德国在经济上站立起来，是打算指使已经站立起来的德国来反对苏联，即利用它来反对社会主义国家的。然而，德国却首先用自己的力量去反对英、法、美集团。而当希特勒德国向苏联宣战的时候，英、法、美集团不仅没有与希特

勒德国联合起来，反而不得不同苏联结成联盟来反对希特勒德国。

可见，当时资本主义国家之间争夺市场的斗争以及它们想把自己的竞争者淹死的愿望，在实践上是比资本主义阵营和社会主义阵营之间的矛盾更为剧烈。

试问，有什么保证能使德国和日本不重新站立起来，不设法从美国的奴役下挣脱出来，从而过自己的独立生活呢？我认为这样的保证是没有的。

由此可见，资本主义国家之间战争的不可避免性是仍然存在的。

有人说，既然现今已经有强大的人民力量成长起来，它们正在保卫和平反对新的世界大战，所以列宁关于帝国主义不可避免地要产生战争的论点，应该认为是已经过了时的。这种说法是不对的。

现今的和平运动，其目的是唤起人民群众去为维护和平、防止新的世界大战而斗争。因而，它所抱的目的不是推翻资本主义和建立社会主义，——它只限于为维护和平而斗争的民主目的。在这一点上，现今维护和平的运动与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战争的运动是不同的，因为后一运动曾经走得远些，它抱有社会主义的目的。

可能，在各种情况的一定凑合下，争取和平的斗争会在某个地方发展成争取社会主义的斗争，但这将不再是现今的和平运动，而是推翻资本主义的运动了。

最可能的是，现今的和平运动即维护和平的运动，在获得胜利的情况下，会使上述这个战争得以防止，使它暂时推迟，使当前的和平暂时维持，使好战政府辞职而代之以别的愿意暂时维持和平的政府。这当然是好的。甚至是很好的。但是，这仍然不足以根本消灭资本主义国家之间战争的不可避免性。其所以不足，是因为纵然有保卫和平运动的这一切胜利，但帝国主义仍然保持，仍然存在，因而战争的不可避免性也仍然是存在的。

要消灭战争的不可避免性，就必须消灭帝国主义。

7. 关于现代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 基本经济规律问题

大家知道，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问题曾经几次在讨论会上提出过。在这方面发表过各种不同的意见，直到最荒谬的意见。诚然，大多数参加讨论的人，对于这个问题没有强烈的反应，而且在这方面没有作出任何决定。可是，参加讨论的人谁也没有否认这些规律的存在。

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是不是存在呢？是的，是存在的。这规律是什么呢？它的特点何在呢？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是这样一种规律，它不是决定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某一个别方面或某些个别过程，而是决定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一切主要方面和一切主要过程，因而是决定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决定资本主义生产的本

质的。

价值规律是不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呢？不是的。价值规律首先是商品生产的规律。它象商品生产一样，在资本主义以前就存在过，而且在推翻资本主义以后，例如在我国，也继续存在着，诚然，它发生作用的范围是被限制了。当然，价值规律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有广阔的作用范围，它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方面发生很大的作用，但是它既不决定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和资本主义利润的基础，甚至没有提出这样的问题。所以，价值规律不能是现代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依据同一理由，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规律，或各国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的规律，都不能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有人说，平均利润率的规律是现代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这是不对的。现代资本主义即垄断资本主义不能满足于平均利润，何况这种平均利润由于资本有机构成的增高而有下降的趋势。现代垄断资本主义所要求的不是平均利润，而是比较正常地实现扩大再生产所必需的最大限度的利润。

最适合于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这个概念的，是剩余价值规律，即资本主义利润的产生和增殖的规律。这个规律确实预先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特点。然而，剩余价值的规律是过于一一般的规律，它没有涉及最高利润率的问题，而保证这种利润率却是垄断资本主义发

展的条件。要弥补这个缺陷，就必须把剩余价值规律具体化并加以发展，使之适应于垄断资本主义的条件，同时
要考虑到，垄断资本主义所要求的不是随便什么利润，而
正是最大限度的利润。这才会是现代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
规律。

现代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特点和要求，可以大致表述如下：用剥削本国大多数居民并使他们破产和贫困的办法，用奴役和不断掠夺其他国家人民、特别是落后国家人民的办法，以及用旨在保证最高利润的战争和国民经济军事化的办法，来保证最大限度的资本主义利润。

有人说，对于资本主义在现今条件下的发展来说，平均利润总还可以认为是足够的。这是不对的。平均利润是最低限度的赢利，再低下去，资本主义生产就会成为不可能了。但是，如果认为现代垄断资本主义的头子夺取殖民地、奴役各国人民、策动战争只是想给自己保证平均利润，那就可笑了。不，不是平均利润，也不是那照例比平均利润稍为高些的超额利润，而正是最大限度的利润才是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动力量。正是由于必须取得最大限度的利润，垄断资本主义才采取这样冒险的步骤，例如奴役和不断掠夺殖民地和其他落后国家，把许多独立国变为附属国，组织新战争（在现代资本主义的头子们看来，战争是取得最大限度利润的最好的“生意”），以及企图夺取世界的经济霸权。

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意义之一也就在于：这个规律既然决定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发展方面一切最重要的现象，既然决定资本主义生产的高涨和危机，它的胜利和失败，它的长处和短处，——它的矛盾发展的全部过程，——于是就使我们能够了解和说明这一切现象。

请看许许多多“令人惊异”的例子中的一个例子。

大家知道，在资本主义的历史和实践中，有过表明资本主义制度下技术蓬勃发展的事实，那时资本家表现为先进技术的旗手、生产技术发展方面的革命家。但是大家同样知道，也有过表明资本主义制度下技术停止发展的另一种事实，那时资本家表现为新技术发展方面的反动者，并常常转而使用手工劳动。

怎样来说明这种惊人的矛盾呢？只有用现代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即用取得最大限度利润的必要性才能加以说明。当新技术向资本主义预示着最大利润的时候，资本主义就拥护新技术。当新技术不再预示着最大利润的时候，资本主义就反对新技术，主张转而采用手工劳动。

关于现代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情形，就是如此。

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是不是存在呢？是的，是存在的。这个规律的主要特点和要求何在呢？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特点和要求，可以大致表述如下：用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的办法，来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

质和文化的需要。

因而，不是保证最大限度的利润，而是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不是带有从高涨到危机以及从危机到高涨的间歇状态的生产发展，而是生产的不断增长；不是伴随着社会生产力的破坏而来的技术发展中的周期性的间歇状态，而是生产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不断完善。

有人说，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是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这是不对的。如果不知道国民经济有计划的发展是为着什么任务而进行，或者任务不明确，那末国民经济有计划的发展，以及或多或少真实地反映这一规律的国民经济计划化，是不能自行产生任何效果的。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只是在具有国民经济的计划发展所要实现的任务时，才能产生应有的效果。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本身并不能提供这个任务。国民经济计划化尤其不能提供这个任务。这个任务是包含在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中，即表现于这一规律的上述要求内。因此，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的作用，只是在它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为依据时，才能充分发挥起来。

至于说到国民经济的计划化，那末，它只有遵守下列两个条件，才能得到良好的结果，这两个条件是：（一）它正确地反映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的要求；（二）它在各方面适应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

8. 其他问题

(1) 关于封建制度下的非经济的强制问题。

当然，非经济的强制在巩固农奴制地主的经济权力方面起过作用，但封建制度的基础并不是非经济的强制，而是封建土地所有制。

(2) 关于集体农庄农户的个人财产问题。

如果教科书未定稿中说“集体农庄内每一农户有乳牛、小牲畜和家禽供个人使用”，那就不正确了。大家知道，事实上，乳牛、小牲畜、家禽等等不是供集体农庄内农户个人使用，而是农户的个人财产。“供个人使用”这个说法，大概是从农业劳动组合示范章程中搬来的。但在农业劳动组合示范章程中是有错误的。在更加缜密制定的苏联宪法中，则是另外一种说法，即是：

“集体农庄内每一农户……拥有此园地上所有的副业，以及住宅、食用牲畜、家禽和小农具为其个人财产。”

这当然是正确的。

此外，应该更详细地说，每个集体农庄庄员按当地的条件，有一头到多少头乳牛，多少只绵羊、山羊、猪（也是按当地的条件由多少到多少）以及不限数量的家禽（鸭、鹅、鸡、火鸡）作为他个人的财产。

这种详细叙述对于我们的外国同志是有巨大意义的，因为他们想确切知道，在我国实现了农业集体化以后，集体农庄内每一农户究竟还剩下什么东西是他个人

的财产。

(3)关于农民交给地主的地租数额问题，以及关于购买土地的费用数额问题。

在教科书未定稿中说，由于土地收归国有，“农民免除了交给地主的地租，其总额每年约为五亿卢布”（应当说“金卢布”）。应该把这个数字弄准确，因为在我看来，这个数字所包括的并不是整个俄国的地租，而只是俄国大多数省份的地租。在这里必须注意到，在俄国的一些边区，地租是以实物缴纳的，看起来教科书未定稿的作者们没有考虑到这一点。此外，必须注意到，农民不仅免除了地租，而且也免除了每年购买土地的费用。教科书未定稿中是否考虑到了这一点呢？在我看来，并没有考虑到，然而这是应该考虑到的。

(4)关于垄断组织与国家机关的结合问题。

“结合”这个名词是不适当的。这个名词只是很肤浅和叙述式地表明垄断组织和国家机关的接近，可是没有揭示这种接近的经济意义。问题在于，这种接近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不单是结合，而是国家机关服从于垄断组织。因此，应该去掉“结合”这个名词，而代之以“国家机关服从于垄断组织”这个说法。

(5)关于在苏联使用机器的问题。

在教科书未定稿中说：“在苏联，在机器能给社会节省劳动的一切场合下，都是使用机器的。”这完全不是应有的说法。第一、机器在苏联总是给社会节省劳动的，因

此在苏联的条件下机器不给社会节省劳动的情形是根本没有的。第二、机器不仅节省劳动，而且同时还减轻工作人员的劳动，因此，和资本主义条件下的情况不同，在我国条件下，工人是极乐意在劳动过程中利用机器的。

所以应该说，没有任何地方象在苏联这样乐意使用机器，因为机器给社会节省劳动，并且减轻工人的劳动；由于在苏联没有失业的现象，所以工人极乐意在国民经济中利用机器。

(6)关于资本主义国家内工人阶级的物质状况问题。

当人们谈到工人阶级的物质状况时，通常总是指在业工人，而没有估计到所谓失业工人后备军的物质状况。这样看待工人阶级物质状况的问题，是不是正确呢？我认为是不正确的。既然有失业工人后备军，而它的成员除了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就无法生存，那末失业工人是不能不列入工人阶级之中的，但是，既然他们列入工人阶级之中，那末他们的赤贫状况，就不能不影响在业工人的物质状况。因此我认为，在说明资本主义国家工人阶级的物质状况时，也应该估计到失业工人后备军的状况。

(7)关于国民收入问题。

我认为，一定要在教科书未定稿内添进关于国民收入的新的一章。

(8)关于教科书中有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创立者列宁和斯大林的专门一章的问题。

我认为，《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学说。列宁和斯大林之创立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这一章，应该从教科书里删去。这一章在教科书中是完全不需要的，因为它并未提供什么新东西，而只是乏味地重复那些在前几章中已经比较详细讲过的东西。

在其余的问题上，我对于奥斯特罗维季扬诺夫、列昂节夫、谢皮洛夫、加托夫斯基和其他同志的“建议”，没有什么意见。

9.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教科书的国际意义

我认为，同志们没有估计到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全部意义。这本教科书不仅对于我们苏联的青年是需要的。它对于各国共产党人以及同情共产党人的人们是特别需要的。我们的外国同志们都想知道，我们是怎样挣脱了资本主义的镣铐的，我们是怎样以社会主义精神改造了全国经济的，我们是怎样达到了和农民建立友好关系的，我们是怎样使得我们这个不久以前还是贫弱的国家变成了富强的国家的，什么是集体农庄，为什么我们虽然生产资料已经公有化了，但还没有消灭商品生产、货币、商业等等。他们想知道这一切以及其他许多东西，并不单纯出于好奇，而是要向我们学习，并为了自己的国家来利用我们的经验。因此，一本好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出版，不仅具有国内的政治意义，

而且具有巨大的国际意义。

因此，需要一本能成为不仅是国内革命青年而且是国外革命青年的必读的教科书。它的篇幅不应太大，因为篇幅太大的教科书不能作为必读书，而且很难领会、掌握。但是它应当包含有关我国经济以及资本主义和殖民地体系的经济的一切基本东西。

某些同志在讨论时提议给教科书添进许多新的章节，历史家就历史方面、政治家就政治方面、哲学家就哲学方面、经济学家就经济方面提出这样的建议。但是，这会使得教科书的篇幅无限扩大。这当然是不能容许的。这本教科书是用历史方法来阐明政治经济学问题，但这还不是说，我们应当把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变成经济关系史。

我们需要一本五百页至多不超过六百页的教科书。这将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必读书，是给予世界各国年轻共产党人的好礼物。

可是，由于外国大多数共产党的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水平不够，这样的教科书也会给予这些国家的非年轻的共产党员干部以很大的好处。

10. 改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未定稿的办法

某些同志在讨论时过于热心地“斥责”教科书未定稿，责骂作者们的错误和疏忽，肯定说未定稿失败了。这是不公正的。当然，教科书中是有错误和疏忽的，错误和

疏忽在大事情中差不多总是有的。但是不管怎样，绝大多数参加讨论会的人终究承认，教科书未定稿可以作为将来教科书的基础，只要作若干修正和补充就可以了。的确，只要把教科书未定稿和现在通行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比较一下，就可以得出结论说，教科书未定稿比现有的一切教科书都高明得多。教科书未定稿的作者们的巨大功绩，就在这里。

我认为，要改善教科书未定稿，应该指派一个人数不多的委员会，其中不仅有教科书的作者们，不仅有赞成讨论会上大多数人的意见的人，而且有反对讨论会上大多数人的意见和猛烈批评教科书未定稿的人。

最好是委员会中也包括一位有经验的统计学家来检查数字并给未定稿添加新的统计材料，而且也包括一位有经验的法学家来检查措词的确切性。

应该暂时解除委员会委员的其他任何工作，在物质方面给予他们充分的保证，使他们能够专心致力于教科书的编纂工作。

此外，应该委派一个比方说由三个人组成的校审委员会来最后校审教科书，这对于求得文体的统一也是必要的，可惜在教科书未定稿中没有做到这一点。

把最后定稿的教科书送交中央的期限为一年。

约·斯大林

1952年2月1日

答亚历山大·伊里奇·诺特京同志

诺特京同志!

我没有急于回信,因为你所提出的问题,我认为不是紧急的。加上另外有些问题带有紧急性,自然就把你的来信搁下了。

现在我来逐点回答。

关于第一点。

在我的《意见》中有一个大家知道的论点: 社会在科学规律面前并不是无能为力的,人们认识了经济规律,就能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你断定这个论点不适用于其他社会形态,说它只是在社会主义制度和共产主义制度下才有效,说经济过程的自发性质,比如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使社会没有可能利用经济规律以利于社会。

这是不对的。在资产阶级革命时代,例如,在法国,资产阶级就曾经利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个大家知道的规律来反对封建制度,推翻了封建的生产关系,建立了新的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并且使这种生产关系适合封建制度内部生长起来的生产力的性质。资产阶级做到了这一点,并不是它有特殊本领,而是因为它的切身利益要求它这样做。封建主反抗这一点,并不是由于他们愚钝,而是由于他们的切身利益要求他们阻挠这一规律的实现。

关于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也应该这样说。工人阶级利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推翻了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建立了新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并且使这种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工人阶级能够做到这一点，并不是由于它有特殊本领，而是因为它的切身利益要求它这样做。已从资产阶级革命初期的先进力量变成了反革命力量的资产阶级，竭力反抗这一规律的实现，——它之所以反抗，并不是由于它没有组织性，也不是因为经济过程的自发性推动它去反抗，而主要是由于它的切身利益要求它反对这一规律的实现。

由此可见：

1. 不仅在社会主义制度和共产主义制度下，而且在其他社会形态下，都能在这种或那种程度内利用经济过程、经济规律以利于社会；

2. 在阶级社会里，利用经济规律无论何时何地都有阶级背景，而且为社会的利益来利用经济规律的旗手，无论何时何地都是先进阶级，而衰朽的阶级则加以反抗。

在这方面，无产阶级和其他曾经在历史上完成过生产关系变革的阶级不同的地方，就在于无产阶级的阶级利益是和社会绝大多数人的利益融合在一起的，因为无产阶级革命不是消灭这种或那种形式的剥削，而是消灭任何剥削；而其他阶级的革命，却只是消灭这种或那种形式的剥削，局限在它们和社会绝大多数人利益相矛盾的狭隘阶级利益的范围以内。

在《意见》中说到为社会的利益来利用经济规律的阶级背景。那里说：“在自然科学中，发现和应用新的规律或多或少是顺利的；与此不同，在经济学领域中，发现和应用那些触犯社会衰朽力量的利益的新规律，却要遇到这些力量的极强烈的反抗。”^①但是你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关于第二点。

你断定说，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和共产主义制度下，才能达到生产关系同生产力性质的完全适合，而在其他社会形态下，只能实现不完全的适合。

这是不对的。在资产阶级革命以后的时代，当资产阶级破坏了封建的生产关系，确立了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的时候，无疑有过一个时期，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完全适合生产力的性质的。否则，资本主义就不会有象它在资产阶级革命以后有过的那样迅速的发展了。

其次，“完全适合”这种说法是不能在绝对的意义上来理解的。不能把这种说法理解为仿佛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决没有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的增长的现象。生产力是生产中最活动、最革命的力量。这种力量，就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也无可争辩地走在生产关系的前面。生产关系只是经过一些时候，才会被改造得适合于生产力的性质。

既然这样，那末“完全适合”这种说法该怎样来理解

^① 见本书第370页。——译者注

呢？应该理解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通常不会弄到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生冲突，社会有可能及时使落后了的生产关系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社会主义社会有可能做到这点，是因为在这个社会中没有那些能够组织反抗的衰朽的阶级。当然，就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也会有落后的惰性的力量，它们不了解生产关系有改变的必要，但是这种力量，当然不难克服，不致把事情弄到冲突的地步。

关于第三点。

从你的议论中可以看出，你把我们国有化企业所生产的生产资料，首先是生产工具，看作是商品。

可不可以把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资料看作是商品呢？据我看来，无论如何是不可以的。

商品是这样的一种产品，它可以出售给任何买主，商品所有者在出售商品之后，便失去对商品的所有权，而买主则变成商品的所有者，他可以把商品转售、抵押或让它腐烂。生产资料是否适合于这个定义呢？显然，是不适合的。第一、生产资料并不“出售”给任何买主，甚至不“出售”给集体农庄，而只是由国家分配给自己的企业。第二、生产资料所有者——国家，把生产资料交给某一个企业，丝毫不失去对它们的所有权，相反地，是完全保持着所有权的。第三、企业的经理从国家手中取得了生产资料，不但不会成为这些生产资料的所有者，相反地，是被确认为受苏维埃国家的委托，依照国家所交下的计划，来使用这些生产资料的。

由此可见，无论如何不能把我国制度下的生产资料列入商品的范畴。

既然如此，那末为什么又讲生产资料的价值，讲它们的成本，讲它们的价格等等呢？

有两个原因：

第一、这是为了计价、为了核算、为了计算企业的盈亏、为了检查和监督企业所必需的。但这只是事情的形式方面。

第二、这是为了在对外贸易中便于把生产资料出售给外国所必需的。这里，在对外贸易领域内，并且**仅仅是**在这个领域内，我们的生产资料才确实是商品，才确实被出售（不是带引号的出售）。

这样看来，在对外贸易流通领域内，我国企业所生产的生产资料，无论在实质上或形式上都保持着商品的属性，可是在国内经济流通领域内，生产资料却失去商品的属性，不再是商品，并且脱出了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仅仅保持着商品的外壳（计价等等）。

为什么会有这种独特现象呢？

原来，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经济发展并不是以变革的方式，而是以逐渐变化的方式进行的，旧的东西并不是干脆被废除干净，而是把自己的本性改变得与新的东西相适应，仅仅保持着自己的形式；至于新的东西，也不是干脆消灭旧的东西，而是渗透到旧的东西里面去，改变旧东西的本性和职能，并不破坏它的形式，而是利用它的

形式来发展新的东西。不仅商品是这样，而且我国经济流通中的货币也是这样，连银行也是这样，它们失去自己旧的职能并取得了新的职能，同时保持着旧的形式而为社会主义制度所利用。

如果从形式上，从现象表面的过程来看问题，就会得出不正确的结论，仿佛资本主义的范畴在我国经济中也保持着效力。如果用马克思主义的分析方法来看问题，即把经济过程的内容和它的形式、把深处的发展过程和表面现象严格区别开来，那就可以得出一个唯一正确的结论，即资本主义的旧范畴在我国保留下来的主要是形式，是外表，实质上这些范畴在我国已经适应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而根本改变了。

关于第四点。

你断定说，价值规律对于农业中所生产的、依照收购价格交售给国家的“生产资料”的价格，发生着调节的影响。你在这里所指的是原料——例如棉花——这样的“生产资料”。在这里你还可以再加上亚麻、羊毛及其他农业原料。

应该首先指出，在这种情形下，农业所生产的并不是“生产资料”，而是生产资料之一的原料。不能玩弄“生产资料”这个术语。马克思主义者说到生产资料的生产时，首先是指生产工具的生产，——马克思把这叫做“机械性的劳动资料，其总和可称为生产的骨骼系统和肌肉系统”，这个系统组成“一个社会生产时代的突出特

征”^①。把一部分生产资料(原料)和包括生产工具在内的生产资料等量齐观,就是违反马克思主义,因为马克思主义认为,和其他一切生产资料来比,生产工具是具有决定作用的。谁都知道,原料本身不能生产生产工具,虽然某几种原料也是生产生产工具所必需的材料,可是,没有生产工具是不能生产任何原料的。

其次,价值规律对农业原料的价格的影响,是否象你诺特京同志所断言的那样是调节的影响呢?如果我国存在着农业原料价格的“自由”涨跌,如果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规律在我国发生作用,如果我国没有计划经济,如果原料的生产不是由计划来调节的,那末,价值规律的影响就会是调节的影响了。但是,因为在我国的国民经济体系中,并没有这些“如果”,所以价值规律对于农业原料价格的影响无论如何不会是调节的影响。第一、我国农业原料的价格是固定的,由计划规定的,而不是“自由”的。第二、农业原料的生产规模并不是由自发的力量,并不是由什么偶然的因素来决定,而是由计划来决定的。第三、为生产农业原料所必需的生产工具,不是集中在个别人或个别集团手中,而是集中在国家手中。既然这样,还有什么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呢?其实,价值规律本身也是由社会主义生产所特有的上述事实来调节的。

因此,不能否认,价值规律是影响农业原料价格的形

① 《资本论》第1卷第5章第1节。——译者注

成的，它是这方面的因素之一。但是尤其不能否认，这种影响并不是，也不可能是调节的影响。

关于第五点。

说到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赢利，我在《意见》中曾经反驳了某些同志，这些同志肯定说，既然我国计划性的国民经济并不偏重于赢利的企业，既然容许不赢利的企业也和这些企业并存，那它仿佛抹煞了经营的赢利原则本身。在《意见》中说，从个别企业和个别生产部门着眼的赢利，决不能和社会主义生产所提供给我们的那种高级赢利相比，因为社会主义生产使我们避免生产过剩的危机，并保证我们的生产不断提高。

但是，如果从此得出结论说，个别企业和个别生产部门的赢利没有特别价值，不值得重视，那就不对了。这当然是不对的。个别企业和个别生产部门的赢利，从发展我国生产的观点来看，是有巨大意义的。无论在计划建设或计划生产时，这都是应该注意到的。这是我国现今发展阶段上经济活动方面的起码知识。

关于第六点。

你在谈到资本主义时所说的“大大改变了形态的扩大的生产”，不知道该怎样了解。应该说，这样的生产、而且还是扩大的生产，是世界上所没有的。

显然，在世界市场已经分裂和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美、英、法）夺取世界资源的范围已经开始缩小的时候，资本主义发展的周期性——生产的增长和减缩——一定

还会存在。不过，这些国家生产的增长将在缩小的基础上进行，因为这些国家的生产量将要减缩下去。

关于第七点。

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总危机，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特别是在苏联脱离资本主义体系之后开始的。这是总危机的第一阶段。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特别是在欧洲和亚洲的各人民民主国家脱离资本主义体系之后，展开了总危机的第二阶段。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的第一次危机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的第二次危机，应该看作不是两次单独的、彼此隔离的危机，而是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总危机发展的两个阶段。

世界资本主义的总危机是否仅仅是政治危机或仅仅是经济危机呢？二者都不是。它是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总危机，是既包括经济、也包括政治的全面危机。同时也就很清楚，这种危机的基础，一方面是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瓦解日益加剧，另一方面是脱离资本主义的国家——苏联、中国和其他人民民主国家的经济实力日益增长。

约·斯大林

1952年4月21日

关于尔·德·雅罗申柯同志的错误

今年3月20日，雅罗申柯同志写了一封信分送给联

共(布)中央政治局各委员，信中谈到在大家知道的十一月讨论会上所讨论过的一些经济问题。他在这封信中申诉说，在讨论会的一些总结性的主要文件中以及在斯大林同志的《意见》中，雅罗申柯同志的“观点没有得到任何反映”。此外，雅罗申柯同志在信中还建议：请准许他在一年或一年半内编写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并给他两个助手来作这一工作。

我认为，必须从实质上来考察雅罗申柯同志的申诉和他的建议。

我们先从他的申诉谈起。

在上述文件中没有得到任何反映的雅罗申柯同志的“观点”，究竟是什么呢？

一 雅罗申柯同志的主要错误

如果用一两句话来评定雅罗申柯同志的观点，那就应该说，他的观点是非马克思主义的，因而是极端错误的。

雅罗申柯同志的主要错误就是，他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这个问题上，离开了马克思主义，过分夸大了生产力的作用，同时还过分缩小了生产关系的作用，竟至宣布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关系是生产力的一部分。

雅罗申柯同志同意承认生产关系在“对抗性的阶级矛盾”条件下有某种作用，因为在这里，生产关系“是和生

产力的发展相矛盾的”。但是他把这种作用只看作是消极的作用，是一种阻碍和束缚生产力发展的因素的作用。生产关系的其他职能，任何积极的职能，雅罗申柯同志是看不到的。

至于说到已经没有“对抗性的阶级矛盾”、生产关系“再也不和生产力的发展相矛盾的”社会主义制度时，雅罗申柯同志便认为，在这里，生产关系的任何独立的作用都在消失，生产关系不再是发展的重大因素，而且被生产力所吞没，犹如部分被整体吞没一样。雅罗申柯同志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们的生产关系包括在生产力的组织中，作为这种组织的一个手段、一个成分”^①。

这样一来，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主要任务又是什么呢？雅罗申柯同志回答说：“所以，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主要问题**不在于**研究社会主义社会中人们的生产关系，**而在于**探讨和发展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组织的科学理论、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化的理论。”^②

正因为如此，雅罗申柯同志对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这些经济问题，如我国经济中各种不同形式的所有制的存在、商品流通、价值规律等等，也就不感到兴趣，认为这些都是只能引起烦琐争论的次要问题。他公然宣称，在他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不是**争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某些范畴如价值、商品、货币、信贷等等的作用，这种

① 见雅罗申柯同志给中央政治局的信。

② 见雅罗申柯同志在全体讨论会上的讲话。

争论在我们这里常常带有烦琐的性质，而是健康地讨论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的合理组织以及对这种组织的科学论证”^①。

这样就成了没有经济问题的政治经济学了。

雅罗申柯同志以为，只要安排好“生产力的合理组织”，就可以没有特别困难地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了。他认为，只要这样做，就完全足以过渡到共产主义。他公然宣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主要斗争，就是在社会生产中正确组织生产力和合理使用生产力的斗争。”^② 雅罗申柯同志郑重宣称：“共产主义就是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的最高科学组织。”

这样，“生产力的合理组织”就把共产主义制度的本质包括无遗了。

雅罗申柯同志从这一切便作出结论说，不可能有适用于一切社会形态的统一的政治经济学，而应该有两种政治经济学：一种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以前各种社会形态的政治经济学，其对象是研究人们的生产关系；另一种是关于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经济学，其对象应当不是研究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而是研究生产力合理组织的问题。

雅罗申柯同志的观点就是这样。

对于这种观点可以讲些什么呢？

① 见雅罗申柯同志在分组讨论会上的讲话。

② 见雅罗申柯同志在全体讨论会上的讲话。

第一、说生产关系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只是束缚生产力发展的阻碍作用，这是不对的。当马克思主义者讲到生产关系的阻碍作用时，他们所指的并不是任何生产关系，而只是已经不能适合生产力发展、因而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旧生产关系。但是，大家知道，除了旧生产关系以外，还有代替旧生产关系的新生产关系。可不可以说，新生产关系的作用归结为阻碍生产力的作用呢？不，不可以。恰恰相反，新生产关系是这样一种**主要的和有决定性的力量**，正是它决定生产力进一步的而且是强大的发展，没有这种新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注定要萎缩下去，如象现在资本主义国家中的情形一样。

谁也不能否认，我们苏联工业的生产力在几个五年计划中有巨大的发展。但是，如果我们没有在1917年10月用新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来代替旧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那就不会有这样的发展。如果我国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中没有发生这种变革，我国的生产力就会萎缩下去，如象现在资本主义国家中生产力萎缩的情形一样。

谁也不能否认，我国农业的生产力在最近二十年至二十五年中有巨大的发展。但是，如果我们在三十年代没有用新的集体化的生产关系来代替农村中旧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那就不会有这样的发展。没有这种生产的变革，我国农业的生产力就会萎缩下去，如象现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农业的生产力萎缩的情形一样。

当然，新的生产关系不可能永远是新的，而且也不永远是新的，它开始变旧，并和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发生矛盾，它开始失去其为生产力的主要推进者的作用，变成生产力的阻碍者。那时候，就出现新生产关系来代替这种已经变旧了的生产关系，新生产关系的作用就是充当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主要推进者。

生产关系从生产力阻碍者的作用发展到生产力主要推进者的作用，以及从生产力主要推进者的作用发展到生产力阻碍者的作用，——这样一种发展的特性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主要要素之一。这是现在一切初学马克思主义的人都知道的。看来雅罗申柯同志却不知道这一点。

第二、说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的独立作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是在消失，说生产关系是在被生产力吞没，说社会生产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归结为生产力的组织，这是不对的。马克思主义是把社会生产看作一个整体，它具有两个不可分割的方面：社会生产力（社会对自然力的关系，社会在与自然力作斗争中来取得必要的物质资料）和生产关系（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这是社会生产的两个不同的方面，虽然它们是不可分割地互相联系着的。正因为它们是社会生产的两个不同的方面，所以它们能够互相影响。硬说这两个方面中有一个可以被另一个吞没而变成它的组成部分，就是极严重地违反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说：

“人们在生产中不仅仅影响自然界，而且也互相影响。他们如果不以一定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①

可见，社会生产是由两个方面组成，这两个方面虽然是不可分割地互相联系着，但却反映两种不同的关系，即人们对自然的关系（生产力）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生产关系）。只有具备生产的这两个方面，才能有社会生产，——不管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或其他社会形态下都是一样。

雅罗申柯同志显然是不完全同意马克思的。他认为马克思的这个原理是不适用于社会主义制度的。正因为如此，所以他把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问题归结为合理组织生产力的问题，而抛开了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并使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脱节。

这样，在雅罗申柯同志那里，就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而是波格丹诺夫的“普遍组织科学”之类的东西了。

这样，雅罗申柯同志在把生产力是生产中最活动、最革命的力量这个正确思想拿过来以后，却把这个思想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486页。——译者注

到了荒谬的地步，竟否认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的作用；而且，本来是有血有肉的社会生产，在他那里却成了片面的和干瘪的生产工艺学，即布哈林的“社会组织技术”之类的东西了。

马克思说：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即在人们生活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生产中。——斯大林注），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①

这就是说，每个社会形态，连社会主义社会也在内，都有自己的由人们生产关系的总和所构成的经济基础。于是发生一个问题：在雅罗申柯同志那里，究竟社会主义制度的经济基础是怎样的呢？大家知道，雅罗申柯同志已经取消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关系这个多少带独立性的领域，而把生产关系剩下的一点点残余归并到生产力组织之内。试问，社会主义制度有没有它自己的经济基础呢？看起来，既然生产关系这一多少独立的力量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已经消失，那末社会主义制度只好没有自己的经济基础了。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8页。——译者注

这样就成了没有自己经济基础的社会主义制度了。这是相当可笑的事情……

一般讲来，没有自己经济基础的社会制度是不是可能的呢？雅罗申柯同志显然认为是可能的。但是，马克思主义却认为，这样的社会制度在世界上是没有的。

最后，说共产主义是生产力的合理组织，说生产力的合理组织把共产主义制度的本质包括无遗了，说只要合理地组织生产力，就可以没有特别困难地过渡到共产主义，这是不对的。在我们的文献中，对于共产主义有另一个定义，另一个公式，即列宁的公式——“共产主义就是苏维埃政权加全国电气化。”^①雅罗申柯同志显然不喜欢列宁的公式，而代之以他自己杜撰的公式——“共产主义就是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的最高科学组织”。

第一、谁也不明白，雅罗申柯同志所吹嘘的这个生产力的“最高科学”组织或“合理”组织究竟是什么，它的具体内容又是什么。雅罗申柯同志在全体讨论会和分组讨论会上的讲话中，在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中，几十次重复这个神话般的公式，然而他无论在哪一个地方，都没有试图用片言只字来说明，究竟应该怎样了解这个仿佛把共产主义制度的本质包括无遗的生产力的“合理组织”。

第二、如果对这两个公式加以选择的话，那末应该抛

^① 《列宁全集》第31卷第380页。——译者注

弃的，就不是唯一正确的列宁的公式，而是雅罗申柯同志的所谓公式，他的这个公式显然是臆造的和非马克思主义的，是从波格丹诺夫的武器库——“普遍组织科学”中拿来的东西。

雅罗申柯同志以为，只要做到合理地组织生产力，就能获得极丰富的产品并过渡到共产主义，就能从“按劳分配”的公式过渡到“按需分配”的公式。这是大错特错的，这暴露了他对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规律一窍不通。雅罗申柯同志过于简单地、象小孩那样简单地想象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条件。雅罗申柯同志不了解，如果让集体农庄集团所有制、商品流通等等经济事实仍然存在，那就既不能获得能满足社会一切需要的极丰富的产品，也不能过渡到“按需分配”的公式。雅罗申柯同志不了解，在过渡到“按需分配”的公式以前，社会必须经过一系列的经济改造和文化改造阶段，在这些阶段中，劳动将在社会成员的心目中从仅仅是维持生活的手段变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而公有制则成为社会存在的不可动摇和不可侵犯的基础。

为了准备在实际上而不是在口头上过渡到共产主义，至少必须实现三个基本的先决条件。

1. 必须切实保证的，不是生产力的神话般的“合理组织”，而是整个社会生产的不断增长，而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要占优先地位。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之所以必须占优先地位，不仅是因为这种生产应当保证自己的企业以

及国民经济其他一切部门的企业所需要的装备，而且是因为没有这种生产就根本不可能实现扩大再生产。

2. 必须用有利于集体农庄因而也有利于整个社会的逐渐过渡的办法，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并且也用逐渐过渡的办法使产品交换制来代替商品流通，使中央政权或别的什么社会经济中心能够掌握社会生产的全部产品以利于社会。

雅罗申柯同志断定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没有任何矛盾。这是错误的。当然，我国现今的生产关系是处在这样一个时期，它完全适合于生产力的增长，推动生产力一日千里地向前发展。但是，如果以此自满，以为在我国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不存在任何矛盾，那就不正确了。矛盾无疑是有的，而且将来也会有的，因为生产关系的发展落后于并且将来也会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只要领导机关执行正确的政策，这些矛盾就不会变成对立，而这样也就不会弄到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生冲突。如果我们执行类似雅罗申柯同志所推荐的不正确的政策，那就会是另一种情形了。在这种情况下，冲突将是不可避免的，我国的生产关系就可能变成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极严重的阻碍者。

因此，领导机关的任务在于及时地看出日益增长的矛盾，并及时地采取措施，使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增长，来克服这种矛盾。这里所涉及的首先是集团的即集体农庄的所有制、商品流通这样一些经济现象。当然，在目

前,这些现象还被我们有成效地用来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而且它们对于我国社会肯定是有益的。毫无疑问,它们在最近的将来也还会是有益的。但同时这些现象已在开始阻碍我国生产力的强大发展,因为它们造成一种障碍,妨碍把全部国民经济、特别是把农业完全纳入国家计划,如果看不出这点,那就是不可原谅的盲目了。不容置疑,愈向前去,这些现象就会愈加阻碍我国生产力的进一步增长。所以,任务就在于,通过把集体农庄所有制逐渐变成全民所有制的办法,通过以产品交换制——也是逐渐地——代替商品流通的办法,来消除这些矛盾。

3. 必须把社会的文化发展到足以保证社会一切成员全面发展他们的体力和智力,使社会成员都能获得足以成为社会发展中的积极分子的教育,都能自由地选择职业,不致由于现存的分工而终身束缚于某一种职业。

为了做到这点,究竟需要什么呢?

如果认为不用大大改变现今的劳动状况,就可以使社会成员的文化达到这样巨大的发展,那就不正确了。为了做到这点,首先需要把每天的劳动时间至少缩短到六小时,然后再缩短到五小时。这是使社会成员有充分的自由时间来获得全面教育所必需的。其次,为了做到这点,需要实行普及义务的综合技术教育,这是使社会成员有可能自由选择职业,而不致终身束缚于某一种职业所必需的。再次,为了做到这点,需要根本改善居住条件,把工人和职员的实际工资至少提高一倍,也许还要更多,

办法是不仅直接提高货币工资，而且特别重要的，是继续不断地降低日用品价格。

准备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基本条件就是这样。

只有把这一切先决条件全部实现之后，才可以希望，劳动将在社会成员心目中，从累赘变成“生活的第一需要”（马克思语）^①，“劳动就从一种负担变成一种快乐”（恩格斯语）^②，公有制将被社会全体成员看作是社会存在的不可动摇和不可侵犯的基础。

只有把这一切先决条件全部实现之后，才可以从社会主义的公式“各尽所能，按劳分配”，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公式“各尽所能，按需分配”。

这将是 从一种经济即社会主义经济到另一种更高的经济即共产主义经济的根本过渡。

可见，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这件事，并不象雅罗申柯同志所想象的那样简单。

如果象雅罗申柯同志那样，企图把这件需要进行极大经济变更的复杂多样的事情整个归结为“生产力的合理组织”，那就等于用波格丹诺夫主义来偷换马克思主义。

二 雅罗申柯同志的其他错误

1. 雅罗申柯同志从自己不正确的观点出发，作出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9 卷第 23 页。——译者注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第 318 页。——译者注

关于政治经济学的性质和对象的不正确的结论。

雅罗申柯同志认为每一社会形态有它自己独特的经济规律。他从这点出发，就否认需要有适用于一切社会形态的统一的政治经济学。但他是完全不对的，他在这里是与恩格斯、列宁这样的马克思主义者背道而驰了。

恩格斯说，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类各种社会进行生产和交换并相应地进行产品分配的条件和形式的科学”^①。因此，政治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某一种社会形态的经济发展规律，而是各种不同的社会形态的经济发展规律。

大家知道，列宁是完全同意这点的，他在对布哈林的小册子《过渡时期的经济》所作的评注中说，布哈林把政治经济学的研究范围局限于商品生产，首先是局限于资本主义生产，这是不对的；他同时指出，在这里，布哈林是“比恩格斯倒退了一步”^②。

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未定稿中所下的政治经济学的定义，是与此完全符合的。在这个未定稿中说：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类社会发展各个不同阶段上物质资料的社会生产和分配的规律”的科学。

这是很明白的。各种不同的社会形态在它的经济发

① 《反杜林论》。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63页。——译者注

② 《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经济〉一书的评论》第3页。——译者注

展中，不仅服从自己特有的经济规律，而且还服从一切社会形态所共有的经济规律，例如，在作为整体的社会生产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的规律，在一切社会形态发展过程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间的关系的规律。所以，各个社会形态不仅以自己特有的规律互相分开着，而且以一切社会形态所共有的经济规律互相联系着。

恩格斯说得完全对：

“要对资产阶级经济学全面地进行这样的批判，只知道资本主义的生产、交换和分配的形式是不够的。对于发生在这些形式之前的或者在比较不发达的国家内和这些形式同时并存的那些形式，同样必须加以研究和比较，至少是概括地加以研究和比较。”^①

显然，在这里，在这个问题上，雅罗申柯同志是和布哈林相呼应的。

其次，雅罗申柯同志断定说：在他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不是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某些范畴如价值、商品、货币、信贷等等，而是健康地讨论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的合理组织”；因而这种政治经济学的对象不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而是“探讨和发展生产力组织的科学理论、国民经济计划化的理论等等”；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关系在丧失自己独立的作用，并被生产力吞没而成为它的组成部分。

^① 《反杜林论》。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64页。——译者注

必须说，在我们这里还没有一个发了疯的“马克思主义者”讲过这种胡说八道的话。没有经济问题即生产问题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什么意思呢？难道世界上有这样的政治经济学吗？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用生产力组织问题来代替经济问题，这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取消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雅罗申柯同志正好是这样做的，——他在取消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在这里，他与布哈林扭在一起了。布哈林说过，随着资本主义的消灭，政治经济学也必定消灭。雅罗申柯同志没有这样说，却在这样做，却在取消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诚然，他同时装出不完全同意布哈林的样子，但这是诡计，而且是一钱不值的诡计。事实上，他所做的正是布哈林所鼓吹而为列宁所反对的事情。雅罗申柯同志是在跟着布哈林的尾巴跑。

其次，雅罗申柯同志把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问题归结为生产力合理组织的问题，归结为国民经济计划化的问题等等。但是他大错特错了。生产力合理组织的问题、国民经济计划化的问题等等，并不是政治经济学的对象，而是领导机关经济政策的对象。这是两个不同的领域，不能混为一谈。雅罗申柯同志把这两种不同的东西混淆起来，所以他碰壁了。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们生产关系发展的规律；经济政策则由此作出实际结论，把它们具体化，在这上面建立自己的日常工作。把经济政策的问题堆压在政治经济学上，就是葬送这门科学。

政治经济学的对象是人们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这里包括：（一）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二）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或如马克思所说的，“互相交换其活动”^①；（三）完全以它们为转移的产品分配形式。这一切共同构成政治经济学的对象。

这个定义中没有用恩格斯定义中的“交换”一词。所以没有用，是因为“交换”一词通常被许多人了解为商品交换，这种交换不是一切社会形态而只是某些社会形态所特有的现象，这有时就会引起误会，虽然恩格斯所说的“交换”不仅是指商品交换。但是，恩格斯用“交换”一词所指的东西，显然在上述定义中已作为其组成部分包括在内了。因而，政治经济学对象的这个定义，就其内容讲来，是和恩格斯的定义完全符合的。

2. 当人们谈到某一社会形态的基本经济规律时，他们通常是从下列这点出发的：社会形态不能有几个基本经济规律，它只能有某一个基本经济规律来作为**基本规律**。不然的话，每个社会形态就会有几个基本经济规律，而这是和基本规律的概念本身相矛盾的。然而，雅罗申柯同志并不同意这点。他认为，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可以不是一个，而是几个。这是难以相信的，但这是事实。他在全体讨论会上的讲话中说：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486页。——译者注

“社会生产和再生产的物质总量的多少和比例，是由被吸引到社会生产中的现有劳动力和劳动力增长的前途来决定的。这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经济规律，它决定着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和再生产的结构。”

这是他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雅罗申柯同志在同一讲话中宣称：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的比例关系，是由生产资料生产的需要决定的，这种生产规模必须把一切能劳动的人口吸引到社会生产中来。这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同时又是我国宪法根据苏联人享有劳动权这点所提出的要求。”

这是所谓的第二个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最后，雅罗申柯同志在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中宣称：

“从这点出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特点和要求，在我看来，可以大致表述如下：社会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条件的生产不断增长和日益完善。”

这已经是第三个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了。

所有这些规律都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呢，或者仅仅它们中间的一个才是呢？如果是它们中间的一个，那末究竟是哪一个是呢？对于这些问题，雅罗申柯同志在最后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中并没有给予回答。他在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中表述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时，想必是“忘记了”他在三个月前全体讨论会上的

讲话中他已经表述过的其他两个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大概他以为别人不会注意这个很成问题的手法。但他的打算显然是落空了。

我们就假定，雅罗申柯同志所表述的前两个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已不存在，就假定雅罗申柯同志现在认为在他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中所表述的第三个公式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我们来看一看雅罗申柯同志的这封信吧。

雅罗申柯同志在这封信中说，他不同意斯大林同志在《意见》中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定义。他说：

“在这个定义中主要的是‘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的需要’。这里表明，生产是达到满足需要这个主要目的的手段。这个定义使人有根据认为，你所表述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不是从生产占首要地位出发，而是从消费占首要地位出发的。”

显然，雅罗申柯同志完全没有了解问题的本质，并且看不见，谈论消费或者生产占首要地位，这与问题毫不相干。当人们讲到某种社会过程对其他过程占首要地位时，他们的出发点通常是：这两种过程多少是同一类的。可以而且必须说，生产资料的生产对消费资料的生产占首要地位，因为在这两种场合下，我们所说的都是生产，因而它们多少是同一类的。但决不能说消费对生产占首要地位或生产对消费占首要地位，如果这样说，那就是不

正确的。因为生产和消费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领域，诚然，这是两个互相联系着、但毕竟各不相同的领域。雅罗申柯同志显然不了解，这里所说的不是消费或生产占首要地位，而是社会给社会生产定出什么目的，它使社会生产——比方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服从于什么任务。因此，雅罗申柯同志关于“生产是社会主义社会的生活基础，犹如是其他任何社会的生活基础一样”的说法，也是与问题毫不相干的。雅罗申柯同志忘记了，人们不是为生产而生产，而是为满足自己的需要而生产。他忘记了，跟满足社会需要脱节的生产是会衰退和灭亡的。

究竟可不可以讲社会主义生产或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讲资本主义生产或社会主义生产所服从的任务呢？我以为是可以而且应当的。

马克思说：

“资本主义生产的直接目的不是生产商品，而是生产剩余价值或利润（在其发展的形式上）；不是产品，而是剩余产品。从这一观点出发，劳动本身只有在为资本创造利润或剩余产品的情况下才是生产的。如果工人不创造这种东西，他的劳动就是非生产的。因此，所使用的生产劳动量只是在剩余劳动量由于它——或者相应于它——而增长的情况下，才会使资本感到兴趣；我们称为必要劳动时间的东西，只有在这样的情况下，才是必要的。如果劳动不产生这种结果，它就是多余的，就要被制止。

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始终是用最小限度的预付资

本来创造最大限度的剩余价值或最大限度的剩余产品；只要这种结果不是靠工人的过度劳动来取得，就产生资本的这样一种趋势：力图用尽可能少的花费来生产该产品，——力图节约劳动力和费用……

从这种理解来看，工人本身就象他们在资本主义的生产中确实表现的那样，只是生产资料，而不是目的本身，也不是生产的目的。”^①

马克思这些话之所以精辟，因为这些话不仅简要而精确地说明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什么，而且提示了应当向社会主义生产提出的主要目的，主要任务。

因此，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取得利润，至于消费，只有在保证取得利润这一任务的限度内，才是资本主义所需要的。在这以外，消费问题对于资本主义就失去意义。人及其需要就从视野中消失了。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什么呢？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应当服从的主要任务又是什么呢？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不是利润，而是人及其需要，即满足人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什么，象斯大林同志的《意见》中所说的那样，是“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②。

雅罗申柯同志以为这里所说的是消费对生产“占首

① 《剩余价值理论》。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分册第18章。——译者注

② 见本书第402—403页。——译者注

要地位”。这当然是糊涂想法。其实，我们这里的问题不是消费占首要地位，而是社会主义生产**服从于**它的主要目的——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

因此，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就是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就是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

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就是这样。

雅罗申柯同志想保持生产对消费的所谓“占首要地位”，于是断定说：“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就是“社会的物质和文化条件的生产不断增长和日益完善”。这是完全不对的。雅罗申柯同志粗暴地歪曲了和损害了斯大林同志《意见》中所表述的公式。在雅罗申柯同志那里，却把生产从手段变成了目的，而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却被取消了。结果弄成生产增长是为了生产增长，生产是目的本身，而人及其需要就从雅罗申柯同志的视野里消失了。

所以，毫不奇怪，作为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人既已消失，雅罗申柯同志“概念”里剩下的一点点马克思主义也随之消失了。

这样，在雅罗申柯同志那里，就弄成了不是生产对消费“占首要地位”，而好象是资产阶级思想对马克思主义思想“占首要地位”这类的东西了。

3. 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问题是要单独谈一谈的。雅罗申柯同志断定说，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仅仅是资本主义的再生产理论，它不包含对于其他社会形态——其中也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形态——能发生效力的什么东西。他说：

“把马克思给资本主义经济制定的再生产公式搬到社会主义的社会生产上来，是对马克思学说作教条主义理解的结果，而且是和他的学说的本质相矛盾的。”^①

其次，他断定说：“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不符合于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规律，不能作为研究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基础。”^②

讲到马克思在其中规定了生产资料的生产（第一部类）和消费资料的生产（第二部类）之间的一定比例关系的简单再生产理论时，雅罗申柯同志说：

“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不是由马克思的第一部类的 $V + M$ 和第二部类的 C 这个公式^③ 所决定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上述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在发展中的相互联系是不应当存在的。”^④

① 见雅罗申柯同志在全体讨论会上的讲话。

② 同上。

③ 在这里， V 是指可变资本， M 是指剩余价值， C 是指不变资本。这个公式见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第20章。——译者注

④ 见雅罗申柯同志在全体讨论会上的讲话。

他断定说：“马克思所制定的关于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的理论，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是不适用的，因为马克思这个理论的基础是资本主义经济及其规律。”^①

雅罗申柯同志就是这样糟蹋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

当然，马克思由于研究资本主义生产规律的结果而制定出来的再生产理论是反映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自然也就具有商品的资本主义的价值关系的形式。不这样也是不可能的。但是，在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中，如果仅仅看到这个形式，而看不出它的基础，看不出它那不仅对于资本主义社会形态发生效力的基本内容，就是一点也不懂得这个理论。假如雅罗申柯同志稍微懂得这个理论，那末他也会懂得这个显而易见的真理：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决不只限于反映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它同时还包含有对于一切社会形态——特别是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形态——发生效力的许多关于再生产的基本原理。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这些基本原理，比如关于社会生产之分为生产资料的生产与消费资料的生产的原理；关于在扩大再生产下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占优先地位的原理；关于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的原理；关于剩余产品是积累的唯一源泉的原理；关于社会基金的

^① 见雅罗申柯同志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

形成和用途的原理；关于积累是扩大再生产的唯一源泉的原理，——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这一切基本原理，不仅对于资本主义社会形态是有效的，而且任何一个社会主义社会在计划国民经济时，不运用这些原理也是不行的。值得注意的是，雅罗申柯同志本人虽然如此高傲地蔑视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但他在讨论社会主义再生产问题时却不得不再三再四地去求助于这些公式。

列宁、马克思是如何看待这个问题呢？

列宁对布哈林的《过渡时期的经济》一书的评注，是大家都知道的。在这些意见中，大家知道，列宁承认，马克思关于第一部类和第二部类的比例关系的公式，也就是雅罗申柯同志所极力反对的公式，不论对于社会主义或“纯粹共产主义”、即共产主义第二阶段，都是有效的。

至于马克思，那末大家知道，他不喜欢离开对资本主义生产规律的研究，他在自己的《资本论》中并没有研究过他的再生产公式是否适用于社会主义的问题。然而，他在《资本论》第二卷第二十章《第一部类的不变资本》这一节中论述第一部类的产品在这一部类内的交换时，顺便指出，这一部类内的产品交换，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也会象在资本主义生产下那样不断地进行。马克思说：

“如果生产是社会公有的，而不是资本主义的，那末很明显，为了进行再生产，第一部类的产品，同样会不断

地再作为生产资料在这一部类的各个生产部门之间进行分配,一部分直接留在这些产品的生产部门,另一部分则转入其他生产场所,因此,在这一部类各个生产场所之间发生一种不断往返的运动。”^①

因此,虽然马克思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规律,但他决不认为他的再生产理论仅仅对于资本主义生产才是有效的。恰恰相反,他显然认为他的再生产理论对于社会主义生产也会是有效的。

应该指出,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在分析社会主义经济和向共产主义过渡时期的经济时,是从他的再生产理论的基本原理出发的,他认为这些基本原理对于共产主义制度是一定适用的。

也应该指出,恩格斯在他的《反杜林论》中批判杜林的“社会体系”和说明社会主义制度的经济时,也是从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基本原理出发的,认为这些基本原理对于共产主义制度是一定适用的。

事实就是如此。

结果,在这里,在再生产问题上,雅罗申柯同志虽然对于马克思的“公式”发出放肆的议论,却又碰了壁。

4. 雅罗申柯同志在给中央政治局委员们的信的末尾,建议委托他编写《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他写道:

“根据我在全体讨论会和分组讨论会上以及这封信

^① 《资本论》第2卷第20章第6节。——译者注

中所表述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对象的定义，应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方法，我能在一年内，至多一年半，在两个人的帮助下，从理论上来解决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各种基本问题，阐明马克思主义的、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这个理论定会把这一科学变成人民为共产主义而斗争的有效武器。”

不能不承认，雅罗申柯同志所犯的毛病并不是谦虚。如果使用某些著作家的笔法，可以说：“甚至完全相反。”

上面已经讲过，雅罗申柯同志把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和领导机关的经济政策混为一谈。他所认为的社会主义经济学的对象——生产力的合理组织、国民经济的计划化、社会基金的形成等等——并不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对象，而是领导机关经济政策的对象。

我更不必说，雅罗申柯同志所犯的严重错误以及他的非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使我们不能给予他这样的委托。

* * *

结论：

(1) 雅罗申柯同志对讨论会领导人的控诉是没有意义的，因为讨论会领导人是马克思主义者，所以不能在自己总结性的文件中反映雅罗申柯同志的非马克思主义的“观点”。

(2) 雅罗申柯同志提出委托他编写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请求，不能认为是严肃的，至少是因为他这请求

中充满着赫列斯塔科夫^①的气味。

约·斯大林

1952年5月22日

答阿·符·萨宁娜和
符·格·温什尔两同志

我收到了你们的信。可以看出，你们是在深刻地认真地研究我国的经济问题。信中有不少正确的说法和有意义的见解。但除此以外，信中也有一些严重的理论上的错误。我在这封回信中只想谈谈这些错误。

1. 关于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性质问题

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断定说：“仅仅由于从事物质生产的苏联人的自觉行动，才产生出社会主义的经济规律。”这一论点是完全不正确的。

是不是在我们之外客观地存在着不以人们的意志和意识为转移的经济发展的规律性呢？马克思主义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肯定的。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规律是存在于我们之外的客观规律性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但是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的公式对这问题的回答是否定的。这就是说，这两位同志是站在不正

^① 赫列斯塔科夫是果戈里的讽刺喜剧《钦差大臣》中的主角。他是一个招摇撞骗、虚伪轻浮、厚颜无耻的典型人物。——译者注

确理论的观点上，这种理论断定社会主义制度下经济发展的规律是由社会领导机关所“创造”、“改造”的。换句话说，他们脱离了马克思主义，走上了主观唯心主义的道路。

当然，人们能发现这些客观的规律性，认识它们，并且依靠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但是人们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改造”它们。

假定说，我们暂且采取不正确理论的观点，否认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经济生活中有客观规律性的存在，并宣告可能“创造”经济规律，“改造”经济规律。结果会怎么样呢？这就会使我们陷身在混乱和偶然性的王国，使我们处在奴隶似地依赖于这些偶然性的地位，使我们不仅失去了解事情的可能性，而且简直无法在这偶然性的混乱中找出头绪来。

这就会使我们取消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因为不承认客观的规律性，不研究这些规律性，科学是不能存在和发展的。取消了科学，我们就没有可能预见国内经济生活中事变的进程，即没有可能把哪怕是最低限度的经济领导工作做好。

归根到底，我们就会听凭那班不理解和不考虑客观规律性而决心“消灭”经济发展规律和“创造”新规律的“经济”冒险主义者任意摆布。

大家都知道，恩格斯在他的《反杜林论》里曾经提出了如下一个马克思主义对这问题的经典说法：

“社会力量完全象自然力一样，在我们还没有认识和考虑到它们的时候，起着盲目的、强制的和破坏的作用。但是，一旦我们认识了它们，理解了它们的活动、方向和影响，那末，要使它们愈来愈服从我们的意志并利用它们来达到我们的目的，这就完全取决于我们了。这一点特别适用于今天的强大的生产力。只要我们固执地拒绝理解这种生产力的本性和性质——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辩护士正是抗拒这种理解的，——它就总是象上面所详细叙述的那样，起违反我们、反对我们的作用，把我们置于它的统治之下。但是它的本性一旦被理解，它就会在联合起来的生产者手中从魔鬼似的统治者变成顺从的奴仆。这里的区别正象雷电中的电的破坏力同电报机和弧光灯的被驯服的电之间的区别一样，正象火灾同供人使用的火之间的区别一样。当人们按照今天的生产力终于被认识了的本性来对待这种生产力的时候，社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就让位于按照全社会和每个成员的需要对生产进行的社会的有计划的调节。那时，资本主义的占有方式，即产品起初奴役生产者而后又奴役占有者的占有方式，就让位于那种以现代生产资料的本性为基础的产品占有方式：一方面由社会直接占有，作为维持和扩大生产的资料，另一方面由个人直接占有，作为生活和享乐的资料。”①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04—305页。——译者注

2. 关于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水平的办法问题

为了把集体农庄所有制(这当然不是全民所有制)提高到全民的(“全国的”)所有制的水平,必须采取些什么办法呢?

有些同志以为,应该依照从前处理资本主义财产的例子,干脆把集体农庄财产收归国有,宣布它是全民的财产。这个建议是完全不正确的,是绝对不能采纳的。集体农庄的财产是社会主义的财产,所以我们无论如何不能象处理资本主义财产那样来处理它。无论如何不能因为集体农庄的财产不是全民的财产,就说集体农庄的财产不是社会主义的财产。

这些同志以为,把个别人或个别集团的财产转归国家所有,是唯一的或无论如何是最好的国有化形式。这是不对的。事实上,转归国家所有,这并不是唯一的、甚至也不是最好的国有化形式,而是原始的国有化形式,正如恩格斯在《反杜林论》里关于这点所正确说过的那样。当国家还存在的时候,转归国家所有,无疑地是最容易理解的原始的国有化形式。但国家并不是永世长存的。随着社会主义的活动范围在世界大多数国家中的扩大,国家将日渐消亡,因而把个别人的财产和个别集团的财产转归国家所有的问题当然也就会消失。国家一定消亡,而社会是一定留存下来的。因此,作为全民财产的继承

者的，已经不是将要消亡的国家，而是以中央经济领导机构为代表的社会本身。

那末，为了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应该采取什么办法呢？

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所建议的提高集体农庄所有制的基本办法是：把集中在机器拖拉机站的基本生产工具出售给集体农庄，归其所有，这样来解除国家对农业提供基本建设投资的负担，让集体农庄自己负责维持和发展机器拖拉机站。他们说：

“如果以为集体农庄的投资应该主要用在集体农庄的文化需要上，而用于农业生产需要的投资，大部分仍旧应该由国家负担，那就不正确了。由于集体农庄已经完全能够把这一负担承担起来，解除国家这一负担，岂不是更正确些吗？为了使我国的消费品极其丰富，国家在自己的投资方面还有不少的事情要做。”

为了论证这一建议，建议人提出了几个论据：

第一、建议人援引斯大林所说生产资料甚至不出售给集体农庄这句话，而对斯大林的这一论点表示怀疑，宣称国家毕竟在向集体农庄出售生产资料，如象大镰刀、小镰刀以及小发动机等等之类的小农具。他们认为，既然国家把这些生产资料出售给集体农庄，那末国家也可以把机器拖拉机站的机器之类的一切其他生产资料出售给集体农庄。

这一论据是不能成立的。当然，国家是把小农具出

售给集体农庄的，依照农业劳动组合章程和宪法，这是可以的。但是可不可以把小农具和象机器拖拉机站的机器那样的农业基本生产资料相提并论，或者，把它们和也是农业基本生产资料之一的土地相提并论呢？显然，是不可以的。其所以不可以，是因为小农具丝毫也决定不了集体农庄生产的命运，可是象机器拖拉机站的机器以及土地这样的生产资料，在我国当前的条件下，是完全可以决定农业的命运。

不难理解，当斯大林说生产资料不出售给集体农庄的时候，他所指的不是小农具，而是农业的基本生产资料，即机器拖拉机站的机器、土地。建议人玩弄“生产资料”这个字眼，把两种不同的东西混为一谈，他们不知不觉地碰了壁。

第二、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又引证说，在群众性的集体农庄运动开始的时期——1929年末和1930年初，联共(布)中央自己曾经主张把机器拖拉机站转归集体农庄所有，同时要求集体农庄在三年内偿清机器拖拉机站的价值。他们认为，虽然这事情当时“因为”集体农庄“贫穷”而失败了，但是现在，当集体农庄已经富裕的时候，可以重新实行这个政策——把机器拖拉机站出售给集体农庄。

这一论据也是不能成立的。在1930年初，联共(布)中央确实曾经通过一项把机器拖拉机站出售给集体农庄的决定。当时是按照一部分集体农庄突击队员的建议，

作为试验、作为尝试而通过这个决定的，为的是在不久之后再回到这个问题上来加以考察。但头一次检查就表明这一决定是不妥当的。过了几个月，即在1930年末，就把这个决定取消了。

后来集体农庄运动进一步的增长和集体农庄建设的发展，使集体农庄庄员以及领导工作人员都最后地确信，把农业的基本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手中，集中在机器拖拉机站手中，是保证集体农庄生产高速度增长的唯一方法。

我们大家都庆幸我国农业生产的巨大增长，谷物、棉花、亚麻、甜菜等等生产的增长。这种增长的源泉是什么呢？这种增长的源泉就是现代技术，就是许许多多为这一切生产部门服务的现代化机器。这里的问题，不仅仅在于技术，而是在于技术不能停止不前，它必须继续日新月异地改进，旧的技术必须作废，代之以新技术，新的再代之以最新的。不这样做，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不断进步就是不可思议的，要取得丰富的收获，要使农产品丰富，也都是不可思议的。但是，要把几十万台车轮式的拖拉机作废，代之以履带式的拖拉机，把几万台陈旧了的联合收割机作废，代之以新的联合收割机，以及例如，为技术作物制造新的机器，这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说，要负担几十亿的支出，这些支出非经过六年到八年之后不能完全收回。即使我国的集体农庄是百万富翁，它们负担得了这样大的支出吗？不，负担不了，因为它们没有力量

负担要在六年到八年之后才能完全收回的几十亿的費用。这种支出只有国家才负担得了，因为国家，并且只有国家才负担得起由于旧机器作废和换用新机器所受到的损失，因为国家，并且只有国家才能在六年到八年之内承担这种损失，直到这笔費用收回为止。

既然如此，那末要求把机器拖拉机站出售给集体农庄归其所有，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说，使集体农庄遭受巨大损失，使集体农庄破产，破坏农业的机械化，减低集体农庄生产的速度。

由此可得出结论说，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建议把机器拖拉机站出售给集体农庄归其所有，就是向落后方面倒退一步，就是企图把历史的车轮拉向后转。

就暂且假定一下，我们接受了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的建议，并着手把基本生产工具、机器拖拉机站出售给集体农庄归其所有。这会得到什么结果呢？

第一、结果就会是集体农庄成了基本生产工具的所有者，换句话说，它们就会处于我国无论哪一个企业都没有的特殊地位，因为大家知道，在我国，甚至国有化的企业也不是生产工具的所有者。究竟用什么来作为集体农庄的这种特殊地位的根据呢？这究竟是出于什么样的进步的、前进的考虑呢？可不可以说，这样的地位就会促使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就会加快我们的社会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呢？如果说这样的地位只会使集体农庄所有制离开全民所有制更远，不是

使我们接近共产主义，反而远离共产主义，岂不是更正确些吗？

第二、结果就会是扩大商品流通的活动范围，因为巨量的农业生产工具会投进商品流通的范围。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是怎么想的呢？商品流通范围的扩大能不能使我们向共产主义推进呢？说它只会阻碍我们向共产主义前进，岂不是更正确些吗？

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的基本错误是在于他们不了解商品流通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作用和意义，不了解商品流通是和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前途不相容的。大概他们以为，就是有商品流通，也可以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去，商品流通是不会妨碍这个事业的。这是由于不了解马克思主义而犯的严重错误。

恩格斯在他的《反杜林论》里批评杜林主张的在商品流通条件下活动的“经济公社”时，确凿证明商品流通的存在必然会使杜林的所谓“经济公社”走向复活资本主义的地步。大概，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是不同意这一点的。那就对他们更糟了。但是，我们马克思主义者是从这个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原理出发：从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以及按照需要来分配产品的共产主义原则，是排斥任何商品交换的，因而也排斥把产品转化为商品，也就是把产品转化为价值的。

关于萨宁娜和温什尔两同志的建议和论据的情形，就是如此。

为了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究竟应该采取什么步骤呢？

集体农庄不是普通的企业。集体农庄是在土地上工作，而它耕种的土地早已不是集体农庄的财产，而是全民的财产。因而，集体农庄并不是它所耕种的土地的所有者。

其次，集体农庄借以进行工作的基本生产工具，并不是集体农庄的财产，而是全民的财产。因而，集体农庄不是基本生产工具的所有者。

再次，集体农庄是合作企业，它使用自己庄员的劳动，按照劳动日把收入分配给庄员，而且集体农庄有自己年年更换的、用于生产的种籽。

试问，集体农庄究竟占有的一些什么？它可以完全自由地任意支配的集体农庄财产又是什么呢？这种财产就是集体农庄的产品、集体农庄生产的产品，即谷物、肉类、油类、蔬菜、棉花、甜菜、亚麻等等，而建筑物和集体农庄庄员园地中的个人副业不计在内。问题在于：这种产品的大部分，即集体农庄生产的剩余品，进入市场，从而列入商品流通系统。正是这种情况现在阻碍着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所以正应该从这一方面展开工作，来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

为了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必须将集体农庄生产的剩余品从商品流通系统中排除出

去，把它们纳入国家工业和集体农庄之间的产品交换系统。问题的实质就在这里。

我们还没有发达的产品交换制度，但是有产品交换的萌芽，即农产品的“换货”。大家知道，对植棉、种麻、种甜菜和其他的集体农庄的产品早已实行“换货”了。诚然，这是不完全的、部分的“换货”，但总算是在“换货”了。要顺便指出：“换货”这个名词是不妥当的，应该用“产品交换”来代替它。任务是在于，要使农业的一切部门中都培植这些产品交换的萌芽，并把它们发展成为广泛的产品交换系统，使集体农庄用自己的产品换得的不仅是货币，而主要是必要的制成品。这样的制度需要大量地增加城市送交农村的产品，所以，推行这种制度不能过分性急，要随着城市制成品积累的程度而定。但是应该一往直前、毫不犹豫地推行这种制度，一步一步地缩小商品流通的活动范围，而扩大产品交换的活动范围。

这样的制度既缩小着商品流通的活动范围，就使社会主义易于过渡到共产主义。此外，它使我们有可能把集体农庄的基本财产、集体农庄生产的产品纳入全民计划的总系统中。

在我国现今条件下，要把集体农庄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的水平，这将是实际的和有决定意义的办法。

这样的制度对于集体农庄的农民是否有利呢？无疑是有利的。其所以有利，是因为集体农庄农民从国家手中获得的产品，将比在商品流通中获得的多得多，价钱

也更便宜。大家知道，和政府订有产品交换（“换货”）合同的集体农庄所获得的利益，较之没有订立这种合同的集体农庄，要多得无比。如果把产品交换制度推广到全国所有的集体农庄，那末我国全体集体农庄农民就都能享受这些利益了。

约·斯大林

1952年9月28日

选自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

毛 泽 东

必须注意经济工作*

(一九三三年八月二十日)

革命战争的激烈发展,要求我们动员群众,立即开展经济战线上的运动,进行各项必要和可能的经济建设事业。为什么?现在我们的一切工作,都应当为着革命战争的胜利,首先是粉碎敌人第五次“围剿”^{〔1〕}的战争的彻底胜利;为着争取物质上的条件去保障红军的给养和供给;为着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由此更加激发人民群众参加革命战争的积极性;为着在经济战线上把广大人民群众组织起来,并且教育他们,使战争得着新的群众力量;为着从经济建设去巩固工人和农民的联盟,去巩固工农民主专政,去加强无产阶级的领导。为着这一切,就需要进行经济方面的建设工作。这是每个革命工作人员必须认识清楚的。过去有些同志认为革命战争已经忙不了,那里还有闲工夫去做经济建设工作,因此见到谁谈经济建设,就要骂为“右倾”。他们认为在革命战争环境中

* 这是毛泽东同志一九三三年八月在江西南部十七县经济建设工作会议上所作的演说。

没有进行经济建设的可能，要等战争最后胜利了，有了和平的安静的环境，才能进行经济建设。同志们，这些意见是不对的。抱着这些意见的同志，他们不了解如果不进行经济建设，革命战争的物质条件就不能有保障，人民在长期的战争中就会感觉疲惫。你们看，敌人在进行经济封锁，奸商和反动派在破坏我们的金融和商业，我们红色区域的对外贸易，受到极大的妨碍。我们如果不把这些困难克服，革命战争不是要受到很大的影响吗？盐很贵，有时买不到。谷子秋冬便宜，春夏又贵得厉害。这些情形，立即影响到工农的生活，使工农生活不能改良。这不是要影响到工农联盟这一个基本路线吗？工农群众如果对于他们的生活发生不满意，这不是要影响到我们的扩大红军、动员群众参加革命战争的工作吗？所以，这种以为革命战争的环境不应该进行经济建设的意见，是极端错误的。有这种意见的人，也常说一切应服从战争，他们不知道如果取消了经济建设，这就不是服从战争，而是削弱战争。只有开展经济战线方面的工作，发展红色区域的经济，才能使革命战争得到相当的物质基础，才能顺利地展开我们军事上的进攻，给敌人的“围剿”以有力的打击；才能使我们有力量去扩大红军，把我们的战线开展到几千里路的地方去，使我们的红军毫无顾虑地在将来顺利的条件下去打南昌，打九江，使我们的红军减少自己找给养的这一部分工作，专心一意去打敌人；也才能使我们的广大群众都得到生活上的相当的满足，而更加高兴地

去当红军，去做各项革命工作。必须这样干才叫做服从战争。现在各地革命工作人员中，还有许多人不明了经济建设工作在革命战争中的重要性，还有许多地方政府没有着重讨论经济建设的问题。各地政府的国民经济部的组织还不健全，有些连部长还没有找到，或者也只拿工作能力较差的人去凑数。合作社的发展还只在开始的阶段，调剂粮食的工作也还只在一部分地方做起来。各地还没有把经济建设这个任务宣传到广大群众中去（这是十分紧要的），还没有在群众中造成为着经济建设而斗争的热烈的空气。这些情形，都是由于忽视经济建设的重要性而来的。我们一定要经过同志们在这次会议上的讨论和会后回去的传达，在全体政府工作人员中，在广大工农群众中，造成一种热烈的经济建设的空气。要大家懂得经济建设在革命战争中的重要性，努力推销经济建设公债，发展合作社运动，普遍建设谷仓，建设备荒仓。每个县要设立一个粮食调剂分局，重要的区，重要的圩场⁽²⁾，要设粮食调剂支局。一方面要使我们的粮食，在红色区域内由有余的地方流通到不足的地方，不使有的地方成了堆，有的地方买不到，有的地方价格过低，有的地方价格又过高；一方面要把我区多余的粮食，有计划地（不是无限制地）运输出口，不受奸商的中间剥削，从白区购买必需品进来。大家要努力去发展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多造农具，多产石灰，使明年的收获增多，恢复钨砂、木头、樟脑、纸张、烟叶、夏布、香蓼、薄荷油等特产过去的

产量，并把它们大批地输出到白区去。

从出入口贸易的数量来看，我们第一个大宗出口是粮食。每年大约有三百万担谷子出口，三百万群众中每人平均输出一担谷交换必需品进来，不会是更少的吧。这笔生意是什么人做的？全是商人在做，商人在这中间进行了残酷的剥削。去年万安、泰和两县的农民五角钱一担谷卖给商人，而商人运到赣州卖四块钱一担，赚去了七倍。又看三百万群众每年要吃差不多九百万块钱的盐，要穿差不多六百万块钱的布。这一千五百万元盐、布的进口，过去不消说都是商人在那里做的，我们没有去管过。商人在这中间的剥削真是大得很。比如商人到梅县买盐，一块钱七斤，运到我区，一块钱卖十二两。这不是吓死人的剥削吗？象这样的事情，我们再不能不管了，以后是一定要管起来。我们的对外贸易局在这方面要尽很大的努力。

三百万元经济建设公债的发行怎样使用呢？我们打算这样使用：一百万供给红军作战费，两百万借给合作社、粮食调剂局、对外贸易局做本钱。其中又以小部分用去发展生产，大部分用去发展出入口贸易。我们的目的不但要发展生产，并且要使生产品出口卖得适当的价钱，又从白区用低价买得盐布进来，分配给人民群众，这样去打破敌人的封锁，抵制商人的剥削。我们要使人民经济一天一天发展起来，大大改良群众生活，大大增加我们的财政收入，把革命战争和经济建设的物质基础确切地建

立起来。

这是一个伟大的任务，一个伟大的阶级斗争。但是我们问一问，这个任务在激烈的战争环境内，是不是能完成呢？我想是能完成的。我们并不是说要修一条铁路通龙岩，暂时也不是说要修一条汽车道通赣州。我们不是说粮食完全专卖，也不是说一千五百万元盐布生意都由政府经管不准商人插手。我们不是这样说，也不是这样做的。我们说的做的，是发展农业和手工业生产，输出粮食和钨砂，输入食盐和布匹，暂时从两百万资金再加上群众的股本做起。这些是不应做、不能做、做不到的事吗？这些工作我们已经开始做了，并且已经做出了成绩。今年秋收比去年秋收增加了百分之二十至二十五，超过了增加两成秋收的预计。手工业方面，农具和石灰的生产在恢复过程中，钨砂的生产开始恢复。烟、纸和木头的生产也开始有了点生气。粮食调剂今年有了不少的成绩。食盐入口也开始有部分的工作了。这些成绩，就是我们坚信将来能够发展的基础。人们说要到战争完结了才能进行经济建设，而在现在则是不可能的，这不是明显的错误观点吗？

因此也就明白，在现在的阶段上，经济建设必须是环绕着革命战争这个中心任务的。革命战争是当前的中心任务，经济建设事业是为着它的，是环绕着它的，是服从于它的。那种以为经济建设已经是当前一切任务的中心，而忽视革命战争，离开革命战争去进行经济建设，同样是

错误的观点。只有在国内战争完结之后，才说得上也才应该说以经济建设为一切任务的中心。在国内战争中企图进行和平的，为将来所应有而现在所不应有的，为将来的环境所许可而现在的环境不许可的那些经济建设工作，只是一种瞎想。当前的工作是战争所迫切地要求的一些工作。这些工作每件都是为着战争，而不是离开战争的和平事业。如果同志们中间有离开战争进行经济建设的想法，那就应立刻改正。

没有正确的领导方式和工作方法，要迅速地开展经济战线上的运动，是不可能的。这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也要在这次会议得到解决。因为同志们回去，不但要立即动手去做许多工作，而且要指导许多工作人员一道去做。尤其是乡和市这一级的同志，以及合作社、粮食局、贸易局、采办处这些机关里的同志，他们是亲自动员群众组织合作社、调剂和运输粮食、管理出入口贸易的实际工作人员，如果他们的领导方式不对，不能采取各种正确的有效的工作方法，那就会立刻影响到工作的成效，使我们各项工作不能得到广大群众的拥护，不能在今年秋冬和明年春夏完成中央在经济建设上的整个计划。因此，我要向同志们指出下面的几点：

第一，从组织上动员群众。首先是各级政府的主席团、国民经济部和财政部的同志，要把发行公债，发展合作社，调剂粮食，发展生产，发展贸易这些工作，经常地放在议事日程上面去讨论，去督促，去检查。其次，要推动

群众团体，主要的是工会和贫农团。要使工会动员它的会员群众都加入经济战线上来。贫农团是动员群众发展合作社、购买公债的一个有力的基础，区政府和乡政府要用大力去领导它。其次，要经过以村子、屋子为单位的群众大会去做经济建设的宣传，在宣传中要把革命战争和经济建设的关系讲得十分明白，要把改良群众的生活，增加斗争的力量，讲得十分实际。号召群众购买公债，发展合作社，调剂粮食，巩固金融，发展贸易，号召他们为着这些口号而斗争，把群众的热情提高起来。假如不这样地从组织上去动员群众和宣传群众，即是说，各级政府的主席团、国民经济部和财政部不着力抓着经济建设的工作去讨论、检查，不注意推动群众团体，不注意开群众大会做宣传，那末，要达到目的是不可能的。

第二，动员群众的方式，不应该是官僚主义的。官僚主义的领导方式，是任何革命工作所不应有的，经济建设工作同样来不得官僚主义。要把官僚主义方式这个极坏的家伙抛到粪缸里去，因为没有一个人同志喜欢它。每一个同志喜欢的应该是群众化的方式，即是每一个工人、农民所喜欢接受的方式。官僚主义的表现，一种是不理不睬或敷衍塞责的怠工现象。我们要同这种现象作严厉的斗争。另一种是命令主义。命令主义者表面上不怠工，好象在那里努力干。实际上，命令主义地发展合作社，是不能成功的；暂时在形式上发展了，也是不能巩固的；结果是失去信用，妨碍了合作社的发展。命令主义地推销

公债，不管群众了解不了解，买不买得这样多，只是蛮横地要照自己的数目字去派，结果是群众不喜欢，公债不能好好地推销。我们一定不能要命令主义，我们要的是努力宣传，说服群众，按照具体的环境、具体地表现出来的群众情绪，去发展合作社，去推销公债，去做一切经济动员的工作。

第三，经济建设运动的开展，需要有很大数量的工作干部。这不是几十几百人的事，而是要有几千几万人的，要把他们组织起来，训练起来，送到经济建设的阵地上去。他们是经济战线上的指挥员，而广大群众则是战斗员。人们常常叹气没有干部。同志们，真的没有干部吗？从土地斗争、经济斗争、革命战争中锻炼出来的群众，涌出来了无数的干部，怎么好说没有干部呢？丢掉错误的观点，干部就站在面前了。

第四，经济建设在今天不但和战争的总任务不能分离，和其他的任务也是不能分离的。只有深入查田运动⁽³⁾，才能彻底地消灭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发展农民的生产的积极性，使广大农民迅速地走入经济建设的战线上来。只有坚决地实行劳动法，才能改善工人群众的生活，使工人群众积极地迅速地参加经济建设事业，而加强他们对于农民的领导作用。只有正确地领导选举运动和跟着查田运动的开展而开展的检举运动⁽⁴⁾，才能健全我们的政府机关，使我们的政府更有力地领导革命战争，领导各方面的工作，领导经济工作。用文化教育工

作提高群众的政治和文化的水平，这对于发展国民经济同样有极大的重要性。至于一天也不要忽略扩大红军的工作，那更不待说了。大家都明白，没有红军的胜利，经济封锁就要更加厉害。另一方面，发展了国民经济，改良了群众生活，无疑地就会极大地帮助扩大红军的工作，使广大群众踊跃地开向前线上去。总起来说，假如我们争取了上述的一切条件，包括经济建设这个新的极重要的条件，并且使这一切的条件都服务于革命战争，那末，革命战争的胜利，无疑是属于我们的。

注 释

〔1〕从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四年，蒋介石军队对以江西瑞金为中心的红色区域，共发动了五次大规模的军事进攻，叫做五次“围剿”。第五次“围剿”的正式开始是在一九三三年十月间，但从一九三三年夏季，蒋介石即在积极部署这次进攻。

〔2〕圩场，江西农村中定期举行的交易市场。

〔3〕查田运动是当时红色区域在分配土地后所进行的清查土地的运动，目的是在检查土地分配得是否完全确当。

〔4〕检举运动，是由广大人民自下而上地检举民主政府工作人员的某些不良行为的一种民主运动。

选自《毛泽东选集》第1卷

毛 泽 东

开展根据地的减租、生产 和拥政爱民运动*

(一九四三年十月一日)

(一)秋收已到，各根据地的领导机关必须责成各级党政机关检查减租政策的实行情况。凡未认真实行减租的，必须于今年一律减租。减而不彻底的，必须于今年彻底减租。党委应即根据中央土地政策和当地情况发出指示，并亲手检查几个乡村，发现模范，推动他处。同时，应在报纸上发表关于减租的社论和关于减租的模范经验的报道。减租是农民的群众斗争，党的指示和政府的法令是领导和帮助这个群众斗争，而不是给群众以恩赐。凡不发动群众积极性的恩赐减租，是不正确的，其结果是不巩固的。在减租斗争中应当成立农民团体，或改造农民团体。政府应当站在执行减租法令和调节东佃利益的立场上。现在根据地已经缩小，我党在根据地内细心地认真地彻底地争取群众、和群众同生死共存亡的任务，较之

* 这是毛泽东同志为中共中央写的对党内的指示。

过去六年有更加迫切的意义。今秋如能检查减租政策的实施程度，并实行彻底减租，就能发扬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加强明年的对敌斗争，推动明年的生产运动。

(二)敌后各根据地的大多数干部，还没有学会推动党政机关人员、军队人员和人民群众(一切公私军民男女老少，绝无例外)实行大规模的生产。党委、政府和军队，必须于今年秋冬准备好明年在全根据地内实行自己动手、克服困难(除陕甘宁边区外，暂不提丰衣足食口号)的大规模生产运动，包括公私农业、工业、手工业、运输业、畜牧业和商业，而以农业为主体。实行按家计划，劳动互助(陕北称变工队^①)，过去江西红色区域称耕田队或劳动互助社)，奖励劳动英雄，举行生产竞赛，发展为群众服务的合作社。县区党政工作人员在财政经济问题上，应以百分之九十的精力帮助农民增加生产，然后以百分之十的精力从农民取得税收。对前者用了苦功，对后者便轻而易举。一切机关学校部队，必须于战争条件下厉行种菜、养猪、打柴、烧炭、发展手工业和部分种粮。除各大小单位应一律发展集体生产外，同时奖励一切个人(军队除外)从事小部分农业和手工业的个人业余生产(禁止做生意)，以其收入归个人所有。各地应开办七天至十天为期的种菜训练班、养猪训练班和为着改善伙食的炊事人员训练班。在一切党政军机关中讲究节省，反对浪费，禁止贪污。各级党政军机关学校一切领导人员都须学会领导群众生产的一全套本领。凡不注重研究生产的人，不算

好的领导者。一切军民人等凡不注意生产反而好吃懒做的，不算好军人、好公民。一切未脱离生产的农村党员，应以发展生产为自己充当群众模范的条件之一。在生产运动中，不注重发展经济，只片面地在开支问题上打算盘的保守的单纯的财政观点，是错误的。不注重组织党政军群众和人民群众的广大劳动力，以开展群众生产运动，只片面地注意少数政府人员忙于收粮收税弄钱弄饭的观点，是错误的。不知用全力帮助群众发展生产，只知向群众要粮要款的观点（国民党观点），是错误的。不注意全面地发动群众生产运动，只注意片面地以少数经济机关组织少数人从事生产的观点，是错误的。把共产党员为着供给家庭生活（农村党员）和改善自己生活（机关学校党员）以利革命事业，而从事家庭生产和个人业余生产，认为不光荣不道德的观点，是错误的。在有根据地的条件下，不提倡发展生产并在发展生产的条件下为改善物质生活而斗争，只是片面地提倡艰苦奋斗的观点，是错误的。不把合作社看作为群众服务的经济团体，而把合作社看作为少数工作人员赚钱牟利，或看作政府公营商店的观点，是错误的。不把陕甘宁边区一些农业劳动英雄的模范劳动方法（劳动互助，多犁多锄多上粪）推行于各地，而说这些方法不能在某些根据地推行的观点，是错误的。不在生产运动中实行首长负责，自己动手，领导骨干和广大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调查研究，分别缓急轻重，争取男女老幼和游民分子一律参加生

产,培养干部,教育群众,只知把生产任务推给建设厅长、供给部长、总务处长的观点,是错误的。在目前条件下,发展生产的中心关节是组织劳动力。每一根据地,组织几万党政军的劳动力和几十万人民的劳动力(取按家计划、变工队、运输队、互助社、合作社等形式,在自愿和等价的原则下,把劳动力和半劳动力组织起来)以从事生产,即在现时战争情况下,都是可能的和完全必要的。共产党员必须学会组织劳动力的全部方针和方法。今年全部根据地的一律彻底减租,将是明年大规模发展生产的一个刺激。而明年不论党政军民男女老幼全体一律进行伟大的生产运动,增加粮食和日用品,准备同灾荒作斗争,将是继续坚持抗日根据地的物质基础。否则便将遇到极大的困难。

(三)为了使党政军和人民打成一片,以利于开展明年的对敌斗争和生产运动,各根据地党委和军政领导机关,应准备于明年阴历正月普遍地、无例外地举行一次拥政爱民和拥军优抗⁽²⁾的广大规模的群众运动。军队方面,重新宣布拥政爱民公约,自己开检讨会,召集居民开联欢会(当地党政参加),有损害群众利益者,实行赔偿、道歉。群众方面,由当地党政和群众团体领导,重新宣布拥军优抗公约,举行热烈的劳军运动。在拥政爱民和拥军优抗的运动中,彻底检查军队方面和党政方面各自在一九四三年的缺点错误,而于一九四四年坚决改正之。以后应于每年正月普遍举行一次,再三再四地宣读拥政爱

民公约和拥军优抗公约，再三再四地将各根据地曾经发生的军队欺压党政民和党政民关心军队不足的缺点错误，实行公开的群众性的自我批评（各方面只批评自己，不批评对方），而彻底改正之。

注 释

〔1〕“变工队”是陕甘宁边区农业生产中集体互助的劳动组织。“变工”即换工，是农民相互间调剂劳动力的方法，有人工换人工，牛工换牛工，人工换牛工等等。参加变工队的农民，各以自己的劳动力或畜力，轮流地并集体地替本队各家耕种，结算时，一工抵一工，多出了人工或畜工的由少出了的补给工钱。

〔2〕“拥政爱民”，是根据地的军队人员“拥护政府、爱护人民”的口号的简称。“拥军优抗”，是根据地的党和政府机关、群众团体的工作人员和人民群众“拥护军队、优待抗日军人家属”的口号的简称。

选自《毛泽东选集》第3卷

毛 泽 东

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必经之路*

(一九五三年九月七日)

经过国家资本主义，完成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改造。

(1)过去三年多，做了一些工作，但忙别的去了，用力不多，现在起要多做些工作。

(2)有了三年多的经验，已经可以肯定：经过国家资本主义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较健全的方针和办法。

(3)共同纲领第三十一条^①的方针，现在应明确起来和逐步地具体化。所谓“明确起来”，是说在中央及地方的领导人物的头脑中，首先肯定国家资本主义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逐步完成社会主义过渡的必经之路。这一点无论在共产党和民主人士方面，都还没做到，此次会议的目的，应当做到这一点。

(4)稳步前进，不能太急。将全国私营工商业基本

* 毛泽东同志一九五三年九月七日同民主党派和工商界部分代表进行了谈话。这是毛泽东同志写的谈话要点。

上引上国家资本主义轨道，至少需要三年至五年的时间，因此不应该发生震动和不安。

(5)公私合营、全部出原料收产品的加工定货和只收大部产品，是国家资本主义在私营工业方面的三种形式。

(6)私营商业亦可以实行国家资本主义，不可能以“排除”二字了之。这方面经验较少，尚须研究。

(7)占有大约三百八十万工人店员的私营工商业，是国家的一项大财富，在国计民生中有很大的作用。私营工商业不仅对国家供给产品，而且可以为国家积累资金，可以为国家训练干部。

(8)有些资本家对国家保持一个很大的距离，他们仍没有改变唯利是图的思想。有些工人前进得太快了，他们不允许资本家有利可得。我们应向这两方面的人们进行教育，使他们逐步地（争取尽可能快些）适合国家的方针政策：即使中国的私营工商业基本上是为国计民生服务的，部分地是为资本家谋利的——这样就走上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了。

关于国家资本主义企业的利润分配，有一个表：

所得税	34.5%
福利费	15%
公积金	30%
资方红利	20.5%
<hr/>	
总计	100.0%

(9) 需要继续在资本家中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为此需要有计划地培养一部分眼光远大的、愿意和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靠近的资本家，以便经过他们去说服大部分资本家。

(10) 实行国家资本主义，不但要根据需要和可能(共同纲领)，而且要出于资本家自愿，因为这是合作的事业，既是合作就不能强迫，这和对地主不同。

(11) 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在过去几年中已有很大的进步，相信再有三年至五年，这种进步将更大，所以三年至五年内基本上完成将私营工商业引上国家资本主义轨道是有可能的。国营企业的优胜，则是完成这一任务在物质方面的保证。

(12) 至于完成整个过渡时期，即包括基本上完成国家工业化，基本上完成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则不是三、五年所能办到的，而需要几个五年计划的时间。在这个问题上既要反对遥遥无期的思想，又要反对急躁冒进的思想。

(13) 一个是领导者，一个是被领导者，一个是不谋私利者，一个是还要谋一部分私利者，等等，这些是不相同的。但在我们现在的条件下，私营工商业基本上是为国计民生服务的(就利润分配上说，约占四分之三左右)，因此可以而且应当说服工人，和国营企业一样，实行增产节约，劳动竞赛，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成本，提高数量质量，这样对公私劳资都有利。

注 释

【1】共同纲领第三十一条规定：“国家资本与私人资本合作的经济为国家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在必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应鼓励私人资本向国家资本主义方向发展，例如为国家企业加工，或与国家合营，或用租借形式经营国家的企业，开发国家的富源等。”

选自《毛泽东选集》第5卷

毛泽东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一九五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

在全国农村中，新的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高潮就要到来。我们的某些同志却象一个小脚女人，东摇西摆地在那里走路，老是埋怨旁人说：走快了，走快了。过多的评头品足，不适当的埋怨，无穷的忧虑，数不尽的清规和戒律，以为这是指导农村中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正确方针。

否，这不是正确的方针，这是错误的方针。

目前农村中合作化的社会改革的高潮，有些地方已经到来，全国也即将到来。这是五亿多农村人口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的革命运动，带有极其伟大的世界意义。我们应当积极地热情地有计划地去领导这个运动，而不是用各种办法去拉它向后退。运动中免不了要出些偏差，

* 这是毛泽东同志在中共中央召集的省委、市委、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报告。

这是可以理解的，也是不难纠正的。干部中和农民中存在的缺点或错误，只要我们积极地去帮助他们，就会克服或纠正。干部和农民是在党的领导之下前进的，运动基本上是健康的。在有些地方，他们在工作中犯了一些错误，例如：一方面排斥贫农入社，不照顾贫农的困难；另一方面又强迫富裕中农入社，侵犯他们的利益。这些都应该向他们去进行教育，加以纠正，而不是简单地去进行斥责。简单的斥责是不能解决问题的。要大胆指导运动，不要前怕龙，后怕虎。干部和农民在自己的斗争经验中将改造他们自己。要让他们做，在做的中间得到教训，增长才干。这样，大批的优秀人物就会产生。前怕龙后怕虎的态度不能造就干部。必须由上面派出大批经过短期训练的干部，到农村中去指导和帮助合作化运动；但是由上面派下去的干部也要在运动中才能学会怎样做工作。光是进了训练班，听到教员讲了几十条，还不一定会做工作。

总之，领导不应当落在群众运动的后头。而现在的情况，正是群众运动走在领导的前头，领导赶不上运动。这种情况必须改变。

二

现在，全国合作化运动已经在大规模进展中，我们却还需要辩论这样的问题：合作社能不能发展呢？能不能

巩固呢？就某些同志来说，看来问题的中心是在他们忧虑现有的几十万个半社会主义的一般地是小型的（每社平均只有二十几户）合作社能不能巩固。如果不能巩固，当然谈不到发展。某些同志看了过去几年合作化发展的历史还是不相信，他们还要看一看一九五五年这一年的发展情况怎么样。他们也许还要在一九五六年看一年，如果更多的合作社巩固了，他们才会真正相信农业合作化是可能的，他们也才会相信我党中央的方针是正确的。所以，这两年的工作很要紧。

为了证明农业合作化的可能性和我党中央对于农业合作化的方针的正确性，我们现在就来谈一谈我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历史，也许不是无益的。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在二十二年的革命战争中，我党已经有了在土地改革之后，领导农民，组织带有社会主义萌芽的农业生产互助团体的经验。那时，在江西是劳动互助社和耕田队，在陕北是变工队，在华北、华东和东北各地是互助组。那时，半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组织，也已经个别地产生。例如，在抗日时期，在陕北的安塞县，就出现了一个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不过，这种合作社在当时还没有推广。

我党领导农民更广泛地组织农业生产互助组，并且在互助组的基础上开始成批地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到现在，又已经有了差不

多六年的历史了。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我党中央做出第一个先向地方党组织发布并且在各地试行的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决议草案的时候(这个文件到一九五三年三月，才在报纸上以正式决议的形式发表)，已经有了三百多个农业生产合作社。过了两年，到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我党中央发布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决议的时候，农业生产合作社已经发展到一万四千多个，两年时间增加了四十六倍。

这个决议指出，要在一九五三年冬季到一九五四年秋收的时候，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一万四千多个，发展到三万五千八百多个，即只准备增加一倍半，而其结果，这一年却发展到了十万个合作社，成为一万四千多个合作社的七倍多。

一九五四年十月我党中央决定，由十万个合作社增加五倍，发展到六十万个合作社，结果完成了六十七万个合作社。到一九五五年六月为止，经过初步整理之后，缩减了两万个社，留下了六十五万个社，较计划数字超过了五万个社。入社农户共有一千六百九十万户，平均每社二十六户。

这些合作社，大部分是在北方几个解放较早的省份。在全国大多数解放较晚的省份中，每省都已经建立了一批农业生产合作社，安徽、浙江两省建立的较多些，但是其他各省建立的数目还不很多。

这些合作社，一般地是小型的；但是其中也有少数的大型社，每社有的七、八十户，有的一百多户，有的达到几百户。

这些合作社，一般地是半社会主义的；但是其中也有少数发展成了社会主义的高级社。

同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同时，我国已经有了少数社会主义的国营农场。到一九五七年，国营农场将达到三千零三十八个，耕地面积将达到一千六百八十七万亩。其中，机械化农场将达到一百四十一个（包括一九五二年原有的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增加的），耕地面积将达到七百五十八万亩；非机耕的地方国营农场二千八百九十七个，耕地面积将达到九百二十九万亩。国营农业在第二第三两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将有大规模的发展。

一九五五年春季，我党中央决定，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一百万个。这个数目同原有的六十五万个社比较，只增加三十五万个，即只增加半倍多一点。我觉得似乎少了一点，可能需要比原有的六十五万个社增加一倍左右，即增加到一百三十万个左右的合作社，使全国二十几万个乡，除了某些边疆地区以外，每乡都有一个至几个小型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以作榜样。这些合作社，过一两年就有经验了，就成了老社了，别人就会向它们学习了。由现在到一九五六年十月秋收以前，还有十四个月，完成这样一个建社计划，应当是可能的。

希望各省区的负责同志回去研究一下，按照实际情况定出一个适当的计划，于两个月内报告中央。那时我们再讨论一次，最后定案。

问题是能不能巩固。有人说，去年的五十万个合作社的计划太大了，冒进了，今年的三十五万个合作社的计划也太大了，也冒进了。他们怀疑建立这样多的合作社不能巩固。

究竟能不能巩固呢？

当然，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都不是容易的事情。要将大约一亿一千万农户由个体经营改变为集体经营，并且进而完成农业的技术改革，确有很多的困难；但是我们应当相信，我们党是能够领导群众克服这些困难的。

就农业合作化问题来说，我认为我们应当相信：（1）贫农、新中农中间的下中农和老中农中间的下中农，因为他们的经济地位困难（贫农），或者他们的经济地位虽然比较解放以前有所改善，但是仍然不富裕（下中农），因此，他们是有一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的，他们是积极地响应党的合作化号召的，特别是他们中间的觉悟较高的分子，这种积极性更大。

我认为我们应当相信：（2）党是有能力领导全国人民进到社会主义社会的。我们党已经胜利地领导了一个伟大的人民民主革命，建立了以工人阶级为首的人民民主专政，也就一定能够领导全国人民，在大约三个五年计

划的时期内，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于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农业方面，也同其他方面一样，我们已经有了足以说服人的有力量的证据。请看第一批三百个合作社，第二批一万三千七万个合作社，第三批八万六千个合作社，以上三批共有十万个合作社，都是一九五四年秋季以前建立起来的，都巩固了，为什么一九五四年至一九五五年的第四批合作社（五十五万个），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五六年的第五批合作社（暂定控制数字为三十五万个，尚待最后确定）就不能巩固呢？

我们应当相信群众，我们应当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如果怀疑这两条原理，那就什么事情也做不成了。

三

为了使全国农村逐步地完成合作化，必须认真地整顿已有的合作社。

必须强调注重合作社的质量，反对不顾质量、专门追求合作社和农户的数目字的那一种偏向。因此，必须注重整社的工作。

整社不是一年整一次，而是一年整两次至三次。有些今年上半年已经整了一次的（有些地方似乎整得很粗糙，还没有下大力去整），我建议今年秋冬再整第二次，明

年春夏再整第三次。现有六十五万个合作社中，有五十五万个是去冬今春建立的新社，其中有一批比较巩固的所谓“一类社”^{〔1〕}。加上以前的十万个已经巩固了的老社，那末，已经巩固的社是不少的。可以不可以由这些已经巩固的合作社带领其余尚待巩固的合作社逐步地获得巩固呢？应当肯定地说是可以的。

我们应当爱惜农民和干部的任何一点微小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而不应当去挫折它。我们应当同合作社社员、合作社干部和县、区、乡干部共命运，同呼吸，不要挫折他们的积极性。

要下决心解散的合作社，只是那些全体社员或几乎全体社员都坚决不愿意干下去的合作社。如果一个合作社中只有一部分人坚决不愿意干，那就让这一部分人退出去，而留下大部分人继续干。如果有大部分人坚决不愿意干，只有一小部分人愿意干，那就让大部分人退出去，而将小部分人留下继续干。即使这样，也是好的。河北省有一个很小的合作社只有六户，三户老中农坚决不想再干下去，结果让他们走了；三户贫农^{〔2〕}则表示无论如何要继续干下去，结果让他们留下，社的组织也保存了。其实，这三户贫农所表示的方向，就是全国五亿农民的方向。一切个体经营的农民，终归是要走这三户贫农所坚决地选择了的道路的。

浙江由于采取所谓“坚决收缩”的方针（不是浙江省委决定的），一下子就从五万三千个合作社中解散了一万

五千个包括四十万农户的合作社，引起群众和干部的很大不满，这是很不妥当的。这种“坚决收缩”的方针，是在一种惊惶失措的情绪支配下定出来的。这样一件大事不得中央同意就去做，也是不妥当的。并且在一九五五年四月，中央就提出过这样的警告：“不要重犯一九五三年大批解散合作社的那种错误，否则又要作检讨。”可是有些同志不愿意听。

在胜利面前，我认为有两种不好：（1）胜利冲昏了头脑，使自己的头脑大大膨胀起来，犯出“左”的错误，这当然不好。（2）胜利吓昏了头脑，来一个“坚决收缩”，犯出右的错误，这也不好。现在的情况是属于后一种，有些同志被几十万个小型合作社吓昏了。

四

必须认真地做好建社以前的准备工作。

必须一开始就注重合作社的质量，反对单纯地追求数量的偏向。

不打无准备的仗，不打无把握的仗。这是我党在过去革命战争时期的著名口号。这个口号也可以用到建设社会主义的工作中来。要有把握，就要有准备，而且要有充分的准备。要在一个省、一个专区和一个县里面建设一批新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必须事前做好许多的准备工作。这些工作大体是：（1）批判错误思想，总结工作经

验。(2)在农民群众中,有系统地和反复地宣传我党关于农业合作化的方针、政策和办法。在向农民作宣传的时候,不但要解释合作化的好处,也要指出合作化过程中会要遇到的困难,使农民有充分的精神准备。(3)按照实际情况,拟定全省的、全专区的、全县的、全区的和全乡的发展农业合作化的全面规划,从其中拟定年度规划。(4)用短期方式训练办社干部。(5)普遍地大量地发展农业生产互助组,并且只要有可能就促使许多互助组互相联合起来,组成互助组的联合组,打好进一步联合起来建立合作社的基础。

有了这些条件,就有可能使合作社发展的数量和质量统一的问题基本上得到解决;但是还要在一批合作社建成以后,跟着就去进行整顿工作。

看一批合作社建立起来以后能不能巩固,第一就看建社以前的准备工作是不是做得好,第二就看建社以后的整顿工作是不是做得好。

建社工作和整社工作都要依靠党和青年团的乡支部。因此,建社工作和整社工作都要同在乡村中的建党建团工作和整党整团工作密切地相结合。

不论建社工作和整社工作,都应当以乡村中当地的干部为主要力量,鼓励和责成他们去做;以上面派去的干部为辅助力量,在那里起指导和帮助的作用,而不是去包办代替一切。

五

农业生产合作社,在生产上,必须比较单干户和互助组增加农作物的产量。决不能老是等于单干户或互助组的产量,如果这样就失败了,何必要合作社呢?更不能减低产量。已经建立起来了的六十五万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社都增加了农作物的产量,这是极好的情况,证明农业生产合作社社员的生产积极性是高的,合作社胜过互助组,更胜过单干户。

为了要增加农作物的产量,就必须:(1)坚持自愿、互利原则;(2)改善经营管理(生产计划、生产管理、劳动组织等);(3)提高耕作技术(深耕细作、小株密植、增加复种面积、采用良种、推广新式农具、同病虫害作斗争等);(4)增加生产资料(土地、肥料、水利、牲畜、农具等)。这是巩固合作社和保证增产的几个必不可少的条件。

坚持自愿、互利原则,现在必须注意解决以下各项问题:(1)耕畜和大农具是否以迟一两年再入社为适宜,入社作价是否公道和还款时间是否过长;(2)土地报酬和劳动报酬的比例是否适当;(3)合作社所需要的资金如何筹集;(4)某些社员是否可以使用自己的一部分劳动力去从事某些副业生产(因为现在我们建立起来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一般地还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所以,上述四个问题必须注意解决得恰当,才不至于违反贫农和中

农之间的互利原则，只有在互利的基础之上才能实现自愿)；(5)社员的自留地应有多少；(6)社员成份问题；等等。

这里谈一个社员成份问题。我以为在目前一两年内，在一切合作社还在开始推广或者推广不久的地区，即目前的大多数地区，应当是：(1)贫农；(2)新中农中间的下中农；(3)老中农中间的下中农——这几部分人中间的积极分子，让他们首先组织起来。这几部分人中间暂时还不积极的分子则不要勉强地拉进来。等到他们的觉悟程度提高了，他们对于合作社感到兴趣了，然后再分批地把他们吸收进合作社。这几部分人的经济地位是比较接近的。他们的生活或者还是困难的(贫农，他们分得了土地，比较解放前是好多了，但是还因为人力畜力和农具的不足，生活仍然感到困难)，或者还不富裕(下中农)，因此，他们有一种组织合作社的积极性。虽然如此，他们中间的积极性的程度，由于种种原因，仍然是不同的，有些人很积极，有些人暂时还不大积极，有些人还要看一看。因此，我们对于一切暂时还不想加入合作社的人，即使他们是贫农和下中农也罢，要有一段向他们进行教育的时间；要耐心地等待他们的觉悟，不要违反自愿原则，勉强地把他们拉进来。

至于新中农中间的上中农和老中农中间的上中农，即一切经济地位较为富裕的中农，除开若干已经有了走社会主义道路的觉悟、真正自愿加入合作社的，可以吸收

他们入社以外,其余暂时都不要吸收,更不要勉强地把他们拉进来。这是因为他们现在还没有走社会主义道路的觉悟,只有等到农村中大多数人都加入合作社了,或者合作社的单位面积产量提高到同这些富裕中农的单位面积产量相等甚至更高了,他们感到再单干下去在各方面都对他们不利,而惟有加入合作社才是较为有利的时候,他们才会下决心加入合作社。

这样,先将经济地位贫苦或者还不富裕的人们(约占农村人口百分之六十到七十),按其觉悟程度,分作多批,在几年内,组成合作社,然后再去吸收富裕中农。这样就可以避免命令主义。

在最近几年内,在一切还没有基本上合作化的地区,坚决地不要接收地主和富农加入合作社。在已经基本上合作化了的地区,在那些已经巩固的合作社内,则可以有条件地分批分期地接收那些早已放弃剥削、从事劳动、并且遵守政府法令的原来的地主分子和富农分子加入合作社,参加集体的劳动,并且在劳动中继续改造他们。

六

在发展的问题上,目前不是批评冒进的问题。说现在在合作社的发展“超过了实际可能”,“超过了群众的觉悟水平”,这是不对的。中国的情况是:由于人口众多、已耕的土地不足(全国平均每人只有三亩田地,南方各省很多

地方每人只有一亩田、或只有几分田),时有灾荒(每年都有大批的农田,受到各种不同程度的水、旱、风、霜、雹、虫的灾害)和经营方法落后,以致广大农民的生活,虽然在土地改革以后,比较以前有所改善,或者大为改善,但是他们中间的许多人仍然有困难,许多人仍然不富裕,富裕的农民只占比较的少数,因此大多数农民有一种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建设和它的成就,正在日益促进他们的这种积极性。对于他们说来,除了社会主义,再无别的出路。这种状况的农民,占全国农村人口的百分之六十到七十。这就是说,全国大多数农民,为了摆脱贫困,改善生活,为了抵御灾荒,只有联合起来,向社会主义大道前进,才能达到目的。这种感觉,已经在广大的贫农和非富裕的农民中间迅速地发展起来。富裕的或比较富裕的农民,只占全国农村人口的百分之二十到三十,他们是动摇的,有些人是在力求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前面说过,贫农和非富裕的农民中间也有许多人,因为觉悟不高,暂时还是观望的,他们也有摇摆;但是同富裕农民比较,他们是容易接受社会主义的。这是实际存在的情况。而我们的有些同志却忽略了这种情况,认为现在刚刚发展起来的几十万个小型的半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即已“超过了实际可能”,“超过了群众的觉悟水平”,这是看见了较小量的富裕农民,忘记了最大量的贫农和非富裕农民。这是第一种错误思想。

这些同志还对于共产党在农村中的领导力量和广大农民对于共产党的热忱拥护这样一种情况，估计不足。他们认为我们的党对于几十万个小型合作社都难于巩固，大发展更不敢设想。他们悲观地描写党在领导农业合作化工作中的现时状况，认为“超过了干部的经验水平”。不错，社会主义革命是一场新的革命。过去我们只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经验，没有社会主义革命的经验。但是怎样去取得这种经验呢？是用坐着不动的方法去取得呢，还是用走进社会主义革命的斗争中去、在斗争中学习的方法去取得呢？不实行五年计划，不着手进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工作，我们怎么能够取得工业化的经验呢？五年计划中就有农业合作化的部分，我们不去领导农民在每乡每村都办起一个至几个农业生产合作社来，试问“干部的经验水平”从何处得来，又从何处提高呢？显然，所谓现时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状况“超过了干部的经验水平”这样一种思想，是一种错误的思想。这是第二种错误思想。

这些同志看问题的方法不对。他们不去看问题的本质方面，主流方面，而是强调那些非本质方面、非主流方面的东西。应当指出：不能忽略非本质方面和非主流方面的问题，必须逐一地将它们解决。但是，不应当将这些看成为本质和主流，以致迷惑了自己的方向。

我们必须相信：（1）广大农民是愿意在党的领导下逐步地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2）党是能够领导农民走

上社会主义道路的。这两点是事物的本质和主流。如果缺乏这种信心，我们就不可能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基本上建成社会主义。

七

苏联建成社会主义的伟大历史经验，鼓舞着我国人民，它使得我国人民对于在我国建成社会主义充满了信心。可是，就在这个国际经验问题上，也存在着不同的看法。有些同志不赞成我党中央关于我国农业合作化的步骤应当和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步骤相适应的方针，而这种方针，曾经在苏联证明是正确的。他们认为在工业化的问题上可以采取现在规定的速度，而在农业合作化的问题上则不必同工业化的步骤相适应，而应当采取特别迟缓的速度。这就忽视了苏联的经验。这些同志不知道社会主义工业化是不能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首先，大家知道，我国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生产水平，现在是很低的，而国家对于这些物资的需要却是一年一年地增大，这是一个尖锐的矛盾。如果我们不能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的时期内基本上解决农业合作化的问题，即农业由使用畜力农具的小规模的经营跃进到使用机器的大规模的经营，包括由国家组织的使用机器的大规模的移民垦荒在内（三个五年计划期内，准备垦荒四亿亩至五亿亩），我们就不能解决年年增长的商品粮食

和工业原料的需要同现时主要农作物一般产量很低之间的矛盾，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我们就不可能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这个问题，苏联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是曾经遇到了的，苏联是用有计划地领导和发展农业合作化的方法解决了，我们也只有用这个方法才能解决它。其次，我们的一些同志也没有把这样两件事联系起来想一想，即：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一个最重要的部门——重工业，它的拖拉机的生产，它的其他农业机器的生产，它的化学肥料的生产，它的供农业使用的现代运输工具的生产，它的供农业使用的煤油和电力的生产等等，所有这些，只有在农业已经形成了合作化的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有使用的可能，或者才能大量地使用。我们现在不但正在进行关于社会制度方面的由私有制到公有制的革命，而且正在进行技术方面的由手工业生产到大规模现代化机器生产的革命，而这两种革命是结合在一起的。在农业方面，在我国条件下（在资本主义国家内是使农业资本主义化），则必须先有合作化，然后才能使用大机器。由此可见，我们对于工业和农业、社会主义的工业化和社会主义的农业改造这样两件事，决不可以分割起来和互相孤立起来去看，决不可以只强调一方面，减弱另一方面。苏联的经验，在这个问题上也给我们指出了方向，我们的有些同志却没有注意，他们老是孤立地互不联系地去看这些问题。其次，我们的一些同志也没有把这样两件事联系起来想一想，即：为了完

成国家工业化和农业技术改造所需要的大量资金，其中有一个相当大的部分是要从农业方面积累起来的。这除了直接的农业税以外，就是发展为农民所需要的大量生活资料的轻工业的生产，拿这些东西去同农民的商品粮食和轻工业原料相交换，既满足了农民和国家两方面的物资需要，又为国家积累了资金。而轻工业的大规模的发展不但需要重工业的发展，也需要农业的发展。因为大规模的轻工业的发展，不是在小农经济的基础上所能实现的，它有待于大规模的农业，而在我国就是社会主义的合作化的农业。因为只有这种农业，才能够使农民有比较现在不知大到多少倍的购买力。这种经验，苏联也已经提供给我们了，我们的有些同志却没有注意。他们老是站在资产阶级、富农、或者具有资本主义自发倾向的富裕中农的立场上替较少的人打主意，而没有站在工人阶级的立场上替整个国家和全体人民打主意。

八

有些同志，又在苏联共产党的历史上找到了根据，拿来批评我国目前的农业合作化工作中的所谓急躁冒进。《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明教程》不是告诉了我们，他们的许多地方党组织，曾经在合作化的速度问题上，在一个时期内，犯过急躁冒进的错误吗？我们难道不应当注意这一项国际经验吗？

我认为我们应当注意苏联的这一项经验，我们必须反对任何没有准备的不顾农民群众觉悟水平的急躁冒进的思想；但是我们不应当容许我们的一些同志利用苏联的这项经验来为他们的爬行思想作掩护。

我党中央是怎样决定在中国进行农业合作化的呢？

第一、它是准备以十八年的时间基本上完成这个计划的。从一九四九年十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时候起，到一九五二年，这三年多一点的时间，是为完成恢复我国经济的任务度过了。在这个时间内，在农业方面，我们除了实行土地改革和恢复农业生产这些任务之外，我们还在一切老解放区大大地推广了农业生产互助组的组织，并且着手组织半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取得了一些经验。接着是从一九五三年起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到现在已经实行了差不多三年，我们的农业合作化运动已经向全国范围内推广，我们的经验也增加了。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直到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完成，共有时间十八年。我们准备在这个时间内，同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基本上完成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基本上完成农业方面的社会主义的改造。这是可能的吗？苏联的经验告诉我们，这是完全可能的。苏联是在一九二〇年结束国内战争的，从一九二一年到一九三七年，共有十七年时间完成了农业的合作化，而它的合作化的主要工作是在一九二九年到一九三四年这六年时间内完成的。在这个时间内，虽然苏联的

一些地方党组织，如象《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明教程》上所说的，犯过一次所谓“胜利冲昏头脑”的错误，但是很快就被纠正。苏联终于用很大的努力胜利地完成了整个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并且在农业方面完成了强大的技术改造。苏联所走过的这一条道路，正是我们的榜样。

第二、我们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方面采取了逐步前进的办法。第一步，在农村中，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组织仅仅带有某些社会主义萌芽的、几户为一起或者十几户为一起的农业生产互助组。然后，第二步，在这些互助组的基础上，仍然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组织以土地入股和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小型带有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然后，第三步，才在这些小型的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社的基础上，按照同样的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进一步地联合起来，组织大型的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这些步骤，可以使农民从自己的经验中逐步地提高社会主义的觉悟程度，逐步地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因而可以使他们较少地感到他们的生活方式的改变好象是突然地到来的。这些步骤，可以基本上避免在一个时间内（例如在一年到两年内）农作物的减产，相反，它必须保证每年增产，而这是可以做到的。现在已有的六十五万个农业生产合作社，百分之八十以上的社是增产的，百分之十几的社是不增不减的，百分之几的社是减产的。这后面的两类情况是

不好的，特别是减产的一类最不好，必须用大力去整顿。因为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合作社是增产的（增产的数量由百分之十到百分之三十）；又因为那百分之十几的合作社虽然第一年不增不减，但是经过整顿，第二年可能增产；最后，那百分之几减产的合作社，经过整顿，第二年也有可能增产，或者进到不增不减的地位。所以，就整个说来，我们的合作化的发展是健康的，是可以基本上保证增产而避免减产的。这些步骤，又是训练干部的很好的学校。经过这些步骤，大量的合作社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就可以逐步地训练出来。

第三、每年按照实际情况规定一次发展农业合作化的控制数字，并且要对合作化的工作进行几次检查。这样，就可以根据情况的变化，成绩的好坏，决定各省各县各乡的每年具体发展的步骤。有些地方是可以暂停一下，从事整顿的；有些地方是可以边发展，边整顿的。有些合作社的部分社员可以让他们退社，个别的合作社也可以让它们暂时解散。有些地方应当大量地建立新社，有些地方可以只在老社中扩大农户的数目。各省各县，在发展了一批合作社之后，必须有一个停止发展进行整顿的时间，然后再去发展一批合作社。那种不许有停顿、不许有间歇的思想是错误的。至于对于合作化运动的检查工作，中央、各省委、区党委、市委和地委必须十分抓紧，每年不是进行一次，而是应当进行几次。一有问题就去解决，不要使问题成了堆才去作一次总解决。批评要

是及时的批评，不要老是爱好事后的批评。例如今年七个月内，单是中央召集地方负责同志讨论农村合作化问题的会议，连同这次会议在内，就有了三次。实行这种因地制宜、及时指导的方法，就可以保证我们的工作少犯一些错误，犯了错误也可以迅速纠正。

从上述种种情况看来，难道不可以说我党中央对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指导方针是正确的，因而足以保证运动的健康发展吗？我想可以这样说，并且应当这样说的，将这种方针估价为“冒进”的说法是完全错误的。

九

有些同志，从资产阶级、富农、或者具有资本主义自发倾向的富裕中农的立场出发，错误地观察了工农联盟这样一个极端重要的问题。他们认为目前合作化运动的情况很危险，他们劝我们从目前合作化的道路上“赶快下马”。他们向我们提出了警告：“如果不赶快下马，就有破坏工农联盟的危险。”我们认为恰好相反，如果不赶快上马，就有破坏工农联盟的危险。这里看来只有一字之差，一个要下马，一个要上马，却是表现了两条路线的分歧。大家知道，我们已经有了一个工农联盟，这是建立在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从地主手里取得土地分给农民、使农民从封建所有制解放出来这样一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基础之上的。但是这个革命已经过去了，封建所有制

已经消灭了。现在农村中存在的是富农的资本主义所有制和象汪洋大海一样的个体农民的所有制。大家已经看见，在最近几年中间，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力求把自己变为富农。许多贫农，则因为生产资料不足，仍然处于贫困地位，有些人欠了债，有些人出卖土地，或者出租土地。这种情况如果让它发展下去，农村中向两极分化的现象必然一天一天地严重起来。失去土地的农民和继续处于贫困地位的农民将要埋怨我们，他们将说我们见死不救，不去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向资本主义方向发展的那些富裕中农也将对我们不满，因为我们如果不想走资本主义的道路的话，就永远不能满足这些农民的要求。在这种情况下，工人和农民的同盟能够继续巩固下去吗？显然是不能够的。这个问题，只有在新的基础之上才能获得解决。这就是在逐步地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逐步地实现对于手工业、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逐步地实现对于整个农业的社会主义的改造，即实行合作化，在农村中消灭富农经济制度和个体经济制度，使全体农村人民共同富裕起来。我们认为只有这样，工人和农民的联盟才能获得巩固。如果我们不这样做，这个联盟就有被破坏的危险。劝我们“下马”的那些同志，在这个问题上是完全想错了。

十

必须现在就要看到，农村中不久就将出现一个全国性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这是不可避免的。到第一个五年计划最后一年的末尾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第一年的开头，即在一九五八年春季，全国将有二亿五千万左右的人口——五千五百万左右的农户（以平均四口半人为一户计算）加入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这就是全体农村人口的一半。那时，将有很多县份和若干省份的农业经济，基本上完成半社会主义的改造，并且将在全国各地都有一小部分的合作社，由半社会主义变为全社会主义。我们将在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前半期，即在一九六〇年，对于包括其余一半农村人口的农业经济，基本上完成半社会主义的改造。那时，由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社改变为全社会主义的合作社的数目，将会加多。在第一第二两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农村中的改革将还是以社会改革为主，技术改革为辅；大型的农业机器必定有所增加，但还是不很多。在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内，农村的改革将是社会改革和技术改革同时并进，大型农业机器的使用将逐年增多，而社会改革则将在一九六〇年以后，逐步地分批分期地由半社会主义发展到全社会主义。中国只有在社会经济制度方面彻底地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又在技术方面，在一切能够使用机器操作的部门和地方，统统使用机器操

作，才能使社会经济面貌全部改观。由于我国的经济条件，技术改革的时间，比较社会改革的时间，会要长一些。估计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完成农业方面的技术改革，大概需要四个至五个五年计划，即二十年至二十五年的时间。全党必须为了这个伟大任务的实现而奋斗。

十一

要有全面的规划，还要加强领导。

要有全国的、全省的、全专区的、全县的、全区的、全乡的关于合作化分期实行的规划。并且要根据实际工作的发展情况，不断地修正自己的规划。省、专、县、区、乡各级的党和青年团的组织，都要严重地注意农村问题，切实地改善自己对于农村工作的领导。各级地方党委和团委的主要负责同志都要抓紧研究农业合作化的工作，都要把自己变成内行。总而言之，要主动，不要被动；要加强领导，不要放弃领导。

十二

一九五四年八月（这已经不是新闻了），中国共产党黑龙江省委的报告说：“随着农村合作化高涨形势的形成和发展，农村各类互助合作组织和各阶层群众，已经程度不同地普遍地动起来了。现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正在筹

划和酝酿扩大社员，作为建社对象的农业生产互助组正在筹划和酝酿扩充自己的户数，不够条件的农业生产互助组也要求进一步地发展和提高它们自己。群众有的张罗入新社，有的张罗入老社。今年不准备入社的人们，也在积极地酝酿插入互助组。动的面很广。已经形成了一个群众性的运动。这是农业合作化大发展的一个新的突出的特点。但由于某些县、区有的领导同志，未能适应这个新的特点，及时地加强领导，因此，部分村屯（按：黑龙江省的村是行政单位，等于关内各省的乡。黑龙江省的屯，不是行政单位，等于关内各省的村。）在群众自找对象中，已经开始产生‘强找强，排挤贫困农民’，‘争骨干，争社员，相互闹不团结’，‘骨干盲目集中’，‘富农和资本主义思想较严重的富裕农民趁机组织低级组或富农社’等等不健康的现象。这些，都充分说明了在农业合作化大发展的情况下，光是从建立新社这个范围和角度出发，考虑贯彻执行党的政策，领导这个运动，已经不够了，必须从全村范围（按：即全乡范围）和全面推进农业合作化运动的角度出发，既考虑到老社的扩大，也考虑到新社的建立，既考虑到合作社的发展，也考虑到互助组的提高，既考虑到今年，也考虑到明年，以至后年。只有这样，才能全面地实现党的政策，使农业合作化运动健康地向前发展。”

这里所说的“某些县、区有的领导同志，未能适应这个新的特点，及时地加强领导”，只是黑龙江一个省是这

样的吗？只是某些县、区吗？我看，这种领导落在运动后面的严重情况，很可能在全国许多领导机关中都找得出它的代表人物来。

黑龙江省委的报告又说：“双城县的希勤村，以村为单位，采取领导和群众自愿相结合的方法，进行了全面规划。这是领导合作化大发展的一种创举。其重要作用，首先在于通过规划，全面地实行了党在农村的阶级路线，加强了贫农和中农的团结，有力地开展了对于富农倾向的斗争。从农业全面合作化的利益着眼，适当地配备了骨干力量。调整和密切了社和社、社和组的关系，从而有计划地全面地推进了农业合作化运动。其次，通过这样的规划，就把农业合作化大发展的工作，具体地布置到基层领导和广大群众中去，使党的村支部懂得了如何进行领导，使老社懂得了如何向前发展，使新社懂得了如何建社，使互助组懂得了提高的具体方向，更加发挥了党的村支部和广大群众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充分地体现了依靠党支部、依靠群众的经验和智慧的正确原则。最后，正由于通过这种规划，可以进一步地摸清农村的底，具体地全面地去贯彻执行党的政策。因此，既可以防止急躁冒进，又可以防止保守自流，从而正确地实现了中央的‘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

黑龙江省委报告中所说的某些“不健康的现象”，究竟怎样解决的呢？省委的报告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但是在省委报告的后面附载了双城县的一个报告，这

个报告回答了这个问题。这个报告说：“通过党支部领导和群众自愿相结合进行全面规划的结果，排挤贫困户入社的偏向纠正了，骨干过分集中的问题解决了，互相争骨干、争社员的现象没有了，社组关系更加密切，富农和富裕中农组织富农社或低级组的企图失败了，基本上实现了党支部的计划。两个老社扩大了社员百分之四十，搭起了六个新社的架子，整顿起两个互助组。估计搞得好，明年（按：即一九五五年）全村就可以合作化。目前，全村群众，正在积极地实现今年农业合作化的发展计划和搞好增产保收。村干部普遍认为：‘得亏这样一搞，要不就乱了，不但今年搞不好，还要影响明年。’”

我看就照这样办吧。

全面规划，加强领导，这就是我们的方针。

注 释

〔1〕当时一般都把办得比较好的、中等的和不好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分别称作一类社、二类社和三类社。

〔2〕这里讲的三户贫农是河北省安平县南王庄的王玉坤、王小其、王小庞。他们所办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是现在南王庄人民公社南王庄大队的前身。

选自《毛泽东选集》第5卷

毛泽东

论十大关系

(一九五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最近几个月，中央政治局听了中央工业、农业、运输业、商业、财政等三十四个部门的工作汇报，从中看到一些有关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综合起来，一共有十个问题，也就是十大关系。

提出这十个问题，都是围绕着一个基本方针，就是要把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调动起来，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过去为了结束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为了人民民主革命的胜利，我们就实行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的方针。现在为了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设社会主义国家，同样也实行这个方针。但是，我们工作中间还有些问题需要谈一谈。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最近苏联方面暴露了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的一些缺点和错误，

-
- 这是毛泽东同志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同志在这篇讲话中，以苏联的经验为鉴戒，总结了我国的经验，论述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十大关系，提出了适合我国情况的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的基本思想。

他们走过的弯路，你还想走？过去我们就是鉴于他们的经验教训，少走了一些弯路，现在当然更要引以为戒。

什么是国内外的积极因素？在国内，工人和农民是基本力量。中间势力是可以争取的力量。反动势力虽是一种消极因素，但是我们仍然要作好工作，尽量争取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在国际上，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都要团结，不中立的可以争取为中立，反动的也可以分化和利用。总之，我们要调动一切直接的和间接的力量，为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

下面我讲十个问题。

一 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关系

重工业是我国建设的重点。必须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生产，这是已经定了的。但是决不可以因此忽视生活资料尤其是粮食的生产。如果没有足够的粮食和其他生活必需品，首先就不能养活工人，还谈什么发展重工业？所以，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关系，必须处理好。

在处理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关系上，我们没有犯原则性的错误。我们比苏联和一些东欧国家作得好些。象苏联的粮食产量长期达不到革命前最高水平的问题，象一些东欧国家由于轻重工业发展不平衡而产生的严重问题，我们这里是不存在的。他们片面地注重重工业，忽视农业和轻工业，因而市场上的货物不够，货币不稳

定。我们对于农业轻工业是比较注重的。我们一直抓了农业，发展了农业，相当地保证了发展工业所需要的粮食和原料。我们的民生日用商品比较丰富，物价和货币是稳定的。

我们现在的问题，就是还要适当地调整重工业和农业、轻工业的投资比例，更多地发展农业、轻工业。这样，重工业是不是不为主了？它还是为主，还是投资的重点。但是，农业、轻工业投资的比例要加重一点。

加重的结果怎么样？加重的结果，一可以更好地供给人民生活的需要，二可以更快地增加资金的积累，因而可以更多更好地发展重工业。重工业也可以积累，但是，在我们现有的经济条件下，轻工业农业积累得更多更快些。

这里就发生一个问题，你对发展重工业究竟是真想还是假想，想得厉害一点，还是差一点？你如果是假想，或者想得差一点，那就打击农业轻工业，对它们少投点资。你如果是真想，或者想得厉害，那你就注重农业轻工业，使粮食和轻工业原料更多些，积累更多些，投到重工业方面的资金将来也会更多些。

我们现在发展重工业可以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少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一种是多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从长远观点来看，前一种办法会使重工业发展得少些和慢些，至少基础不那么稳固，几十年后算总账是划不来的。后一种办法会使重工业发展得多些和快些，而且由于保

障了人民生活的需要，会使它发展的基础更加稳固。

二 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

我国的工业过去集中在沿海。所谓沿海，是指辽宁、河北、北京、天津、河南东部、山东、安徽、江苏、上海、浙江、福建、广东、广西。我国全部轻工业和重工业，都有约百分之七十在沿海，只有百分之三十在内地。这是历史上形成的一种不合理的状况。沿海的工业基地必须充分利用，但是，为了平衡工业发展的布局，内地工业必须大力发展。在这两者的关系问题上，我们也没有犯大的错误，只是最近几年，对于沿海工业有些估计不足，对它的发展不那么十分注重了。这要改变一下。

过去朝鲜还在打仗，国际形势还很紧张，不能不影响我们对沿海工业的看法。现在，新的侵华战争和新的世界大战，估计短时期内打不起来，可能有十年或者更长一点的和平时期。这样，如果还不充分利用沿海工业的设备能力和技术力量，那就不对了。不说十年，就算五年，我们也应当在沿海好好地办四年的工业，等第五年打起来再搬家。从现有材料看来，轻工业工厂的建设和积累一般都非常快，全部投产以后，四年之内，除了收回本厂的投资以外，还可以赚回三个厂，两个厂，一个厂，至少半个厂。这样好的事情为什么不做？认为原子弹已经在我们头上，几秒钟就要掉下来，这种形势估计是不合乎事实

的，由此而对沿海工业采取消极态度是不对的。

这不是说新的工厂都建在沿海。新的工业大部分应当摆在内地，使工业布局逐步平衡，并且利于备战，这是毫无疑义的。但是沿海也可以建立一些新的厂矿，有些也可以是大型的。至于沿海原有的轻重工业的扩建和改建，过去已经作了一些，以后还要大大发展。

好好地利用和发展沿海的工业老底子，可以使我们更有力量来发展和支持内地工业。如果采取消极态度，就会妨碍内地工业的迅速发展。所以这也是一个对于发展内地工业是真想还是假想的问题。如果是真想，不是假想，就必须更多地利用和发展沿海工业，特别是轻工业。

三 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关系

国防不可不有。现在，我们有了一定的国防力量。经过抗美援朝和几年的整训，我们的军队加强了，比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苏联红军要更强些，装备也有所改进。我们的国防工业正在建立。自从盘古开天辟地以来，我们不晓得造飞机，造汽车，现在开始能造了。

我们现在还没有原子弹。但是，过去我们也没有飞机和大炮，我们是用小米加步枪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和蒋介石的。我们现在已经比过去强，以后还要比现在强，不但要有更多的飞机和大炮，而且还要有原子弹。在今天的世界上，我们要不受人家欺负，就不能没有这个东

西。怎么办呢？可靠的办法就是把军政费用降到一个适当的比例，增加经济建设费用。只有经济建设发展得更快了，国防建设才能够有更大的进步。

一九五〇年，我们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已经提出精简国家机构、减少军政费用的问题，认为这是争取我国财政经济情况根本好转的三个条件之一。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军政费用占国家预算全部支出的百分之三十。这个比重太大了。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要使它降到百分之二十左右，以便抽出更多的资金，多开些工厂，多造些机器。经过一段时间，我们就不但会有很多的飞机和大炮，而且还可能有自己的原子弹。

这里也发生这么一个问题，你对原子弹是真正想要、十分想要，还是只有几分想，没有十分想呢？你是真正想要、十分想要，你就降低军政费用的比重，多搞经济建设。你不是真正想要、十分想要，你就还是按老章程办事。这是战略方针的问题，希望军委讨论一下。

现在我们把兵统统裁掉好不好？那不好。因为还有敌人，我们还受敌人欺负和包围嘛！我们一定要加强国防，因此，一定要首先加强经济建设。

四 国家、生产单位和 生产者个人的关系

国家和工厂、合作社的关系，工厂、合作社和生产者

个人的关系，这两种关系都要处理好。为此，就不能只顾一头，必须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三个方面，也就是我们过去常说的“军民兼顾”、“公私兼顾”。鉴于苏联和我们自己的经验，今后务必更好地解决这个问题。

拿工人讲，工人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了，他们的劳动条件和集体福利就需要逐步有所改进。我们历来提倡艰苦奋斗，反对把个人物质利益看得高于一切，同时我们也历来提倡关心群众生活，反对不关心群众痛痒的官僚主义。随着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工资也需要适当调整。关于工资，最近决定增加一些，主要加在下面，加在工人方面，以便缩小上下两方面的距离。我们的工资一般还不高，但是因为就业的人多了，因为物价低和稳，加上其他种种条件，工人的生活比过去还是有了很大改善。在无产阶级政权下面，工人的政治觉悟和劳动积极性一直很高。去年年底中央号召反右倾保守，工人群众热烈拥护，奋战三个月，破例地超额完成了今年第一季度的计划。我们需要大力发扬他们这种艰苦奋斗的精神，也需要更多地注意解决他们在劳动和生活中的迫切问题。

这里还要谈一下工厂在统一领导下的独立性问题。把什么东西统统都集中在中央或省市，不给工厂一点权力，一点机动的余地，一点利益，恐怕不妥。中央、省市和工厂的权益究竟应当各有多大才适当，我们经验不多，还要研究。从原则上说，统一性和独立性是对立的统一，要有统一性，也要有独立性。比如我们现在开会是统一性，

散会以后有人散步，有人读书，有人吃饭，就是独立性。如果我们不给每个人散会后的独立性，一直把会无休止地开下去，不是所有的人都要死光吗？个人是这样，工厂和其他生产单位也是这样。各个生产单位都要有一个与统一性相联系的独立性，才会发展得更加活泼。

再讲农民。我们同农民的关系历来都是好的，但是在粮食问题上曾经犯过一个错误。一九五四年我国部分地区因水灾减产，我们却多购了七十亿斤粮食。这样一减一多，闹得去年春季许多地方几乎人人谈粮食，户户谈统销。农民有意见，党内外也有许多意见。尽管不少人是故意夸大，乘机攻击，但是不能说我们没有缺点。调查不够，摸不清底，多购了七十亿斤，这就是缺点。我们发现了缺点，一九五五年就少购了七十亿斤，又搞了一个“三定”，就是定产定购定销，加上丰收，一少一增，使农民手里多了二百多亿斤粮食。这样，过去有意见的农民也说“共产党真是好”了。这个教训，全党必须记住。

苏联的办法把农民挖得很苦。他们采取所谓义务交售制⁽¹⁾等项办法，把农民生产的东西拿走太多，给的代价又极低。他们这样来积累资金，使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受到极大的损害。你要母鸡多生蛋，又不给它米吃，又要马儿跑得好，又要马儿不吃草。世界上那有这样的道理！

我们对农民的政策不是苏联的那种政策，而是兼顾国家和农民的利益。我们的农业税历来比较轻。工农业品的交换，我们是采取缩小剪刀差，等价交换或者近乎等

价交换的政策。我们统购农产品是按照正常的价格，农民并不吃亏，而且收购的价格还逐步有所增长。我们在向农民供应工业品方面，采取薄利多销、稳定物价或适当降价的政策，在向缺粮区农民供应粮食方面，一般略有补贴。但是就是这样，如果粗心大意，也还是会犯这种或那种错误。鉴于苏联在这个问题上犯了严重错误，我们必须更多地注意处理好国家同农民的关系。

合作社同农民的关系也要处理好。在合作社的收入中，国家拿多少，合作社拿多少，农民拿多少，以及怎样拿法，都要规定得适当。合作社所拿的部分，都是直接为农民服务的。生产费不必说，管理费也是必要的，公积金是为了扩大再生产，公益金是为了农民的福利。但是，这几项各占多少，应当同农民研究出一个合理的比例。生产费管理费都要力求节约。公积金公益金也要有个控制，不能希望一年把好事都做完。

除了遇到特大自然灾害以外，我们必须在增加农业生产的基础上，争取百分之九十的社员每年的收入比前一年有所增加，百分之十的社员的收入能够不增不减，如有减少，也要及早想办法加以解决。

总之，国家和工厂，国家和工人，工厂和工人，国家和合作社，国家和农民，合作社和农民，都必须兼顾，不能只顾一头。无论只顾那一头，都是不利于社会主义，不利于无产阶级专政的。这是一个关系到六亿人民的大问题，必须在全党和全国人民中间反复进行教育。

五 中央和地方的关系

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也是一个矛盾。解决这个矛盾，目前要注意的是，应当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扩大一点地方的权力，给地方更多的独立性，让地方办更多的事情。这对我们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比较有利。我们的国家这样大，人口这样多，情况这样复杂，有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比只有一个积极性好得多。我们不能象苏联那样，把什么都集中到中央，把地方卡得死死的，一点机动权也没有。

中央要发展工业，地方也要发展工业。就是中央直属的工业，也还是要靠地方协助。至于农业和商业，更需要依靠地方。总之，要发展社会主义建设，就必须发挥地方的积极性。中央要巩固，就要注意地方的利益。

现在几十只手插到地方，使地方的事情不好办。立了一个部就要革命，要革命就要下命令。各部不好向省委、省人民委员会下命令，就同省、市的厅局联成一线，天天给厅局下命令。这些命令虽然党中央不知道，国务院不知道，但都说是中央来的，给地方压力很大。表报之多，闹得泛滥成灾。这种情况，必须纠正。

我们要提倡同地方商量办事的作风。党中央办事，总是同地方商量，不同地方商量从来不冒下命令。在这方面，希望中央各部好好注意，凡是同地方有关的事情，

都要先同地方商量，商量好了再下命令。

中央的部门可以分成两类。有一类，它们的领导可以一直管到企业，它们设在地方的管理机构和企业由地方进行监督；有一类，它们的任务是提出指导方针，制定工作规划，事情要靠地方办，要由地方去处理。

处理好中央和地方的关系，这对于我们这样的大国大党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这个问题，有些资本主义国家也是很注意的。它们的制度和我们的制度根本不同，但是它们发展的经验，还是值得我们研究。拿我们自己的经验说，我们建国初期实行的那种大区制度，当时有必要，但是也有缺点，后来的高饶反党联盟，就多少利用了这个缺点。以后决定取消大区，各省直属中央，这是正确的。但是由此走到取消地方的必要的独立性，结果也不那么好。我们的宪法规定，立法权集中在中央。但是在不违背中央方针的条件下，按照情况和工作需要，地方可以搞章程、条例、办法，宪法并没有约束。我们要统一，也要特殊。为了建设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有中央的强有力的统一领导，必须有全国的统一计划和统一纪律，破坏这种必要的统一，是不允许的。同时，又必须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各地都要有适合当地情况的特殊。这种特殊不是高岗的那种特殊，而是为了整体利益，为了加强全国统一所必要的特殊。

还有一个地方和地方的关系问题，这里说的主要是地方的上下级关系问题。省市对中央部门有意见，地、

县、区、乡对省市就没有意见吗？中央要注意发挥省市的积极性，省市也要注意发挥地、县、区、乡的积极性，都不能够框得太死。当然，也要告诉下面的同志那些事必须统一，不能乱来。总之，可以和应当统一的，必须统一，不可以和不应当统一的，不能强求统一。正当的独立性，正当的权利，省、市、地、县、区、乡都应当有，都应当争。这种从全国整体利益出发的争权，不是从本位利益出发的争权，不能叫做地方主义，不能叫做闹独立性。

省市和省市之间的关系，也是一种地方和地方的关系，也要处理得好。我们历来的原则，就是提倡顾全大局，互助互让。

在解决中央和地方、地方和地方的关系问题上，我们的经验还不多，还不成熟，希望你们好好研究讨论，并且每过一个时期就要总结经验，发扬成绩，克服缺点。

六 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

对于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我们的政策是比较稳当的，是比较得到少数民族赞成的。我们着重反对大汉族主义。地方民族主义也要反对，但是那一般地不是重点。

我国少数民族人数少，占的地方大。论人口，汉族占百分之九十四，是压倒优势。如果汉人搞大汉族主义，歧视少数民族，那就很不好。而土地谁多呢？土地是少数

民族多，占百分之五十到六十。我们说中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实际上是汉族“人口众多”，少数民族“地大物博”，至少地下资源很可能是少数民族“物博”。

各个少数民族对中国的历史都作过贡献。汉族人口多，也是长时期内许多民族混血形成的。历史上的反动统治者，主要是汉族的反动统治者，曾经在我们各民族中间制造种种隔阂，欺负少数民族。这种情况所造成的影响，就在劳动人民中间也不容易很快消除。所以我们无论对干部和人民群众，都要广泛地持久地进行无产阶级的民族政策教育，并且要对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经常注意检查。早两年已经作过一次检查，现在应当再来一次。如果关系不正常，就必须认真处理，不要只口里讲。

在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管理体制和财政体制，究竟怎样才适合，要好好研究一下。

我们要诚心诚意地积极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在苏联，俄罗斯民族同少数民族的关系很不正常，我们应当接受这个教训。天上的空气，地上的森林，地下的宝藏，都是建设社会主义所需要的重要因素，而一切物质因素只有通过人的因素，才能加以开发利用。我们必须搞好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巩固各民族的团结，来共同努力于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

七 党和非党的关系

究竟是一个党好，还是几个党好？现在看来，恐怕是几个党好。不但过去如此，而且将来也可以如此，就是长期共存，互相监督。

在我国内，在抗日反蒋斗争中形成的以民族资产阶级及其知识分子为主的许多民主党派，现在还继续存在。在这一点上，我们和苏联不同。我们有意识地留下民主党派，让他们有发表意见的机会，对他们采取又团结又斗争的方针。一切善意地向我们提意见的民主人士，我们都要团结。象卫立煌、翁文灏这样的有爱国心的国民党军政人员，我们应当继续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就是那些骂我们的，象龙云、梁漱溟、彭一湖之类，我们也要养起来，让他们骂，骂得无理，我们反驳，骂得有理，我们接受。这对党，对人民，对社会主义比较有利。

中国现在既然还有阶级和阶级斗争，就不会没有各种形式的反对派。所有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虽然都表示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但是他们中的许多人，实际上就是程度不同的反对派。在“把革命进行到底”、抗美援朝、土地改革等等问题上，他们都是又反对又不反对。对于镇压反革命，他们一直到现在还有意见。他们说共同纲领好得不得了，不想搞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但是宪法起草出来了，他们又全都举手赞成。事物常常走

到自己的反面，民主党派对许多问题的态度也是这样。他们是反对派，又不是反对派，常常由反对走到不反对。

共产党和民主党派都是历史上发生的。凡是历史上发生的事情，都要在历史上消灭。因此，共产党总有一天要消灭，民主党派也总有一天要消灭。消灭就是那么不舒服？我看很舒服。共产党，无产阶级专政，那一天不要了，我看实在好。我们的任务就是要促使它们消灭得早一点。这个道理，过去我们已经说过多次了。

但是，无产阶级政党和无产阶级专政，现在非有不可，而且非继续加强不可。否则，不能镇压反革命，不能抵抗帝国主义，不能建设社会主义，建设起来也不能巩固。列宁关于无产阶级政党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决没有象有些人说的那样“已经过时”。无产阶级专政不能没有很大的强制性。但是，必须反对官僚主义，反对机构庞大。在一不死人二不废事的条件下，我建议党政机构进行大精简，砍掉它三分之二。

话说回来，党政机构要精简，不是说不需要民主党派。希望你们抓一下统一战线工作，使他们和我们的关系得到改善，尽可能把他们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为社会主义服务。

八 革命和反革命的关系

反革命是什么因素？是消极因素，破坏因素，是积极

因素的反对力量。反革命可不可以转变？当然，有些死心塌地的反革命不会转变。但是，在我国条件下，他们中间的大多数将来会有不同程度的转变。由于我们采取了正确的政策，现在就有不少反革命被改造成不反革命了，有些人还做了一些有益的事。

有几点应当肯定：

第一点，应当肯定，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那一次镇压反革命是必须的。有这么一种意见，认为那一次镇压反革命也可以不搞。这种意见是错误的。

对待反革命分子的办法是：杀、关、管、放。杀，大家都知道是什么一回事。关，就是关起来劳动改造。管，就是放在社会上由群众监督改造。放，就是可捉可不捉的一般不捉，或者捉起来以后表现好的，把他放掉。按照不同情况，给反革命分子不同的处理，是必要的。

现在只说杀。那一次镇压反革命杀了一批人，那是些什么人呢？是老百姓非常仇恨的、血债累累的反革命分子。六亿人民的大革命，不杀掉那些“东霸天”、“西霸天”，人民是不能起来的。如果没有那次镇压，今天我们采取宽大政策，老百姓就不可能赞成。现在有人听到说斯大林杀错了一些人，就说我们杀的那批反革命也杀错了，这是不对的。肯定过去根本上杀得对，在目前有实际意义。

第二点，应当肯定，还有反革命，但是已经大为减少。在胡风问题出来以后，清查反革命是必要的。有些没有

清查出来的，还要继续清查。要肯定现在还有少数反革命分子，他们还在进行各种反革命破坏活动，比如把牛弄死，把粮食烧掉，破坏工厂，盗窃情报，贴反动标语，等等。所以，说反革命已经肃清了，可以高枕无忧了，是不对的。只要中国和世界上还有阶级斗争，就永远不可以放松警惕。但是，说现在还有很多反革命，也是不对的。

第三点，今后社会上的镇反，要少捉少杀。社会上的反革命因为是老百姓的直接冤头，老百姓恨透了，所以少数人还是要杀。他们中的多数，要交给农业合作社去管制生产，劳动改造。但是，我们还不能宣布一个不杀，不能废除死刑。

第四点，机关、学校、部队里面清查反革命，要坚持在延安开始的一条，就是一个不杀，大部不捉。真凭实据的反革命，由机关清查，但是公安局不捉，检察机关不起诉，法院也不审判。一百个反革命里面，九十几个这样处理。这就是所谓大部不捉。至于杀呢，就是一个不杀。

什么样的人不杀呢？胡风、潘汉年、饶漱石这样的人不杀，连被俘的战犯宣统皇帝、康泽这样的人也不杀。不杀他们，不是没有可杀之罪，而是杀了不利。这样的人杀了一个，第二个第三个就要来比，许多人头就要落地。这是第一条。第二条，可以杀错人。一颗脑袋落地，历史证明是接不起来的，也不象韭菜那样，割了一次还可以长起来，割错了，想改正错误也没有办法。第三条，消灭证据。镇压反革命要有证据。这个反革命常常就是那个反革命

的活证据，有官司可以请教他。你把他消灭了，可能就再找不到证据了。这就只有利于反革命，而不利于革命。第四条，杀了他们，一不能增加生产，二不能提高科学水平，三不能帮助除四害，四不能强大国防，五不能收复台湾。杀了他们，你得一个杀俘虏的名声，杀俘虏历来是名声不好的。还有一条，机关里的反革命跟社会上的反革命不同。社会上的反革命爬在人民的头上，而机关里的反革命跟人民隔得远些，他们有普遍的冤头，但是直接的冤头不多。这些人一个不杀有什么害处呢？能劳动改造的去劳动改造，不能劳动改造的就养一批。反革命是废物，是害虫，可是抓到手以后，却可以让他们给人民办点事情。

但是，要不要立条法律，讲机关里的反革命一个不杀呢？这是我们的内部政策，不用宣布，实际上尽量做到就是了。假使有人丢个炸弹，把这个屋子里的人都炸死了，或者一半，或者三分之一，你说杀不杀？那就一定要杀。

机关肃反实行一个不杀的方针，不妨碍我们对反革命分子采取严肃态度。但是，可以保证不犯无法挽回的错误，犯了错误也有改正的机会，可以稳定很多人，可以避免党内同志之间互不信任。不杀头，就要给饭吃。对一切反革命分子，都应当给以生活出路，使他们有自新的机会。这样做，对人民事业，对国际影响，都有好处。

镇压反革命还要作艰苦的工作，大家不能松懈。今后，除社会上的反革命还要继续镇压以外，必须把混在机

关、学校、部队中的一切反革命分子继续清查出来。一定要分清敌我。如果让敌人混进我们的队伍，甚至混进我们的领导机关，那会对社会主义事业和无产阶级专政造成多么严重的危险，这是大家都清楚的。

九. 是非关系

党内党外都要分清是非。如何对待犯了错误的人，这是一个重要的问题。正确的态度应当是，对于犯错误的同志，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帮助他们改正错误，允许他们继续革命。过去，在以王明为首的教条主义者当权的时候，我们党在这个问题上犯了错误，学了斯大林作风中不好的一面。他们在社会上不要中间势力，在党内不允许人家改正错误，不准革命。

《阿Q正传》是一篇好小说，我劝看过的同志再看一遍，没看过的同志好好地看看。鲁迅在这篇小说里面，主要是写一个落后的不觉悟的农民。他专门写了“不准革命”一章，说假洋鬼子不准阿Q革命。其实，阿Q当时的所谓革命，不过是想跟别人一样拿点东西而已。可是，这样的革命假洋鬼子也还是不准。我看在这点上，有些人很有点象假洋鬼子。他们不准犯错误的人革命，不分犯错误和反革命的界限，甚至把一些犯错误的人杀掉了。我们要记住这个教训。无论在社会上不准人家革命，还是在党内不准犯错误的同志改正错误，都是不好的。

对于犯了错误的同志，有人说要看他们改不改。我说单是看还不行，还要帮助他们改。这就是说，一要看，二要帮。人是要帮助的，没有犯错误的人要帮助，犯了错误的人更要帮助。人大概是没有不犯错误的，多多少少要犯错误，犯了错误就要帮助。只看，是消极的，要设立各种条件帮助他改。是非一定要搞清楚，因为党内的原则争论，是社会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是不允许含糊的。按照情况，对于犯错误的同志采取恰如其分的合乎实际的批评，甚至必要的斗争，这是正常的，是为了帮助他们改正错误。对犯错误的同志不给帮助，反而幸灾乐祸，这就是宗派主义。

对于革命来说，总是多一点人好。犯错误的人，除了极少数坚持错误、屡教不改的以外，大多数是可以改正的。正如得过伤寒病的可以免疫一样，犯过错误的人，只要善于从错误中取得教训，也可以少犯错误。倒是没有犯过错误的人容易犯错误，因为他容易把尾巴翘得高。我们要注意，对犯错误的人整得过分，常常整到自己身上。高岗本来是想搬石头打人的，结果却打倒了自己。好意对待犯错误的人，可以得人心，可以团结人。对待犯错误的同志，究竟是采取帮助态度还是采取敌视态度，这是区别一个人是好心还是坏心的一个标准。

“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是团结全党的方针，我们必须坚持这个方针。

十 中国和外国关系

我们提出向外国学习的口号，我想是提得对的。现在有些国家的领导人就不愿意提，甚至不敢提这个口号。这是要有一点勇气的，就是要把戏台上的那个架子放下来。

应当承认，每个民族都有它的长处，不然它为什么能存在？为什么能发展？同时，每个民族也都有它的短处。有人以为社会主义就了不起，一点缺点也没有了。那有这个事？应当承认，总是有优点和缺点这两点。我们党的支部书记，部队的连排长，都晓得在小本本上写着，今天总结经验有两点，一是优点，一是缺点。他们都晓得有两点，为什么我们只提一点？一万年都有两点。将来有将来的两点，现在有现在的两点，各人有各人的两点。总之，是两点而不是一点。说只有一点，叫知其一不知其二。

我们的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的一切真正好的东西都要学。但是，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运。他们的短处、缺点，当然不要学。

对于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经验，也应当采取这样的态度。过去我们一些人不清楚，人家的短处也去

学。当着学到以为了不起的时候，人家那里已经不要了，结果栽了个斤斗，象孙悟空一样，翻过来了。比如，过去有人因为苏联是设电影部、文化局，我们是设文化部、电影局，就说我们犯了原则错误。他们没有料到，苏联不久也改设文化部，和我们一样。有些人对任何事物都不加分析，完全以“风”为准。今天刮北风，他是北风派，明天刮西风，他是西风派，后来又刮北风，他又是北风派。自己毫无主见，往往由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

苏联过去把斯大林捧得一万丈高的人，现在一下子把他贬到地下九千丈。我们国内也有人跟着转。中央认为斯大林是三分错误，七分成绩，总起来还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按照这个分寸，写了《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三七开的评价比较合适。斯大林对中国作了一些错事。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后期的王明“左”倾冒险主义，抗日战争初期的王明右倾机会主义，都是从斯大林那里来的。解放战争时期，先是不准革命，说是如果打内战，中华民族有毁灭的危险。仗打起来，对我们半信半疑。仗打胜了，又怀疑我们是铁托式的胜利，一九四九、一九五〇两年对我们的压力很大。可是，我们还认为他是三分错误，七分成绩。这是公正的。

社会科学，马克思列宁主义，斯大林讲得对的那些方面，我们一定要继续努力学习。我们要学的是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并且学习一定要与中国实际相结合。如果每句话，包括马克思的话，都要照搬，那就不得了。我们

的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党内一些人有一个时期搞过教条主义，那时我们批评了这个东西。但是现在也还是有。学术界也好，经济界也好，都还有教条主义。

自然科学方面，我们比较落后，特别要努力向外国学习。但是也要有批判地学，不可盲目地学。在技术方面，我看大部分先要照办，因为那些我们现在还没有，还不懂，学了比较有利。但是，已经清楚的那一部分，就不要事事照办了。

外国资产阶级的一切腐败制度和思想作风，我们要坚决抵制和批判。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去学习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的科学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中合乎科学的方面。工业发达国家的企业，用人少，效率高，会做生意，这些都应当有原则地好好学过来，以利于改进我们的工作。现在，学英文的也不研究英文了，学术论文也不译成英文、法文、德文、日文同人家交换了。这也是一种迷信。对外国的科学、技术和文化，不加分析地一概排斥，和前面所说的对外国东西不加分析地一概照搬，都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态度，都对我们的事业不利。

我认为，中国有两条缺点，同时又是两条优点。

第一，我国过去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不是帝国主义，历来受人欺负。工农业不发达，科学技术水平低，除了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历史悠久，以及在文学上有部《红楼梦》等等以外，很多地方不如人家，骄傲不起来。但是，有

些人做奴隶做久了，感觉事事不如人，在外国人面前伸不直腰，象《法门寺》里的贾桂〔2〕一样，人家让他坐，他说站惯了，不想坐。在这方面要鼓点劲，要把民族自信心提高起来，把抗美援朝中提倡的“藐视美帝国主义”的精神发展起来。

第二，我们的革命是落后的。虽然辛亥革命打倒皇帝比俄国早，但是那时没有共产党，那次革命也失败了。人民革命的胜利是在一九四九年，比苏联的十月革命晚了三十几年。在这点上，也轮不到我们来骄傲。苏联和我们不同，一、沙皇俄国是帝国主义，二、后来又有了一个月革命。所以许多苏联人很骄傲，尾巴翘得很高。

我们这两条缺点，也是优点。我曾经说过，我们一为“穷”，二为“白”。“穷”，就是没有多少工业，农业也不发达。“白”，就是一张白纸，文化水平、科学水平都不高。从发展的观点看，这并不坏。穷就要革命，富的革命就困难。科学技术水平高的国家，就骄傲得很。我们是一张白纸，正好写字。

因此，这两条对我们都有好处。将来我们国家富强了，我们一定还要坚持革命立场，还要谦虚谨慎，还要向人家学习，不要把尾巴翘起来。不但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要向人家学习，就是在几十个五年计划之后，还应当向人家学习。一万年都要学习嘛！这有什么不好呢？

一共讲了十点。这十种关系，都是矛盾。世界是由

矛盾组成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我们的任务，是要正确处理这些矛盾。这些矛盾在实践中是否能完全处理好，也要准备两种可能性，而且在处理这些矛盾的过程中，一定还会遇到新的矛盾，新的问题。但是，象我们常说的那样，道路总是曲折的，前途总是光明的。我们一定要努力把党内党外、国内国外的一切积极的因素，直接的、间接的积极因素，全部调动起来，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注 释

〔1〕义务交售制是苏联一九三三年到一九五七年实行的国家收购农产品的一项主要办法。集体农庄和个体农户每年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义务交售的数量和价格向国家提供农产品。

〔2〕贾桂是京剧《法门寺》里明朝宦官刘瑾的亲信奴才。

选自《毛泽东选集》第5卷

毛 泽 东

中国将要出现一个大跃进*

(一九六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我们不能走世界各国技术发展的老路，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我们必须打破常规，尽量采用先进技术，在一个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的现代化的强国。我们所说的大跃进，就是这个意思。难道这是做不到的吗？是吹牛皮、放大炮吗？不，是做得到的。既不是吹牛皮，也不是放大炮。只要看我们的历史就可以知道了。我们不是在我们的国家里把貌似强大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从基本上打倒了吗？我们不是从一个一穷二白的基地上经过十五年的努力，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各方面，也达到了可观的水平吗？我们不是也爆炸了一颗原子弹吗？过去西方人加给我们的所谓东方病夫的称号，现在不是抛掉了么？为什么西方资产阶级能够做到的事，东方无产阶级就不能够做到呢？中国大革命家，我们的先辈孙中

* 这是毛泽东同志审阅周恩来总理在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时增写的一段话。

山先生，在本世纪初期就说过，中国将要出现一个大跃进。他的这种预见，必将在几十年的时间内实现。这是一种必然趋势，是任何反动势力所阻挡不了的。

选自 1977 年 12 月 26 日《人民日报》

毛 泽 东

关于农业机械化问题的一封信

(一九六六年三月十二日)

三月十一日信收到。小计委派人去湖北，同湖北省委共同研究农业机械化五年、七年、十年的方案，并参观那里自力更生办机械化的试点，这个意见很好。建议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也各派人去湖北共同研究。有七天至十天时间即可以了。回去后，各做一个五、七、十年计划的初步草案，酝酿几个月，然后在大约今年八、九月间召开的工作会议上才有可议。若事前无准备，那时议也恐怕议不好的。此事以各省、市、区自力更生为主，中央只能在原材料等方面，对原材料等等不足的地区有所帮助，也要由地方出钱购买，也要中央确有原材料储备可以出售的条件，不能一哄而起，大家伸手。否则推迟时间，几年后再说。为此，原材料(钢铁)，工作母机，农业机械，凡国家管理、地方制造、超出国家计划远甚者(例如超出一倍以上者)，在超过额内，准予留下三成至五成，让地方购买使用。此制不立，地方积极性是调动不起来的。为了农业机械化，多产农林牧副渔等品类，要为地方争一

部分机械制造权。所谓一部分机械制造权，就是大超额分成权，小超额不在内。一切统一于中央，卡得死死的，不是好办法。又此事应与备战、备荒、为人民联系起来，否则地方有条件也不会热心去做。第一是备战，人民和军队总得先有饭吃有衣穿，才能打仗，否则虽有枪炮，无所用之。第二是备荒，遇了荒年，地方无粮棉油等储蓄，仰赖外省接济，总不是长久之计。一遇战争，困难更大。而局部地区的荒年，无论那一个省内常常是不可避免的。几个省合起来来看，就更加不可避免。第三是国家积累不可太多，要为一部分人民至今口粮还不够吃、衣被甚少着想；再则要为全体人民分散储备以为备战备荒之用着想；三则更加要为地方积累资金用之于扩大再生产着想。所以，农业机械化，要同这几方面联系起来，才能动员群众，为较快地但是稳步地实现此种计划而奋斗。苏联的农业政策，历来就有错误，竭泽而渔，脱离群众，以致造成现在的困境，主要是长期陷在单纯再生产坑内，一遇荒年，连单纯再生产也保不住。我们也有过几年竭泽而渔（高征购）和很多地区荒年保不住单纯再生产的经验，总应该引以为戒吧。现在虽然提出了备战备荒为人民（这是最好地同时为国家的办法，还是百姓足君孰与不足的老话）的口号，究竟能否持久地认真地实行，我看还是一个问题，要待将来才能看得出是否能够解决。苏联的农业不是基本上机械化了吗？是何原因至今陷于困境呢？此事很值得想一想。

以上几点意见,是否可行,请予酌定。又小计委何人去湖北,似以余秋里、林乎加二同志去为宜。如果让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也派人去的话,似以管农业书记一人计委一人去为宜。总共也只有大约七十人左右去到那里开一个七天至十天的现场会。是否可行,亦请斟酌。

选自 1977 年 12 月 26 日《人民日报》

内部发行

书号 1001·1156

定价 1.15 元